股票代碼：6825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TECHNONOGY CO., LTD.
公 開 說 明 書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稿本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股數：5,246,000 股。

(四)金額：新台幣 52,460,000 元整。

(五)發行條件：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46,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計新台幣 52,460,000 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係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為上限，訂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金額為新台幣 81,382,310 元；公開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新台幣 22.81 元為之，且未高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25 倍，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臺幣 22.81 元溢價發行。另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38,275,180 元。本次現金增資募集總金額共計新台幣 119,657,490 元。

2.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5%計 786,000 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其餘 85%計 4,460,000 股，全數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之公開承銷。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 85%，計 4,460,000 股。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同時以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1~62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含上櫃輔導費用及承銷手續費等費用，合計約新台幣 500 萬元。

(二)上櫃審查費：新台幣 50 萬元。

(三)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費用，合計約新台幣 200 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6 頁。

八、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並計劃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之公開銷售。

九、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掛牌後首五個交易日無漲跌幅之限制，投資人應注意交易之風險。

十、本次現金增資所發行之股票，為因應證券市場價格之變動，證券承銷商必要時得依規定進行安定操作。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一五　年　十　月　十　九　日　刊　印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股票上櫃乙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審查後，並以 115 年 8 月 26 日證櫃審字第 11501016351 號函同意，俟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銷售完畢後，列為上櫃股票。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	0.25
現金增資	213,200,000	54.2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280,000	2.61
盈餘轉增資	112,760,190	28.67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145,240	14.27
合計	393,385,43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閱或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電話：(02)2700-8899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電話：(02)5570-8888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 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電話：(02)2700-88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李冠豪會計師、劉明賢會計師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 2345-001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陳治均	代理發人：宋建融
職稱　：管理處副總	職稱　：財會部經理
電話　：(02)2697-2000	電話　：(02)2697-2000
電子郵件：henry.chen@qbictechnology.com	電子郵件：kevin.sung@qbictechnology.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s://www.qbictechnology.com

本公司之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

一、產業風險

(一)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存貨管控難度及風險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工業電腦產品主要應用於會議室、社區門禁、居家管理及零售商場等地，其所應用之環境及所需具備之功能等不盡相同，客製化程度高且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因此本公司在原物料之採購及管理上有相當程度之困難及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進貨政策原則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決定適當之採購數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藉以降低原物料陳舊呆滯之風險。

(二)產品終端多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市場，易受國際與景氣循環影響

相較於一般消費用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企業用戶，其市場發展易受企業資本支出調整影響。當景氣下行時，市場之不確定性使企業降低資本支出之意願，進而影響工業電腦市場之需求。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堅強之軟體開發及產品機構設計能力，相較單一產業廠商已具備較佳風險分散條件，未來將持續提供高效能且高品質之產深化既有客戶信任，並透過不同產品組合調配提高接單彈性，以降低景氣循環與國際市場需求震盪帶來的擴散性影響。

二、營運風險

(一)專業人才難尋

近年我國科技人才市場競爭日益升溫，相關專業人才招募不易，在人才資源供給有限且同業延攬競逐下，企業除需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待遇外，亦須具備足夠的專案舞台與技術實務發揮場域，以期對公司帶來正面助益。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薪資外，亦持續提供員工培訓資源及優化管理制度及員工福利，以降低外部人才競逐壓力，而對內部核心技術團隊造成之斷層風險，確保研發人力穩定並提升團隊向心力與留任率

(二)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由於資本額相對較小，在有限資源下期營運方針為傾向聚焦具規模效益及長期合作潛力之策略型客戶，以提高原物料之批量採購量，及製造模組重複利用率，以利降低開發及營運成本，故有銷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專業的技術團隊、高度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及完整的服務體系使其在同業間俱備一定競爭實力，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之產品係屬高度客製化之產品，其產品一旦經驗證使用即難以被取代，具備強大的客戶黏著度；此外，本

公司及子公司亦依據現有 Rockchip、NXP 與 MTK 三大技術平台延伸應用所建構之既有研發能量與客戶基礎，亦持續拓展新客戶及新專案，力求降低銷貨集中之情形。

(三)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相互沖抵雖能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仍存在差額之匯率風險，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對策：

(1)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匯率相關資訊，並參考金融機構外匯部門提供之分析報告，密切關注國際間匯率之走勢與變化，透過適時換匯等方式調整外幣帳戶比重，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2)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外購產生之外幣款項，以降低淨外幣之影響數。

(3)於必要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為依據，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作業，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三、其他重要風險：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公司概況之二、風險事項」之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就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三方面，分別予以評估其各項可能風險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具備因應風險之能力，各項因應措施尚屬妥適，應可有效降低相關風險。

四、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會要求補充揭露事項：

(一)工業電腦產業競爭者眾(包含中國大陸廠商產品成熟且具成本優勢)，且隨著ARM架構開發門檻降低(如樹莓派、Jetson Nano之推出)，競爭勢必加劇，有關貴公司面臨同業競爭風險及所採具體因應措施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本公司專注於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

目前工業電腦市場中以 x86架構為產品基礎者，主要應用於高運算效能、通用型工業控制、邊緣伺服器或傳統 PC-based IPC 場景。本公司選擇聚焦於 ARM 架構，主係基於公司長期產品定位、市場應用需求及差異化競爭策略的考量。

首先，本公司主要服務的應用領域包含智慧辦公、會議空間、數位看板、門禁互動、自助服務、智慧零售及各類商用 Android 終端設備，這些應用更重視低功耗、長時間穩定運作、薄型化設計、觸控整合、乙太網路供電(PoE)、遠端管理、系統客製化與長期供貨，而非單純追求最高 CPU 運算效能，因此 ARM 架構在功耗、散熱、尺寸、成本結構與嵌入式系統整合方面，較符合公司產品線的主要需求。

其次，ARM 平台較 x86平台更適合 Android、Linux 及嵌入式商用設備的開發。本公司長期累積 ARM 平台上的板級支援套件(BSP)、韌體、Android/Linux 系統整合、遠端管理、周邊輸入/輸出控制、硬體客製化與量產導入經驗，相較於 x86市場已有眾多大型 IPC 廠商競爭，本公司選擇在 ARM 架構上深耕，可以避免陷入高度價格競爭，並建立較明確的技術與服務差異化。本公司核心價值在於協助客戶將「可

運作的原型」轉化為「可量產、可維護、可長期部署的商用產品」。本公司會依客戶應用情境選擇合宜的平台，而非一味追求最低成本或最高效能，並透過軟硬體整合、客製化設計、資安強化、遠端管理及長期支援服務，提供更符合客戶總體成本與營運需求的解決方案。

比較項目	ARM 架構	x86架構
基礎指令集架構	精簡指令集(RISC) 處理精簡命令，指令長度固定，執行速度快且高效率。	複雜指令集(CISC) 擁有豐富且複雜的指令集，單一指令可執行多重複雜運算。
功耗與散熱表現	極低功耗(Low TDP) 發熱量低，極易做到「無風扇 (Fanless)」與「極薄型化」硬體設計。	高功耗與高發熱 追求絕對效能，通常需要主動式風扇或大型導熱散熱片，體積較大。
晶片整合度 (硬體結構)	系統單晶片(SoC)高度整合 CPU、GPU 與 I/O 控制整合於單一晶片，週邊電路精簡，利於縮小尺寸。	獨立晶片組傳統主板架構 各組件（如 CPU、獨立晶片組、網卡）多為獨立晶片，元件多、電路較複雜。
運算效能定位	著重「每瓦效能」與高效率 滿足特定與固定任務、多媒體解碼、中輕量級邊緣運算，足夠滿足商用需求。	追求「絕對效能」與高吞吐量 單核及多核運算力強大，適合重度複雜運算與多工作業。
系統與開發生態	Android/Linux 生態系 與行動端嵌入式系統融合，高度契合現代輕量化、App 化的商用軟體環境。	Window/標準 Linux 生態系 桌上型與伺服器軟體相容性極高，支援大量傳統工業遺留軟體(Legacy)。
硬體擴充性	特定應用客製化(專款專用) 通常在設計階段即固定週邊介面，後續硬體插槽擴充限制較多，走「夠用原則」。	標準化標準匯流排擴充 具備豐富的 PCIe、USB、COM 埠等標準插槽，升級與零組件更換靈活度高。
市場競爭與定位	藍海策略、高度差異化 避免陷入眾多大型 IPC 廠商的 x86價格戰，專注提供軟硬整合與長期支援服務。	紅海市場、規格與價格戰 市場成熟、廠商眾多，產品同質性高，容易陷入激烈的毛利競爭。
主要應用場景	智慧辦公、會議空間、數位看板、門禁互動、自助服務、智慧零售、商用 Android 終端。	高運算效能需求、通用型工業控制、邊緣伺服器、傳統 PC-based IPC 場景。

本公司並非銷售單一開發板或標準硬體模組，而是依據客戶實際應用場景，提供可量產、可部署、可維護且可長期支援之軟硬體整合方案。公司從產品規格定義、運算平台選型、硬體電路設計、觸控與顯示整合、機構與散熱設計、作業系統與韌體整合、驅動程式調校、資安強化、遠端管理、認證導入、量產測試到售後維護，提供完整產品生命週期支援。

對商用及工業客戶而言，正式導入產品時，重點不僅在於樣機是否能運作，或人工智慧模型是否能執行，更重要的是產品能否長時間穩定運作、是否符合客戶外觀與安裝需求、是否具備資安與遠端管理能力、是否可通過相關認證、是否能維持長期供貨，以及後續是否有軟體更新、硬體替代料、維修與備品支援。這些需求通常無法單靠市面上的開發板或標準品完整滿足。針對樹莓派、Jetson Nano 等開發板或模組化平台具快速完成產品雛型或少量客製產品之特性，確實有助於開發者於短

時間內進行概念驗證、功能測試或人工智慧模型初步驗證，對於教育、研發測試及早期產品開發具有便利性。然而，其主要價值在於「快速雛型開發」，並不等同於可長期商用部署、可穩定量產及可持續維護之完整產品。

2.面臨同業競爭之說明

中國大陸廠商在 ARM 基礎硬體、單板電腦(SBC)與核心模組(SoM)的製造領域具備極高的技術成熟度與全球領先的成本控制能力。隨著開源硬體(如樹莓派生態系)與高階邊緣 AI 模組(如 NVIDIA Jetson 系列)的開發門檻全面降低，中國大陸廠商(如瑞芯微 Rockchip、全志 Allwinner 等 SoC 生態鏈)憑藉其龐大的內需市場與敏捷的硬體打樣速度，在智慧零售、數位看板及一般物聯網(IoT Gateway)市場建構了極強的性價比優勢，多數廠商為「硬體製造導向」，對工業級客戶而言，正式導入產品時最核心之長時間穩定運作、系統軟硬體全站整合、客製化韌體長期維護(BSP 升級能力)與長期供貨保證(Longevity)，多數中國大陸中低階廠商在商業利益考量下難以全面兼顧。

此外，受限於地緣政治與其國內法律規範，中國大陸 ARM 工業電腦的資安架構呈現「本土閉環」的防禦色彩，在硬體加密層級(Crypto Engine)強制整合了中國國家密碼局指定的密碼學標準，以及在系統安全開機(Secure Boot)與憑證管理上，多採用中國自主定義的可信計算3.0規範結合本土的 TCM(可信密碼模組)硬體，以替代西方主導的 TPM 2.0國際標準。造成中國大陸目前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幾乎限縮在非資安敏感、預算較低的低階消費性或純硬體半成品(板卡)市場，難以打入歐美高階商用(智慧辦公、跨國企業)、智慧醫療、金融及關鍵基礎設施等高毛利領域。

本公司聚焦於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避免陷入高度價格競爭，並建立較明確的技術與服務差異化。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為智慧辦公及智慧門禁兩大領域，競爭優勢說明如下：

(1)軟體層面：ARM 原生架構與底層資安的極致整合

本公司展現出與傳統工業電腦(IPC)同業迥異的技術路徑，以 ARM 架構作為開發基石，相較於傳統 x86平台(如 Intel、AMD 處理器)，ARM 架構基於「精簡指令集(RISC)」之先天設計，在處理效率、功耗控制及資源分配上展現出顯著優勢。x86架構雖以強大算力著稱，但往往伴隨較高的能耗與熱處理負擔，作業系統層級亦相對龐雜；反觀 ARM 架構，其在軟體執行的「輕量化」與「專一性」上具有決定性優勢，使本公司能針對特定的物聯網應用場景，進行高度客製與最佳化，達到更精準的軟硬體協同。

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設備已逐步納入資安規範要求，產品除需具備硬體安全架構(如 Secure Boot、TrustZone)外，亦須建立安全開發流程、漏洞管理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機制，以符合歐美客戶及法規要求，此類能力需長期投入研發與管理資源，不易於短期內建立。在資安軟體佈局上，本公司利用 ARM 架構原生的硬體架構特性，深入部署了 TrustZone 技術，此機制能將處理器硬體隔離為「安全區(Secure World)」與「非安全區(Normal World)」，確保關鍵的金鑰儲存、生

物特徵識別演算法與身分認證程序，能與外部應用程式完全隔離執行，常用於打造裝置 TEE(可信任執行環境)。此設計從底層即築起防護牆，確保即使外層應用程式遭受攻擊，核心安全數據仍能維持不可篡改的獨立運作環境。相較於 x86體系往往需依賴額外的軟體層或第三方安全模組進行防護，本公司採用 ARM 原生資安架構，不僅顯著降低了系統延遲，更在安全性與輕量化之間取得了最佳平衡，使其在應對歐美市場嚴苛的智慧建築與門禁資安規範時，具備了更輕巧、更堅固的技術韌性。

(2)因應資訊安全法規趨勢及導入 MDEP，拓展企業級客群

本公司持續強化產品及平台資安設計，同時積極因應歐美市場資安法規趨勢，包括 CRA(Cyber Resilience Act)、NIS2(歐盟資安指令)等要求，以提升產品資安防護能力及國際市場競爭力。面對歐盟即將強制實施的網路韌性法案(CRA)，團隊於研發初期即導入「安全源於設計」流程，建構完整的軟體物料清單(SBOM)管理機制，確保產品生命週期內具備漏洞自動監測、即時修補與安全更新(OTA)能力，協助客戶無縫對接歐洲市場。歐美高階企業與政府專案通常要求產品必須通過 IEEE 802.1X 網路身分認證、美規 FIPS 140-3密碼學標準認證，並要求硬體與西方的安全信任鏈(Chain of Trust)接軌，而本公司在產品設計上均可依產品需求進行分層式安全設計，支援相關資安需求。

為強化產品生命週期與安全供應鏈，本公司全面推動並落實 ISO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將資安防護從「產品層級」延伸至「企業與研發環境層級」，確保所有核心原始碼、客戶設計機密及生產數據，皆在最高規格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管制下運作。本公司並依循 ISO27001規範，建立嚴格的研發資安稽核與供應商評估機制。從晶片採購、韌體燒錄到成品製造，落實全流程的資安風險控管，防止惡意軟體植入或供應鏈後門漏洞，建構信任基礎，提升國際客戶對本公司品質、資安及永續管理能力之信任。

此外，為符合大型企業及受監管產業客戶對資訊安全、長期作業系統更新及集中裝置管理之要求，本公司已開始進行 Microsoft Device Ecosystem Platform(MDEP)之導入，針對使用 AOSP/Android 系統的邊緣運算與智慧協作裝置(如邊緣商用 HMI、智慧終端、視訊會議系統)，導入微軟 MDEP 企業級安全平台，提供標準一致、安全且易於由 IT 部門統一管理的企業級操作系統，使產品具備企業級資訊安全、長期維護及集中管理能力，並可與 Microsoft Intune 等企業管理工具整合，以符合金融、醫療、製藥本次、政府機關及跨國企業等客戶之 IT 規範要求。目前本公司已經獲得 MDEP OEM 廠商評估授權許可(MDEP Evaluation Agreement)，並積極在 MDEP 新專案(視訊會議主機和控制平板)進行討論技術規格和評估，同時本公司與微軟進行自有品牌會議平板導入 MDEP 評估和商業發展計畫，可望建立同業進入障礙。

(3)多晶片平台開發能力

全球主流 ARM 晶片大廠包含 Rockchip、NXP、MediaTek、Qualcomm、NVIDIA 等，Rockchip 為高性價比之 SOC，適合價格敏感的客戶群；NXP 為高

穩定性及安全性，適合用在高資安需求的客戶群；MediaTek 為算力較佳且兼顧安全性及效能之晶片；Qualocomm 於高階物聯網之晶片發揮強大算力與先進無線通訊整合之獨特優勢；NVIDIA Jetson 系列係專為邊緣 AI 與機器人開發之嵌入式運算模組，具備低功耗與高效能，廣泛應用於工業自動化、無人機與智慧醫療。各個技術平台的優勢能力各有不同，本公司長期投入 ARM 架構產品設計、Android/Linux 系統整合及韌體開發，主要採用 NXP、MediaTek 及 Rockchip 等 ARM 平台方案，後續將依不同應用場域及效能需求，提供不同等級之板卡及模組產品，協助客戶依其產品定位、效能需求及成本考量選擇適合之平台方案。

(4)硬體層面：低功耗與場域適應性之差異化設計

本公司避開了多數同業陷入的「通用型 x86紅海」，轉而深耕適合場域專用的 ARM 嵌入式平台。由於 ARM 架構本身具備卓越的低功耗表現，使得本公司產品在無需複雜主動式散熱結構(如風扇)的狀況下，即能維持長效穩定運行，不僅大幅消弭了結構設計的複雜度，更有效提升設備在長期運行下之耐用度與可靠性。

針對戶外應用場景，本公司將此低功耗優勢轉化為結構上的競爭利基，硬體設計整合客製化的 IP 等級防水防塵與寬溫控制技術，能在極端氣候條件下穩定作業。本公司以「ARM 底層架構+高強度物理防護」的組合，實現了系統小型化與功能強大化的完美結合，讓終端設備能夠靈活部署於智慧門禁、戶外資訊站等多元空間。透過此差異化路徑，本公司不僅擺脫同業在 x86標準品規格與價格上的激烈廝殺，更憑藉「高效、耐候、低耗能」的技術護城河，持續聚焦智慧辦公、會議室預約、數位看板、智慧門禁、專業影音控制、工業人機介面、物聯網及邊緣運算等，精準切入國際客戶對於物聯網專案的高階客製化需求。

3.本公司面臨同業競爭所採取之具體因應措施

(1)聚焦高附加價值應用市場

本公司持續聚焦智慧辦公、會議室預約、數位看板、智慧門禁、專業影音控制、工業人機介面、物聯網及邊緣運算等應用，並提供高度客製化之整合能力，除標準品以外近期拓展 ODM 業務，係依客戶專案需求，提供產品規格討論、硬體設計、韌體及軟體整合、樣品驗證、量產製造及後續技術支援等服務，避免與低階標準化產品進行單純價格競爭。本公司產品除重視功能與穩定性外，亦強調外觀設計、安裝便利性及使用者體驗，多項產品分別於2017年、2019年、2024年及2025年獲得 iF 設計獎肯定，顯示本公司並非僅著重工業電腦規格，而是兼顧產品設計、實用性及品牌客戶對產品形象的要求。

(2)建立 Qbic Android Framework 與系統軟體堆疊能力

本公司並非僅使用一般標準作業系統，而是建立以自有 Qbic Android Framework 為核心之系統軟體架構，涵蓋應用層、Android 框架、原生函式庫、執行環境、硬體抽象層及 Linux 核心等層級。透過此一軟體堆疊能力，本公司可依客戶需求進行系統客製化、周邊控制、權限管理、設備行為設定、應用程式整

合及長期韌體維護，提升產品在商用及工業場域的穩定性、可管理性與差異化。

此外，本公司具備硬體設計、ARM 平台整合、作業系統客製化、韌體維護、驅動程式整合及遠端管理功能開發能力。相較於一般開發板或標準板卡，本公司能依客戶實際場域需求，整合觸控螢幕、狀態燈、感測器、KNX(Konnex，為國際公認之住宅與商業建築智慧化控制標準)、嵌入式讀取器、Wi-Fi、藍牙、4G/5G、NFC/RFID、電源、機構設計與軟體系統，提供完整且合宜的產品方案，由硬體周邊到系統軟體的整合能力，可協助客戶縮短導入時程並降低自行整合風險。

(3)透過快速開發工具以提供客製化應用支援

本公司透過快速開發工具及相關軟體開發資源(包含完整 Qbic Restful APIs 支援跨平台、跨 OS 版本編程，不僅僅是系統 framework 的加強，亦整合了周邊的控制如 GPIO、LED、NFC、TOF sensor、Power、Printer(HPRT, Epson, Brother...)、KNX、OTA 等等)，協助客戶更有效率地導入設備功能、周邊控制及應用程式整合。此能力可使品牌客戶或系統整合商在既有 Qbic 平台上快速開發應用，降低從原型到量產之技術轉換成本。相較於一般開發板需由客戶自行整合大量驅動、介面與系統功能，本公司可提供更完整的開發支援與產品化基礎。

(4)導入分層式資安架構與遠端管理能力，提供長期支援服務

本公司在產品設計上，從開機載入程式、作業系統核心、檔案系統到應用層，均可依產品需求進行分層式安全設計。例如導入安全開機、系統防竄改、作業系統更新保護、版本回復防護、權限管理、資料加密、管理者身分驗證、網路身分認證、周邊裝置開關控管等機制，並可支援802.1X、FIPS 140-3相關資安需求，以提升設備於企業、公共場域及工業環境部署時的安全性與可管理性。同時，本公司亦可整合雲端或地端遠端控制與裝置管理功能，包含設備狀態監控、韌體更新、異常排除及批次管理，使產品具備大規模部署與長期維運能力。

本公司依產品生命週期及客戶需求，提供硬體保固2年及軟體升級5年之支援服務。硬體方面包含長期供貨、替代料管理、停產通知、備品規劃、維修服務及品質追蹤；軟體方面則包含作業系統映像檔維護、Android 系統韌體更新、錯誤修正、驅動程式相容性調整、資安更新及遠端更新支援。此長期支援能力可降低客戶後續維運成本，並提高客戶轉換供應商之成本。

(5)深化品牌客戶與系統整合商合作

本公司與品牌客戶及系統整合商合作時，並非僅依客戶規格代工生產，而是共同討論產品定位、使用情境、外觀設計、新技術導入及量產可行性，並提出合宜之軟硬體整合方案，以爭取進入更完整的國際平台與應用市場。透過共同規格定義、客製化開發、認證導入及量產後維護服務，本公司可深化與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提升客戶黏著度並降低價格競爭風險。

推薦證券商說明

經訪談該公司研發與業務主管、取得重要合約及查閱產業報導資料，該公司目前聚焦於 ARM 架構工業電腦與智慧終端之開發，其核心競爭力在於協助客戶將「可運

作的原型」轉化為「可量產、可維護、可長期部署的商用產品」。針對工業電腦產業競爭者眾及樹莓派、Jetson Nano 等開發平台普及之風險，經評估該類平台主要價值在於「快速雛型開發」與前期概念驗證，但並未取代正式商用產品所需之軟硬體整合、可靠度驗證、資安設計、量產管理、認證導入及長期維護能力；該公司除聚焦智慧辦公、會議室預約、數位看板、智慧門禁、專業影音控制、工業人機介面、物聯網及邊緣運算等高附加價值應用市場，並以優異產品設計兼顧實用性與品牌客戶產品形象，多項產品曾獲 iF 設計獎肯定外，更建立以 Qbic Android Framework 為核心之系統軟體架構，涵蓋應用層、Android 框架、原生函式庫、執行環境、硬體抽象層及 Linux 核心等層級，具備強大之系統客製化、周邊模組控制（整合觸控螢幕、狀態燈、感測器、KNX、嵌入式讀取器及無線通訊等）與快速開發工具支援能力。此外，該公司在產品設計上導入分層式資安架構（涵蓋安全開機、系統防竄改、更新保護、權限管理等），支持 802.1X 與 FIPS 140-3 相關資安需求，全面推動 ISO 27001 認證、接軌歐盟 CRA 網路韌性法規，並整合雲端或地端之遠端控制與裝置管理功能；目前已與品牌客戶共同評估或推動 MDEP 等企業裝置生態系相關專案，有效解決 ARM 架構常見的軟體相容與資安痛點，並提供硬體保固 2 年及軟體升級 5 年之軟硬體長期支援服務（LTS），大幅拉高競爭壁壘並提高客戶轉換供應商之成本。綜上所述，該公司具備明確之技術差異化優勢與市場定位，且其所採行之同業競爭因應措施尚屬合理且應屬可行。

(二)貴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來自S01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29,861千元、487,834千元及91,880千元，占該期間營業收入之比重分別達52.91%、62.06%及52.66%，且與S01之供貨契約將於115年9月30日到期，有關貴公司銷貨集中之原因、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及新約洽談進度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銷貨集中 S01之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4年第一季	115年第一季
對S01之銷貨收入	227,838	329,861	487,834	18,831	91,880
占整體銷貨收入比重	40.66%	52.91%	62.06%	20.69%	52.66%
屬終端客戶產品	219,928	311,625	473,620	18,015	75,229
占出貨S01之銷貨收入比重	96.52%	94.47%	97.09%	95.67%	81.88%

本公司自109年起銷售標準品予 S01，而當時 S01擬擴增 ARM 架構之產品線，因本公司擁有完整的 ARM 架構產品設計及生產製造服務團隊，因此雙方展開更多元產品的密切合作。當終端客戶向 S01表達智慧門禁之產品(ARM 架構產品)需求時，S01認為本公司在 ARM 架構所累績的技術能力可承接終端客戶專案，故於110年12月與本公司簽訂產品設計及製造合約。本專案已於112年3月正式進入量產出貨階段，此工業電腦產品生命週期為7~10年，並隨終端客戶及北美門禁市場持續成長，帶動

本公司對 S01之銷貨收入。

此外，本公司於104年成立初期，因物聯網崛起，歐美地區之企業開始擺脫傳統辦公桌限制，著重於提升工作效率與 IT 管理，帶動智慧辦公相關應用興起，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因具備超低功耗、高整合度與精簡指令集(RISC)等優勢，進而帶動相關需求增加。本公司研發智慧辦公之軟體及系統平台，由委外廠商連工帶料 ODM 並直接向其採購成品，營收規模長期維持2億元之規模。109年起本公司逐步自行採購所有標準品之原物料，又於110年擴大編制研發團隊，逐漸累積承接 ODM 專案之實力，因此110年12月承接 S01之終端客戶產品為本公司自行備料委外生產之 ODM 首案。此外，依據 DataIntelo 統計，終端客戶占北美智慧門禁市場約1.8%之份額，2024年度營收約6,300萬美元，又本公司為終端客戶智慧門禁機構主體之唯一供應商，且截至目前尚未有規模相當之 ODM 專案，故對於 S01有銷貨占比較高且有銷貨集中之情形。

2.銷貨集中之風險

(1) S01更換供應商之風險

本公司為 S01長期合作之優良供應商，且本公司與 S01簽訂出貨予終端客戶之合約約定，S01出貨予終端客戶之產品應專屬向本公司採購。在終端客戶仍積極將推動智慧門禁業務之情形下，更換供應商對 S01或終端客戶不具營運效益，目前應無終端客戶對 S01減少採購之風險。又自 S01目前下單情況觀之，本公司112~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 S01智慧門禁專案產品實際出貨台數分別為7,041台、10,316台、17,324台及2,614台，113~114年度出貨成長率分別為46.51%及67.93%，114年度成長幅度較高主要係關稅議題故有提前拉貨，目前終端客戶受限於美國地區安裝智慧門禁之工程人員需取得相關執照，而影響去化庫存速度，然本公司評估續約可能性甚高，雙方交易往來應具一定延續性及穩定性，評估本公司面臨更換供應商之可能性相對較低。

(2)S01訂單減少之風險

由於技術創新、對安全系統需求的成長以及人工智慧和雲端解決方案的應用等因素，使門禁系統從傳統類比和封閉式對講系統轉向 IP 的雲端管理平台，依據 DataIntelo 所出具北美智慧門禁市場調查報告指出，北美智慧門禁市場規模在2024年已達12.22億美元，其中美國及加拿大市場份額分別約為88.1%及11.9%，並以年均複合成長率10.6%的速度穩健擴張，預估2025~2033年整體北美智慧門禁市場規模將增長16.52億美元。由於本公司智慧門禁產品主要係配合 S01供應其終端客戶於北美智慧門禁市場之需求，故相關銷貨表現除受整體市場成長帶動外，亦與 S01之下單情形及終端客戶需求具一定連動性；倘 S01因終端市場需求放緩、專案推動時程調整或庫存控管等因素減少採購，本公司相關訂單及出貨規模亦可能隨之下降。惟就目前北美智慧門禁市場仍呈成長趨勢，且 S01智慧門禁專案產品出貨台數呈逐年增加情形觀之，相關終端需求仍具支撐，評估本公司面臨 S01訂單大幅減少之可能性相對較低。

(3)應收帳款無法收回風險

S01為國內上櫃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獲利情形良好且財務結構健全、資訊透明且現金充足，本公司與 S01自109年交易以來，應收帳款未曾發生逾期而無法收回之情形，雖本公司銷貨集中於 S01，尚不致於產生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3.銷貨集中風險之因應措施

(1)深耕技術能力，積極協助終端客戶於 ARM 架構產品之開發，提升依存度

S01承接終端客戶專案訂單，該產品建構在 NXP 之晶片技術平台，韌體係以 Linux 編程，並客製化作業系統底層(Firmware/OS)、驅動程式、系統核心(Kernel Optimization)及中介軟體(Middleware)，以滿足客戶應用軟體的需求，達到系統性能最佳化的表現。本公司設有專職嵌入式軟韌體研發團隊，透過與客戶協同設計(Co-design)流程，協助客戶縮短複雜架構產品之開發及部署時程；由於工業級及商業門禁產品生命週期較長，本公司亦建立長效期軟硬體維護及資安技術更新機制，除可因應硬體零件世代交替進行韌體相容性調整外，亦可配合 Linux 版本升級、系統漏洞修補、安全性維護及效能最佳化需求，提供長期技術支援，以確保終端設備長期穩定運行。本公司具備遠端設備管理架構及安全 OTA 韌體雲端升級能力，可透過遠端維護、RDM/RCC 系統協助客戶進行即時故障排除及功能更新，並藉由具備防止韌體更新失敗致設備無法啟動之機制，降低終端客戶實地維護成本。

此外，終端客戶智慧門禁產品尚需通過寬溫環境(-40˚C 至60˚C)、長時間防水及持續陽光曝曬等嚴苛情境測試，本公司所設計適用之特殊應用軟體及搭配硬體模組之開發，亦是經過超過一年期間的測試改良才最終通過嚴格條件要求。由於終端客戶要求產品要經過 UL 認證，然因 UL 認證需要相關工廠和供應商提供料件，原料及供應商均需要有 UL 認證，方能製造設計生產，故本公司經過約一年期間的評選供應商並經認證通過後選用，因此若 S01或終端客戶擬更換生產工廠，需要重新申請認證，時間至少需一年以上，對 S01或終端客戶不具營運效益。

本公司在 ARM-Based 之技術積累下，可使 S01成為其客戶終端客戶未來 ARM 架構產品開發的優先合作廠商，也鞏固 S01對本公司之依存度，故較不易發生更換供應商之情事。

(2)持續拓展新客戶，降低對第一大客戶之銷售比重

在客戶拓展方面，本公司將持續利用 Rockchip、NXP 及 MediaTek(MTK)等3種技術平台，持續拓展新客戶群，目前已協助將 MTK 之晶片作成開放式標準模組，經日本終端客戶(應用於醫療平板電腦)完成 Panel PC 開發認證及設計驗證；本公司透過與 S01合作，由本公司目前現有3.5吋平板電腦調整為醫療用平板電腦使用，已於115年5月進入量產。此外，本公司憑藉高硬體穩定性與介面整合力，成功跨足技術門檻更高之全球專業影音控制(Pro-AV)市場，滿足大型會議

室對燈光、空調、視訊矩陣及音訊處理器之低延遲綜合控制需求，已與專業影音設備廠商 S02及 S03開發 ODM 產品，甚至協助 S02由 NXP 平台轉換至 MTK 平台，強化彼此合作關係；另既有客戶 S13自現有會議室預約系統之平板電腦擴增至 TX/RX 專業影音設備系統。

本公司於智慧門禁與智慧辦公領域，扮演全球頂尖軟體即服務(SaaS)供應商與系統整合商(SI)背後之「關鍵硬體賦能者」，成立初期主要係透過歐洲地區軟體加值服務商銷售智慧辦公相關標準品之產品，然而北美市場之標準品占比低於10%，為持續拓展北美智慧辦公及企業空間管理市場，未來將深化與軟體加值服務商之合作關係，拓展跨國企業智慧辦公及相關應用商機，目前透過美國大型系統整合商將本公司標準品產品導入品牌客戶辦公室相關場域，以分散本公司銷貨集中於第一大客戶的情形。

4.與 S01續約之情形說明

S01於110年與終端客戶簽訂智慧門禁產品之供貨及倉儲管理等服務合約，同時於110年12月與本公司簽訂產品設計及製造合約。S01出貨予終端客戶之產品應專屬向本公司採購。

本公司與 S01簽訂終端客戶產品之設計及生產合約將於115年9月到期，本公司已於115年年初即積極與 S01議約，終端客戶於115年5月13日即發函予 S01，函文內容表達繼續合作意願及希望持續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本公司考量原物料-記憶體價格飆漲，已向 S01調漲產品價格，由 S01與本公司擬訂續約內容並進行簽約，合約期間預計為5年(初始合約3年加計自動續約2年)。依目前洽談進度，前述調價方案已經終端客戶內部確認，本公司與 S01續約之主要合約條文業已底定，現正由雙方律師進行合約條文及內容之確認。

推薦證券商說明

針對該公司對 S01 之銷貨集中情形，本推薦證券商就其形成背景、可能面臨之供應商更換、訂單減少及帳款回收等風險，以及該公司為降低對單一客戶依賴所採取之具體因應措施與雙方新約洽談進度進行查核與評估，茲將查核程序及評估結果說明如下：

1.經本推薦證券商取得該公司對 S01銷貨明細、終端客戶專案產品出貨資料、該公司與 S01簽訂之產品設計及製造合約、應收帳款明細及期後收款資料，並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及業務、財務主管，以瞭解該公司銷貨集中於 S01之原因、交易模式、可能面臨之風險及具體因應措施。

2.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對 S01之銷貨比重分別為52.91%、62.06%及52.66%，雖有銷貨集中之情事，惟主要係該公司與 S01合作之終端客戶智慧門禁產品於112年3月進入量產出貨階段，經檢視智慧門禁之市場產業報告得知北美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應用需求逐年成長，帶動相關產品出貨規模擴大。另該公司與 S01簽訂之合約約定 S01應專屬向該公司採購，且因終端客戶智慧門禁產品涉及客製化設計、軟硬體整合、產品測試及相關認證程序，若更換供應商需重新投入開發、驗證及認證成本，故該公司與 S01交易往來具一定延續性及穩定性，且該公司為降低營運開發成本及與具潛力客戶合作提升技術能力而有銷貨集中之情形，係因該公司在營運拓展期為提升營運規模與能力所致，

經評估該公司銷貨集中於 S01之原因尚屬合理。

3.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 S01智慧門禁專案產品實際出貨台數呈逐期成長，且該公司與 S01交易以來，應收帳款收款情形尚屬正常，未發生逾期而無法收回之重大情事。雖該公司智慧門禁產品銷售表現與 S01下單情形及終端客戶需求具一定連動性，惟依目前北美智慧門禁市場發展、S01專案出貨情形及雙方交易關係觀之，評估該公司面臨 S01更換供應商、訂單大幅減少或帳款無法收回之重大風險尚屬有限。

4.該公司除持續深化 ARM 架構嵌入式系統、韌體開發、軟硬體整合及產品認證能力，以提升既有客戶合作黏著度外，亦持續拓展智慧辦公、醫療終端、專業影音及其他應用領域之新客戶及新專案，以降低對單一客戶之依賴。經本推薦證券商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並檢視相關產品開發及客戶拓展情形，該公司所述降低銷貨集中風險之因應措施尚屬合理。

5.經本推薦證券商取得該公司與 S01簽訂之產品設計及製造合約、終端客戶續約意願函及後續訂單資料，並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以瞭解續約進度。該合約將於115年9月30日到期，依約 S01如不續約，應於合約屆滿前至少180日書面通知該公司，惟該公司並未收到終止通知。另終端客戶已表達持續合作意願，目前其與 S01之續約內容已進入雙方法務審閱階段，該公司亦已取得 S01於115年第三季及第四季預計出貨之訂單，評估該公司與 S01完成續約之可能性尚屬高。

綜合上述，該公司雖有銷貨集中於 S01 之情事，惟其形成原因尚具商業合理性，所面臨相關風險已採取適當因應措施，另依雙方目前續約洽談進度及 S01 後續訂單情形，評估完成續約之可能性尚屬高，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93,385,430 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9 號 26 樓之 12		電話：(02) 2697-2000
設立日期：103 年 12 月 11 日		網址：https://www.qbictechnology.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10 年 1 月 6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周邦基	發　言　人：陳治均	職稱：管理處副總
	總經理：蘇文彬	代理發言人：宋建融	職稱：財會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700-8899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	電話：(02)2700-8899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5570-8888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http://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李冠豪會計師、劉明賢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 23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邱雅文律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	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	113 年 6 月 28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	不適用(110 年 4 月 1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	43.95% (115 年 8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3.95% (115 年 8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暨大股東	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17.04%	董事	謝榮盛	—
董事暨大股東	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17.04%	獨立董事	蔣為峰	—
董事暨大股東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26.91%	獨立董事	李柱信	—
董事暨大股東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文忠	26.91%	獨立董事	許美滿	—
董事	丁予康	—	持股超過10%股東	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04%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6.91%

工廠地址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9 號 26 樓之 10	
主要產品	工商業用電腦硬體，以及軟體之相關產品設計、製造及銷售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14 年度)	內銷 2.73%，外銷 97.27%	第 47 頁
風　險　事　項	請詳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6 頁
去(114)年度	營業收入：786,105 千元；稅前純益：89,170 千元；每股盈餘：2.68 元	第 70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1~62 頁
推薦證券商執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與主辦推薦券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約定相關事宜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5 年 10 月 19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貳、公司概況.....2
一、公司簡介.....2
(一)設立日期.....2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2
(三)公司沿革.....2
二、風險事項.....3
(一)風險因素.....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6
(四)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符合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三條第二項及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金融機構財務報表相關規定第五條規定之各款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或推薦證券商認為對發行人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者，應增列其風險事項說明.....6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6
(六)其他重要事項.....6
三、公司組織.....7
(一)組織系統.....7
(二)關係企業圖.....11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2
(四)董事資料.....14
(五)發起人資料.....19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20
(七)發行人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人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人董事之關係及對發行人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人並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26
四、資本及股份.....26
(一)股份種類.....26
(二)股本形成經過.....26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28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31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32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32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32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33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33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33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33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33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35
十、併購辦理情形.....35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之辦理情形.....35
參、營運概況.....36
一、公司之經營.....36
(一)業務內容.....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4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54
(四)環保支出資訊.....54
(五)勞資關係.....54
(六)資通安全管理.....55
(七)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年度內加工金額達五千萬元以上者，應增露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56
(八)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56
(九)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56
(十)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57
(十一)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所占該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57
(十二)公司如於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57
(十三)基層員工範圍及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基層員工與屬基層員工定義之新進員工月平均經常性薪資之平均數，前開平均數任一如有未達該年度每月基本工資一點三倍者，尚應分別敘明原因及具體改善措施.....5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57
(一)自有資產.....57
(二)使用權資產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57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57
三、轉投資事業.....5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58
(二)綜合持股比例.....5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5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58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58
肆、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6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8
伍、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2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2
(四)本國發行人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七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增列說明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 72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第一上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72
(六)財務分析 73
(七)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76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8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78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78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78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78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78
(三)期後事項 78
(四)其他 78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 79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1
(六)其他重要事項 81
陸、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2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

情形 82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82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82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2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2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2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2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2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2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2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2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2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2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2
十三、本國發行人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作成之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取具之報告書 82
十四、發行人及其聯屬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 82
十五、發行人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82
十六、發行人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 82
十七、發行人申請公司債上櫃者，應說明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之資金來源，暨發行標的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 82
十八、發行人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或外國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情事者，應將該重大未改善之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 82
十九、充分揭露發行人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83
二十、發行人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83
二十一、發行人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83
二十二、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有關股東權益保護之重要事項，因與註冊地國法令之強制規定牴觸，致未能增訂於公司章程或組織文件之重大差異事項 83
二十三、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83
二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

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83
二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83
二十六、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113

附件：

附件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確信報告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五、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六、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聲明書
附件七、不得受理競價拍賣對象投標單之聲明書
附件八、誠信聲明書
附件九、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附件十、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一、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二、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十三、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四、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五、11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十六、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七、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八：股票初次申請上櫃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附件十九：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壹、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會要求補充揭露事項

一、風險事項乙節

(一)工業電腦產業競爭者眾(包含中國大陸廠商產品成熟且具成本優勢)，且隨著 ARM 架構開發門檻降低(如樹莓派、Jetson Nano 之推出)，競爭勢必加劇，有關貴公司面臨同業競爭風險及所採具體因應措施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二)貴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來自 S01 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29,861 千元、487,834 千元及 91,880 千元，占該期間營業收入之比重分別達 52.91%、62.06%及 52.66%，且與 S01 之供貨契約將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到期，有關貴公司銷貨集中之原因、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及新約洽談進度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之說明。

二、特別記載事項乙節

(一)有關貴公司業績變化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二)貴公司 114 年度研發人員離職率 14.63%、平均年資 3.98 年，且因應 ARM 架構所需之軟體開發人才相對難尋，又中長期研發方向仍強調辦公室系統應用，有關貴公司招募與留住人才、提升研發能量、未來產品開發方向及結合 AI 或新興科技應用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三)貴公司規模相對同業小，資源聚焦於長期合作對象，又採委外加工方式生產，有關貴公司開發新客戶能力及因應訂單成長所需產能來源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四)貴公司目前董事會結構主要係由與周邦基董事長相關之投資公司及人員擔任董事，多屬財務背景，無工業電腦產業相關背景之董事，前十大股東又多為創投性質，貴公司經營團隊持股比率僅 3.57%，有關貴公司經營權穩定性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陸、二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之說明。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3 年 12 月 11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9 號 26 樓之 12	(02)2697-2000
工廠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9 號 26 樓之 10	(02)2697-2000

(三)公司沿革

年　月	重要記事
民國 103 年 12 月	公司設立，原名「和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00 元。
民國 104 年 05 月	公司更名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0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0,000,000 元。
民國 104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35,000,000 元。
民國 105 年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5,0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50,000,000 元。
民國 106 年 06 月	成立美國子公司，擴大美國地區客戶銷售與技術服務。
民國 106 年 12 月	本公司 Panel PC 產品榮獲德國 iF 產品 2017 年度設計獎。
民國 107 年 0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80,000,000 元。
民國 108 年 12 月	本公司 Panel PC 產品榮獲德國 iF 產品 2019 年度設計獎。
民國 109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10,000,000 元。
民國 109 年 12 月	本公司 Panel PC 產品榮獲德國 iF 產品 2020 年度設計獎。
民國 110 年 01 月	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110 年 04 月	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民國 111 年 01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10,100,000 元。
民國 111 年 04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425,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11,525,000 元。
民國 111 年 10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9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11,815,000 元。
民國 111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44,2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56,015,000 元。
民國 112 年 01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83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57,845,000 元。
民國 112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5,784,5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4,206,05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87,835,550 元。
民國 113 年 01 月	通過 ISO 14064 專業認證。
民國 113 年 01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6,365,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94,200,550 元。
民國 113 年 04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194,400,550 元。
民國 113 年 10 月	通過 ISO 9001 專業認證。
民國 113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1,080,84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9,440,050 元，資本額擴展為台幣 224,921,440 元。
民國 113 年 12 月	本公司 Panel PC 產品榮獲德國 iF 產品 2024 年度設計獎。
民國 114 年 01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7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224,991,440 元。
民國 114 年 07 月	通過 ISO 27001 專業認證。
民國 114 年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284,991,440 元。
民國 114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9,023,9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2,499,140 元，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 336,514,480 元。
民國 115 年 03 月	通過 ISO 14001 專業認證。
民國 115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6,870,950 元，資本額擴展為台幣 393,385,430 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利息收入並非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是 0.23%及 0.04%，所佔比例不大，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未來若有短期資金需求，亦可透過銀行間議價取得較佳利率水準，以降低各項負債所可能產生之利率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地區主要為歐美地區，收款幣別主要以美金為主，購料款支付主要以美金為大宗，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銷售與原物料之採購主要係以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可互相沖抵，產生一定程度之自然避險效果，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匯兌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03%及 1.11%，故現階段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影響不大，未來營收規模擴大後，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走勢資訊，並適時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應匯率變動，採取以下措施：

A. 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匯率相關資訊，並參考金融機構外匯部門提供之分析報告，密切關注國際間匯率之走勢與變化，透過適時換匯等方式調整外幣帳戶比重，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B. 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外購產生之外幣款項，以降低淨外幣之影響數。

C.於必要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為依據，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作業，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密切觀察市場物價波動，以因應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背書保證之情事，而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背書保證之情事，將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將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行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項，將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研發計劃如下表所示：

計劃名稱	計畫說明
Box PC - BXP-200	無風扇 4K 影片撥放器，搭配相機模組及人工智慧模型，可應用於不同情境，如:自動根據「看板前的人數、性別或年齡」自動切換內容或根據「停留時間」播放優惠等智慧功能
Module - QOM-520/720	高邊緣運算算力，可支援 AI 模型，應用於不同場域，例如:智慧控制面板、手勢操作、智慧看板、貨架掃描、空調與通風系統預測與節能控制本地語音指令等
Module - QOM-MX95	可結合不同載板，應用於「操作界面、數據彙整及 AI 即時分析」三功能於一體的工控級面板設備，適用於工廠現場、機台設備、產線控制等高可靠度場景。
Panel PC – 智慧門口對講機	整合門口對講與門鈴功能的智慧終端設備，針對住宅、公寓、商用辦公室、智慧建築等應用場景，提供即時通訊與門禁互動的解決方案
Panel PC – TD-0800	專用型的會議室預約面板通過 GMS 認證，可作為雲端服務入口，與 Google 雲端、Firebase、多語言模型等進一步整合。可加入語音控制（Google 助理）、影像/鏡頭模組＋視覺服務（Google 視覺）用於會議室或智慧辦公空間。
Meeting Hub - RDS-100	專用型小型會議室集線主機，連接會議室周邊線上會議設備，如:攝像頭，喇叭，麥克風等。提供 BYOD 攜帶自有設備辦公方便性。
Module - OHFM-SA3EG	使用 AMD FPGA SOC，做成模組化，並搭配單板來實行不同產品應用，首先會應用於靈巧手的核心版做使用，搭配 FPGA 軟件做控制。
主機單板 SBC-MX8MP	開發 NXP i.MX8M Plus IC 做光學檢測機台主機板做即時燈光控制，以便在適當時機照在待測物體，以便檢測出瑕疵。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據市場長期需求所規劃的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近年約佔營業收入之 10%~11%，為確保本公司及子

公司競爭優勢，將視營運狀況及需求隨時調整，持續投入研發經費，以強化研發新品之產出。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視產品研發技術，隨時注意相關科技之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定期蒐集與分析整體環境變化對公司營運之影響，擬定相關因應對策。本公司及子公司保持穩健彈性之財務管理，從銷售端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以做好相關之規劃及因應措施，並持續不斷地投入科技研發與技術之提升，鞏固本身競爭優勢。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資通安全部分，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資通安全檢查控制作業」作為管理依據，確實管控並清楚定義職責與管理責任，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之運行。所有的資訊安全規章制度皆基於技術保障，應用程序和數據安全標準制定，並納入管理運作體系。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軟硬體設備管控及網絡安全系統建置，執行弱點掃描，預防外部駭客侵入與內部機密洩漏，以落實個人資料、內部機密資料、客戶及供應商資料保護。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秉持不斷創新與誠信經營之理念，以永續經營及滿足客戶需求為企業使命，遵守相關法令規定，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且以自有品牌「QBIC」行銷市場，獲得多數客戶好評與認同，企業形象良好，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企業形象改變與遭受危機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情事。若未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效益評估及風險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5 年第二季對第一大供應商承嘉之進貨金額佔進貨淨額比重為 30.51%，主係自 114 年下半年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公司產品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惟僅該供應商可供應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5 年第二季向承嘉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及 115 年第二季對第一大銷貨客戶 S01 之銷貨金額分別佔年度合併營業收入之 62.06%及 56.45%，雖有銷貨集中情形，惟在業務開發、產業結構、客戶管理及產品技術優勢等因素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集中情形，將隨著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展及市場拓展，銷貨集中度可望逐步改善。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符合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三條第二項及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金融機構財務報表相關規定第五條規定之各款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或推薦證券商認為對發行人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者，應增列其風險事項說明：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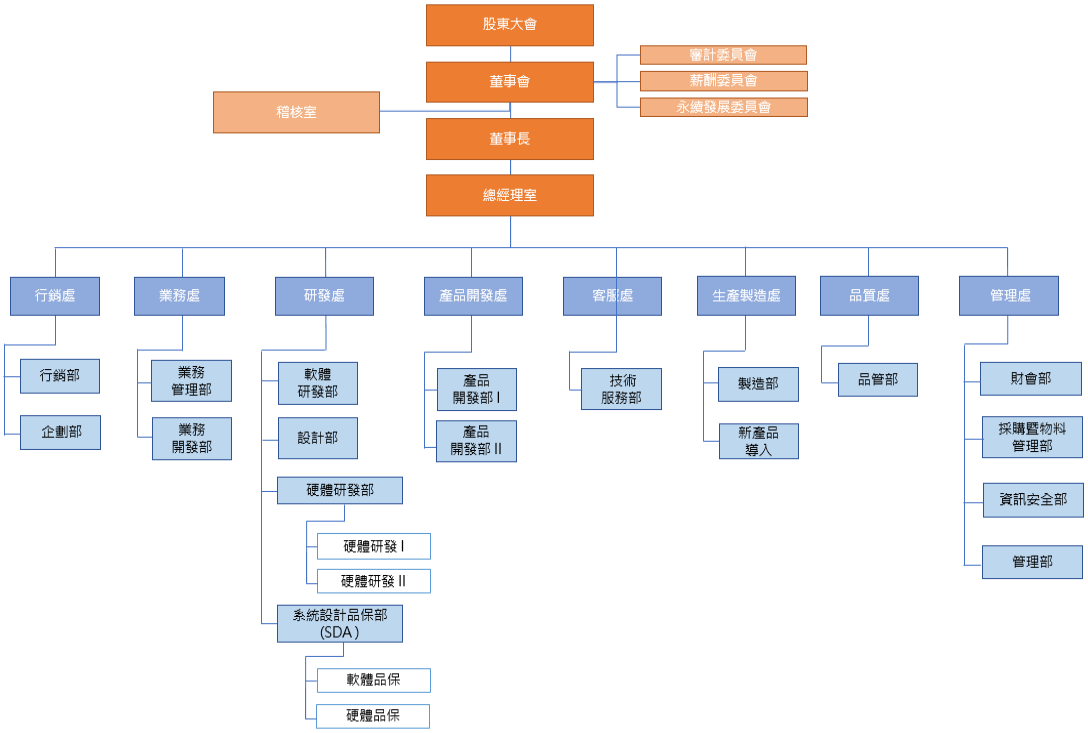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職掌
稽核室	1.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之推動。 2.年度稽核計劃之實際執行，並出具報告。
總經理室	1.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總理一切事務。 2.經營事項及事務流程之規劃、專案推動及追蹤。 3.經營目標之訂定以及營運計畫之規劃、推動、追蹤與監督。
管理處	1.督導與整合管理部、採購、資訊安全部等後勤單位之運作。 2.協助落實公司治理、組織變革與中長期人力資源戰略規劃。 3.統籌規劃全公司之行政後勤支持系統與法律合規風險控管。
財會部	1.各項投資事宜之規劃審核及執行。 2.公司預算控制、資金籌措及銀行往來之管理。 3.長短資金運用、調度及預測作業。 4.董事會、股東會之籌備規劃、公告與召開。 5.證期局申報資料準備與對外公告事宜。 6.客戶財務資料之徵信、審查工作。 7.出納作業之執行與辦理。 8.股務作業之辦理。 9.負責公司會計帳務處理與編製、稅務申報事宜。 10.各項減稅及免稅事務之申請辦理。 11.費用支出之審核、盤點作業。 12.各種財務報表、分析報表之編製。 13.年度預算編制。 14.與會計師之相關事項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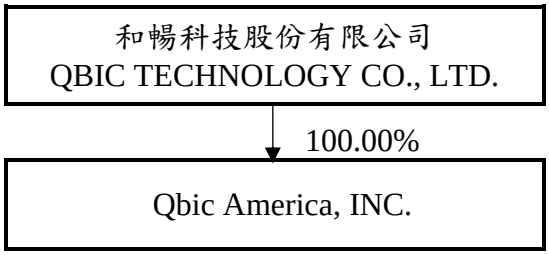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職掌
採購暨物料管理部	1.採購策略規劃、執行與供應商管理。 2.物料入廠進度掌控、異常跟催與協調調度。 3.控管物料採購前置時間，降低呆滯料風險。 4.執行大宗物料與關鍵零組件之價格走勢分析與備料規劃。
資訊安全部	1.負責公司各項資訊軟、硬體(機房、系統平台與網路環境)之維護、修繕及管理事宜。 2.規劃、建立與推動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與相關規章。 3.負責資安防護系統（如防火牆、端點防禦、端點資安、權限控管）之建置與維護。 4.執行資安漏洞掃描、風險評估與資安事件之應變應對處置。 5.定期辦理全公司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社交工程演練。 6.因應上市櫃審查，落實資安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軌跡紀錄留存。 7.資訊應用系統規劃與開發事宜。
管理部	1.徵才、薪資福利、內外部訓練、人事行政相關規章訂定。 2.人事規章之擬訂及相關檔案整理、彙編與保管。 3.規劃建立人力資源政策、年度計畫及預算。 4.建置目標導向之績效管理政策並與薪資、福利、職涯發展政策有效連結。 5.員工關係維護及勞資相關問題處理。 6.人力資源專案企劃及執行。 7.考勤管理、薪資核算及相關申報作業。 8.契約之擬定、審查與管理。 9.法律諮詢、國內之涉訟及法律問題之處理。 10.智財權之維護管理。 11.負責公司各項庶務。 12.公司各項財產設備之添購、保養、維護與管理。 13.固定資產採購作業資產盤點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品質處	1.統籌公司品質管理體系（如 ISO 9001、ISO 14001 等）之規劃與推動。 2.督導進料、製程、成品及出貨各階段之品質控制指標與目標達成。 3.主導重大品質異常事件之跨部門檢討、根本原因分析與矯正預防措施。 4.配合客戶進行品質系統稽核，引導全公司品質持續改善專案。
品管部	1.執行進料檢驗、製程檢驗、成品檢驗及出貨檢驗。 2.負責檢驗儀器、量測工具之定期校正、維護與管理。 3.客訴不良品之原因分析、實驗室驗證（品質分析）與改善追蹤。 4.執行量產階段的品質數據統計分析，即時回饋製程進行優化。
生產製造處	1.統籌管理製造、生管、倉儲、進出口及新產品導入（NPI）等整體營運作業。 2.跨部門協調產銷平衡，優化生產稼動率與供應鏈週轉效率。 3.推動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自動化生產與數位化建置（MES 系統等）。
製造部	1.配合生管執行製造、測試及組裝及品質檢驗。 2.物料入廠狀況掌控及跟催、確認。 3.管控廠內之制定生產計劃排程，產銷協調與管理。 4.執行生產目標，各項生產指標達成。 5.外包廠評估及外包發包作業。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職掌
	6.物料收料、半成品/成品之入庫、發料、保管。 7.不良品之退貨處理、過期庫存品之提報與管理作業。 8.定期存貨盤點之執行與製程管制之配合。
新產品導入	1.作為研發與量產之橋樑，統籌新產品試產（Pilot Run）之準備、規劃與執行。 2.檢視試產設計問題，提出可製造性及可測試性之改善建議。 3.主導召開試產檢討會，追蹤試產問題點直至順利結案。 4.負責將試產經驗轉化為量產 SOP、產線治具與測試規程，確保順利移交量產。
客服處	1.統籌全球客戶技術支持、售後服務體系之建立與管理。 2.規劃維修中心之布局、維修備料策略與作業流程。 3.監控客戶滿意度指標，主導客戶重大投訴之跨部門協調與解決方案。
技術服務部	1.負責產品售前與售後的技術支持，協助客戶端韌體版本迭代與升級，以及排除系統整合與應用端問題。 2.建立並執行產品退修（RMA）流程，進行不良品檢測、維修與完工出貨。 3.收集維修與客服數據，定期回饋給研發與品質單位，作為產品持續改良之依據。 4.編寫產品技術文件，並協助對客戶或代理商進行技術培訓。
產品開發處	1.統籌管理產品開發部，掌管產品全生命週期之研發戰略。 2.依據公司營運方針，核定產品藍圖與技術發展方向。 3.調配跨專案之研發資源，監控重大研發專案之進度、預算與產出效益。
產品開發部	1.負責產品規格定義、功能需求收集與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2.協調行銷業務、技術、營運等團隊確立產品方案，進行產品上市前之可行性評估。 3.進行工業電腦產業垂直市場（如零售、醫療、自動化）之客製化需求專案規格確認與技術評估。
研發處	1.研發中、長程目標之研發目標擬定與達成狀況提報。 2.產品版本除錯、升級、改版等相關工作。 3.系統平台之維護與管理。 4.各項技術及應用工具之開發。 5.協助評估產品技術。 6.負責產品的生命週期管理。 7.分析競爭對手動態和市場動態，規劃產品路線圖。 8.負責新產品之企劃與前期評估研究。 9.協調行銷業務、技術、營運等團隊確立產品方案。 10.協調產品開發人員，跟蹤開發進度，完成產品的開發、測試、版本管理，產品發佈、產品上線等相關工作。 11.制定產品的行銷推廣方案。 12.對產品需求進行版本管理，產品上線後改進等相關工作。
軟體研發部	1.負責軟體架構之開發與客製化調校，範疇涵蓋底層驅動程式、底層 API 以及軟體開發套件（SDK）之開發與調整。 2.進行物聯網雲端平台或邊緣運算軟體架構之設計。 3.執行軟體程式碼審查、單元測試與版本控制管理。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職掌
設計部	1.負責產品外觀與機構設計，確保產品符合工業級嚴苛環境使用。 2.執行散熱模擬分析、結構強度計算及防塵防水設計。 3.負責機構零件之模具開發、開模檢討與打樣確認。
硬體研發部	1.負責電子電路設計、電路板布局線路規劃與關鍵電子元件選型。 2.進行系統電路偵錯、訊號完整性與電源完整性測試。 3.研發階段物料清單之建立與維護，並與採購協調打樣料件。
系統設計品保部	1.獨立於研發之外，負責新產品設計驗證。 2.執行環境測試（如高低溫寬溫測試、震動與衝擊測試、落摔測試）。 3.執行電磁相容性（EMC/EMI）、安規認證（CE/FCC/UL）之預測與送驗取證作業。 4.進行軟硬體系統整合測試與相容性驗證，出具產品驗證報告。
業務處	1.統籌海內外市場之整體銷售戰略規劃、營業目標設定與業績達成。 2.管理與指導業務團隊之運作。 3.核定重大客戶（KA）之商務合約條件、報價策略與信用額度。 4.進出口業務，負責委外報關行、國際貨運承攬業者（Forwarder）之聯繫、議價、評鑑與績效管理。
業務管理部	1.負責客戶訂單之接收、審查、登錄與交期回覆、出貨安排。 2.跨部門與生管、倉儲、會計協調，進行產銷協調、出貨安排與應收帳款跟催。 3.編製銷售統計報表、業績達成率分析及銷售預測匯整。
業務開發部	1.負責海內外新市場、新客戶及新專案（OEM/ODM/Project）之開拓與商務洽談。 2.負責既有核心客戶之關係維護、深耕，提高客戶滲透率與黏著度。 3.收集市場前線商情與客戶反饋，與產品經理合作評估新專案機會。
行銷處	1.新地區、新市場之拓展之規劃、評估、商情調查與蒐集、建立客戶之聯絡窗口與關係經營維護。 2.企業識別、品牌形象設定、行銷策略規劃與執行。
行銷部	1.執行企業品牌推廣、官網維護、數位行銷與社群媒體營運。 2.負責全球國際展覽（如 ISE、Embedded World）之策劃、佈展與現場執行。 3.協助擬定新產品上市計畫，製作產品行銷文宣及新聞稿發佈。
企劃部	協助行銷策略、市場趨勢與競爭對手情報之深度分析。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5 年 6 月 30 日；單位：美金千元;千股

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持有比例	股數	投資金額	持有比例	股數	投資金額
Qbic America, INC.	子公司	100%	9,042	USD 904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8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蘇文彬	男	中華民國	115.01.01	14,559	0.04	-	-	-	-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工程學系學士 研華(股)公司智能服務事業群業務協理、拉丁美洲總經理 西柏科技(股)公司業務與行銷副總	-	-	-	-	-	-
副總	邵允若	男	中華民國	112.11.01	179,594	0.46	-	-	-	-	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分校 MBA 理學碩士 環隆電氣(股)公司數位家庭產品規劃處產品規畫部課長 連威電子(股)公司市場開發及行銷組 PLM 經理 廣達電腦(股)公司 BCG 事業群/CN 事業部/產品企劃二處專案資深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	-	-	-	70,000	-
副總	李如意	男	中華民國	104.06.15	326,924	0.83	343,704	0.87	-	-	北京信息工程學院通訊工程系學士 宏碁(股)公司研發中心應用開發部副理 綠創科技(股)公司軟體開發部高級工程師	-	-	-	-	65,000	-
副總	羅世傑	男	中華民國	111.07.01	117,144	0.30	-	-	-	-	美國聖路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安勤科技(股)公司業務處/Disty.協理 廣達電腦(股)公司 BU9 伺服器業務處經理 和碩科技(股)公司 BU5 伺服器業務處副協理 東碩資訊(股)公司業務處協理	-	-	-	-	65,000	-
副總	陳治均	男	中華民國	112.06.01(註)	341,023	0.87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統計碩士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金融同業處協理	Key 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凱德精密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佳緻(股)公司董事 鐳崴光電科技(股)公司監察	-	-	-	60,000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人 慧朋科技(股)公司董事 Advisor Mov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Key Ware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董事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Qbic America,INC 董事暨總經理					
副總	陳俊志	男	中華民國	115.01.01	395,823	1.01	-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碩士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產品開發部經理 宏碁(股)公司桌上型商用電腦部門副理	-	-	-	-	65,000	-
資深協理	王士榮	男	中華民國	115.01.30	36,239	0.09	-	-	-	-	成功大學化工所碩士 台灣索尼(股)公司業務行銷 泰克威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西柏科技(股)公司業務處長	-	-	-	-	-	-
協理	卓長謀	男	中華民國	115.01.30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合勤科技(股)公司全面品質管理處經理 盟創科技(股)公司全面品質管理處資深經理 宏正自動科技(股)公司品保中心經理	-	-	-	-	-	-

註：陳治均副總於民國 115 年 4 月 10 日同時兼任財務長。

(四)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15 年 8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積善投資(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4.05.20	113.06.28	3 年	3,397,671	17.48	6,701,189	17.04	-	-	-	-	-	-	-	-	-	
董事長	代表人：周邦基	男 71-80	中華 民國	103.12.05	113.06.28	3 年	-	-	1	-	158,818	0.40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商學院碩士 漢華證券(股)公司副總經理 太平洋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華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慧晶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慧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佳緻(股)公司董事長 鐳崴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慧榮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誠財務管理(股)公司董事 瑞澤生技(股)公司董事 桓鉅建設(股)公司董事	董事	周家駒	父子	
董事	積善投資(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4.05.20	113.06.28	3 年	3,397,671	17.48	6,701,189	17.04	-	-	-	-	-	-	-	-	-	
董事	代表人：周家駒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09.2.25	114.06.27	3 年	32,266	0.17	63,524	0.16	-	-	-	-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儲備幹部 花旗環球證券(股)公司台灣區研究部分析師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投資部副總經理 松瑞製藥(股)公司副總經理/董事 漢瑞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 凱德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 鐳崴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瑞澤生技(股)公司董事 桓慶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桓鉅建設(股)公司董事 桓浩建設(股)公司董事 桓榓建設(股)公司董事 中國建築經理(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周邦基	父子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3.12.05	113.06.28	3 年	5,376,835	27.66	10,586,172	26.91	-	-	-	-	-	松瑞製藥(股)公司董事長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李香雲	女 51-60	中華 民國	103.12.05	114.06.27	3 年	-	-	-	-	-	-	-	-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碩士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慧晶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隨身遊戲(股)公司董事 松瑞製藥(股)公司董事長代表人 昇頂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訊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 瑞澤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松瑞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順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朋瑞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慧榮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桓浩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3.12.05	113.06.28	3 年	5,376,835	27.66	10,586,172	26.91	-	-	-	-	-	松瑞製藥(股)公司董事長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凱崴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張文忠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13.06.28	113.06.28	3 年	-	-	-	-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電機組學士 合泰半導體(股)公司韌體工程師 慧榮科技(股)公司研發副總	—	-	-	-	
董事	丁予康	男 71-80	中華 民國	113.06.28	114.06.27	3 年	-	-	-	-	-	-	-	-	美國底特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美商大通銀行(股)公司台灣區負責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總經理 安泰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達欣工程(股)公司董事 創意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光寶科技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董事	謝榮盛	男 71-80	中華 民國	113.06.28	114.06.27	3 年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最高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松瑞製藥(股)公司董事 聖安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 董事	李柱信	男 61-70	中華 民國	110.04.01	113.06.28	3 年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玩美移動(股)公司董事長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聯合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蔣為峰	男 61-70	中華 民國	110.04.01	113.06.28	3 年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怡和創投集團投資總經理 漢鼎(股)公司總經理 宏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中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萬豐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巨生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萬豐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萬昌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萬富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飛宏科技(股)公司董事 鉍德科技(股)公司董事 翰廷精密(股)公司董事 漢大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萬大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詠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矽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 董事	張日炎(註)	男 71-80	中華 民國	113.06.28	113.06.28	註	-	-	-	-	-	-	-	-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研究所 碩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總裁、 董事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聯合會理事及 職業道德委員會主任委員	勤正財務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玉山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松瑞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先端醫學治癌基金 會董事	-	-	-	
獨立 董事	許美滿(註)	女 61-70	中華 民國	115.05.25	115.05.25	註	-	-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 學系博士	永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建舜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	-	-	

註: 獨立董事張日炎於民國 115 年 5 月 25 日辭任，許美滿經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補選就任，任期為 115 年 5 月 25 日至 116 年 6 月 27 日止。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8 月 2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積善投資(股)公司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70.00%
	王姍姍	30.00%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RWICH FINANCE CORP.	100.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8 月 29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家宜資產管理公司 D.J. AMC INC.	95.24%
	周邦基	2.38%
	王姍姍	2.38%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RWICH FINANCE CORP.	WALPAC INC.	30.00%
	CHOW, PONG-CHI	30.00%
	LEE, SHU-JUAN	8.00%
	CHIAO, TZU-YI	7.00%
	FIRST TROPH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
	LIU, LIEN-CHUN	10.00%
	LEE, HSIANG-YUN	5.00%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積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邦基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董事資料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積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家駒			0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李香雲			1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張文忠			0
丁予康			2
謝榮盛			1
蔣為峰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符合金融監督管理	0
李柱信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日炎(註)		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2.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二等親以內親屬無持有公司股份 3.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許美滿(註)			1

註:獨立董事張日炎於民國115年5月25日辭任，許美滿經115年5月25日股東會補選就任，任期為115年5月25日至116年6月27日止。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業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三屆	達成
董事成員至少包含一位以上之女性董事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其中包含3名獨立董事，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專業服務與行銷	財務與金融	建築與工程	銀行	商務與供應	資訊與科技	法律	會計	風險與管理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中華民國	男	-	71-80	-	✓	✓	-	-	✓	✓	-	✓	✓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中華民國	男	-	41-50	-	✓	✓	-	-	✓	-	-	-	✓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中華民國	女	-	51-60	-	✓	✓	-	-	✓	-	-	✓	✓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張文忠	中華民國	男	-	51-60	-	✓	-	-	-	✓	✓	-	-	✓
丁予康	中華民國	男	-	71-80	-	✓	✓	-	✓	✓	-	-	✓	✓
謝榮盛	中華民國	男	-	71-80	-	✓	-	-	-	-	-	✓	-	✓
蔣為峰	中華民國	男	-	61-70	6–9 年	✓	✓	-	-	✓	-	-	-	✓
李柱信	中華民國	男	-	61-70	6–9 年	✓	✓	✓	-	✓	✓	-	-	✓
張日炎(註)	中華民國	男	-	71-80	3 年以下	✓	✓	-	-	✓	-	-	✓	✓
許美滿(註)	中華民國	女	-	61-70	3 年以下	✓	✓	-	-	✓	-	-	✓	✓

註：獨立董事張日炎於民國115年5月25日辭任，許美滿經115年5月25日股東會補選就任，任期為115年5月25日至116年6月27日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女性董事席次未達1/3，惟合於上市櫃公司董事改選時，需至少有1名女性董事之規範，待現任董事任期屆滿改選，將規劃符合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之措施。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具備相當獨立性：

A.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9位，包含6位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

B.董事周邦基與周家駒係為二等以內親屬關係，其他董事間則未有配偶及二等以內親屬關係，核算整體董事間有配偶及二等以內親屬關係並未超過半數席次之情形(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C.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資格，亦已取得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D.董事均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4 年度)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2,289	2,289	-	-	346	346	-	-	2,635 3.29%	2,635 3.29%	-	-	-	-	-	-	-	-	2,635 3.29%	2,635 3.29%	-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丁予康 (註 2)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註 2)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謝榮盛(註 2)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李香雲(註 2)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張文忠																					
	周家駒(註 1)																					
	李香雲(註 1)																					
	丁予康(註 3)																					
	謝榮盛(註 3)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獨立董事	蔣為峰	1,128	1,128	-	-	106	106	-	-	1,234 1.54%	1,234 1.54%	-	-	-	-	-	-	-	-	1,234 1.54%	1,234 1.54%	-
	李柱信																					
	張日炎(註 4)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及公司營運狀況議定之。

(2) 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辦理，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每月公司得支給固定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董事周家駒先生與李香雲女士於民國 114 年 6 月 27 日辭任。

註 2：法人董事於民國 114 年 6 月 27 日改派其代表人。

註 3：董事丁予康先生與謝榮盛先生於民國 114 年 6 月 27 日當選。

註 4；獨立董事張日炎自 115 年 5 月 25 日起辭卸獨立董事職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積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邦基、丁予康及周家駒；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謝榮盛、李香雲及張文忠；周家駒、李香雲、丁予康、謝榮盛、蔣為峰、李柱信、張日炎	積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邦基、丁予康及周家駒；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謝榮盛、李香雲及張文忠；周家駒、李香雲、丁予康、謝榮盛、蔣為峰、李柱信、張日炎	積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邦基、丁予康及周家駒；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謝榮盛、李香雲及張文忠；周家駒、李香雲、丁予康、謝榮盛、蔣為峰、李柱信、張日炎	積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邦基、丁予康及周家駒；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謝榮盛、李香雲及張文忠；周家駒、李香雲、丁予康、謝榮盛、蔣為峰、李柱信、張日炎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最近年度(114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淨利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邵允若(註 2)	6,578	6,578	334	334	1,150	1,150	265	-	265	-	8,327 10.41%	8,327 10.41%	-
副總經理	李如意													
副總經理	陳治均													
副總經理	羅世傑													

註 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 2：邵允若先生總經理一職於 115 年 1 月 1 日由蘇文彬先生擔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治均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邵允若、羅世傑、李如意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最近年度(114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邵允若(註 1)	—	285	285	0.36%
	副總經理	陳治均				
	副總經理	李如意				
	副總經理	羅世傑				
	財務主管	游章渭(註 2)				

註 1：邵允若先生總經理一職於 115 年 1 月 1 日由蘇文彬先生擔任。

註 2：游章渭先生財務主管一職於 115 年 4 月 10 日由陳治均先生擔任。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113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4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7.15	7.15	4.83	4.8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4.38	24.38	10.41	10.4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a)董事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政策，除依公司章程規定外，並參酌「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並考量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B.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亦考量個人之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此外，本公司為降低未來之營運風險，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七)發行人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人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人董事之關係及對發行人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人並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無此情形。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5 年 8 月 29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393,385,430	40,614,570	8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03/12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創立股本 1,000 千元	註 1
104/06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9,000 千元	註 2
104/11	10	3,500,000	35,000,000	3,500,000	35,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 千元	註 3
105/09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 千元	註 4
106/10	10	20,000,000	20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核定股本增加 150,000 千元	註 5
107/01	10	20,000,000	20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註 6
108/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核定股本增加 300,000 千元	註 7
109/10	15	50,000,000	500,000,000	11,000,000	11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註 8
111/01	10/15	50,000,000	500,000,000	11,010,000	110,100,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00 千元	註 9
111/04	10/15	50,000,000	500,000,000	11,152,500	111,525,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425 千元	註 10
111/10	10/15	50,000,000	500,000,000	11,181,500	111,815,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90 千元	註 11
111/11	30	50,000,000	500,000,000	15,601,500	156,015,000	現金增資 44,200 千元	註 12
112/01	10/15	50,000,000	500,000,000	15,784,500	157,845,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830 千元	註 13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12/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15,784,500	157,845,000	核定股本增加 300,000 千元	註 14
112/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18,783,555	187,835,550	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 29,991 千元	註 15
113/01	15	80,000,000	800,000,000	19,420,055	194,200,550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6,365 千元	註 16
113/04	10/15	80,000,000	800,000,000	19,440,055	194,400,550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00 千元	註 17
113/10	10	80,000,000	800,000,000	22,492,144	224,921,440	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 30,521 千元	註 18
114/01	10	80,000,000	800,000,000	22,499,144	224,991,440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70 千元	註 19
114/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27,651,448	276,514,480	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 51,523 千元	註 20
114/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33,651,448	336,514,480	現金增資 60,000 千元	註 21
115/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39,338,543	393,385,430	盈餘轉增資 56,871 千元	註 22

註 1：103/12/11 台北市政府 府產業商字第 10391102700 號
註 2：104/06/15 台北市政府 府產業商字第 10484911800 號
註 3：104/11/20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96699 號
註 4：105/09/13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10142 號
註 5：106/10/17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66644 號
註 6：107/01/22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05139 號
註 7：108/07/02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43356 號
註 8：109/10/19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74546 號
註 9：111/01/06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00943 號
註 10：111/04/20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27256 號
註 11：111/10/12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72807 號
註 12：111/11/04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78617 號
註 13：112/01/07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94120 號
註 14：112/07/25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51651 號
註 15：112/09/21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69234 號
註 16：113/01/26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05781 號
註 17：113/04/10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23662 號
註 18：113/10/01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69796 號
註 19：114/01/10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48002745 號
註 20：114/09/08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48068610 號
註 21：114/09/15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48070489 號
註 22：115/09/04 新北市政府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58067637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5 年 8 月 29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2	16	576	3	597
持有股數(股)	—	261,480	26,439,897	12,560,651	76,515	39,338,543
持股比例(%)	—	0.66%	67.21%	31.93%	0.20%	100%

註：本公司最近一次增資基準日係 115 年 8 月 29 日

2.股權分散情形

115 年 8 月 29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4	26,550	0.05
1,000 至 10,000	285	951,868	2.42
10,001 至 20,000	55	754,011	1.92
20,001 至 30,000	13	312,669	0.79
30,001 至 40,000	14	498,597	1.27
40,001 至 50,000	11	506,304	1.29
50,001 至 100,000	19	1,308,115	3.33
100,001 至 200,000	20	2,800,951	7.12
200,001 至 400,000	12	3,708,784	9.43
400,001 至 600,000	2	926,609	2.36
600,001 至 800,000	3	1,974,152	5.02
800,001 至 1,000,000	1	818,068	2.08
1,000,001 股以上	8	24,751,865	62.92
合計	597	39,338,543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8 月 29 日；單位：人；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586,172	26.91%
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01,189	17.04%
昇頂企業有限公司	1,862,288	4.73%
凱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421,342	3.61%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9,859	2.77%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1,037,542	2.64%
林宗潭	1,037,466	2.64%
慶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6,007	2.58%
黃智遠	818,068	2.08%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漢友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2,279	1.8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截至 8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積善投資(股)公司	533,434	-	1,791,307	-	978,777	-
	代表人：周邦基	-	-	-	-	-	-
董事	積善投資(股)公司	533,434	-	1,791,307	-	978,777	-
	代表人:周家駒(註 1)	5,065	-	17,010	-	9,183	-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844,162	-	2,834,754	-	1,530,421	-
	代表人:李香雲(註 2)	-	-	-	-	-	-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844,162	-	2,834,754	-	1,530,421	-
	代表人：張文忠(註 3)	-	-	-	-	-	-
董事	丁予康(註 4)	-	-	-	-	-	-
董事	謝榮盛(註 5)	-	-	-	-	-	-
董事	陳書瀚(註 6)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蔣為峰	-	-	-	-	-	-
獨立董事	李柱信	-	-	-	-	-	-
獨立董事	張日炎(註 7)	-	-	-	-	-	-
獨立董事	王宇東(註 6)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許美滿(註 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大股東	積善投資(股)公司	533,434	-	1,791,307	-	978,777	-
大股東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844,162	-	2,834,754	-	1,530,421	-
總經理	蘇文彬(註 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559	-
副總	邵允若(註 9)	5,652	-	111,979	-	25,963	-
副總	李如意	20,476	-	128,761	-	47,262	-
副總	羅世傑	9,341	-	31,368	-	16,935	-
副總	陳治均(註 10)	25,329	-	105,058	-	49,301	-
副總	陳俊志(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7,223	-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截至 8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資深協理	王士榮(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39	-
協理	卓長謀(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協理	游章渭(註 12)	158	-	484	-	-	-
經理	宋建融(註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73	-

註 1：周家駒董事係於 110 年 4 月 1 日以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另於 113 年 6 月 28 日以自然人身分當選董事，並於 114 年 6 月 27 日辭任後，於同日經積善投資(股)公司改派為法人代表人董事。

註 2：李香雲董事係於 110 年 4 月 1 日以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另於 113 年 6 月 28 日以自然人身分當選董事，並於 114 年 6 月 27 日辭任後，於同日經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改派為法人代表人董事。

註 3：張文忠董事係於 113 年 6 月 28 日以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

註 4：丁予康董事係於 113 年 6 月 28 日以積善投資(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並於 114 年 6 月 27 日以自然人身分當選董事。

註 5：謝榮盛董事係於 113 年 6 月 28 日以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並於 114 年 6 月 27 日以自然人身分當選董事。

註 6：陳書瀚董事及王宇東董事係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7：張日炎董事係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當選，並於 115 年 5 月 25 日辭任。

註 8：許美滿董事係於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補選後就任。

註 9：邵允若先生係於 112 年 11 月 1 日起擔任總經理，並於 115 年 1 月 1 日經職務調整為副總經理，而總經理由蘇文彬擔任。

註 10：陳治均副總係於 110 年 4 月 1 日以積善投資(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另於 112 年 6 月 1 日起同時擔任公司管理處副總，並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董事職位。

註 11：陳俊志先生、王士榮先生及卓長謀先生係於 115 年 1 月 30 日分別就任副總、資深協理及協理。

註 12：游章渭先生係於 115 年 4 月 10 日起職務調整為稽核主管，財務及會計主管分別改由陳治均副總及宋建融經理擔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8 月 29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10,586,172	26.91%	-	-	-	-	-	-	-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1	00.00%	158,818	0.40%	-	-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凱崴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擔任	-
							周邦偉	二親等	-
積善投資(股)公司	6,701,189	17.04%	-	-	-	-	-	-	-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邦偉	158,818	0.40%	-	-	-	-	周邦基	二親等	-
昇頂企業有限公司	1,862,288	4.73%	-	-	-	-	-	-	-
昇頂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	-	-	-	-	-	-	-	-
凱崴電子(股)公司	1,421,342	3.61%	-	-	-	-	-	-	-
凱崴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1	00.00%	158,818	0.40%	-	-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擔任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周邦偉	二親等	-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1,089,859	2.77%	-	-	-	-	-	-	-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惠玲	-	-	-	-	-	-	-	-	-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1,037,542	2.64%	-	-	-	-	-	-	-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1	00.00%	158,818	0.40%	-	-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凱崴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擔任	-
							周邦偉	二親等	-
林宗潭	1,037,466	2.64%	-	-	-	-	-	-	-
慶餘投資(股)公司	1,016,007	2.58%	-	-	-	-	-	-	-
慶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高惠儀	351,282	0.89%	-	-	-	-	-	-	-
黃智遠	818,068	2.08%	-	-	-	-	-	-	-
漢友創業投資(股)公司	712,279	1.81%	-	-	-	-	-	-	-
漢友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倫	-	-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5.02	18.13	18.47
	分配後		12.10	15.12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3,783	29,902	336,514
	每股盈餘(調整前)		1.54	2.68	0.16
	每股盈餘(調整後)		1.52	2.68	0.1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15	0.4462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29	1.69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1.00	—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	—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	本益比(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4462 元，計配發 15,015,612 元，由盈餘分派案中可供分配盈餘配發。

股票股利：每股配發 1.69 元，計配發 56,870,950 元，由盈餘分派案中可供分配盈餘配發，並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5,687,095 股。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每千股擬配發 169 股之股票股利，股本膨脹比率為 16.90%，惟預估 115 年營運仍將穩健發展，預期本次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運績效尚無重大不利影響，惟每股盈餘因股本膨脹而稀釋，應對公司整體營運及獲利尚無重大影響。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且不高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其中分派予基層員工之員工酬勞總額應介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提股東會報告。董事酬勞以現金分派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經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2,785,784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

幣 928,595 元。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4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已於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報告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2,785,784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28,595 元，與本公司 114 年度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1,356,987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52,329 元。

(2)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5 年 8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2 年第 1 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13 年 8 月 5 日 600,000 單位
發行日期	113 年 9 月 2 日
存續期間	5 年
已發行單位數	584,000 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16,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48%
得認股期間	113 年 9 月 2 日至 118 年 9 月 1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50%；屆滿 3 年：5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584,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3.4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48%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藉由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以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08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5 年 8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千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逸炘	480	1.22%	480	10 元	4,800	1.22%	-	10 元	-	-
	協理	李如意										
	協理	黃智遠										
	協理	陳俊志										
	協理	廖剛男										
員工	周樹偉		120	0.31%	115	10 元	1,150	0.29%	-	10 元	-	-
	從子浩											
	吳紀任胤											
	楊卓遠											
	修郁婷											
	陳凱翔(註)											
	邱達文											

註：原發行時取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有 5,000 股因員工離職而失效。

2.109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5 年 8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千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逸炘	279	0.71%	258	10 元	2,580	0.66%	-	10 元	-	-
	副總	邱慶良(註)										
	協理	陳俊志										
	協理	李如意										
	協理	林建忠(註)										
	協理	廖剛男										
	協理	馮國儒(註)										
	協理	黃智遠										
員工	廖于茵		86	0.22%	73	10 元	730	0.19%	-	10 元	-	-
	周樹偉											
	從子浩											
	黃嘉惠(註)											
	吳紀任胤											
	鄭為元											
	修郁婷											
	陳凱翔(註)											
	楊卓遠(註)											
	廖玉媛											

註：原發行時取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有 34,000 股因員工離職而失效。

3.109 年第 2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5 年 8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千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逸炘	75	0.19%	65	15 元	975	0.17%	-	15 元	-	-
	協理	陳俊志										
	協理	李如意										
	協理	馮國儒(註)										
	協理	林建忠(註)										
	協理	廖剛男(註)										
員工	修郁婷		25	0.06%	15	15 元	225	0.04%	5.00	15 元	75	0.01%
	從子浩											
	黃嘉惠(註)											
	陳凱翔(註)											

註：原發行時取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有 15,000 股因員工離職而失效。

4.112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5 年 8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千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千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千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邵允若	375	0.95%	-	23.4 元	-	-	375	23.4 元	8,775	0.95%
	副總	李如意										
	副總	羅世傑										
	副總	陳治均										
	副總	陳俊志										
	協理	游章渭										
員工	黃嘉惠		145	0.37%	-	23.4 元	-	-	115	23.4 元	2,691	0.29%
	黃智遠											
	周樹偉											
	修郁婷											
	謝一平											
	楊馥鳳(註)											
	林一原(註)											
	從子浩											
	吳紀任胤											
	鄭為元											

註：原發行時取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有 30,000 股因員工離職而失效。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之辦理情形：無。

參、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E605010電腦設備安裝業

EZ05010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IG03010能源技術服務業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二季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智慧辦公	270,981	43.47	247,789	31.52	143,894	41.55
智慧門禁	311,631	49.99	474,011	60.30	175,617	50.72
智慧零售	40,833	6.54	64,305	8.18	26,767	7.73
合計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346,27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	用途或功能
ARM 面板電腦	智慧辦公管理、設施管理、人機介面控制
ARM 盒式電腦	自動化控制、控制主機、數位看板、交通運輸應用
物聯網裝置	物聯網閘道器、感測器整合、系統整合應用
智慧裝置	智慧自助服務設備、自助服務機台
視訊會議設備	視訊會議、會議室協作、會議室設備控制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計劃名稱	計劃用途
Box PC–FHD–200	無風扇 4K 影片撥放器，搭配相機模組及人工智慧模型，可應用於不同情境，如:自動根據「看板前的人數、性別或年齡」自動切換內容或根據「停留時間」播放優惠等智慧功能
Module–QOM-0520/0720	高邊緣運算算力，可支援 AI 模型，應用於不同場域，例如:智慧控制面板、手勢操作、智慧看板、貨架掃描、空調與通風系統預測與節能控制本地語音指令等
Module–QOM–95X	可結合不同載板，應用於「操作界面、數據彙整及 AI 即時分析」三功能於一體的工控級面板設備，適用於工廠現場、機台設備、產線控制等高可靠度場景。
Panel PC –智慧門口對講機	整合門口對講與門鈴功能的智慧終端設備，針對住宅、公寓、商用辦公室、智慧建築等應用場景，提供即時通訊與門禁互動的解決方案
Panel PC–GTD–1100	專用型小型會議室集線主機，連接會議室周邊線上會議設備，如:攝像頭，喇叭，麥克風等。提供 BYOD 攜帶自有設備辦公方便性
Meeting Hub–RDS–100	專用型小型會議室集線主機，連接會議室周邊線上會議設備，如:攝像頭，喇叭，麥克風等。提供 BYOD 攜帶自有設備辦公方便性。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工業電腦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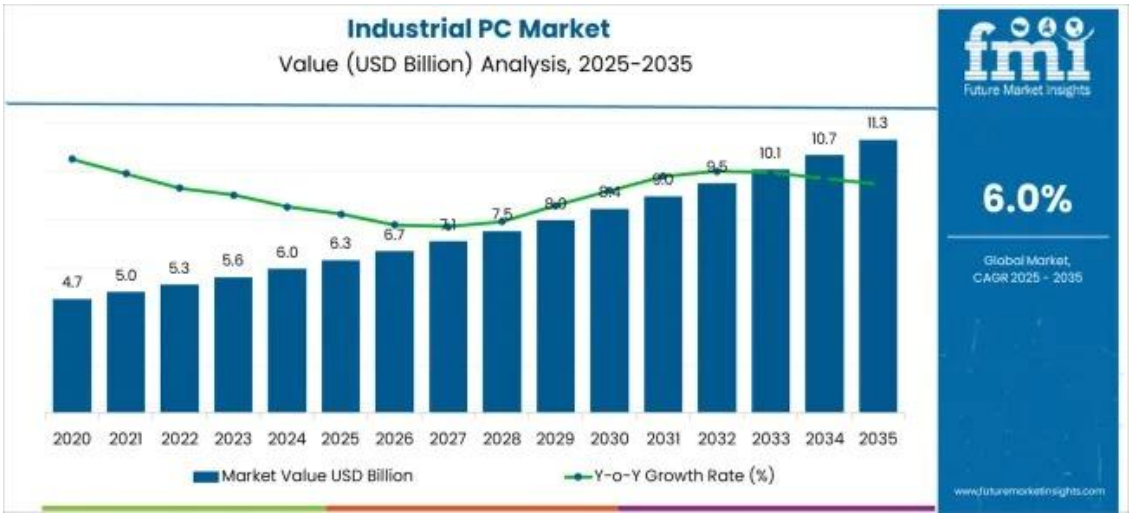
工業電腦（Industrial Personal Computer，簡稱 IPC），係專為因應嚴苛、特殊或不間斷之運作環境所設計之運算平台。相較於側重單一運算效能與通用多媒體應用的商用或個人電腦，工業電腦的核心價值在於其高穩定性、高可靠度以及可長達數十年的產品生命週期。在設計上，為杜絕粉塵對內部精密元件之損害及為確保在極端環境下能夠持續運作，工業電腦在設計上多採用一體成型之金屬機構之密閉式設計，且需具備寬溫、寬電壓輸入及防震耐衝擊等特性。此外，為了串接不同設備，工業電腦亦具備高度客製化的輸入與輸出介面，扮演著實體世界與數位系統接軌的核心硬體中樞。

傳統工業控制階段，工業電腦多部署於工廠機房、控制櫃或機台內部，扮演在產線蒐集資料與控制生產的角色，此時的產品形態多為標準機架式或壁掛式電腦，其設計多聚焦基本的輸入輸出控制與耐用度。隨著半導體製程的進步與低功耗晶片的普及，工業電腦產業進入了嵌入式與模組化的發展階段，產品體積大幅縮小，使設備得以走出傳統工廠，延伸至戶外零售、數位

看板及數位金融等商業場域。如今，在進入工業 4.0 時代後，工業電腦全面邁向智慧化與邊緣運算階段，相關工業電腦不再只是單純的資料傳輸媒介，而是升級為具備數據運算與即時自主決策能力的智慧終端。

根據調研機構 Future Market Insights 顯示，受惠於全球自動化與數位化日益普及，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預估將從 2025 年的 63 億美元，增長至 2035 年的 113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6.0% (圖 1)；而在台灣市場方面，根據 DIGITIMES 的最新產業調研報告指出，在邊緣人工智慧應用落地及供應鏈重組的雙重推力下，台灣工業電腦廠商業績呈現顯著復甦，2025 年全年台系工業電腦業者整體營收規模已達新台幣 3,273 億元，年增 6%，且預估 2026 年營收成長將來到 12%。整體而言，工業電腦產業在國際市場需求持續增加與台灣業者深厚整合實力的相輔相成下，成長動能實屬可期。

【圖 1、全球 IPC 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Future Market Insights (202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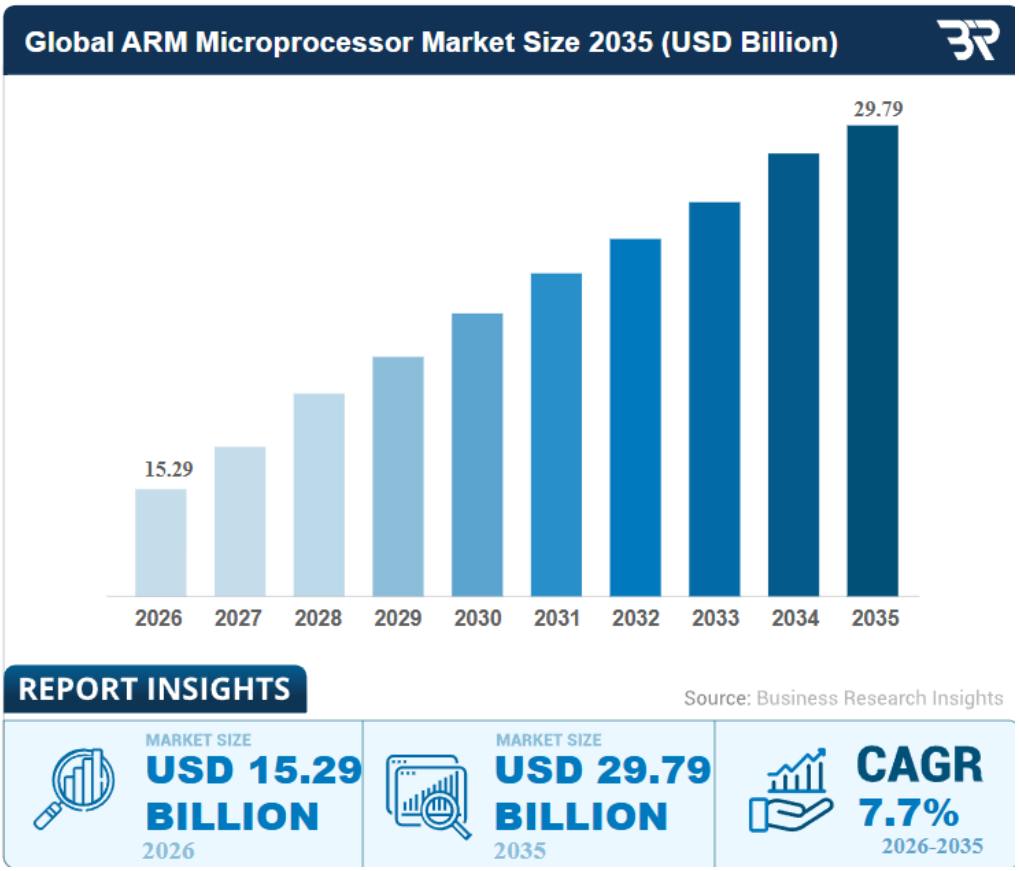
B.ARM 架構產業概況

自電腦問世以來，中央處理器（CPU）作為運算核心，其架構主要分為複雜指令集（CISC）與精簡指令集（RISC）兩大陣營。長期稱霸個人電腦與傳統伺服器市場的 x86 架構即是 CISC 之代表，其特色在於單一指令能執行複雜運算，並可簡化軟體開發過程，然其缺點為硬體設計複雜、功耗較高，且處理資料前需經過解碼程序，容易影響整體執行效率；相較之下，基於 RISC 理念設計的 ARM 架構，其指令單純且長度固定，且與 x86 架構相比，ARM 架構無須複雜的晶片電路設計，且具備體積小、低功耗、及較低成本等顯著優勢。此一特性使其在電池容量受限的手機與行動裝置市場迅速站穩腳步，現今全球已有極高比例的智慧型手機採用 ARM 架構，並隨著效能提升逐步向上擴展至個人電腦及資料中心領域。

為了使終端產品具備多樣功能，ARM 微處理器（ARM Microprocessor, 簡稱 ARM MPU）成為了驅動工業電腦及各類智慧設備之核心關鍵。ARM MPU 是基於 ARM 處理器核心運作的高效能微處理器單元，由於其具備虛擬記憶體管理單元（MMU）及外接高速、大容量記憶體等特性，這些微處理器能夠流暢運行 Linux、Android 等複雜的開放式作業系統，因此被廣泛應用於需要高度軟體彈性、多媒體影音處理及即時邊緣運算（Edge AI）等智慧化領域。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指出，受惠於科技產品對於高效率且低功耗處

理器的需求大幅成長，預期到 2026 年全球 ARM MPU 市場規模將達 152.9 億美元，到 2035 年將達到 297.9 億美元，CAGR 達 7.7%(圖 2)。本公司及子公司深耕 ARM 領域已久，俱備深厚 ARM MPU 系統開發能力及優異軟硬體整合能力，顯見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優異之產業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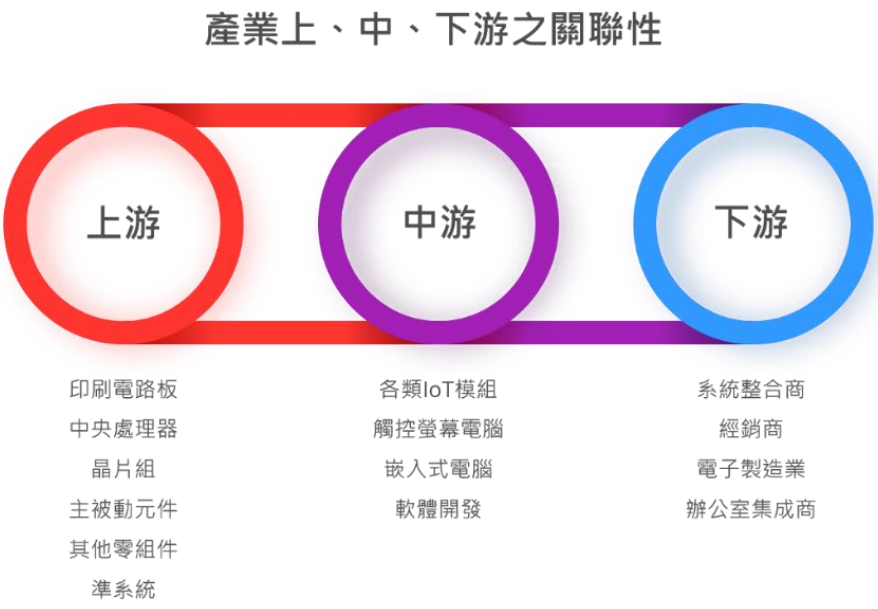
【圖 2、全球 ARM MPU 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2026/05)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客製化工業電腦製造，其零組件如中央處理器、記憶體、印刷電路板、觸控面板、被動元件、連接器、電池等係向上游製造商或代理商直接採購，並將所購之零組件委由加工廠組裝成機，後依照終端客戶需求，將搭載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售予下游客戶。本公司及子公司屬中游之工業電腦設計開發與製造商，茲將工業電腦產業上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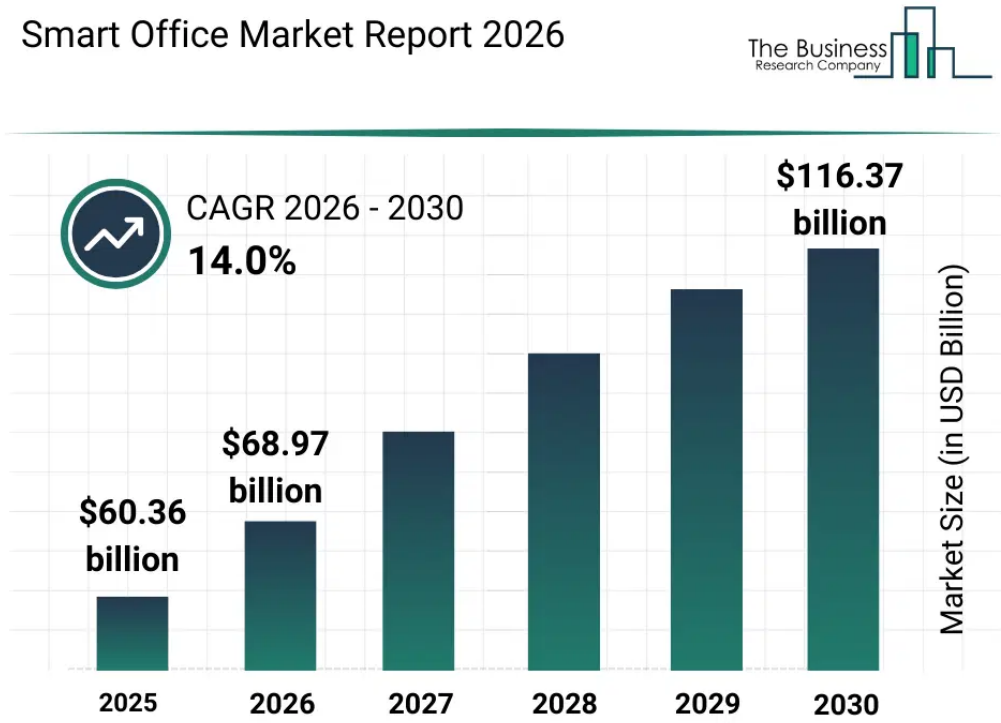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係專注於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三大領域，並提供客戶搭載 ARM 架構之各式智慧平板（Panel PC）與嵌入式電腦（Box PC）解決方案，茲就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主要應用領域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A.智慧辦公

隨著全球企業營運節奏不斷加速，辦公空間已不再只是單純工作的場所，為提升員工生產力及整體工作效率，智慧辦公解決方案應運而生。智慧辦公室並非單指一項設備或某項科技，而是一種整合空間設計、智慧設備、數位工具與管理邏輯的整體解決方案，透過系統化規劃，讓辦公環境在效率、彈性與可管理性之間取得平衡。根據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預測，2025 年全球智慧辦公市場規模已達 603.6 億美元，預計 2030 年將成長至 1,163.7 億美元，CAGR 為 14%(圖 3)。

【圖 3、全球智慧辦公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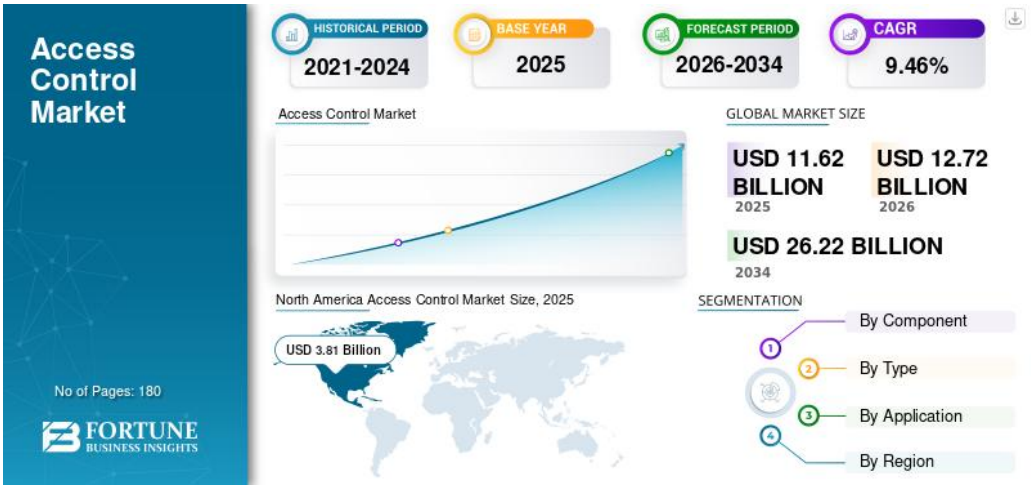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2026/01)

後疫情時代的來臨對全球智慧辦公產業帶來結構性的需求轉變，因而帶動混合辦公（Hybrid Work）的興起，使得實體辦公空間的定位由「固定工作場所」轉變為「彈性協作空間」，企業對於空間的即時調配能力要求因而大幅提升，進而帶動會議室動態管理與座位預約系統等智慧辦公需求。對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憑藉專精於 ARM 架構的研發實力，推出一系列專為會議室預約、座位管理的觸控顯示終端產品，協助企業在彈性工作模式下，實現多終端、即時且流暢的空間調配。

B.智慧門禁

智慧門禁系統之應用範圍極廣，涵蓋商業大樓、工業廠房、大型住宅社區、交通樞紐及醫療院所等各式對人員進出有嚴格管控需求之場域。近年來智慧門禁產品的需求之所以快速增加，主要源於全球對私人、公共和商業領域的安全意識全面提升，以及後疫情時代對無接觸式進出的強烈需求。根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指出，2025 年全球智慧門禁市場規模約為 116.2 億美元，且預期 2026~2034 年市場規模將從 127.2 億美元成長至 262.2 億美元，CAGR 為 9.46%。

【圖 4、全球智慧門禁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2026/05)

此外，由於傳統實體鑰匙或單一刷卡系統已逐漸無法滿足現代企業在多據點的管理需求，門禁系統正加速朝雲端化發展，例如結合智慧型手機，或是透過臉部、指紋等生物辨識技術進行識別。一套完整的門禁解決方案包含了硬體及軟體，從前端的影音對講與辨識設備，中樞的控制器，到後端雲端管理平台，顯見供應商之軟硬體整合能力成為競爭之關鍵。完整的軟硬結合實力，不僅能在確保前端辨識數據的同時維持後端雲端平台傳輸的穩定性，亦能降低客戶在多據點佈署時的系統衝突風險與維護成本。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門禁產品具備應付極端氣候及遠端維護及分析等高度客製化能力，且取得如 ISO 27001:2022 等資安認證，因此產品一旦經客戶驗證使用即很難被取代，進而形成強大的客戶黏著度。

C.智慧零售

智慧零售係指將物聯網、人工智慧、邊緣運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技術，與傳統通路整合之商業模式。根據調研機構 Persistence Market Research 之研究報告顯示，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預期將會從 2026 年的 1,040 億美元成長至 2033 年的 4,823 億美元(圖 5)，其成長動能主要來自零售商對於硬體解決方案的廣泛部署，以及人工智慧分析、雲端管理平台等軟體需求所致。

【圖 5、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Persistence Market Research (2026/01)

近年來隨著消費者購物習慣改變，零售商積極建置如數位看板、電子紙標籤等吸引消費者與提升購物體驗，以及疫情過後消費者逐漸偏好零接觸的消費模式帶動自助結帳、無人商店的興起；在管理端方面，零售商則透過部署各地之智慧設備蒐集銷售數據，並透過 AI 進行消費者需求預測及客戶行為分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 ARM 架構為核心，打造多樣化智慧零售產品，如高清數位廣告看板、自助點餐面板及數位排隊管理系統等解決方案，協助零售商優化營運效率與顧客體驗，與市場需求契合且發展方向一致。

(4)競爭情形

近年來，隨著邊緣運算與人工智慧物聯網的快速發展，市場對於高效能、低功耗及微型化的需求日益攀升，ARM 架構憑藉其優異的效能與低功耗特性，已成為智慧邊緣應用之產業主流趨勢。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耕 ARM 架構之產品研發與智慧空間領域多年，作為工業物聯網產品的市場領導者，不管在智慧辦公、智慧門禁、智慧零售或醫療照護終端中，都可以看到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應用其中。為了持續擴大競爭優勢並在同業中脫穎而出，本公司及子公司具備堅強的研發團隊，深諳 ARM 架構之軟硬體整合與底層韌體開發技術。相較於同業，本公司能跳脫純硬體製造框架，因應不同場域之終端應用需求，快速提供具備高可靠度的專屬解決方案，而此一深厚的 ARM 平台研發底蘊與卓越的系統整合能力，不僅為客戶創造極高的附加價值，更為公司築起難以跨越的技術壁壘，使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激烈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持續深獲客戶的青睞。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零售需求全方位數位解決方案，其核心產品涵蓋以 ARM 架構為基礎之工業電腦、智慧平板及嵌入式系統。為了落實從硬體設計到系統軟體整合之一站式服務，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處旗下擁有系統設計品保部、硬體研發部、軟體研發部及設計部等核心團隊，從初期的外觀與機構設計、電路系統佈局，到中期的嵌入式韌體與雲端應用程式介面(API)整合開發，至後期的軟硬體驗證與安全法規認證申請，整體研發流程環環相扣，確保產品規格與品質達到最優化後，始交付生產單位進行量產。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8 月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博士	1	2.86	1	2.86	1	2.78
碩士	11	31.43	10	28.57	11	30.55
大學/大專	22	62.86	23	65.71	23	63.89
高中/高職以下	1	2.85	1	2.86	1	2.78
合計	35	100.00	35	100.00	36	100.0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31,139	52,227	79,004	70,097	80,262
營業收入淨額	200,376	287,725	560,373	623,445	786,105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15.54%	18.15%	14.10%	11.24%	10.21%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110	QAI-300	最新一代 NVIDIA Jetson NX 邊緣人工智慧運算電腦	車牌辨識/人臉辨識/工廠自動化/安全監控
	BXP-100	掌上型無風扇 4K HDMI ARM 架構盒式電腦	數位看板/閘道器
	OnsiteBooking	無伺服器架構會議室與座位預定看板系統應用軟體	會議室訂位
111	TD-1070	時尚耐用會議室管理面板電腦	會議室門口預約
	GPC-1560	15.6 吋金屬外型 ARM 安卓面板電腦	KIOSK/廣告機
	HC-0550/0850/0870/1070/1570	AIoT 智慧控制平板系列產品線(Luminen)	智慧家庭中控面板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BDS-1200/0800	原廠委託設計製造產品在智慧家庭及智慧門禁	智慧家庭門禁使用
112	EP-0400	節能版桌上型電子紙座位預約顯示器	個人座位桌牌/賣場產品標示顯示
	EP-0700	節能版電子紙會議室預約顯示器	會議室桌牌/賣場產品標示顯示
	TD-0360	方形內嵌式觸控技術以及可支援 Apple iPhone 桌上型座位管理 3.6 吋 ARM 架構面板電腦	智慧座位管理
	HC-0550/0850/0870/1070/1570	智慧控制平板產品線擴大，全系列共四種尺寸，以適應各種應用、安裝及場景	會議室中控面板
113	BXP-350	高階無風扇 8K 解析度盒式電腦	數位看板/閘道器
	TD-0360	方形內嵌式觸控技術以及可支援 Apple iPhone 桌上型座位管理 3.6 吋 ARM 架構面板電腦	智慧座位管理
	HC series & HC-0851N	智慧家庭控制平板整合 KNX 控制晶片/KNX 無線	KNX 生態圈的智慧家庭中控面板
	TD-1070 Lite	整合 Apple 電子錢包技術的報到會議室預約平板	整合手機報到的會議室門口預約
114	TDD-1000	智慧座位預約擴充基座	會議室 Hub /智慧座位預約並控制周邊配備，如:麥克風、攝影機等
	HC-1070M/1570M	聯發科平台智慧影音控制平板電腦	高效能會議中控面板
	遠端設備管理 (Remote Device Management)	雲端遠端設備管理平台，可遠端監控與管理所有 Qbic ARM 架構設備	跨網段的遠端機器管理雲端平台，減少人員到場維護
	控制使用者介面	Qbic 觸控面板控制介面開發，搭配 AV over IP 編碼和解碼設備，能簡易切換畫面	會議室中控面板，控制會議中 AV 設備
115	RT-360	NXP MCU 方案 HMI 主板，可用於開發通用人機介面	初階通用型人機介面系統
	QOM-520/720	聯發科 AIoT 高 AI 算力 OSM，可搭配不同載板使用，應用於商業領域為主	工業電腦領域: POS, 醫療電腦面板，智慧家電，運動器材面板等
	QOM-95X	NXP CPU OSM 模組，可搭配不同載板使用，應用於 IPC 領域	工業電腦領域: 工廠自動化面板，控制器，人機介面等
	BXP-200	無風扇 4K Box PC	高性價比數位看板應用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GTD-1100	GMS 認證的平板電腦，可支持橫放和直放	會議室預約平板，零售市場面板顯示
	RDS-100	DisplayLink 技術的擴充基座，可支援多數筆記型電腦以及 USB C 100W 充電	個人辦公座位 / 會議室集線中心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A.建立完整軟硬體研發團隊跟隨 ARM 半導體技術與 IP 發展，並隨時留意各適當在不同 application 之 SOC CPU 發展系統。

B.各企業與系統商紛紛發展商業 PC 在 Smart Office、Smart Access 以及 Smart Retail，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與歐洲大型商業系統 SI 合作，完成市場布局。

C.以全球化市場為目標，將加速各國通路以及代理商之布局。

D.搭配 AI 多元化與生活化應用，運用核心能力開發系統，發展應用市場。

E.強化 DMS 市場能力，累積之 ARM 技術團隊之經驗與工控商業應用發展為客戶設計產品，並克服跨領域之專案。

(2)中長期發展計畫

A.加強辦公室管理系統與視訊會議系統裝置之完整產品布局，以拉開競爭者的距離，並提高市佔率。

B.持續發展與深化 ARM platform 之產品 SBC/Box PC/Panel PC 在工業與商業應用。

C.AI edge 電腦的趨勢與 ARM 密不可分，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投入軟硬體開發。

D.發展全球銷售據點與客戶服務辦公室，深耕地方服務與技術緊密度，以及各通路銷售策略，達到全球化市場。加強日本與亞洲及中東市場開發。

E.人才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織為 design house，且全球化銷售，所以人才素質要求高，人力招募皆以全球化格局與布局為目標，且歐美市場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力市場，對其熟悉相當重要，未來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持續投入全球化之新人招募開發及教育訓練，以提升長期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分佈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二季	
銷售地區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5,354	0.86	21,429	2.73	5,299	1.53
外銷	美洲	390,943	62.71	562,041	71.50	222,488	64.25
	歐洲	141,591	22.71	110,821	14.10	63,477	18.33
	亞洲	80,300	12.88	80,473	10.24	46,281	13.37
	其他國家	5,257	0.84	11,341	1.43	8,733	2.52
合計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346,278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零售需求全方位數位解決方案，主要提供客戶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產品。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故以我國工業電腦產品外銷量設算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市場占有率。根據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於 115 年 3 月之統計資料顯示，114 年我國工業電腦產業銷售值達 637.93 億元，而依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營業收入 7.86 億估計，市場占有率約為 1.23%。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致力於產品差異化以滿足客戶對要求外，亦持續投入研發以提升產品品質並保有市場領先地位。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也透過與國際知名大廠合作，積極佈局高階產品市場商機，整體來說，隨著智慧門禁、辦公等市場需求持續成長，未來營運規模及市占率有望持續提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工業電腦係專為嚴苛環境設計之高度穩定運算平台，與一般商用電腦不同，工業電腦強調生命週期長及高度客製化的能力，其應用領域已由早期單純的工廠端延伸至智慧交通、電力建設、智慧醫療及金融服務等戶外與公共基礎建設場域，成為數位化轉型中不可或缺的底層支柱。

目前製造業仍是工業電腦最主要的應用場域，在工業 4.0 與工業物聯網的轉型浪潮下，除了自動化生產、監控及品質檢測等需求呈指數級增長，企業亦將即時分析及自主決策作為發展優先目標，使工業電腦不再只是扮演控制的角色而是轉變為策略的推動者。此外，隨著邊緣運算技術興起，工業電腦的應用正逐步由工廠延伸至智慧城市與民生基礎建設。在智慧交通、智慧能源管理及公共安全監控等新興應用中，工業電腦不再僅是數據傳輸的橋樑，更扮演著即時推理決策的「大腦」角色。根據調研機構 Future Market Insights 顯示，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預估將從 2025 年的 63 億美元，增長至 2035 年的 113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6.0%，可見全球在科技的革新與進步下，預期工業電腦產業之供給與需求將呈持續成長之態勢。

(4)競爭利基

A.和暢科技成立至今專注於核心技術之累積，在 ARM 的應用配合客戶的專案深耕，競爭者難以超越。

B.本公司及子公司團隊均為各領域之經驗豐富的專家，以解決 AIoT 與 embedded/integrated system 專案上之問題。

C.辦公室型態因為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開始改變，和暢科技已累積年豐富的辦公室系統軟體開發經驗，加上 home office 對視訊裝置的需求，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拓展市場之機會。

D.AI 邊緣運算裝置非常適合 ARM 架構開發，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開發 AI 軟體之能力。應用車載自動化，街頭車牌與視覺自動分析，工廠 AOI 自動分析，醫療分析圖片等領域。

E.累積多年辦公室軟硬體各大型專案開發之經驗，並搭配 Zoom, Microsoft Team 之整合經驗，開發多方為單人多人會議室視訊裝置。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ARM 架構市場持續成長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公司設立時即策略性專注於非 x86（ARM）架構之工業電腦開發，避開由傳統大廠主導之紅海市場。ARM 架構具備卓越的低功耗表現、從底層硬體至韌體之高度客製化彈性以及免除高昂的 Windows 授權成本。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預估，全球 ARM 微處理器市場規模將由 2026 年之 152.9 億美元成長至 2035 年之 297.9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7.7%。伴隨著物連網與邊緣運算需求逐漸成長，ARM 架構於工業應用領域之滲透率持續攀升，顯示本公司及子公司洞察產業發展趨勢，其發展方向與市場趨勢相符，未來營運發展應屬可期。

(b)多元領域應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憑藉強大之 ARM 架構軟硬體整合技術，產品跨足智慧辦公、智慧零售、智慧門禁等多元應用領域。由於各市場之需求各異，本公司及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線之多元化布局，能有效避免單一應用領域對營運造成的衝擊。此外，多元領域的成功實績將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帶來更多合作機會，隨全球各產業數位轉型與智慧空間建置需求持續蓬勃，本公司及子公司靈活的產品布局能力，將成為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大與多軌成長的核心動能。

(c)高度客製化能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耕 ARM 領域已久，具備從底層軟韌體至硬體機構設計的完整研發鏈，展現極高彈性之高度客製化能力。此優勢不僅能協助客戶在短時間內完成少量多樣的產品開發，創造與客戶系統深度綁定、具高轉換成本之黏著度，更有利於維持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附加價值，並有效避開標準品市場之價格競爭。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專業人才難尋

近年我國科技人才市場競爭日益升溫，相關專業人才招募不易，在人才資源供給有限且同業延攬競逐下，企業除需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待遇外，亦須具備足夠的專案舞台與技術實務發揮場域，以期對公司帶來正

面助益。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薪資外，亦持續提供員工培訓資源及優化管理制度及員工福利，以降低外部人才競逐壓力，而對內部核心技術團隊造成之斷層風險，確保研發人力穩定並提升團隊向心力與留任率。

(b)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存貨管控難度及風險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工業電腦產品主要應用於會議室、社區門禁、居家管理及零售商場等地，其所應用之環境及所需具備之功能等不盡相同，客製化程度高且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原物料之採購及管理上有相當程度之困難及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進貨政策原則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決定適當之採購數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藉以降低原物料陳舊呆滯之風險。

(c)高度客製化能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耕 ARM 領域已久，具備從底層軟韌體至硬體機構設計的完整研發鏈，展現極高彈性之高度客製化能力。此優勢不僅能協助客戶在短時間內完成少量多樣的產品開發，創造與客戶系統深度綁定、具高轉換成本之黏著度，更有利於維持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附加價值，並有效避開標準品市場之價格競爭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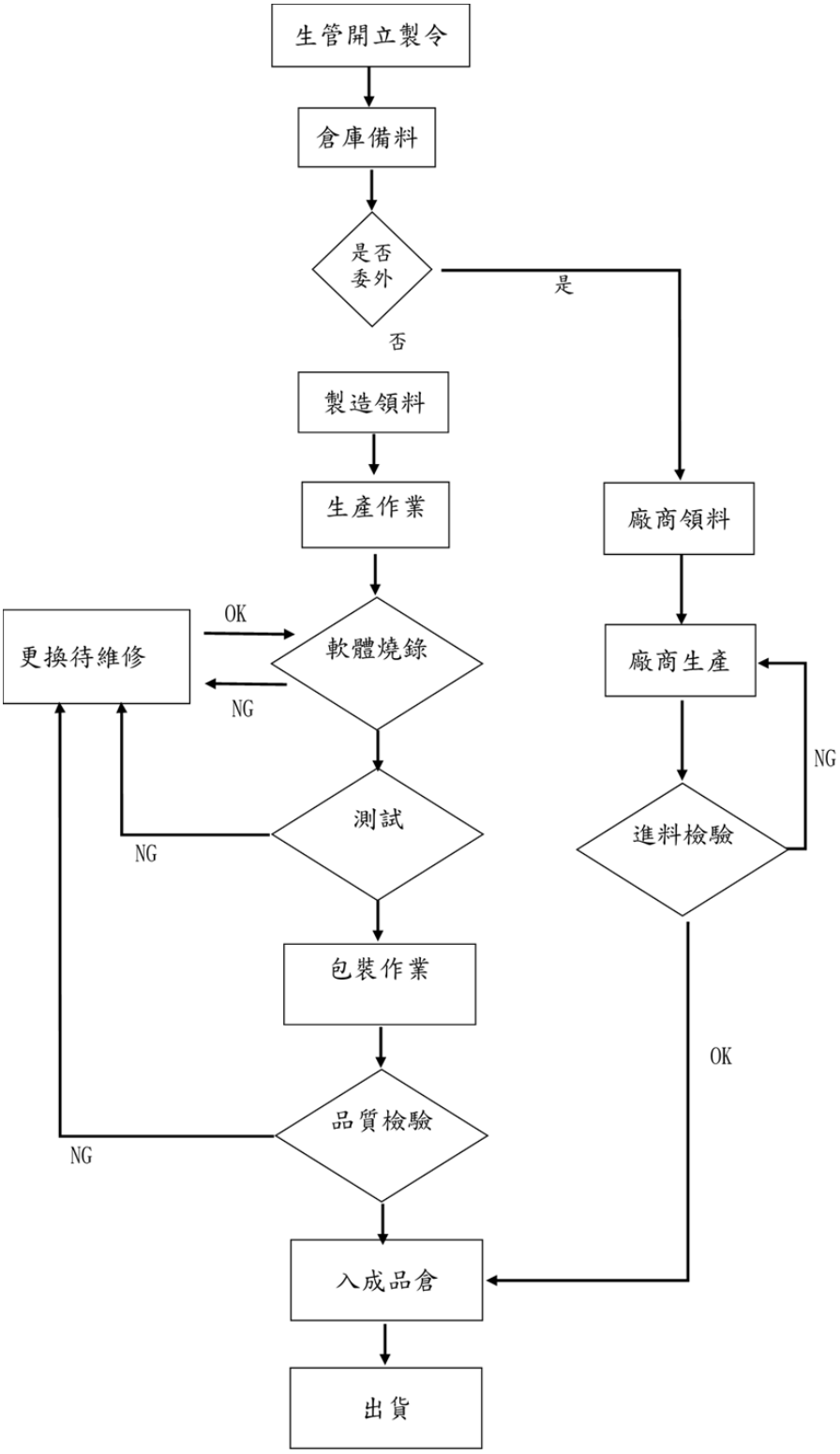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堅強之軟體開發及產品機構設計能力，相較單一產業廠商已具備較佳風險分散條件，未來將持續提供高效能且高品質之產深化既有客戶信任，並透過不同產品組合調配提高接單彈性，以降低景氣循環與國際市場需求震盪帶來的擴散性影響。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智慧辦公	會議室管理系統 辦公室管理系統 視訊會議系統 導覽機 數位電子看板 戰情室影像控制 座位管理系統 訪客報到系統 員工打卡系統
智慧零售	導覽機 廣告機 數位電子看板 醫療設備系統 零售管理系統 大眾運輸資訊系統
智慧門禁	住家及商業大樓安全管理系統 相機控制系統 智慧家庭管理系統 門禁控制系統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生管開立製令
倉庫備料
是否
委外
是
否
製造領料
生產作業
廠商領料
OK
更換待維修
軟體燒錄
廠商生產
NG
NG
測試
進料檢驗
NG
包裝作業
OK
品質檢驗
NG
入成品倉
出貨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產品名稱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狀況
智慧辦公	電子零件、機構包材	良好
智慧門禁	電子零件、機構包材	良好
智慧零售	電子零件、機構包材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毛利率變動率
智慧辦公	33.02	32.53	(1.48)
智慧門禁	28.00	31.53	12.61
智慧零售	31.51	25.64	(18.63)
合計	30.41	31.37	3.16

(2)毛利率變動 20%以上之分析：無。

(3)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P01	45,566	10.95	無	P01	122,757	23.22	無
2	-	-	-	-	承嘉	54,111	10.24	無
	其他	370,386	89.05	無	其他	351,795	66.54	無
	進貨淨額	415,952	100.00		進貨淨額	528,66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購量尚在成長階段，考量採購成本因素，致有進貨集中之情形，近年已逐步與其他供應商建立穩健之合作關係，除向既有廠商定期進貨外，亦積極與其他新廠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以確保採購彈性並分散進貨來源。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01	329,861	52.91	無	S01	487,834	62.06	無
	其他	293,584	47.09	無	其他	298,271	37.94	無
	銷貨淨額	623,445	100.00		銷貨淨額	786,105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銷售智慧門禁系列產品予 S01，本公司及子公司近年受惠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故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予 S01 金額持續成長。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智慧辦公	註	22,946	270,981	註	30,268	247,789
智慧門禁	註	32,436	311,631	註	47,786	474,011
智慧零售	註	10,767	40,833	註	15,290	64,305
合計		66,149	623,445		93,344	786,105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係委外生產，並無生產製造之過程，故不適用。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產值較 113 年度呈現增長趨勢，主要係因訂單增加，營運規模成長，致產值成長。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智慧辦公	204	3,040	22,742	267,941	267	17,336	30,001	230,453
智慧門禁	10,233	23	22,203	311,608	-	-	47,786	474,011
智慧零售	424	2,290	10,343	38,543	384	4,093	14,906	60,212
合計	10,861	5,353	55,288	618,092	651	21,429	92,693	764,676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內外銷之銷售量值均呈現增長趨勢，主要係因訂單增加，營運規模成長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8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7	8	10
	一般職員	75	71	72
	直接人員	6	5	7
	合計	88	84	89
平均年歲		42.82	43.73	43.37
平均服務年資		2.76	3.64	3.56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14	1.19	1.12
	碩士	26.14	25.00	23.60
	大專	63.64	64.29	65.17
	高中(含)以下	9.08	9.52	10.11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形。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現行福利措施之要項包括年終獎金、端午及中秋禮金、員工旅遊、婚喪及生育補助、優於勞基法的特休制度及員工認股等。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除了針對員工專業知識之需要與傳承，進行內部訓練課程外，員工並得視業務及工作上的需要申請外部教育訓練。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工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同時對於外籍同仁，也依規定提撥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本公司對於員工各項權益之維護，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另本公司亦訂有各項書面辦法，明訂員工權利義務，以維護員工權益。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且勞資關係十分融洽，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與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故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為確保公司資訊系統運行之持續性、完整性及機密性，執行網路與系統資訊安全控管與防護措施、提供管理階層正確的即時營運資訊，以提昇決策品質，並降低公司運作及資訊安全的風險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中心，負責資安技術控管與資安合規，訂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防護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鑑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內、外部議題及利害相關團體對本公司之資訊安全要求與期望，執行資訊安全防護相關工作、資訊安全事件應變處理及資訊安全事件之後的復原能力，以預防資訊安全事件之發生與降低資訊安全事件之損失。

(2) 資通安全政策

企業資訊安全組織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依據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 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

「規畫階段」著重資安風險管理，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ISMS)，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客戶需求、最高規格的機密資訊保護服務。

「執行階段」則建構多層資安防護，持續導入將資安防禦創新技術，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軟硬體維運、供應商資安管理等平日作業流程，系統化監控資訊安全，維護和暢公司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查核階段」積極監控資安管理成效，依據查核結果進行資安指標衡量及量化分析，並透過定期模擬演練資安攻擊進行資訊安全成熟度評鑑。

「行動階段」則以檢討與持續改善為本，落實監督、稽核確保資安規範持

續有效；當員工違反相關規範及程序時，依據資安違規處理流程進行處置，並視違規情節進行人事處分（包括員工當年度考績或採取必要的法律行動）；此外，亦依據績效指標及成熟度評鑑結果，定期檢討及執行包含資訊安全措施、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改善作為，確保和暢公司重要機密資訊不外洩。

(3)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源

A.多層資安防護

(A)網路安全

(a)導入先進技術執行電腦掃描及系統軟體更新。

(b)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廠區擴散。

(B)裝置安全

(a)重要系統建置完整備份機制，並將系統映像檔案與資料執行異地備份，確保公司持續經營。

(b)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強化惡意軟體行為偵測。

(C)應用程式安全

(a)持續強化應用程式安全控管機制，並整合於開發流程及平台。

(D) 資料安全保護技術強化

(a)藉由資料標籤加強文件機密分類及資料保護。

(b)文件及資料加密控管及有效追蹤。

檢討與持續改善

(A)教育訓練與宣導

(a)加強員工對郵件、通訊軟體攻擊的警覺性，執行釣魚郵件防禦偵測。

(b)不定期舉辦員工資訊安全宣導，提升員工資安危機意識。

(c)資安訓練:2025 年重點落實資安防護與職場安全，包含 ISO 27001 資安認知與內部稽核訓練。

(d)本公司於 114 年度累計資安訓練時數達 286 小時，受訓總人次達 102 人次，覆蓋率 98%。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年度內加工金額達五千萬元以上者，應增露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無此情形。

(八)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無此情形。

(九)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本公司擁有專業的經營團隊，隨時蒐集市場資訊及分析市場動向及發展情形，使公司營運能在景氣變化時有立即因應措施，將景氣變動對公司營運的風險降至最低。

(十)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等內部控制制度，各項交易均據以執行，因此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屬合理，與一般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與關係人交易事項請參閱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附註揭露。

(十一)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所占該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不適用。

(十二)公司如於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基層員工範圍及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基層員工與屬基層員工定義之新進員工月平均經常性薪資之平均數，前開平均數任一如有未達該年度每月基本工資一點三倍者，尚應分別敘明原因及具體改善措施：

1.本公司已於 115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會議通過基層員工範圍係指非屬經理人且依據「中小企業員工加薪費用加成減除辦法」定義及主管機關公告之月平均經常性薪資未達新台幣 65,000 元者，並將參酌主管機關公告定期評估。

2.本公司 114 年度基層員工月平均經常性薪資之平均數為 46,081 元，為 114 年法定基本薪資 28,590 元之 1.61 倍，故 114 年度基層員工月平均經常性薪資之平均數已超過該年度每月基本工資 1.3 倍。

3.本公司 114 年度屬基層員工定義之新進員工月平均經常性薪資之平均數為 41,735 元，為 114 年法定基本薪資 28,590 元之 1.46 倍，故 114 年度屬基層員工定義之新進員工月平均經常性薪資之平均數已超過該年度每月基本工資 1.3 倍。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項目 / 工廠	建物面積(坪)	員工人數(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26F-10	110	6	工業用電腦	正常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產品係委外生產，本公司僅負責軟韌體燒錄、後段測試、組裝及包裝作業，因此無法計算產能利用率。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5 年 6 月 30 日；單位：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115 年 6 月 30 日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Qbic America, INC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28,118 (USD 904)	5,465 (USD 172)	9	100%	5,465 (USD 172)	-	權益法	($2,288) (USD 72)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5 年 6 月 30 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Qbic America, INC	9	100%	-	-	9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不適用。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不適用。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 借款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4/11/27~ 115/11/27	短期綜合額度	無
銀行 借款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14/08/31~ 115/08/31	短期綜合額度	無
銀行 借款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4/09/23~ 115/09/30	短期綜合額度	無
銀行 借款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	114/07/30~ 115/07/31	短期放款額度	無
銀行 借款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4/11/21~ 115/11/20	短期放款額度	無
租賃合約	梅斯(股)公司	114/09/25~ 116/09/24	公司登記辦公室之租賃合約	無
工作說明書 (主採購合約之附約)	S02	114/12/15~SOW終止日後2年	開發工作說明書	最低採購量限制、智財權歸屬及保密責任
設計與製造合約	S01	2026/10/01~ 2029/09/30 (自動續約每次一年)	產品設計及製造	智財權歸屬及保密責任

肆、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並無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事，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日未逾三年者，有 11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茲就前次現金增資之計劃內容、執行情形及預訂效益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4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49115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總金額新台幣 192,000 千元

3.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2 元。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4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4 年度第三季	112,000	112,000
償還銀行借款	114 年度第三季	80,000	80,000
合計		192,000	192,000

5.計畫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募集計畫預計將所募集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112,000 千元，以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並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

(2)償還銀行借款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借款期間	原借款用途(註 2)	原借款金額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114 年度(註 1)	往後每年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26%	113/08/30 ~114/08/31	營運週轉金	50,000	50,000	377	1,13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25%	113/09/26 ~114/09/30	營運週轉金	30,000	30,000	225	675
合計				80,000	80,000	602	1,805

註 1：募集資金係於 114 年 8 月底募集完成並償還銀行借款。

註 2：營運週轉金借款於借款期間到期後將展延續借。

本公司本次募集計畫預計用於償還本公司銀行借款 80,000 千元，除可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銀行依存度，並對企業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若以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估算，114 年度及未來每年度預計分別可節省利息支出 602 千元及 1,805 千元，將可有效降低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並提升公司資金調度能力及維持競爭力。

6.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日期：無。

7.變更計畫刊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日期：不適用。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截至 114 年第三季之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12,000	已依計畫進度於 114 年度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112,000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償還債款	支用金額	預定	80,000	已依計畫進度於 114 年度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80,000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三)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4 年 6 月 30 日 (增資前)	114 年 12 月 31 日 (增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58%	15.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45.40%	3,564.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7.88%	639.80%
	速動比率(%)	151.68%	431.77%

本公司 114 年度現金增資募集 192,000 千元已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債款，資金支用已於 114 年度第三季執行完畢，執行情形良好。由上表之效益評估顯示，本公司在資金募集後之基本財務資料方面，流、速動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已明顯上升，負債占資產比率亦隨之下降。整體而言，本公司該次現金增資之募集效益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19,657 千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46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計新台幣 52,460 千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係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為上限，訂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金額

為新台幣 81,382 千元；公開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新台幣 22.81 元為之，且未高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25 倍，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臺幣 22.81 元溢價發行。另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38,275 千元。本次現金增資募集總金額共計新台幣 119,657 千元。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5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5 年第四季	119,657	119,657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19,657 千元，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本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以因應營運規模擴大及配合未來支應研發擴增等策略之執行，故藉由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將能達成改善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金比率及提升資金調度靈活性之效益，有助於本公司因應未來景氣波動及市場風險，並維持本公司競爭力，對本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助益。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及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經 114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及 114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承銷案及原股東放棄認股案，並經 115 年 9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有關現金增資計畫之相關事宜，如因主管機關修正或基於客觀環境改變而需修正時，已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經查閱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董事會議事錄及其他相關資料，其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規定，另參酌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對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該計畫內容符合相關法令規範，故本次計畫內容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46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 22.81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19,657 千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5%，計 786 千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餘 4,460 千股則全數委由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於 114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原股東放棄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優先認購之權利，其中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經本公司 115 年 9 月 4 日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份，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應可確保資金募集完成，故本次計畫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得之資金，擬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考量主管機關審查與承銷作業時程，預計於 115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於資金到位後，即可於 115 年第四季支用，以因應本公司營運週轉及業務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除可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之外，並可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對企業之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助益，故本次籌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內容，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應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募資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故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 條第 2 項第 2 款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初次上櫃前之公開銷售案件，且承銷商評估報告已明確表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資金用途之可行性及預計產生效益之合理性，故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

證券處理準則」第 8 條第 3 項規定，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得不適用有關募集資金計畫必要性之評估。

3.本次募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預計募集資金為 119,657 千元，擬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本次增資計畫之運用進度，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時程等因素，預計於 115 年第四季可收足股款，俟資金募集完成後，即按進度於 115 年第四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透過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外，適時挹注營運資金以增加長期資金穩定性，更可有效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降低營運及財務風險，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之預計總金額為 119,657 千元，將於 115 年第四季完成募集後隨即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本次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如下表：

單位：%

項目		115 年第二季(增資前)	115 年第四季(增資後)(註)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34	17.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180.44	6,170.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73.85	551.52
	速動比率	274.43	354.25

註：本次籌資後之各項財務比率係以 115 年第二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為基礎，設算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 119,657 千元後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預計募集新臺幣 119,657 千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提升公司自有資本率，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進而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及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強化市場競爭力。如上表所示，預估本次現金增資於 115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並挹注公司營運資金後，在財務結構方面，負債占資產比率可由增資前之 20.34%降至 17.63%，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由募資前之 5,180.44%，上升為募資後 6,170.07%；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由籌資前的 473.85%及 274.43%，分別提升至 551.52%及 354.25%，對本公司因應日後營運規模擴充及業務拓展需求將有正面助益，並藉以提升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及財務調度靈活性，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其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經評估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尚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初次上櫃前之公開銷售作業，故僅就發行新股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46 千股，加計目前已發行之流通在外股數為 39,339 股，辦理現金增資後之股數為 44,585 千股，每股盈餘將因現金增資後股權稀釋比率為 11.77%，考量本公司整體營運及獲利均維持一定水準，且本次募資計畫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強化財務結構、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資金且維持公司之競爭力，整體而言，對本公司營運發展係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應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附件十二、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不適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參閱後附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C.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5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5 年第四季	119,657	119,657

D.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11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86,164	322,865	287,320	307,046	303,704	283,691	280,947	287,082	260,273	190,075	251,274	256,316	3,316,757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86,370	14,493	114,986	55,966	45,440	60,932	61,063	31,242	36,885	37,196	79,342	80,844	704,759
其他	1,099	1,774	3,285	2,036	3,630	2,812	1,721	2,830	2,000	2,000	2,000	2,000	27,187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87,469	16,267	118,271	58,002	49,070	63,744	62,784	34,072	38,885	39,196	81,342	82,844	731,946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37,050	28,330	84,347	48,395	56,335	49,145	41,143	46,391	71,892	81,354	60,000	60,000	664,382
薪資付現	8,245	16,975	8,193	8,285	8,157	7,327	8,340	8,442	8,500	8,500	8,500	8,500	107,964
費用及其他付現	5,473	6,507	6,005	4,664	4,191	4,308	6,977	6,048	8,375	7,500	7,500	7,500	75,04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400	481	189	-	300	300	300	300	2,270
應付所得稅	-	-	-	-	-	5,227	-	-	5,000	-	-	-	10,227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50,768	51,812	98,545	61,344	69,083	66,488	56,649	60,881	94,067	97,654	76,300	76,300	859,89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70,768	71,812	118,545	81,344	89,083	86,488	76,649	80,881	114,067	117,654	96,300	96,300	879,89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302,865	267,320	287,046	283,704	263,691	260,947	267,082	240,273	185,091	111,617	236,316	242,860	3,168,812
現金增資	-	-	-	-	-	-	-	-	-	119,657	-	-	119,657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15,016)	-	-	-	(15,016)
銀行借款淨增(減)	-	-	-	-	-	-	-	-	-	-	-	-	-
融資淨額合計(7)	-	-	-	-	-	-	-	-	(15,016)	119,657	-	-	104,641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322,865	287,320	307,046	303,704	283,691	280,947	287,082	260,273	190,075	251,274	256,316	262,860	3,293,453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62,860	312,568	340,655	346,455	352,255	353,055	358,855	364,655	370,455	351,255	357,055	362,855	4,132,978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123,908	110,787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34,695
其他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125,908	112,787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1,058,695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720,000
薪資付現	8,500	17,0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110,500
費用及其他付現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9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400
應付所得稅	-	-	-	-	5,000	-	-	-	5,000	-	-	-	10,000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76,200	84,700	76,200	76,200	81,200	76,200	76,200	76,200	81,200	76,200	76,200	76,200	932,90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96,200	104,700	96,200	96,200	101,200	96,200	96,200	96,200	101,200	96,200	96,200	96,200	952,90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292,568	320,655	326,455	332,255	333,055	338,855	344,655	350,455	351,255	337,055	342,855	348,655	4,238,773
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20,000)	-	-	-	(20,000)
銀行借款淨增(減)	-	-	-	-	-	-	-	-	-	-	-	-	-
融資淨額合計(7)	-	-	-	-	-	-	-	-	(20,000)	-	-	-	(2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312,568	340,655	346,455	352,255	353,055	358,855	364,655	370,455	351,255	357,055	362,855	368,655	4,238,773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係依據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規模、信用狀況、財務狀況及業務往來情形等因素，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主要授信期間大多為月結 30~150 天。本公司考量市場需求及公司發展策略後，預估未來銷售金額，再依據與客戶之收款條件，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收款項收現基礎。

B.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係依過去交易條件及進貨數量而定，一般供應商之進貨付款政策主要為月結 30~60 天。本公司考量未來接單情形，預估未來採購金額，再依據與供應商之付款條件，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基礎。

C.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預估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公司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予以擬定，以因應營運規模之擴展，本公司預估 115～116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分別為 2,270 千元及 2,400 千元，主係生產模具及購置電腦、伺服器等軟硬體支出。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編製之 115 及 11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未來尚無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因此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15年截至6月30日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流動資產		169,582	434,808	423,505	467,173	672,043	735,4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20	32,701	36,167	26,593	17,362	12,091
無形資產		5,535	5,904	6,035	8,213	6,855	6,212
其他資產		15,677	20,363	23,813	21,366	27,683	26,714
資產總額		210,314	493,776	489,520	523,345	723,943	780,4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897	203,524	178,528	182,900	105,040	154,044
	分配後	67,897	205,418	179,889	186,274	120,262	154,044
非流動負債		6,064	5,785	8,545	2,513	8,926	4,6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3,961	209,309	187,073	185,413	113,966	158,716
	分配後	73,961	211,203	188,434	188,787	129,188	158,71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6,353	284,467	302,447	337,932	609,977	621,703
股本		110,100	157,845	194,201	224,991	336,514	393,385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7,757	106,201	92,283	73,253	186,619	187,204
	分配後	17,757	91,995	72,843	50,754	186,619	187,2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369	20,285	15,827	39,457	87,050	41,252
	分配後	8,369	2,606	3,385	7,059	14,957	41,252
其他權益		127	136	136	231	(206)	(13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6,353	284,467	302,447	337,932	609,977	621,703
	分配後	136,353	282,573	301,086	334,558	594,755	621,703

註：各期間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15 年截至6月30日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營業收入	200,376	287,725	560,373	623,445	786,105	346,278
營業毛利	85,388	101,336	173,189	189,612	246,571	100,965
營業損益	10,961	4,940	20,102	35,827	87,865	27,5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1)	8,230	(3,256)	7,650	1,305	5,898
稅前淨利	10,020	13,170	16,846	43,477	89,170	33,44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385	11,849	13,221	36,068	79,988	26,08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385	11,849	13,221	36,068	79,988	26,0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	76	-	99	(434)	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63	11,925	13,221	36,167	79,554	26,15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385	11,849	13,221	36,068	79,988	26,08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363	11,925	13,221	36,167	79,554	26,1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76	0.84	0.61	1.52	2.68	0.78

註：各期間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流動資產		169,526	434,766	423,489	454,757	664,3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38	32,701	36,167	26,593	17,362
無形資產		5,535	5,904	6,035	8,213	6,855
其他資產		15,815	20,405	23,829	33,782	35,351
資產總額		210,314	493,776	489,520	523,345	723,9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897	203,524	178,528	182,900	105,040
	分配後	67,897	205,418	179,889	186,274	120,262
非流動負債		6,064	5,785	8,545	2,513	8,9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3,961	209,309	187,073	185,413	113,966
	分配後	73,961	211,203	188,434	188,787	129,18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6,353	284,467	302,447	337,932	609,977
股本		110,100	157,845	194,201	224,991	336,514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7,757	106,201	92,283	73,253	186,619
	分配後	17,757	91,995	72,843	50,754	186,61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369	20,285	15,827	39,457	87,050
	分配後	8,369	2,606	3,385	7,059	14,957
其他權益		127	136	136	231	(20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6,353	284,467	302,447	337,932	609,977
	分配後	136,353	282,573	301,086	334,558	594,755

註：各期間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營業收入	200,376	287,725	560,373	623,445	786,105
營業毛利	85,388	101,336	173,189	189,612	246,571
營業損益	11,132	5,029	20,102	36,474	92,0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34)	8,122	(3,282)	6,950	(2,896)
稅前淨利	9,998	13,151	16,820	43,424	89,14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385	11,849	13,221	36,068	79,98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385	11,849	13,221	36,068	79,9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	76	-	99	(4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63	11,925	13,221	36,167	79,554
每股盈餘	0.76	0.84	0.61	1.52	2.68

註：各期間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10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林旺生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劉明賢	無保留意見
112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冠豪、劉明賢	無保留意見
113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冠豪、劉明賢	無保留意見
114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冠豪、劉明賢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係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機制所致。

(四)本國發行人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七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增列說明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第一上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不適用。

(六)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115 年截至 6 月 30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17	42.39	38.22	35.43	15.74	20.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9.60	887.59	859.88	1280.21	3564.70	5180.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9.76	213.64	237.22	255.43	639.80	477.40
	速動比率	137.54	77.28	116.63	143.03	431.77	277.98
	利息保障倍數	35.08	22.66	5.62	18.04	51.10	238.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1	3.52	4.75	4.13	4.62	4.26
	平均收現日數	93	104	77	88	79	86
	存貨週轉率(次)	2.29	1.17	1.69	1.97	2.28	1.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3	2.64	4.56	9.20	9.70	6.69
	平均銷貨日數	159	312	216	185	160	2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57	11.02	16.27	19.87	35.77	47.0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7	0.82	1.14	1.23	1.26	0.9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62	3.50	3.28	7.53	13.05	6.97
	權益報酬率(%)	6.38	5.63	4.51	11.26	16.88	8.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10	8.34	8.67	19.32	26.50	17.00
	純益率(%)	4.18	4.12	2.36	5.79	10.18	7.53
	每股盈餘(元)	0.76	0.84	0.61	1.52	2.68	0.7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39.48	88.89	註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1.45	9.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18.35	13.38	註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5	3.99	2.05	1.65	1.26	1.41
	財務槓桿度	1.03	1.14	1.22	1.08	1.02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3. 流動比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4. 速動比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6. 存貨週轉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存貨增加所致。
7.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平均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8. 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10.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平均資產總額增加所致。
11.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平均資產總額增加所致。
12.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平均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實收資本額增加所致。
14. 純益率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稅後利益下降所致。
15. 每股盈餘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二季稅後利益下降所致。
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淨現金流出，故相關比率不適用。

2.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17	42.39	38.22	35.43	15.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32.67	887.59	859.88	1280.21	3564.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9.68	213.62	237.21	248.64	632.50
	速動比率	137.46	88.92	116.62	131.62	424.47
	利息保障倍數	35.01	22.63	5.62	18.02	51.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1	3.52	4.75	4.13	4.62
	平均收現日數	93	104	77	88	79
	存貨週轉率(次)	2.29	1.17	1.69	1.97	2.2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3	2.64	4.56	9.20	9.70
	平均銷貨日數	159	312	216	185	1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64	11.04	16.27	19.87	35.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7	0.82	1.14	1.23	1.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62	3.50	3.28	7.53	13.05
	權益報酬率(%)	6.38	5.63	4.51	11.26	16.8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08	8.33	8.66	19.30	26.49
	純益率(%)	4.18	4.12	2.36	5.79	10.18
	每股盈餘(元)	0.76	0.84	0.61	1.52	2.6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註1	註1	39.86	92.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1	註1	註1	註1	2.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1	註1	註1	19.37	14.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2	3.92	2.05	1.64	1.25
	財務槓桿度	1.03	1.14	1.22	1.08	1.02

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3. 流動比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4. 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 114 年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7.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8. 權益報酬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上升：主要係 114 年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要係 114 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 114 年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14.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 114 年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淨現金流出，故相關比率不適用。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貨款)／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七)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最近兩年度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差異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	105,921	20.24	293,832	40.59	187,911	177.41	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設備	26,593	5.08	17,362	2.40	(9,231)	(34.71)	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短期借款	80,000	15.29	-	0.00	(80,000)	(100.00)	主要係 114 年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374	2.56	5,042	0.70	(8,332)	(62.30)	主要係 114 年暫繳較多所致。
普通股股本	224,991	42.99	336,514	46.48	111,523	49.57	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73,253	14.00	186,619	25.78	113,366	154.76	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未分配盈餘	36,106	6.90	80,092	11.06	43,986	121.82	主要係 114 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162,660	26.09	主要係 114 年度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433,833	69.59	539,534	68.63	105,701	24.36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189,612	30.41	246,571	31.37	56,959	30.04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70,097	11.24	80,262	10.21	10,165	14.50	主要係 114 年度營運增長、增加研發投入，使相關營業費用較去年增加。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515	2.49	(76)	(0.01)	(15,591)	(100.49)	主要係 113 年度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所致。
營業淨利	35,827	5.75	87,865	11.18	52,038	145.25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8,407	1.35	(161)	(0.02)	(8,568)	(101.92)	主要係 114 年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稅前淨利	43,477	6.97	89,170	11.34	45,693	105.10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本年度淨利	36,068	5.79	79,988	10.18	43,920	121.77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6,167	5.80	79,554	10.12	43,387	119.96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最近兩年度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差異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	93,505	17.87	286,164	39.53	192,659	206.04	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設備	26,593	5.08	17,362	2.40	(9,231)	(34.71)	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短期借款	80,000	15.29	-	0.00	(80,000)	(100.00)	主要係 114 年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374	2.56	5,042	0.70	(8,332)	(62.30)	主要係 114 年暫繳較多所致。
普通股股本	224,991	42.99	336,514	46.48	111,523	49.57	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73,253	14.00	186,619	25.78	113,366	154.76	主要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未分配盈餘	36,106	6.90	80,092	11.06	43,986	121.82	主要係 114 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162,660	26.09	主要係 114 年度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433,833	69.59	539,534	68.63	105,701	24.36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189,612	30.41	246,571	31.37	56,959	30.04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70,097	11.24	80,262	10.21	10,165	14.50	主要係 114 年度營運增長、增加研發投入，使相關營業費用較去年增加。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515	2.49	(76)	(0.01)	(15,591)	(100.49)	主要係 113 年度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所致。
營業淨利	36,474	5.85	92,041	11.71	55,567	152.35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8,407	1.35	(161)	(0.02)	(8,568)	(101.92)	主要係 114 年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50	1.11	(2,896)	(0.37)	(9,846)	(141.67)	主要係 114 年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稅前淨利	43,424	6.97	89,145	11.34	45,721	105.29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本年度淨利	36,068	5.79	79,988	10.18	43,920	121.77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6,167	5.80	79,554	10.12	43,387	119.96	主要係 11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三。

2.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四。

3.11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五。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六。

2.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七。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財務狀況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年	114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67,173	672,043	204,870	43.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593	17,362	(9,231)	(34.71)
無形資產	8,213	6,855	(1,358)	(16.53)
其他資產	21,366	27,683	6,317	29.57
資產總額	523,345	723,943	200,598	38.33
流動負債	182,900	105,040	(77,860)	(42.57)
非流動負債	2,513	8,926	6,413	255.19
負債總額	185,413	113,966	(71,447)	(38.53)
股本	224,991	336,514	111,523	49.57
資本公積	73,253	186,619	113,366	154.76
保留盈餘	39,457	87,050	47,593	120.62
其他權益	231	(206)	(437)	(189.18)
權益總額	337,932	609,977	272,045	80.50

1.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2)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3)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114年度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4)負債總額減少：主要係114年度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5)股本增加：主要係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6)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7)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8)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2.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年	114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162,660	26.09
營業成本	433,833	539,534	105,701	24.36
營業毛利	189,612	246,571	56,959	30.04
營業費用	153,785	158,706	4,921	3.20
營業淨利	35,827	87,865	52,038	145.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50	1,305	(6,345)	(82.94)
稅前淨利	43,477	89,170	45,693	105.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7,409	9,182	1,773	23.93
本期淨利	36,068	79,988	43,920	121.77
重大變動原因及其影響(變動比率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要係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2)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3)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4)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5)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6)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7)本期綜合利益增加：主要係北美洲智慧門禁普及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參酌業務發展、客戶預估之需求及近期營運概況等相關資訊做為評估基礎，訂定年度出貨目標，並預估未來業績將會持續成長，且財務將可配合業務之成長及獲利之挹注，持續維持穩健良好之財務狀況。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 目	113年度	114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2,206	93,365	21,159	29.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731)	(5,279)	2,452	(31.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752)	99,637	128,389	(446.54)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營運獲利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114年度購置無形資產較少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3.未來一年(115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c)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d)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a)+(b)+(c)+(d)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86,164	(125,675)	(2,270)	116,134	274,353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主要係銷售交易及購料生產所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故預計全年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125,675 千元。

B.投資活動：主要係增添模具設備，故預計全年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2,270 千元。

C.籌資活動：主要係公司擬發放現金股利及預計現金增資，故預計全年籌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116,134 千元。

(2)預計未來一年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訂定「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114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Qbic America, INC.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4,201)	顧問費用、銀行手續費及洲稅等費用致本期虧損。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主要負責協助母公司之產品推廣及售後服務，並無實際營收，惟隨轉投資顧問持續開發美國市場新客戶使集團營收成長，將使轉投資虧損佔集團盈餘比重持續降低。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之改善情形：無。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一。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請參閱附件二。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三。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四。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五。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附件七。

十三、本國發行人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作成之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取具之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二。

十四、發行人及其聯屬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請參閱附件六。

十五、發行人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無。

十六、發行人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

十七、發行人申請公司債上櫃者，應說明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之資金來源，暨發行標的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不適用。

十八、發行人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或外國審

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情事者，應將該重大未改善之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無。

十九、充分揭露發行人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請參閱附件十二。

二十、發行人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不適用。

二十一、發行人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二十六，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二十二、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有關股東權益保護之重要事項，因與註冊地國法令之強制規定牴觸，致未能增訂於公司章程或組織文件之重大差異事項：不適用。

二十三、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誠信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八。

二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二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有關貴公司業績變化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終端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其產品應用市場主要涵蓋智慧辦公及智慧門禁等領域。其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之業績變化情形如下表，有關和暢公司業績變化之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為何？和暢公司說明及推薦證券商出具評估意見如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174,465	100.00
營業成本		433,833	69.59	539,534	68.63	117,182	67.17
營業毛利		189,612	30.41	246,571	31.37	57,283	32.83
營業費用		153,785	24.66	158,706	20.19	38,116	21.84
營業利益		35,827	5.75	87,865	11.18	19,167	10.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50	1.22	1,305	0.16	6,603	3.78
稅前淨利		43,477	6.97	89,170	11.34	25,770	14.77
所得稅費用		7,409	1.18	9,182	1.16	4,997	2.86
本期淨利		36,068	5.79	79,988	10.18	20,773	11.91
期末資本額		224,991		336,514		336,514	
每股稅後淨利(元)	追溯前(註1)	1.51		2.67		0.62	
	追溯後(註2)	1.07		2.37		0.62	

資料來源：和暢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稅後淨利。

註2：係以申請年度最近期財報為基準往前追溯調整之稀釋每股稅後淨利。

1.本公司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及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本公司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

工業電腦（Industrial Personal Computer，簡稱 IPC）係專為因應嚴苛、特殊或不間斷之運作環境所設計之運算平台，工業電腦的核心價值在於其高穩定性、高可靠度以及可長達數十年的產品生命週期。依據調研機構 Future Market Insights 顯示，受惠於全球自動化與數位化日益普及，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預估將從 114 年的 63 億美元，增長至 124 年的 113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6.0%；而在臺灣市場方面，依據 DIGITIMES 的最新產業調研報告指出，在邊緣人工智慧應用落地及供應鏈重組的雙重推力下，114 年全年台系工業電腦業者整體營收規模已達新臺幣 3,273 億元，較 113 年增加 6%，且預估 115 年營收成長率將來到 12%。

本公司產品專注於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其他應用等領域，並提供客戶搭載 ARM 架構之各式智慧平板（Panel PC）與嵌入式電腦（Box PC）解決方案，茲就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領域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A.智慧辦公

隨著全球企業營運節奏不斷加速，辦公空間已不再只是單純工作的場所。智慧辦公室並非單指一項設備或某項科技，而是一種整合空間設計、智慧設備、數位工具與管理邏輯的整體解決方案，後疫情時代的來臨對全球智慧辦公產業帶來結構性的需求轉變，因而帶動混合辦公（Hybrid Work）的興起，使得實體辦公空間的定位由「固定工作場所」轉變為「彈性協作空間」，企業對於空間的即時調配能力要求因而大幅提升，進而帶動會議室動態管理與座位預約系統等智慧辦公需求。依據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預測，2025 年全球智慧辦公市場規模已達 603.6 億美元，預計 119 年將成長至 1,163.7 億美元，CAGR 為 14%。

B.智慧門禁

智慧門禁系統之應用範圍極廣，涵蓋商業大樓、工業廠房、大型住宅社區、交通樞紐及醫療院所等各式對人員進出有嚴格管控需求之場域。由於傳統實體鑰匙或單一刷卡系統已逐漸無法滿足現代企業在多據點的管理需求，門禁系統正加速朝雲端化發展，例如結合智慧型手機，或是透過臉部、指紋等生物辨識技術進行識別。依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指出，114 年全球智慧門禁市場規模約為 116.2 億美元，且預期 115~123 年市場規模將從 127.2 億美元成長至 262.2 億美元，CAGR 為 9.46%。

C.其他應用

本公司其他應用主要包含智慧零售相關產品，另依客戶專案需求，提供會議室系統導入專案所需之顯示平板硬體設備(含外購品)及相關整合服務，智慧零售係指將物聯網、人工智慧、邊緣運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技術，與傳統通路整合之商業模式，近年來隨著消費者購物習慣改變，零售商積極建置如數位看板、電子紙標籤等吸引消費者與提升購物體驗，以及疫情過後消費者逐漸偏好零接觸的消費模式帶動自助結帳、無人商店的興起。依據調研機構 Persistence Market Research 之研究報告顯示，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預期將會從 115 年的 1,040 億美元成長至 2033 年的 4,823 億美元，其成長動能主要來自零售商對於硬體解決方案的廣泛部署，以及人工智慧分析、雲端管理平台等軟體需求所致。

(2)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及功能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營收淨額	%	營收淨額	%	營收淨額	%
智慧辦公	應用於企業辦公室及共享辦公等場域，作為會議室預約、桌位預約、空間狀態顯示、設備控制及辦公空間管理之智慧終端設備。	270,981	43.47	247,789	31.52	83,423	47.82
智慧門禁	應用於住宅大樓、商辦大樓及園區等出入口管理場域，作為訪客辨識、智慧對講、門禁控制及通行管理之終端設備。	311,631	49.99	474,011	60.30	75,869	43.48
其他應用	應用於智慧零售、商場及餐飲等商用場域，作為互動式資訊顯示、數位看板、商品或活動資訊播放及營運資訊呈現之終端設備，另依客戶專案需求，提供會議室系統導入專案所需之顯示平板硬體設備、投影機、燈具、喇叭等其他設備之整合服務。	40,833	6.54	64,305	8.18	15,173	8.70
合計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174,465	100.00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產品	113年度				114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智慧辦公	270,981	181,494	89,487	33.02	247,789	167,176	80,613	32.53
智慧門禁	311,631	224,372	87,259	28.00	474,011	324,538	149,473	31.53
其他應用	40,833	27,967	12,866	31.51	64,305	47,820	16,485	25.64
合計	623,445	433,833	189,612	30.41	786,105	539,534	246,571	31.37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產品	114年第一季				115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智慧辦公	51,391	34,930	16,461	32.03	83,423	52,874	30,549	36.62
智慧門禁	18,280	13,646	4,634	25.35	75,869	53,038	22,831	30.09
其他應用	21,356	16,505	4,851	22.71	15,173	11,270	3,903	25.72
合計	91,027	65,081	25,946	28.50	174,465	117,182	57,283	32.83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依主要產品別說明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毛利率變化分析

本公司112~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560,373千元、623,445千元、786,105千元及174,465千元，113年度、114年度營業收入分別成長11.26%及26.09%，115年第一季相較114年同期成長91.66%。本公司以自有品牌「Qbic」銷售ARM架構之工業電腦(包含平板電腦及嵌入式電腦，屬標準品)，並為國外智慧門禁及影音設備廠商之ODM廠商。本公司於112年3月完成與ODM之終端客戶智慧門禁產品設計確認並開始量產出貨，且受惠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市場持續發展，因此隨終端客戶於北美地區之居住管理自動化、訪客管理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下，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規模逐步擴大，營收呈現逐期成長趨勢。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A.營業收入

(A)智慧辦公

本公司之智慧辦公產品主要為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及環境控制平板電腦，本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分別為270,981千元、247,789千元及83,423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43.47%、31.52%及47.82%。114年度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較113年度減少23,192千元，主係智慧辦公自有品牌產品處於產品世代及規格轉換期，其中舊世代標準品產品於114年停產，主要客戶採購減少所致；115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較114年同期增加32,032千元，主係因新專案需求，使相關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B)智慧門禁

本公司之智慧門禁產品主要為戶外智能對講機，目前該產品主要係提供第一大銷貨客戶之ODM客戶，本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11,631千元、474,011千元及75,869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49.99%、60.30%及43.48%。114年度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較113年度大幅增加162,380千元，主要係本公司與智慧門禁產品之終端客戶所研發之2款產品正式於112年3月開始量產，因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使相關產品出貨增加；115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較114年同期增加57,589千元，主係終端客戶因預期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價格持續上漲，因而提前拉貨，使115年第一季相關產品出貨數量較114年同期增加所致。

(C)其他應用

本公司之其他應用主要為智慧零售嵌入式電腦、智慧辦公及會議室系統導入專案(需外購投影機、燈具、喇叭等其他設備之整合服務)及其他，本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其他應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40,833千元、64,305千元及15,173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6.54%、8.18%及8.70%。114年度其他應用之營業收入較113年度增加23,472千元，主係因銷貨客戶於114年承接智慧辦公及會議室系統導入專案，並依專案需求向本公司採購會議室顯示平板硬體設備及相關硬體設備之整合服務計14,800千元所致；115年第一季其他應用之營業收入較114年同期減少6,183千元，主係本公司115年第一季未有相同規模之專案出貨所致。

B.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毛利率

本公司主要係向零組件製造商或代理通路商直接採購電子料(包含記憶體、各式 IC、被動元件等)、面板模組、鋁件及鏡頭模組等多項零組件，再委外進行 SMT（表面黏著技術）打件加工，本公司智慧辦公標準品係由本公司進行軟韌體燒錄、產品組裝、包裝及測試，ODM 產品則將前述作業委外，故本公司營業成本以原物料占比最高。近期受 AI 伺服器及高階運算應用需求增加，帶動記憶體及 MLCC 等電子料供應趨緊及價格上漲，本公司已逐步調升標準品及 ODM 產品之報價，維持合理之毛利率。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30.41%、31.37%及 32.83%，呈現逐年上升趨勢，主要係本公司智慧辦公產品銷售成長，而該項產品多為標準品、毛利率高達 30%~40%所致，茲就本公司產品別營業毛利率變化分別說明如下：

(A)智慧辦公

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81,494 千元、167,176 千元及 52,874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89,487 千元、80,613 千元及 30,549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33.02%、32.53%及 36.62%。本公司智慧辦公產品多為自有品牌之平板電腦，毛利率約為 30%~40%；本公司分別為 ODM 客戶 S02 及 S03 客製化板卡及軟體等整合專案，故受到產品組合影響毛利率。114 年度智慧辦公之營業毛利率較 113 年度略為下降，主要係因 S03 受以色列地區戰爭及地緣政治情勢影響，相關專案推動進度放緩，使得智慧辦公整體毛利率較 113 年度微幅為下降；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毛利率增加，主要係 115 年第一季毛利率較佳之自有品牌高階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出貨增加，帶動智慧辦公整體毛利率提升所致。

(B)智慧門禁

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24,372 千元、324,538 千元及 53,038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87,259 千元、149,473 千元及 22,831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28.00%、31.53%及 30.09%。本公司與 S01 簽訂合約期間(110 年 10 月 1 日~115 年 9 月 30 日)之產品出貨價格為固定，故營業毛利率之變動主要受營業成本影響。114 年度智慧門禁之營業毛利率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智慧門禁主力產品製程逐漸成熟，良率提升使重工及不良品相關費用減少，再加上本公司積極進行原物料採購議價與供應鏈整合以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所致；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毛利率較 114 年度略為下降，主要係 AI 伺服器及高階運算應用需求持續成長帶動記憶體市場需求增加，部分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供應趨緊並出現缺貨情形，使相關原物料採購成本上升所致。本公司於 114 年底已察覺記憶體缺貨及漲價趨勢並已提前備料，目前已備足 1 年訂單生產所需之記憶體，本公司持續尋找替代料件，並視記憶體之市場報價行情等持續備貨，減少原物料漲價對毛利率之影響。

(C)其他應用

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其他應用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7,967 千元、47,820 千元及 11,270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2,866 千元、16,485 千元及 3,903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31.51%、25.64%及 25.72%。114 年度營業毛利率較 113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係銷貨客戶 S11 於 114 年度承接智慧辦公及會議室系統導入專案，S11 因專業分工而向本公司採購會議室顯示平板硬體設備及相關整合服務專案，雖 S11 專案帶動本公司其

他應用營業收入增加，然而 S11 專案之部分設備(如投影機、喇叭、燈光等)須外購而使成本增加、營業毛利率較低，致其他應用整體毛利率較 113 年度下降；115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率相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未承接 S11 類似系統性專案，惟部分產品受記憶體及 MLCC 等電子零組件價格上漲影響，致 115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率與 114 年度約當。

(2)主要銷售對象變化分析

A.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前十大客戶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次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	名稱	金額	%	名稱	金額	%
1	S01	329,861	52.91	S01	487,834	62.06	S01	91,880	52.66
2	S02	53,753	8.62	S02	62,380	7.94	S02	15,475	8.87
3	S03	31,481	5.05	S05	25,295	3.22	S05	7,157	4.10
4	S04	25,495	4.09	S03	23,001	2.93	S06	7,040	4.04
5	S05	17,862	2.87	S07	21,814	2.77	S03	6,729	3.86
6	S06	13,919	2.23	S11	17,325	2.20	S10	5,177	2.97
7	S07	13,225	2.12	S06	12,676	1.61	TVM	4,048	2.32
8	S08	8,168	1.31	S08	11,561	1.47	S12	3,149	1.80
9	S09	7,230	1.16	S04	9,779	1.24	S13	2,998	1.72
10	S10	6,479	1.04	S12	8,425	1.07	S04	2,931	1.68
	小計	507,473	81.40	小計	680,090	86.51	小計	146,584	84.02
	其他	115,972	18.60	其他	106,015	13.49	其他	27,881	15.98
	銷貨淨額	623,445	100.00	銷貨淨額	786,105	100.00	銷貨淨額	174,465	100.00

本公司產品目前銷售地區以美洲、歐洲及亞洲各地為主，銷售模式主要係透過參加國際專業展會(如歐洲 Integrated Systems Europe 與 Embedded World 展、美國及亞洲 InfoComm 展)拓展新客戶及開發新市場，同時亦透過與知名智慧辦公及數位看板軟體開發商合作，並攜手當地經銷商深耕區域市場，主要客戶類型包含加值型經銷商、品牌商及經銷商，本公司前十大客戶銷售占比已逾整體營收八成以上。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前十大客戶來自加值型經銷商之銷貨金額為 394,611 千元、582,033 千元及 109,165 千元，比重分別達 63.30%、74.04%及 62.57%；來自品牌商之銷貨金額為 85,234 千元、85,381 千元及 22,204 千元，比重分別達 13.67%、10.86%及 12.73%；來自於經銷商之銷貨金額為 27,628 千元、12,676 千元及 15,215 千元，比重分別達 4.43%、1.61%及 8.72%。

B.經銷商之管理政策

本公司智慧辦公與其他應用等標準品產品主要透過經銷通路推廣銷售，與所有經銷商均簽訂正式合約，明確約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交易條件、價格原則、付款條件及相關配合事項，作為通路合作及管理之主要依據。本公司與經銷商之交易型態皆為賣斷性質，經銷商於完成進貨後即承擔存貨風險，除產品瑕疵、規格錯誤或單據異常等合理情形外，原則上無法退貨，確保本公司銷貨收入之確定性與穩定性。

本公司成立初期主要以標準品銷售為主，因標準品銷售需仰賴區域通路及在地市場開發能力，故本公司透過經銷商協助推廣產品、接觸終端客戶並掌握各地市場需求。除經銷商通路外，本公司亦持續參與各大工業電腦、智慧辦公及專業影音相關展覽，藉由展會曝光、產品展示及經銷商協助銷售，逐步累積品牌能見度及終端客戶接觸機會，並使部分國際品牌客戶開始注意

本公司之產品開發及軟硬體整合能力。

隨本公司產品設計、韌體開發、客製化應用及專案整合能力逐步提升，且產品在歐洲市場能見度高並深獲青睞，部分國際品牌客戶，例如專業影音領域之 S02 等，開始與本公司洽談 ODM 產品合作，本公司銷售模式亦由早期以標準品及經銷通路銷售為主，逐步轉向以品牌客戶 ODM 專案及客製化產品開發為主要業務型態。由於 ODM 專案多係本公司直接與客戶進行產品規格、開發時程、驗證測試及後續維護等事項之討論，故 ODM 業務有助於客戶黏著度之提升及長期穩定之營收挹注。

C.授信政策

業務部依業務考量評估所需申請之信用額度後，填寫「放款授信申請表」，由財會部進行徵信，徵信方式主要採取委外徵信，採用 D&B 信用評等機構取得之信用評等報告，輔以客戶提供之財務報表等相關資料進行信用額度評估。「放款授信申請表」係依「核決權限表」經權責主管簽核後，於系統建立授信額度及付款條件。目前公司授信額度範圍落於美金 10 千元~3,200 千之間(約合新臺幣 300 千元~96,000 千元)，授信條件主要為 OA30 天~OA60 天。

D.茲就各年度前十大客戶說明如下：

(A)加值型經銷商：本公司交易往來之加值型經銷商主要為應用軟體商，係向本公司購買硬體後組合成系統，透過系統整合商銷售至終端客戶，提供額外之加值服務。

a.S01

S01 為國內上櫃公司之美國子公司，S01 主要負責北美市場的行銷、技術支援與系統整合服務，針對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工業電腦與嵌入式解決方案，產品線涵蓋工業級 Panel PC、嵌入式主機板與模組、邊緣運算平台、數位看板及自助服務系統（Kiosk），廣泛應用於醫療照護、零售、自助服務、智慧製造等多元領域。本公司於 109 年開始與 S01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門禁之戶外智能對講機(Panel PC)。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1 之金額分別為 329,861 千元、487,834 千元及 91,88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52.91%、62.06%及 52.66%，皆為本公司第一大銷貨客戶。

本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01 之金額逐年增加，主要係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與 S01 簽定終端客戶智慧門禁產品設計及製造合約，本公司智慧門禁產品透過 S01 再銷售予終端客戶。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完成與終端客戶智慧門禁產品設計確認並開始量產出貨，隨著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本公司與 S01 合作之智慧門禁產品出貨動能轉強並穩定成長；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1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18,831 千元增加 73,049 千元，主係 S01 因預期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價格上漲，而提前拉貨所致。

b.S04

S04 成立於西元 2016 年，總部位於法國，其主要為專注於智慧辦公與工作場域管理之軟體公司，提供可於手機、桌機及平板等裝置上使用

之整合性平台與應用程式，協助企業進行辦公空間管理，提升空間使用效率及整體辦公體驗，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4 之金額分別為 25,495 千元、9,779 千元及 2,931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4.09%、1.24%及 1.68%，分別為本公司第四大銷貨客戶、第九大銷貨客戶及第十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4 之金額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於歐洲市場之應用已趨成熟，市場成長動能相對平穩，且同業競爭情形較為激烈，致 S04 相關專案推動節奏放緩，使整體設備採購需求趨於保守所致，故 S04 於 114 年度下滑為本公司第九大銷售客戶；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4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2,168 千元增加 763 千元，主係 115 年第一季受記憶體供應吃緊及價格上漲影響，S04 考量後續採購成本增加而提前備貨所致，惟因其他銷貨客戶持續成長，故 S04 於 115 年第一季下滑為本公司第十大銷貨客戶。

c.S05

S05 為國內上市公司之日本子公司，主要專注於小型電腦及相關硬體產品之銷售與市場推廣，產品以小型化、低功耗之電腦系統為主，終端應用領域以企業辦公空間、會議環境、商用終端設備等場域為主。本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05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的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及其他應用之嵌入式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5 之金額分別為 17,862 千元、25,295 千元及 7,15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87%、3.22%及 4.10%，113 年度為本公司第五大銷貨客戶，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皆為本公司第三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5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因 S05 於日本市場業務拓展有成，且隨日本企業人力結構變化，對智慧辦公相關系統與設備之導入需求提升，隨終端客戶需求成長而穩定增加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5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10,765 千元減少 3,608 千元，主係因 114 年第一季 S05 之智慧辦公專案規模較大，帶動出貨金額提升，而 115 年第一季之智慧辦公專案規模相對縮減，致相關設備採購需求減少。

d.S07

S07 成立於西元 1984 年，為丹麥之專業顯示設備與系統整合廠商，主要提供醫療院所使用之醫療顯示器、商用與公共場域之數位看板設備，以及控制室與會議室所需之顯示系統。本公司於 ISE（Integrated Systems Europe）展覽之交流過程中與 S07 建立合作關係，並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7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的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及其他應用之嵌入式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7 之金額分別為 13,225 千元、21,814 千元及 68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12%、2.77%及 0.39%，113~114 年度分別為本公司第七大銷貨客戶、第五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7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07 前期採購之產品以入門規格為主，其後陸續採購較高階之顯示面板與相關設備，致 S07 對本公司採購金額提升；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7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2,700 千元減少 2,013 千元，主係 113 年底部分專案因本公司產品備貨及供應時程影響，致相關訂單遞延至 114 年第一季出貨，致 114 年第一季銷售金

額基期較高，然而第一季通常為 S07 之銷售淡季，故對本公司採購金額大幅減少，且於 115 年第一季退出本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本公司已於 115 年第二季再度承接 S07 訂單並持續出貨。

e.S08

S08 成立於西元 2006 年，總部位於德國，係軟體與顯示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專注於提供企業與組織之會議室與辦公空間排程、資源管理、顯示與互動面板等軟體及顯示整合服務。本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8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8 之金額分別為 8,168 千元、11,561 千元及 2,18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31%、1.47%及 1.25%，113 年度及 114 年對皆為本公司第八大銷貨客戶，115 年第一季為本公司第十四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8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08 之終端客戶新增銀行機構及教育單位等多項應用專案，進而帶動 S08 對會議空間管理及場域資訊顯示相關系統需求提升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8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6,244 千元減少 4,057 千元，主係 S08 之終端客戶受資本支出預算調整影響，相關專案之設備導入規模及採購需求較原規劃減少，使 S08 對本公司之拉貨需求相對下降，且於 115 年第一季退出本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f.S11

S11 為日本上市公司之子公司，S11 主要從事辦公室自動化設備與企業文件管理解決方案之銷售與服務，產品與服務範圍涵蓋多功能事務機、印表機、文件管理軟體、企業流程數位化方案、視訊會議與協作設備、智慧辦公系統及相關維運服務。本公司自 112 年起開始與 S11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及其他應用之會議室專案。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1 之金額分別為 177 千元、17,325 千元及 67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3%、2.20%及 0.39%，僅有 114 年度為本公司第六大銷售客戶。

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1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大幅增加，主係 S11 於 114 年度承接辦公室相關智慧系統導入專案。此專案並非單一硬體設備之採購，而係涉及不同類型會議室之功能需求確認、整體系統架構規劃、軟硬體設備選型與配置、各協作廠商間之系統介面整合、現場建置測試及後續服務等多項作業，因此需由具備智慧辦公整體解決方案能力之 S11 擔任專案統籌窗口。本公司除提供會議室顯示平板之工業電腦硬體設備外，亦具備會議系統相關軟體整合與開發支援能力，並可協助專案協調及整合作業，故 S11 依專案需求向本公司採購相關設備，並委由本公司協助部分軟體整合、專案協調及整合作業。因係依專案進度向 S11 分階段付款，S11 對於系統商之交易方式通常於收取相關專案款項後，再依約定條件支付協作廠商款項，故本公司參酌 S11 對終端客戶之收款安排、專案執行期間及資金回收時程等因素，與 S11 專案採 OA150 天之付款條件，以配合專案交易之合作條件，目前已收到全數款項。

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1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12,368 千

元減少 11,690 千元，主係智慧系統導入專案已於 114 年完竣，本公司與 S11 之銷貨交易回歸智慧辦公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故 115 年第一季退出本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g.S12

S12 成立於西元 2014 年，總部位於紐西蘭，主要於紐西蘭及澳洲提供商用硬體及工作場域科技解決方案，其業務以專案型應用為主，依客戶實際需求整合前端顯示設備與系統方案，應用於企業辦公、商業空間及其他商用場域。本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12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2 之金額分別為 3,667 千元、8,425 千元及 3,149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59%、1.07%及 1.80%，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為本公司第十大銷貨客戶及第八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2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要係 S12 於澳洲及紐西蘭市場新增智慧辦公相關專案，且對企業導入智慧辦公與空間管理系統之需求提升，進而帶動 S12 之採購規模；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2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2,190 千元增加 959 千元，主係因前述原因出貨持續增加所致。

h.TVM Sweden AB(以下簡稱 TVM；90 千瑞典克郎(約合新臺幣 299 千元)；授信條件：T/T in advance；負責人：Henriette Zeuchner；地址：Engelbrektsgatan 5, 114 32 Stockholm, Sweden；公司網站：https://www.tvmmedia.com/)

TVM 成立於西元 2016 年，總部位於瑞典，為資訊顯示與內容管理平台服務公司，主要提供商用場域顯示系統及相關內容管理應用服務，協助企業進行數位資訊呈現與顯示系統之整合運用。本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TVM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商用場域資訊顯示之嵌入式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TVM 之金額分別為 2,094 千元、5,513 千元及 4,04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34%、0.70%及 2.32%，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為本公司第十三大銷貨客戶及第七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TVM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本公司與 TVM 合作開發之數位看板相關產品完成開發並進入量產出貨階段，帶動 TVM 採購規模擴大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TVM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1,041 千元增加 3,007 千元，主係因 115 年度世界盃足球賽前商用場域數位資訊顯示設備建置需求，TVM 提前進行相關專案之備貨所致。

(B)品牌商

a.S02

S02 成立於 1982 年，2016 年韓國三星電子以 80 億美元收購而為成為韓國三星集團之子公司。S02 主要從事專業影音事業之產品推廣、技術支援與系統整合服務，產品線涵蓋專業擴聲系統、會議與廣播設備、影音控制平台、音訊處理器及舞台燈光，廣泛應用於飯店與商用空間及大型演出活動等多元領域。本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02 進行交易，主要以 ODM 方式提供其應用於智慧辦公之環境控制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2 之金額分別為 53,753 千元、62,380 千元及 15,475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8.62%、

7.94%及 8.87%，皆為本公司第二大銷貨客戶。

本公司 113~114 年度售予 S02 之金額逐年增加，主係因北美企業商用專業影音系統之建置與升級需求持續增加，帶動影音控制與控制介面相關產品之出貨規模擴大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2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6,564 千元增加 8,911 千元，主係因前述原因出貨持續增加所致。

b.S03

S03 係成立於西元 1981 年之專業影音設備供應商，總部位於以色列，並於荷蘭、美國及亞太地區設有區域據點，主要提供影音傳輸、視訊切換、無線協作及控制管理等解決方案，產品線涵蓋視訊矩陣、AVoIP 編解碼器、無線協作平台、觸控控制介面與管理軟體等，廣泛應用於會議室、教室、指揮中心及商用展示空間等多元領域。本公司於 111 年開始與 S03 進行交易，主要以 ODM 方式提供其應用於智慧辦公之環境控制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3 之金額分別為 31,481 千元、23,001 千元及 6,729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5.05%、2.93%及 3.86%，分別為本公司第三大銷貨客戶、第四大銷貨客戶及第五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3 之金額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因 S03 總部位於以色列，而以色列地區受戰爭及地緣政治情勢影響，相關專案推動進度放緩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3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1,242 千元增加 5,487 千元，主係因 S03 於海外市場新增專案需求，帶動相關採購規模提升所致，惟因其他銷貨客戶持續成長，故 S03 於 115 年第一季下滑為本公司第五大銷貨客戶。

(C)經銷商

a.S06

S06 成立於西元 1980 年，為荷蘭專業的電子元件與模組供應及經銷商，S06 作為歐洲地區電子元件及模組經銷商，主要依當地客戶或專案需求，提供產品選型、採購供應、技術支援及相關模組解決方案，並將相關產品銷售予設備製造商、系統整合商或企業專案型客戶，終端應用場域涵蓋工業控制、智慧辦公、商用顯示、智慧零售及其他嵌入式系統應用。本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6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6 之金額分別為 13,919 千元、12,676 千元及 7,04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23%、1.61%及 4.04%，分別為本公司第六大銷貨客戶、第七大銷貨客戶及第四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6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 S06 之智慧辦公相關客戶於歐洲之辦公室分點建置已進入後期階段，相關設備採購需求轉趨穩定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6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1,721 千元增加 5,319 千元，主係因 S06 新承接對於智慧辦公設備標準品需求之訂單，帶動會議室管理及相關設備之建置需求提升所致。

b.S09

S09 成立於西元 2008 年，總部位於俄羅斯，係企業通訊與網路設備供應商及經銷商，終端應用場域涵蓋企業通訊、視訊會議、遠距協作、智慧辦公空間、會議室管理、座位預約及相關網路通訊建置。本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9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9 之金額分別為 7,230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16%、0.00%及 0.00%，113 年度為本公司第九大銷貨客戶。本公司於 114 年起停止與 S09 交易，主係因烏俄戰爭爆發後，俄羅斯市場受到國際經濟制裁與貿易限制影響，通訊設備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進出口流程受限。

c.S10

S10 成立於西元 1935 年，總部位於美國，為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作為全球性電子零組件及解決方案經銷商，S10 主要依設備製造商、系統整合商及企業客戶之產品開發或專案需求，提供零組件採購供應、產品選型、技術支援、設計導入及供應鏈管理等服務，並將相關產品銷售予工業設備、通訊設備、醫療設備、企業設備、物聯網及其他嵌入式系統應用客戶，終端應用場域涵蓋工業自動化、智慧辦公、智慧零售、通訊、醫療及各類嵌入式系統應用。本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10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0 之金額分別為 6,479 千元、4,236 千元及 5,177 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04%、0.54%及 2.97%，113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為本公司第十大銷貨客戶及第六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0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於歐洲市場之應用已趨成熟，市場成長動能相對平穩，致 S10 相關專案推動節奏放緩，使整體設備採購需求趨於保守，故 S10 於 114 年度退出本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0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791 千元增加 4,386 千元，主係本公司於 114 年下半年度與 S10 合作開發之新專案於 115 年開始進入量產出貨階段，帶動相關採購規模提升所致。

d.S13

S13 成立於西元 2017 年，總部位於杜拜，為中東地區商用視覺化及智慧場域解決方案之系統整合商及經銷商，終端應用場域涵蓋會議室、教學空間、商業展示空間、智慧辦公、空間預約管理及其他場域資訊顯示應用。本公司自 110 年起開始與 S13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之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3 之金額分別為 528 千元、6,756 千元及 2,99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8%、0.86%及 1.72%%，115 年第一季為本公司第九大銷貨客戶。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3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大幅增加，主係 S13 於 114 年起承接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建案之智慧化相關專案，帶動其對顯示設備之採購需求提升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3 之金額相較 114 年同期 2,587 千元增加 411 千元，主係因前述原因出貨持續增加所致。

(3)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第一季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占營收比率(%)	金額	占營收比率(%)	金額	占營收比率(%)	金額	占營收比率(%)
推銷費用	25,395	4.08	31,847	4.05	10,580	11.62	10,642	6.10
管理費用	42,778	6.86	46,673	5.94	7,495	8.23	9,920	5.69
研究發展費用	70,097	11.24	80,262	10.21	21,961	24.13	18,117	10.3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5,515	2.49	(76)	(0.01)	195	0.21	(563)	(0.33)
營業費用合計	153,785	24.67	158,706	20.19	40,231	44.20	38,116	21.84
營業利益(損失)	35,827	5.75	87,865	11.18	(14,285)	(15.69)	19,167	10.99

A.推銷費用

本公司推銷費用主要包含人事支出、員工福利費用、廣告費及旅費等。本公司 114 年度推銷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6,452 千元，主係本公司因應業務拓展及海外市場開發需求，持續投入國際展會，廣告費支出增加 4,107 千元，再加上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獲利提升，使得年終獎金、員工酬勞及相關員工福利費用提列增加 1,307 千元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推銷費用與去年同期無重大差異。

B.管理費用

本公司管理費用主要包含人事支出、員工福利費用及勞務費等。本公司 114 年度管理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3,895 千元，主係 114 年辦理現金增資有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3,864 千元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管理費用較 114 年同期增加 2,425 千元，主係 115 年第一季營運情形由虧轉盈，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列增加 1,073 千元，以及增購資安防護軟體、端點授權等資訊服務，相關費用增加 504 千元所致。

C.研究發展費用

本公司研究發展費用主要包含員工福利費用、安規認證費、折舊及材料耗用等。本公司 114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10,165 千元，主係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相關軟體開發、耗材零件及安規認證費用增加 5,721 千元，以及研發人員參與國際展會，旅費增加 1,130 千元，再加上 114 年度獲利較 113 年度增加，增加提列年終獎金 2,070 千元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研發費用較 114 年同期減少 3,844 千元，主係產品開發時程不同使得本期安規認證費用減少 1,609 千元，以及因銷售樣品予客戶及向 ODM 客戶收取認證費用而沖抵研發費用 2,980 千元所致。

D.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本公司銷貨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故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將相關應收款項於 113 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15,088 千元；本公司 114 年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較 113 年度減少 15,591 千元，主係本公司於 114 年因應收帳款已逾期兩年以上，且已依法採取催收及法律保全程序並除帳處理，致先前已提列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予以沖銷 2,018 千元；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較 114 年同期減少 758 千元，主係因本公司 114 年應收帳款期後收款

情形良好，及逾期帳款收回所致。

E.營業利益

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35,827 千元、87,865 千元及 19,16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5.75%、11.18%及 10.99%。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利益較 113 年度大幅增加 52,038 千元，主要係隨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成長，整體營業毛利大幅增加 56,959 千元所致；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營業利益較 114 年同期之營業損失大幅增加 33,452 千元，主要係隨營業收入規模擴大，營業毛利大幅增加 31,337 千元，使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營業損益由虧轉盈。

(5)營業外收支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第一季	115 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1,795	3,246	535	1,099
其他利益及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9,242	259	2,314	5,698
	租賃修改損失	(451)	—	—	—
	其他	(384)	(420)	(115)	(120)
	小計	8,407	(161)	2,199	5,578
財務成本		2,552	1,780	476	74
合計		7,650	1,305	2,258	6,603

A.利息收入

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因業績成長現金持續流入使銀行存款增加及利率整體走勢向上，故利息收入亦隨之增加。

B.淨外幣兌換利益

本公司銷貨交易幣別主要以美元計價為主，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貨交易幣別為美金之比重分別為 99.14%、97.27%及 98.28%，在採購方面，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內購比率分別為 72.88%(其中付款幣別為新臺幣及美金之占比分別為 33.99%及 38.89%)、66.74%(新臺幣及美金占比分別為 37.76%及 28.98%)及 77.44%(新台幣及美金占比分別為 24.86%及 52.58%)，114 年因專案採購使得內購之新臺幣付款占比較高，而外購亦以美元為主，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採購交易幣別為美金之比重分別約 65.98%、62.24%及 75.06%，故主要外幣淨資產為美元，兌換損益主要受美元兌新臺幣匯率變動所影響。113 年度受地緣政治影響使美元對新臺幣持續升值，美元對新臺幣匯率由年初之 30.66 元上升至年底之 32.73 元，故 113 年度產生匯兌利益 9,242 千元；114 年上半年度受到美國政府宣布「對等關稅」計畫，對包括臺灣在內多個貿易夥伴加徵高額關稅，市場預期臺灣可能以新臺幣升值作為台美降低關稅之談判籌碼，114 年底美元對新臺幣匯率下降至 29.80 元，致本公司 114 年度兌換利益大幅減少至 259 千元；115 年第一季受美伊爆發軍事衝突導致霍爾木茲海峽關閉，引發全球能源供應中斷恐慌，使美元發揮避險功能而強勢升值至 32.00 元，故 115 年第一季產生匯兌利益 5,698 千元。有關本公司 113~114 年底及 115 年 3 月底美金(主要外幣部位)淨資產金額列示如下：

項目		113年底	114年底	115年3月底
美金淨部位	外幣千元	7,021	8,389	6,127

項目		113年底	114年底	115年3月底
	折合新臺幣千元	230,174	263,666	196,050
匯率對稅前淨利敏感度分析(新臺幣千元)	波動1%影響數	2,302	2,637	1,961
	波動2%影響數	4,603	5,273	3,921

為因應未來匯率變動可能產生之經營風險，本公司針對營業活動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所採行之措施如下：

(A)財務人員每週注意匯率波動，適時換匯降低外匯庫存水位

本公司財務部人員隨時密切注意匯率變化資訊及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匯率相關資訊，並參考金融機構外匯部門提供之分析報告，透過適時換匯等方式調整外幣帳戶比重，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實務作業方面，本公司每月貨款及費用之新臺幣需求合計約為 26,000 千元~30,000 千元，維持約 300 千元美金（折合新臺幣約 10,000 千元）之美元資金部位。本公司財務長依外幣資金部位及匯率變動情形,每月至少兌換 2 次新臺幣，避免造成一次性大量匯兌損失，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風險。

(B)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外購產生之外幣款項，以降低淨外幣之影響數

本公司主要銷貨收入以美元計價，採購及部分營運成本亦有約五成以上以美元支付，由於本公司主要生產據點在臺灣，因此原物料主要向國內廠商購買，故與部份原料與國外廠商配合或與供應商協議支付幣別為美金，本公司優先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購料幣別為美金之應付款項，相互沖抵產生部分避險效果，以降低匯率變動時所產生之匯兌損益達自然避險效果。本公司外匯管理係以實際營運需求為原則，未從事衍生性交易，必要時本公司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範，進一步評估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作業，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承作額度，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C.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主係依 IFRS 16 規定租賃辦公室認列之租賃負債而產生之利息費用，以及有短期資金需求並向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費用。

3.公司未來發展性之說明

(1)開發板卡／模組新事業，以半成品模式切入新應用市場

由於在工業電腦（IPC）產業中，傳統 IPC 大廠（如研華、樺漢、凌華等）長期以來與 Intel、AMD 等 x86 陣營緊密綁定，且研發資源往往被龐大 x86 平台及既有產品線與客戶維護所限制，雖傳統 IPC 大廠提供 x86 及 ARM 架構之完整產品線，然而面對 ARM 架構訂單時，產品具有少量多樣之特性因此面臨研發投資報酬率低，倘不接單則喪失客戶訂單之兩難決定；ARM 架構則基於「精簡指令集（RISC）」之先天設計，在處理效率、功耗控制及資源分配上展現出顯著優勢，使本公司能針對特定的物聯網應用場景，進行高度客製與最佳化，達到更精準的軟硬體協同。ARM 架構之難點在於驅動程式、作業系統（OS）底層優化與軟硬體整合（特別是 Android/Linux 的客製化 APIs 與週邊如 NFC、Wi-Fi/BT、AUDIO、SENSOR 的驅動）。

本公司長期投入 ARM 架構產品設計、Android/Linux 系統整合及韌體開發，並結合 SoC 原廠，以 MTK AIOT 平台結合模組化設計(SoM/SBC)為切入點加速擴展應用領域透過推出系統模組（SoM, System on Module）搭配不同載板（Carrier Board）的架構，後續將持續開發「核心模組化」產品，以開放標準模組及工業應用單板電腦作為平台化產品布局重點，將既有 SoC 方案轉化為板卡、模組或半成品，且核心運算平台與不同應用載板分離，使得工業電腦客戶無須自基礎平台重新開發，即可依其終端應用需求進行產品設計及功能導入，有助於縮短客戶產品開發及驗證時程。此外，本公司主要採用 NXP、MTK 及 Rockchip 等 ARM 平台方案，後續將依不同應用場域及效能需求，提供不同等級之板卡及模組產品，協助客戶依其產品定位、效能需求及成本考量選擇適合之平台方案，協助客戶快速延伸至智慧辦公、遠距醫療、自動化設備、無人化系統、工業物聯網及人機介面等應用。

除硬體板卡及模組外，亦將持續提供板級支援包（Board Support Package, BSP）、開發工具及 Android/Linux 系統整合服務，協助客戶進行底層軟體、驅動程式及周邊功能整合，以吸引缺乏 Android/Linux 底層優化能力之工業電腦業者或系統整合客戶合作。截至目前本公司運用 MTK 技術平台，將 MTK 晶片 G520/G720 作成開放式標準模組(OSM)，透過國內工業電腦龍頭客戶銷售至日本醫療平板電腦客戶。目前已完成 EVT(Engineering Verification Test)工程驗證階段，並已於日本客戶完成 Panel PC 開發認證及 DVT(Design Verification Test)設計驗證，預計 115 年 9 月完成 PVT(Production Verification Test)生產驗證即可進行量產。相較本公司過去產品主要以 Panel PC 及嵌入式電腦為出貨主體，板卡業務係屬全新之業務型態，相較目前之標準品，板卡產品已針對特定應用需求完成核心功能設計與驗證，具備高度模組化及標準化的特性，客戶再自行整合至終端設備，預期可吸引更多系統整合商及設備製造商採用，形成持續性之營收來源。

(2)推動既有產品升級，深化與國際大廠之策略合作

本公司成立初期主要係透過歐洲地區軟體加值服務商銷售智慧辦公相關產品，嗣後隨產品應用場域及客戶需求逐步擴大，陸續拓展至亞太及北美市場，與國際知名加值型經銷商之策略合作，透過共同行銷（Co-Marketing）及技術認證，提升本公司產品於全球市場之品牌能見度，並藉由加值型經銷商平台之客戶基礎，接觸大型跨國企業之智慧辦公、企業空間管理及數位看板等應用需求。本公司近期部分智慧辦公產品已通過國際智慧辦公及工作場域管理軟體平台業者之硬體相容性認證。該認證有助於本公司智慧辦公相關產品與平台之相容性，並提升本公司接觸北美潛在客戶及專案之機會，目前本公司已陸續接觸品牌客戶。

本公司短期將著重強化新一代會議室預約面板並打造智慧辦公整合平台，持續推動主力空間管理面板與視訊協作終端之軟硬體全架構升級。採用高效能、低功耗之新世代 ARM 處理器，並深化與國際雲端巨頭（Microsoft Teams、Google Workspace、Zoom）之軟體底層生態系統迭代、原生驅動優化與前置相容性認證，提供無縫流暢的視訊與預約體驗。此外，為符合大型企業及受監管產業客戶對資訊安全、長期作業系統更新及集中裝置管理之要求，本公司新一代商用邊緣面板與協作終端將全面導入微軟之 Microsoft Device Ecosystem Platform（MDEP）平台，從 Bootloader 開始建立信任鏈（Chain of Trust），使產品具備企業級資訊安全、長期維護及集中管理能力，並以 MDEP 之資安及管理能力為核心訴求，拓展過去因資安及集中管理要求較高而較難切入之大型企業與政府標案市場。

目前本公司已經獲得 MDEP OEM 廠商評估授權許可(MDEP Evaluation Agreement)，並積極和 S02 在 MDEP 新專案(視訊會議主機和控制平板)進行討論技術規格和評估，同時本公司與微軟進行自有品牌會議平板導入 MDEP 評估和商業發展計畫，可望建立同業進入障礙，提升公司競爭力並帶動營收成長。

(3)布局邊緣人工(Edge AI)及工業垂直應用，拓展中長期成長動能

在全球數位轉型、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與物聯網（IoT）技術快速普及之趨勢下，工業電腦（IPC）與智慧終端設備之應用場域正經歷結構性重塑。傳統 x86 架構工業電腦雖具備強大算力，然於智慧建築、智慧辦公與智慧門禁等新興邊緣應用中，市場對設備低功耗、微型化、散熱效率、長期穩定性及系統高度客製化之需求正日益攀升。本公司已明確且深度投入邊緣 AI 與關鍵新興科技之融合，確保所有核心運算皆能在裝置端即時完成，兼顧極致的低延遲表現，並全面滿足大型企業客戶對於資訊安全與數據隱私的嚴格要求。

為加速邊緣 AI 技術的導入，本公司採取「自主研發與生態圈協同並進」的戰略，積極投入 AI Edge Computing 平台(NVIDIA、MediaTek、NXP 及 Qualcomm)技術研發，並以智慧平板電腦、智慧醫療裝置及工業垂直應用作為主要研發方向，延伸本公司既有 ARM 架構平台、觸控顯示、嵌入式系統、軟硬體整合、遠端管理及商用智慧終端之技術基礎，例如結合裝置端(on-device)AI 影像/感測演算法與多元精準感測技術，能自主判定會議室、辦公座位的「實際佔用與微動狀態」（而非僅依賴傳統動態感測）。以此精準數據為基礎，深度聯動建築物自動化排程（如照明、空調調控），將空間使用率最大化，並確實落實 ESG 節能減碳目標；將研發技術優勢轉化為市場滲透力，透過「戰略巨頭協同、高值化垂直市場切入、以及全週期訂閱制服務」，係研發基於雲端架構的設備管理平台，提供企業客戶全球終端設備之即時健康監測、資安狀態評估、大數據用量分析與自動化警報。透過訂閱制軟體服務（Software-as-a-Service），協助客戶降低現地端運維成本，將商業模式由單純的「硬體銷售」轉型為「持續性經常收入」，三軌並進以全面擴大全球商務版圖。

透過上述中長期研發布局本公司將由單一硬體韌體設備供應逐步提升為具備邊緣人工智慧、軟硬體整合、遠端管理、長期支援及垂直應用解決方案能力之商用與工業智慧終端供應商，並藉由智慧平板電腦、智慧醫療裝置及工業垂直應用產品，擴大本公司於高成長應用市場之參與機會。

6.綜合具體結論

就營業收入變化而言，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174,465 千元，營業收入逐期成長，主係因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受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市場規模持續擴張所致。

就營業毛利及營業毛利率變化而言，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毛利分別 189,612 千元、246,571 千元及 57,283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30.41%、31.37%及 32.83%。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逐期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規模成長所致；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毛利率較 113 年度增加，主要係智慧門禁相關產品收入占比提高，且該類產品毛利率較前期提升，致整體毛利率隨之增加，而 115 年第一季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銷售比重提高，且該類產品中毛利率較高之產品銷售情形較佳所致。

就營業費用變化而言，本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費用分別

為153,785千元、158,706千元及38,116千元，營業費用率24.67%、20.19%及21.85%。本公司各期營業費用尚無重大變化，113年度因國外客戶啟動破產程序，而將相關應收款項15,088千元全數提列減損損失，致當年度營業費用率較高。

營業外收支方面，本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分別為7,650千元、1,305千元及6,603千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變化主係受美元兌新台幣匯率影響兌換損益，惟相關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金額尚非屬重大。

在未來發展性上，本公司短期將以既有產品升級、開放標準模組並持續推動板卡產品及標準品平台化，透過IPC大廠快速跨足多個新興垂直領域，以提升產品延伸性及長期供貨支援能力，另將深化國際軟體平台業者之硬體相容性，以拓展北美更多潛在客戶及專案合作的機會，而公司新一代商用邊緣面板與協作終端將全面導入微軟之MDEP平台，進而拓展因資安及集中管理要求較高而較難切入之大型企業與政府標案市場；中長期則將以邊緣人工智慧平板電腦、智慧醫療裝置及工業垂直應用作為主要研發方向，延伸既有ARM架構平台、觸控顯示、嵌入式系統、軟硬體整合、遠端管理及商用智慧終端之技術基礎，拓展AIoT、智慧醫療、智慧建築、智慧零售及工業應用等市場機會。

綜上所述，本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解決方案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產品以ARM架構嵌入式系統及Panel PC等為主。本公司長期投入ARM平台整合、韌體開發及客製化應用設計，得依不同客戶及應用場域需求提供相對應之硬體及軟韌體整合服務。近年隨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需求增加，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銷售成長，另本公司亦持續深耕智慧辦公應用並開發智慧零售等其他應用領域，故本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之業績變化情形應尚屬合理。

推薦證券商評估：

經本推薦證券商取得該公司內部帳冊及相關營運資料、產業資料及同業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或年報資料，並與該公司經營團隊訪談後，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業績變化情形之原因、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本公司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及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分析瞭解主要產品別及主要銷售客戶之銷售情形，同時蒐集研究報告、產業資訊及新聞，該公司業績變化情形符合產業變化情形，其產業未來趨勢大致與該公司所述相符。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1)業績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經本推薦證券商取得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主要產品別銷貨明細、營業成本明細、毛利率分析表及相關營運資料，並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及業務、財務主管，瞭解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最近期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毛利率之變動原因，並核對該公司說明所載金額與財務報告及相關明細資料相符。

(2)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

A.經本推薦證券商取得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主要產品別銷貨明細、營業成本明細、毛利率分析表及相關營運資料，並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及業務、財務主管，瞭解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最近期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毛利率之變動原因，並

核對該公司說明所載金額與財務報告及相關明細資料相符。

B.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查核

(A)經取得該公司進銷貨明細及明細帳，核對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與該公司前述說明之營業收入金額核對無誤，且經查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產業報導及研究報告並檢視相關內部管理報表等資料，且與該公司經營團隊訪談後，確認其資料之正確性，其變化原因及合理性，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查核

a.經檢視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前十大銷貨客戶之基本資料，瞭解客戶之負責人、地址、主要營業項目、資本額等資訊，上網搜尋該等銷貨客戶之網站資料、經濟部商業發展署之商工登記公示資料及鄧白氏，證實銷售客戶確實存在且基本資料表所記錄之資訊與各網站揭露之資訊相符；另取得銷售客戶之銷售合約，並未發現有重大限制條款，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b.加值型經銷商係指客戶於採購原廠的硬體或軟體產品後，並未直接轉售，而係透過額外「加值服務」（如系統整合、客製化開發、技術支援、顧問諮詢或教育訓練），將原始產品轉化為完整的解決方案，再銷售給終端客戶。而該公司之交易往來之加值型經銷商(主要是應用軟體商)，係向該公司購買硬體後組合成系統，透過系統整合商出售至終端客戶。由於加值型經銷商係將研發之軟體安裝至該公司之硬體設備再出售，係屬加值經銷商經過軟體整合後之產品，因此係基於加值經銷商本身銷售之需求而向該公司採購產品，因此加值型經銷商再銷售之情形應無疑慮。

c.經訪談該公司業務主管，瞭解該公司與銷貨客戶交易之緣由以及銷貨金額增減變化原因，並檢視該公司銷貨明細，其銷售金額變化情形尚符合產業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另本推薦證券商亦執行函證程序及訪談銷貨客戶 S01、S05 及 S11，向該公司之客戶瞭解與該公司之交易往來歷史並確認銷貨客戶之真實性。

d.經抽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該公司對銷貨客戶銷售交易之合約、銷貨發票、會計傳票及銀行匯款單等憑證，以確認其銷貨交易情形，可合理確信銷貨客戶之交易真實性；經執行上述銷售及收款作業查核，均係依該公司內控制度執行，並無發現重大異常，其銷貨應屬真實。

e.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前十大銷貨客戶 S06、S09、S10 及 S13 為經銷商，故針對該等經銷商，本推薦證券商並進行以下加強查核程序：

(a)檢視該等客戶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

(b)檢視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最近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瞭解該等客戶有無期後異常大量銷貨退回情形。

(c)經檢視該公司之經銷商銷貨明細，售予經銷商客戶之營業收入占該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均未達 5%，故採用問卷訪談方式進行查核，瞭解該等客戶之營運情形、主要銷售市場與客戶、銷售該公司產品及與該公司交易往來情形等，並取得受訪者之訪談紀錄表，以確認其交易情形及客戶真實存在性。其中，S10 部分，雖未回覆相關問卷，但因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0 之金額分別為 321 千元、73 千元及 0 千元，占該公司各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5%、0.01%及 0.00%，銷售金額及占比均屬微小，且該公司自 114 年 10 月 31 日後即未再與 S10 交易往來，故對整體查核結果尚無重大影響。

f.針對該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1 之會議室專案，本推薦證券商執行下列加強查核程序：

(a)訪談該公司及 S11 之主管，了解終端客戶於該專案評選過程中，曾就 S11 所提整體方案與其他廠商進行比較，S11 所提方案之整體費用較另一廠商(Cisco)方案更具有優勢。另 S11 可進行後續軟體升級，並加強提供資安維護、API 整合擴充性、全天候使用支援、會議室預約、刷卡及燈條等功能，此外 S11 具備會議室建置經驗豐富，因此 S11 得以爭取到該專案。

(b)訪談該公司及 S11 之主管，該專案係由 S11 依終端客戶之智慧辦公及會議室建置需求進行整體方案規劃及專案統籌，再依各項設備及服務之專業分工，向該公司及其他協作廠商採購相關設備及服務，其中該公司主要提供會議室顯示平板、會議預約系統相關軟體整合與開發支援，並協助部分專案協調及整合作業。

綜上所述，終端客戶選擇 S11 承接該專案，係基於方案價格、產品功能、系統整合能力、過往建置經驗及專案服務能力等商業考量，且該專案之交易流程及參與廠商分工與實際業務內容尚屬相符，故經評估終端客戶採用 S11 所提方案，而 S11 發包予和暢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推薦證券商經執行銷貨交易抽核、問券訪查、登記資料之驗證及發函詢證等查核程序，有關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銷貨均屬真實，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營業費用、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支變化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經本推薦證券商取得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明細分類帳，並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及財務主管，瞭解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最近期營業費用、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支之變動原因，並核對該公司說明所載金額與財務報告及相關明細資料相符，因此該公司營業費用、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支之變動原因，與其營運規模、費用投入情形、應收款項評估結果及外幣部位變動情形尚屬相符，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貴公司 114 年度研發人員離職率 14.63%、平均年資 3.98 年，且因應 ARM 架構所需之軟體開發人才相對難尋，又中長期研發方向仍強調辦公室系統應用，有關貴公司招募與留住人才、提升研發能量、未來產品開發方向及結合 AI 或新興科技應用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招募與留住人才之策略與具體措施

(1)研發團隊

本公司將研發視為維持競爭優勢的關鍵投資，110 年起有較大幅度之研發人力擴編，截至 115 年 5 月底止，本公司研發人員達 38 人，多具備電腦硬體及週邊製造相關產業經驗，平均服務於本公司及產業年資分別為 3.99 年及 13 年，

而本公司之核心研發團隊主管亦為創始股東且擁有約 20 年產業豐富資歷，身為創始股東兼研發主管之使命感，因此積極投入公司研發產品，由於 ARM 架構之難點在於驅動程式、作業系統(OS)底層優化與軟硬體整合(特別是 Android/Linux 的客製化 APIs 與週邊如 NFC、Wi-Fi/BT、AUDIO、SENSOR 的驅動)，因此 ARM 架構人才難尋之情形下，本公司主要以具備 Andriod 系統開發經驗之手機系統廠商或是電腦代工廠之研發人才為首要徵才對象。

(2)攬才與留才計畫：

A.薪酬與績效激勵機制

(A)利潤共享：建立與公司營運績效、研發成果緊密掛鉤之獎酬制度，定期進行市場薪資調查，維持高於同業平均之薪酬競爭力。

(B)多元股權激勵：規劃並適時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分紅計畫，將員工個人職涯發展與公司長期股東價值深度結合。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及 113 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0 千單位及 584 千單位，合計 1,684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透過實質激勵效果留住優秀人才，未來亦會透過辦理現金增資保留新股予員工認購等方式達到留才之目的。又倘順利上櫃掛牌成功，本公司可提升業界知名度與企業形象，進一步吸引優秀人才加入。

B.善之職涯發展與持續學習環境

(A)員工培訓：提供涵蓋技術深耕、專案管理與全面品質導向之通識與專業教育訓練計畫。

(B)國際視野：提供研發人員參與全球科技大廠(如 NVIDIA、NXP、MediaTek 等)開發計畫之機會，並參加 NVIDIA GTC(2026/6/1)、高通 Edge AI 應用開發與部署研討會(2026/4/28)及 WPI 歐盟 CRA 資安法規與解決方案研討會(1/27)、NXP 2025 TAIPEI 恩智浦創新技術峰會(2025/12/4)、Arm Unlocked Taipei(2025/11/13)及 Microsoft Ignite 2025(2025/11/19)，全面拓展技術實力與國際研發視野。

(3)全方位員工關懷與安全職場

A.員工保障：除依法辦理勞退、勞健保外，另提撥預算增加高額團體商業保險（含壽險及意外險）。

B.身心平衡：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餐敘、慶生活動等，全方位支持員工工作與生活之均衡發展。

2.提升研發能量

(1)建構軟硬一體之設計製造服務（DMS）

A.技術領域提升與擴張：針對多元化的 ARM 架構處理器（如 Rockchip、NXP、MediaTek、QCOM、NVIDIA 等）建立標準化設計模組並擴充硬體平台支援和建立技術數據庫，藉此大幅縮短客戶產品的開發週期。

B. 軟硬體高度整合深入：強化底層驅動程式（BSP）、作業系統（Linux/Android/RTOS）與邊緣端 AI 演算法的優化能力，提供客戶從晶片到雲端「一站式」的軟硬一體化客製化服務，解決 ARM 架構在工業應用上常見的軟體相容性痛點，同時強化本公司在長期軟體升級和技術支援服務，構築高屏障之設計製造服務技術壁壘，深化客戶黏著度。

C. AI 驅動之研發效能與知識管理：全面引入 AI 輔助開發與知識檢索技術，利用 AI 進行代碼自動生成、靜態安全檢查與重構建議，加速開發周期。

(2)持續完善工程工具鏈與技術傳承機制（Gerrit/Redmine/Testlink/Buildbot）

A.透過 Gerrit 落實嚴格的代碼審查與版本控制，確保核心代碼品質與資安合規。

B.運用 Redmine 進行專案與議題（Issue）的全面追蹤，累積完整的開發歷程知識庫。

C.結合 Testlink 建立系統化的測試案例（Test Case）與軟硬體驗證矩陣。

D.深度整合 Buildbot 作為跨晶片平台的自動化建構引擎，自動觸活動態編譯、跨平台建構與系統鏡像（OS Image）打包，實現即時回饋並確保建構一致性。

(3)外部生態系協同運作

晶片原廠與平台戰略合作：本公司早期僅以 Rockchip 晶片為基礎開發智慧辦公應用之標準品，Rockchip 為高性價比的 SoC，適合用在數位媒體播放領域，且價格敏感之客戶群；後來承接銷貨客戶之 ODM 業務時，以 NXP 平台開發出可在極端環境全天候運作之門禁主機，NXP 具高穩定性及安全性，適合用在高資安需求的客戶群。隨著 MediaTek 拓展至物聯網、Smart Edge 業務且算力較佳，為兼顧安全性及效能的晶片，本公司投入 MediaTek 晶片之開發，並協助客戶自 NXP 轉換至 MediaTek 並結合 SoC 原廠，以 MediaTek AIOT 平台結合模組化設計(SoM/SBC)為切入點加速擴展應用領域，透過推出系統模組(SoM, System on Module)搭配不同載板(Carrier Board)的架構，後續將持續開發「核心模組化」產品，以開放標準模組及工業應用單板電腦作為平台化產品布局重點，將既有 SoC 方案轉化為板卡、模組或半成品。本公司將深化與全球主流 ARM 晶片大廠之合作關係，爭取早期開發評估與核心技術支援，確保本公司能第一時間推出基於最新世代晶片的 IPC 解決方案，並與軟體生態圈夥伴(Canonical ubuntu, Microsoft MDEP, Windows on ARM, NVIDIA 等)，進行產品的前置相容性與安全認證，打造「即插即用且絕對安全」的產業專用生態圈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4)全面強化研發底蘊與品質綜效

A.工業級可靠性與安全驗證平台：本公司規劃升級內部實驗室，除導入寬溫（-40°C 至 85°C）、高震動等工業級環境模擬測試外，同步增設網路安全滲透測試（Penetration Testing）與漏洞掃描流程，確保本公司 ARM 平台在極端環境與網路攻擊下皆能高穩定運作。

B.知識管理與安全傳承機制：本公司逐步完善內部技術與資安數據庫，將符合 CRA 與 ISO 27001 國際安全標準的客製化專案轉化為標準安全架構，提升研發團隊的整體產出效益。

3.未來產品開發方向

(1)未來產品布局策略

本公司之短期研發計畫(1 至 2 年)專注於產品升級與平台化，將著重強化新一代會議室預約面板並打造智慧辦公整合平台；中期研發計畫(3 至 5 年)為深化 AIoT 與垂直應用，此階段將人工智慧技術導入終端，主力研發智慧 AI 面板與邊緣 AI(Edge AI)。在垂直市場的拓展上，公司將切入遠距醫療裝置與工業垂直應用，藉由技術的跨領域整合，進一步擴大 AIoT 在各個高成長市場的發展機會；在五年以上的長期藍圖中，本公司核心策略將全面邁向「平台與服務化」，

計畫將前期的研發成果匯聚，建立起完整的 AIoT 平台生態系。在商業模式與應用解決方案上，將推動雲端訂閱式裝置管理服務，並發展由資料驅動的智慧建築解決方案，最終實現以平台為核心、服務為導向的長期發展策略。茲就相關計畫分述如下：

A.智慧辦公室與空間管理混合工作模式視訊佈局

(A)主力產品軟體迭代優化：持續推動主力空間管理面板與視訊協作終端之軟硬體架構升級。採用高效能、低功耗之新世代 ARM 處理器，並深化與國際雲端巨頭（Microsoft Teams、Google Workspace、Zoom）之軟體底層生態系統迭代、原生驅動優化與前置相容性認證，提供無縫流暢的視訊與預約體驗。

(B)導入 MDEP 企業級安全平台：新一代商用邊緣面板與協作終端將全面導入微軟 MDEP 平台，從 Bootloader 開始建立信任鏈（Chain of Trust），為企業 IT 部門提供符合國際金融與科技大廠標準、一致且易於進行遠端集中化管理的「零信任（Zero Trust）」企業級操作系統防禦環境。

B.進軍醫療領域

(A)國際醫療級防護與硬體開發：全力投入下一代符合國際醫療級防護規格（如 IP65 級以上高難度防潑水、抗化學腐蝕、高頻率高濃度酒精消毒）之高階醫療邊緣硬體。外殼導入特殊抗菌塑料工藝，預防醫療環境內的交叉感染，搶佔高階醫療人機介面（HMI）市場。

(B)高頻寬無線通訊：全面導入最新世代無線通訊技術(Wi-Fi7 與 5G Sub-6GHz 全頻段支援）。確保在醫療機構等高密度設備、高電磁干擾環境下，具備超低延遲（Ultra-low Latency）與高頻寬的醫療影像及數據傳輸能力。

(C)資訊系統深度整合與資安：鎖定高安全性實體防護，推動終端裝置與醫療機構資訊系統之深度整合，並結合 CRA 網路韌性標準與 ISO27001 營運架構，確保病患隱私與醫療敏感數據在傳輸及儲存過程中的絕對安全。

C.智慧零售與工業 AIoT

(A)高效能低功耗嵌入式樞紐：聚焦開發具備強大邊緣端 AI（Edge AI）即時處理解析能力之現場端嵌入式運算樞紐與工業閘道器。整合硬體 AI 加速器，支援智慧零售之精準客流分析、防竊辨識，以及工業自動化現場之邊緣端機器視覺檢測與即時自動化控制。

(B)全面導入開放式標準模組化設計：後續新機種將全面導入 OSM（Open Standard Module）及 SMARC（Smart Mobility Architecture）國際主流嵌入式核心模組標準。針對極端高震動、高衝擊的工業與車載現場，採用 OSM 晶片級直接焊接的封裝架構，徹底擺脫傳統插槽連接器之物理限制，極大化提升抗震與耐衝擊性；針對需要快速部署、彈性升級與多元 I/O 擴充之智慧終端，則導入 SMARC 模組化規格。透過國際標準介面，大幅簡化底層載板（Carrier Board）的設計難度，消除軟硬體碎片化痛點。

(C)大幅縮短客製化週期：透過 OSM 與 SMARC 等標準化核心模組，結合自主研發硬體技術數據庫之交叉驗證，客戶無須重新設計核心運算單元。此舉將客製化線路設計、打樣與產品國際驗證（CE/FCC/UL）週期大幅縮短 30%以上，以極速且多元的敏捷開發機制，滿足國際大型 DMS 客戶之量產交付與搶占市場先機之需求。

D.AI-ready 邊緣運算系統開發

(A)硬體算力預載與高效散熱架構：全系列新世代硬體載體於設計初期即落實「AI-ready」思維，依場域需求預載 NPU（神經網路處理單元）或 GPU 算力。搭配自主研發的高效能無風扇熱傳導結構，確保 AI 模型在工業現場端全時高負載推論時，系統不降頻且穩定運作。

(B)軟體布署就緒：出廠預整合主流邊緣 AI 推論框架與工具鏈。軟硬體高度調校就緒，客戶無須耗費數週進行環境建置，即可將自行訓練的大型或輕量化 AI 模型快速轉移、布署至裝置端(on-device)裝置。

(C)一鍵式遠端 AI 模型更新與維護：結合 CRA 網路韌性合規標準，系統內建安全可靠的輕量化容器技術。支援企業 IT 或系統整合商（SI）透過安全 OTA（空中下載）技術，進行遠端「一鍵式」AI 模型演算法更新、參數微調與效能監控，構築生命週期長、維護成本低的邊緣 AI 系統。

E.訂閱制加值軟體與雲端管理平台（SaaS）開發

(A) 硬體資產管理與遠端運維訂閱服務（RDM）：研發基於雲端架構的設備管理平台，提供企業客戶全球終端設備之即時健康監測、資安狀態評估、大數據用量分析與自動化警報。透過訂閱制軟體服務（Software-as-a-Service），協助客戶降低裝置端運維成本，將商業模式由單純的「硬體銷售」轉型為「持續性經常收入」。

(B) 邊緣 AI 演算法商城與彈性授權（AI-as-a-Service）：針對智慧辦公、醫療及零售等不同場域，開發模組化的邊緣端 AI 演算法套件。客戶可透過年度或季度訂閱制，依據實際場景需求，彈性下載、開通或汰換裝置端裝置之 AI 功能（如特定場域之人臉辨識、行為分析或空間占用偵測），提供具備高度財務彈性的「算力與演算法按需訂閱」方案。

(C) 高安全性雲端與多租戶架構:軟體平台架構全面導入多租戶隔離機制與端到端加密技術。結合外部生態圈與主流公有雲（AWS, Azure, Google Cloud）之安全認證，確保跨國企業或系統整合商（SI）在管理旗下數萬台和暢硬體終端時，皆能享有符合國際最高標準的資料隱私隔離與集中化防禦。

(2)本公司開發中之產品：

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開發進度
Box PC	無風扇4K 影片撥放器，搭配相機模組及人工智慧模型，可應用於不同情境，如:自動根據「看板前的人數、性別或年齡」自動切換內容或根據「停留時間」播放優惠等智慧功能。	產品規格細節已確定。
Module	高邊緣運算算力，可支援 AI 模型，應用於不同場域，例如:智慧控制面板、手勢操作、智慧看板、貨架掃描、空調與通風系統預測與節能控制、本地語音指令等。	DVT(設計測試驗證)階段已經完成，進入PVT(生產測試驗證)階段。
Panel PC – 智慧門口對講機	整合門口對講與門鈴功能的智慧終端設備，針對住宅、公寓、商用辦公室、智慧建築等應用場	已完成樣品機設計。

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開發進度
	景，提供即時通訊與門禁互動的解決方案。	
Panel PC	專用型的會議室預約面板通過 GMS 認證，可作為雲端服務入口，與 Google 雲端、Firebase、多語言模型等進一步整合。可加入語音控制（Google 助理）、影像/鏡頭模組＋視覺服務（Google 視覺）用於會議室或智慧辦公空間。	EVT 階段完成。
Meeting Hub	專用型小型會議室集線主機，連接會議室周邊線上會議設備，如:攝像頭，喇叭，麥克風等。提供 BYOD 攜帶自有設備辦公方便性。	已經入 PVT 階段。

4.結合 AI 與新興科技應用之說明

(1)新世代邊緣 AI 硬體載體之開發

A.NVIDIA 平台：導入 NVIDIA jetson 系列等高效能 AI 運算架構晶片，該產品係於 112 年已經量產的產品，賦予終端設備強大的並行運算與深度學習推論能力，目前正在規劃開發新一代 NVIDIAJetson Thor 系列模組邊緣 AI 運算平台。

B.MediaTek 平台：採用 MediaTek 晶片，平衡高效能與低功耗表現，鎖定主流商用與零售終端市場，其中 MediaTek 系列產品已經於 114 年量產，並持續出貨中。

C.NXP 平台：深耕 NXP 與新一代系列（包含 Ara240 運算模組之深度整合），善用其內建之獨立神經網路處理單元(NPU)，實現高效能的工業級邊緣運算，其中 NXP 系列產品陸續在 112 年~114 年量產，目前在持續出貨中。

D.Qualcomm 平台：協同 Qualcomm 高階物聯網晶片系列，發揮其高集成度、強大算力與先進無線通訊整合之獨特優勢，針對視訊會議主機及控制面板之 ODM 案已經進入產品規格設計及產品報價討論階段。

(2)三大核心 AI 增強功能之場景落地

A.先進人臉辨識

(A)應用場域：智慧門禁、醫療病房安控與高階安全出入管理系統。

(B)技術突破：透過裝置端 AI 模型優化，大幅提升在強光、逆光、高反差等極端現場環境下的辨識反應速度與精準度。配合硬體防偽辨識，有效杜絕各類假相片與擬真面具攻擊，確保實體防護的安全無虞。

B.精準存在偵測

(A)應用場域：智慧辦公室、會議空間調度與商用空間管理。

(B)技術突破：結合裝置端 AI 影像/感測演算法與多元精準感測技術，能自主判定會議室、辦公座位的「實際佔用與微動狀態」（而非僅依賴傳統動態

感測）。以此精準數據為基礎，深度連動建築物自動化排程（如照明、空調調控），將空間使用率最大化，並確實落實 ESG 節能減碳目標。

C.情境自動化與自主學習

(A)應用場域：工商商用智慧終端、無人機、工業機器人與智慧綠建築。

(B)技術突破：擺脫對傳統雲端大模型的依賴，直接透過裝置端的輕量化模型推論與邊緣學習機制，賦予終端設備對周圍環境具備「自主學習與即時高效決策」之能力，使裝置隨時間動態適應場域變化，優化運作邏輯，實踐工業 4.0。

推薦證券商評估：

經訪談該公司研發團隊與查閱相關產業資料，該公司目前聚焦於高算力、低功耗之 ARM 架構工業電腦（IPC）與邊緣 AI 運算系統之開發，其核心競爭力在於建立軟硬一體化之 DMS（設計製造服務）技術壁壘，協助國際大型客戶將技術原型快速轉化為具備工業級可靠度、高安全性且可穩定交付之商用終端。

在攬才與留才方面，該公司建立與營運績效緊密掛鉤之利潤共享與多元股權激勵機制，並透過參與全球晶片大廠之早期開發計畫，賦予研發團隊具國際視野之技術深耕環境，整體策略切中當前科技業人才爭奪痛點，有助於核心團隊之穩定與技術傳承。

在研發能量方面，該公司導入 Gerrit 與 Buildbot 等四大自動化工程工具鏈以建構自動化 CI/CD 管理體系，再加上與外部生態系協同運作，爭取早期開發評估與核心技術支援，確保於能第一時間推出基於最新世代晶片的 IPC 解決方案，大幅拉高同業競爭門檻。

在未來產品與新興科技應用方面，該公司擬訂未來短、中、長期之研發計畫，並鎖定高附加價值之醫療、智慧辦公與零售等 AIoT 市場。新一代產品全面導入 OSM（晶片級直接焊接）與 SMARC 國際主流嵌入式模組標準，不僅徹底擺脫傳統插槽連接器之物理限制、極大化抗震耐衝擊性，更透過載板與核心模組分離之標準化設計，交叉驗證自主研發硬體技術數據庫，使客製化與產品國際驗證（CE/FCC/UL）週期大幅縮短 30%以上。此外，該公司產品導入主流邊緣 AI 推論框架，並整合 NVIDIA Jetson、MediaTek 及 NXP 等獨立 NPU 之新世代高算力晶片，在裝置端實現先進人臉防偽與精準存在偵測等 ESG 減碳應用，其技術藍圖與全球半導體巨頭之演進時程高度相符。

在商業模式方面，該公司未來規劃推出設備遠端運維管理（RDM）與邊緣 AI 演算法商城等訂閱制加值軟體服務（SaaS / AI-as-a-Service），將營運觸角由傳統的單次硬體銷售轉型為持續性經常收入（ARR），預期將深化客戶長期黏著度、構築高屏障之設計壁壘，並有效降低同業之價格競爭風險。

綜上所述，該公司具備明確之技術差異化優勢、前瞻之國際資安法規布局與精準之垂直市場定位，經評估該公司所採行之招募人才及留才措施尚屬合理、技術升級與未來產品開發方向與產業趨勢相符。

三、貴公司規模相對同業小，資源聚焦於長期合作對象，又採委外加工方式生產，有關貴公司開發新客戶能力及因應訂單成長所需產能來源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開發新客戶能力

本公司係以產品設計能力、ARM 平台整合能力及供應鏈管理能力而非以生產規模作為主要競爭策略，相較於部分大型工業電腦同業採取標準化產品及大規模製造模式，本公司主要聚焦於高客製化及專案型市場，依客戶需求提供軟硬體整合、產品設計及供應鏈服務。本公司除持續維持既有客戶合作關係外，亦透過深化與國際軟體平台合作、開發板卡及模組化產品新事業，以及導入企業級裝置管理及資安平台等方式，持續拓展新銷貨客戶及不同應用市場，相關計畫及策略說明如下：

(1)深化與國際知名加值型經銷商之策略合作，擴大全球曝光與跨國企業商機

本公司持續深化與國際知名加值型經銷商之策略合作，透過共同行銷（Co-Marketing）及技術認證，提升本公司產品於全球市場之品牌能見度，並藉由加值型經銷商平台之客戶基礎，接觸大型跨國企業之智慧辦公、企業空間管理及數位看板等應用需求。本公司將持續爭取列入加值型經銷商之推薦硬體名單或官方認證設備，使加值型經銷商於推廣其軟體平台時，能同步導入本公司相關硬體產品，以提高產品進入大型企業採購流程之機會。本公司近期部分智慧辦公產品已通過國際智慧辦公及工作場域管理軟體平台業者之硬體相容性認證。該認證有助於本公司智慧辦公相關產品與平台之相容性，並提升本公司接觸北美潛在客戶及專案之機會，目前本公司已陸續接觸品牌客戶。

另針對國際知名大型客戶，本公司亦將視客戶需求及合作進度，持續爭取簽署全球採購或合作框架協議，並由智慧辦公及空間管理應用逐步延伸至其他垂直應用領域，有效提升營運成長動能並降低客戶集中風險。

(2)開發板卡／模組新事業，以半成品模式切入新應用市場

本公司長期投入 ARM 架構產品設計、Android/Linux 系統整合及韌體開發，後續將開發「核心模組化」產品，將既有 SoC 方案轉化為板卡、模組或半成品，係屬全新之業務型態，與工業電腦業者及垂直應用客戶合作，進入醫療終端、工業控制、智慧辦公、智慧零售及 AIoT 等應用市場，以擴大新客戶來源及產品應用範圍，主要策略說明如下：

A.縮短客戶產品開發時程

本公司可提供已完成基礎軟硬體整合之 ARM 架構板卡及模組方案，使工業電腦客戶無須自基礎平台重新開發，即可依其終端應用需求進行產品設計及功能導入，有助於縮短客戶產品開發及驗證時程。

B.提供多樣化 SoC 平台選擇

本公司主要採用 NXP、MTK 及 Rockchip 等 ARM 平台方案，後續將依不同應用場域及效能需求，提供不同等級之板卡及模組產品，協助客戶依其產品定位、效能需求及成本考量選擇適合之平台方案。

C.提供加值軟體整合服務

除硬體板卡及模組外，本公司亦將持續提供板級支援包（Board Support Package, BSP）、開發工具及 Android/Linux 系統整合服務，協助客戶進行底層軟體、驅動程式及周邊功能整合，以吸引缺乏 Android/Linux 底層優化能力之工業電腦業者或系統整合客戶合作。

本公司過去產品主要以 Panel PC 及嵌入式電腦為出貨主體，板卡業務係屬全新之業務型態，相較目前之標準品，板卡產品已針對特定應用需求完成核心功能設計與驗證，具備高度模組化及標準化的特性，客戶再自行整合至

終端設備，預期可吸引更多系統整合商及設備製造商採用，形成持續性之營收來源。

2.因應訂單成長所需產能來源

本公司採取輕資產及專業分工之營運模式，將內部資源集中於產品規劃設計、關鍵零組件管理及品質管控等高附加價值業務，製造端則委由具專業能力之合作廠商執行。面對未來訂單成長，本公司已建立完善之產能擴充與調度機制：

(1)多廠區分散與備援機制，打破單一產能天花板

本公司主要從事 ARM 架構工業電腦、智慧門禁設備及相關嵌入式系統產品之研發、設計、軟體整合及銷售，生產製造作業則委由專業電子製造服務廠商執行，合作廠商涵蓋 SMT、組裝、測試及系統整合等製程。本公司之委外代工比重逐年分散，並未集中於單一委外代工廠生產(110 年以前主要集中於 P02 供應商，目前主要加工廠已有數家配合之代工廠)，而係依產品特性、產能規劃及供應鏈管理需求，分別委由不同代工廠進行製造，透過不同代工廠商分工合作，本公司可依產品需求、交期及產能狀況進行彈性調配，提高供應鏈韌性及製造彈性，且各代工廠所負責產品線及客戶群不同，因此產能及技術資源均有所區隔。本公司已建立多元產能配置，包含現有合作廠商產能擴充、多家合格製造夥伴分散生產及備援加工廠導入機制等。當訂單爆發時，可透過平行發包瞬間啟動多廠區產能，無傳統建廠之時間與資本限制。

(2)供應鏈溯源管理與關鍵物料掌控

本公司產品之委外加工方式為去料加工，加工廠待所有原物料齊備後方能開始啟動。主要材料包含處理器(CPU)、記憶體(Memory)、儲存元件(eMMC)、面板(LCM)、通訊模組(Wi-Fi Module)及其他電子零組件，而依據過往經驗產能之真正瓶頸往往在於「缺料」而非「缺線」，故本公司備料情況會影響後續委外代工廠之產能。近年全球電子產業受到地緣政治衝突、通貨膨脹、物流成本波動及 AI 伺服器需求快速成長等因素影響，造成部分電子零組件供需失衡。其中記憶體產業受到 AI 伺服器及高效能運算(HPC)需求增加影響，主要原廠產能優先配置於高階產品，使工業電腦產業所使用之 LPDDR4、LPDDR5 及相關儲存元件供應趨緊，部分料件交期延長且價格波動加劇。本公司就供貨穩定性管理措施包含(1)持續開發原廠代理商、通路商及替代供應來源，避免過度依賴單一供應商；(2)採購部門定期檢視關鍵料件交期變化，並與供應商保持密切聯繫，提前掌握供需變動資訊;(3)依產品需求預測及客戶訂單狀況建立安全庫存水位，以降低缺料風險並維持生產穩定；(4)透過客戶 Forecast 及銷售計畫，提前進行備料及產能規劃，提高供應鏈反應能力；(5)定期評估供應商品質、交期、價格競爭力及財務狀況，以確保供應穩定性及降低供應風險。

本公司雖採委外製造模式，惟核心採購決策、供應商管理及物料規劃均由本公司主導執行。目前關鍵原材料供應來源多元，採購價格均經市場比價及議價程序確認，另透過安全庫存、供應商多元化、需求預測及長交期料件管理等措施，已有效降低記憶體價格波動及國際供應鏈變化對營運之影響，整體供貨能力及供應鏈穩定性尚屬良好，尚可因應未來營收成長之產能。

推薦證券商評估：

經訪談該公司經營團隊與採購主管並查詢相關產業資料：

在開發新客戶能力方面，該公司並非單靠傳統業務團隊，而是結合策略合作夥伴與

系統整合商（SI）進行生態系協同行銷，切入智慧零售、智慧醫療及工業控制等全球終端場域，符合當前工業電腦專案市場打入特定通路之主流推廣模式，有效藉由夥伴既有通路擴展客戶基礎，經評估該公司之營運策略尚屬合理。

經取得該公司業務會議簡報、新產品提案簡報等資料，檢視該公司各項新產品之開發規劃、目標客戶、預計導入時程及客戶洽談進度，經確認該公司研發項目之執行情形、客戶開發情形及後續產品導入規劃，評估其未來發展尚屬合理。

在因應訂單成長之產能來源與調度方面，該公司採取專業委外加工（外包 SMT、組裝、測試及系統整合）之「輕資產營運模式」，集中資源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規劃設計、關鍵零組件管理與品質管控。該公司已建立完整之多元產能配置與多廠區分散備援機制，當訂單規模爆發時，可透過啟動多廠區產能，避免傳統建廠所需之高額折舊負擔、長週期建廠時間與資本支出風險；該公司更建立供應鏈溯源與提前安全庫存管理，確保委外加工廠物料充足，顯見其對全球電子零件供應鏈之波動風險具備實質管控與因應能力。

綜上所述，該公司針對新客戶開發所提出之模組化核心技術優勢與生態系行銷通路，以及針對訂單成長所建立之輕資產分散式產能調度與關鍵物料控管措施，均符合工業電腦專案市場之產業型態，經評估尚無異常之情事。

四、貴公司目前董事會結構主要係由與周邦基董事長相關之投資公司及人員擔任董事，多屬財務背景，無工業電腦產業相關背景之董事，前十大股東又多為創投性質，貴公司經營團隊持股比率僅 3.57%，有關貴公司經營權穩定性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九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其中四席係由周邦基董事長之投資公司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積善投資)之代表人及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漢友財顧)之代表人身分各占二席董事，其餘二席自然人董事為丁予康(曾以積善投資法人代表人身分擔任董事)及謝榮盛(曾以漢友財顧法人代表人身分擔任董事)，以及三席獨立董事。雖目前本公司董事成員係以財會背景及法律背景為主，惟法人代表人董事周邦基董事長、周家駒董事、李香雲董事、張文忠董事等亦兼任凱崴電子、慧榮科技或松瑞製藥等上市櫃公司之董事，丁予康董事亦兼任達欣工程、創意電子及光寶科技獨立董事，謝榮盛董事則兼任聖安生醫之獨立董事，可見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雖無工業電腦領域相關背景，然而各董事在科技、金融、製造及生技等不同領域深耕多年，對產業市場趨勢與競爭局勢之掌握度高，在豐富的董事會實務經驗挹注下，有助於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提供專業的策略、風險、決策建議。

此外，本公司之董事長周邦基先生家族及其可控之投資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合計為 61.67%，故本公司之經營權尚屬穩定；另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成員漢友集團旗下之投資公司亦投資凱崴電子(國內上櫃)、松瑞製藥(國內上櫃)及慧榮科技(NASDAQ 上市)等各產業公司，投資期間均達 10 年以上(凱崴電子於 86 年設立，佳駒投資 89 年 3 月起擔任董事且投資至今至少 26 年；松瑞製藥於 93 年設立，漢友財顧 103 年 6 月起擔任董事且投資至今至少 12 年；慧榮科技 86 年設立，周邦基於 94 年起擔任董事長且投資至今至少 21 年)，且渠等公司上市櫃掛牌後仍為其主要之經營者，可見本公司董事長周邦基先生家族及其可控之投資公司對於轉投資公司係屬永續經營且長期持有，目前未有上市櫃掛牌後即出脫持股之情事。

本公司為確保經營團隊之穩定性，於 108 年至今已發行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未來亦規劃發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做為激勵及留才措施，目前本公司員工持股合計為 9.59%，其中經理人(含二親等內親屬)持股合計為 4.51%，且主要經營階層尚屬穩定，而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之給付對象以創始經營團隊、前總經理陳逸炘之占比最高，為本公司於營運發展階段同時兼顧經營團隊持股之具體措施。惟前總經理陳逸炘於 112 年 10 月辭任，當時其持股比率達 6.22%，而目前新任總經理蘇文彬於 115 年 1 月 1 日方到任，其目前持股比率僅 0.03%，導致本公司目前經營團隊之持股比率不足 5%。本公司預計於通過上櫃審議後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提撥 15%給員工認購，未來將持續以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型股票做為獎酬工具，並依經營團隊之績效表效予以分配，以提高經營團隊之持股比率。

此外，本公司之董事會將於 116 年任期屆滿並全面改選，屆時將考量經營團隊之經營能力、經營方針之擬訂及整合溝通能力，做為下屆董事會改選董事會成員之參考依據。由於董事長周邦基先生家族及其可控之投資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合計為 61.67%，且其規劃為長期持有，再加上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與經營團隊間之常態性溝通及監督機制，且對於經營團隊之獎勵措施亦有成效，故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及經營權均尚屬穩定。

推薦證券商評估：

經檢視該公司之變更登記事項卡及員工清冊得知，公司設立時即由周邦基董事長之投資公司漢友財顧等進行投資與經營，公司設立初期即聘任專業之經理團隊擔任總經理及研發主管等，除陳逸炘總經理於 112 年 10 月辭任，辭任當時持股比例約 6.22%，其餘經營團隊皆仍持續就任至今，可見該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之穩定性。

另舊任陳逸炘總經理於 112 年 10 月辭任，惟後續該公司於 113 年進行董事改選時，考量當時新任總經理邵允若剛就任，尚需適應新職位及進行跨部門溝通協調，需進行營運決策與承擔風險，因此該公司之董事成員並未遴選新任總經理為新任董事，而是選任於科技、金融、製造及生技等不同領域深耕多年之董事成員。由於該公司之董事成員均具備豐富的董事會實務經驗，有助於該公司召開董事會時提供專業營運策略、監督經營團隊、確保財務透明及遵循法令，以達到董事會決策監督之功能，由此可知該公司之董事結構並非僅以董事長周邦基先生及其投資公司為董事成員，亦曾選任經營團隊為董事成員之一。該公司於 116 年董事任期屆滿將進行改選，屆時該公司亦會考量經營團隊之經營能力、經營方針之擬訂及整合溝通能力，做為下屆董事會改選董事會成員之參考依據。

該公司之董事長周邦基先生家族及其可控之投資公司對該公司截至目前之持股比例合計為 61.67%，且其家族及其可控之投資公司於設立至今持股穩定未有大量出售之情事，可見其經營持股穩定；另該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成員漢友集團旗下之投資公司亦投資凱崴電子(國內上櫃)、松瑞製藥(國內上櫃)及慧榮科技(NASDAQ 上市)等各產業公司，均為各產業中之優質公司，且投資期間均達 10 年以上，且仍為渠等公司上市櫃掛牌後之主要經營者，可見該公司董事長周邦基先生家族及其可控之投資公司對於轉投資公司係屬永續經營且長期持有。

由上可知，該公司之主要股東、董事成員及經營團隊均屬穩定長期經營公司，因此該公司之經營團隊及經營權尚屬穩定。

二十六、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年度)及申請年度(115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11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11	-	100%	-
董事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丁予康(註 2)	2	-	100%	-
董事	積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註 2)	9	-	100%	-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謝榮盛(註 2)	2	-	100%	-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註 2)	9	-	100%	-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張文忠	10	-	91%	-
董事	李香雲(註 1)	2	-	100%	-
董事	周家駒(註 1)	2	-	100%	-
董事	丁予康(註 1)	7	2	78%	-
董事	謝榮盛(註 1)	9	-	100%	-
獨立董事	蔣為峰	11	-	100%	-
獨立董事	李柱信	11	-	100%	-
獨立董事	張日炎(註 3)	8	-	100%	-
獨立董事	許美滿(註 3)	3	-	100%	-

註 1：本公司董事李香雲及周家駒於 114 年 6 月 27 日辭任，並經補選由丁予康及謝榮盛擔任董事。
註 2：本公司法人董事積善投資(股)公司及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7 日分別改派代表人為周家駒及李香雲。
註 3：獨立董事張日炎於民國 115 年 5 月 25 日辭任，許美滿經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補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說明。

(二)除前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害迴避原因以及委託出席情形。

(一)第五屆第八次董事會，討論「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董事長周邦基、獨立董事張日炎、蔣為峰、李柱信及董事周家駒、李香雲、張文忠、丁予康、謝榮盛等九人與本議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予以輪流迴避。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如下：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相關法規制度辦理。各董事均具備完整豐富之經歷，驅使本公司董事會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之機能。此外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由同一人兼任。在提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各項財務資訊、重大財務業務及議決事項，皆依相關法令規定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大眾均可及時獲得資訊。

(二)執行情形如下：

1.本公司秉持資訊透明之誠實態度，於董事會召開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提升投資人對公司之信賴。

2.為加強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定期安排講師於公司講課，且鼓勵董事自行進修，以符合董事進修時數之要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 114 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10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委託出	實際出(列)席	備註
		席次數(B)	席次數	率(%)【B/A】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蔣為峰	10	-	100%	-
獨立董事	李柱信	10	-	100%	-
獨立董事	張日炎	7	-	100%	註
獨立董事	許美滿	3	-	100%	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3/28	第二屆第 3 次	1.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擬辦理 114 年第 1 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6.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並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7.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及薪工循環案 10.修訂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預算管理辦法」、「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及「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之執行辦法」 11.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6/20	第二屆第 4 次	1.擬修正本公司 114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3.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4.訂定本公司「佣金管理辦法」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8/6	第二屆第 5 次	1.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及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報酬案 3.本公司擬與主辦證券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協議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2/24	第二屆第 6 次	1.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2.修訂本公司「電子計算機循環」、「生產循環」及「研發循環」部分條文案 3.修訂本公司「各項作業權責劃分辦法」及「印鑑管理辦法」部分條文、「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及其名稱案 4.本公司擬發行 115 年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3/10	第二屆 第 7 次	1.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3.114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案 5.本公司會計主管暨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6.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7.本公司編制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 8.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10.修訂本公司「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之執行辦法」部分條文及其名稱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4/10	第二屆 第 8 次	1.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5/5	第二屆 第 9 次	1.本公司 115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為申請股票上櫃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修訂本公司「融資循環」部分條文案 4.擬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6/5	第二屆 第 10 次	1.本公司 115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簡式財務預測案 2.本公司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及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報酬案 3.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4.擬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8/5	第二屆 第 11 次	1.本公司 11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訂定本公司 114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及盈餘轉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案 3.114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4.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9/4	第二屆 第 12 次	1.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辦理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 2.核定本公司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現金增資員工可認股名單及股數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益衝突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政策：

(1)每年至少一次召開會計師與稽核主管單獨會議，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溝通意見做成紀錄提董事會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A.年度內部稽核計畫；B.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查業務執行情形。

(3)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查核結果。

(二)114 年度及 115 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與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3/2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日炎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蔣為峰 稽核主管黃嬿玲 會計師李冠豪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6/20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日炎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蔣為峰 稽核主管黃嬿玲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4/8/6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日炎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蔣為峰 稽核主管黃嬿玲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4/12/24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日炎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蔣為峰 稽核主管黃嬿玲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5 年度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5/3/10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日炎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蔣為峰 稽核主管黃嬿玲 會計師李冠豪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5/5/5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日炎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蔣為峰 稽核主管游章渭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5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查核結果。 申請上櫃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5/8/5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蔣為峰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許美滿 稽核主管游章渭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115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查核結果。 114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115/9/4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蔣為峰 獨立董事李柱信 獨立董事許美滿 稽核主管游章渭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上櫃前現金增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註：獨立董事張日炎於民國 115 年 5 月 25 日辭任，許美滿經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補選就任。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治理精神已落實於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控管功能尚稱健全。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規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份超過 10% 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為降低風險，本公司已訂立「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落實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適當之防火牆機制。	(三)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四)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已明定於「董事選舉辦法」中，董事會成員均在各領域有所專長，均能就公司營運提出卓見。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於 115 年 3 月 10 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未來將持續視實際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	✓		(三)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有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惟公司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未揭露評估方式及內容。 (四) 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公司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暨適任性係，於 115 年 6 月 5 日經董事會評估通過。	(四)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並配置適當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除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列示聯繫管道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目前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目前已架構中、英文網站，各項業務資訊均公開於網站中。財務資訊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月定期公開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大眾查詢。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均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已架構英文網站，依規定上傳相關資料，公司相關資訊之揭露皆已放置公司網站以供投資大眾閱覽。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已於 115 年度 4 月底前公告 114 年度財務報告，114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完成。	(三)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對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持續推動。 (二) 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已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此外亦隨時告知董事及獨立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 (三)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出席狀況踴躍，倘董事會所提之議案有涉及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董事會中所做之決議如有其他董事表示不同意之意見時，亦會於董事會會議記錄中載明。 (四)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 USD4,000,000 責任保險金額。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未來會視狀況建立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李柱信	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壹、三、(四)董事資料。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第一項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二等親以內親屬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召集人)	蔣為峰			0
獨立董事	張日炎(註)			2
獨立董事	許美滿(註)			1

註：獨立董事張日炎自 115 年 5 月 25 日起辭任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職務，許美滿女士係於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補選為獨立董事，並於 115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補行委任薪酬委員。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28 日至 116 年 6 月 27 日，最近年度(114 年度)及申請年度(115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蔣為峰	7	-	100%	-
獨立董事	李柱信	7	-	100%	-
獨立董事	張日炎	5	-	100%	獨立董事張日炎自 115 年 5 月 25 日起辭任獨立董事職務。
獨立董事	許美滿	2	-	100%	獨立董事許美滿經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及 115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補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4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正名稱為「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為落實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之永續經營理念，健全本公司永續發展管理制度，並加強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事務之監督功能，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永續經營各項業務，並於同日經董事會通過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本公司依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建構公司整體風險治理機制，明確規範風險識別、評估、監控與通報程序，作為公司永續經營與治理韌性之制度依據。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與監督單位，負責核定政策方向與年度報告。總經理室擔任風險管理小組之召集單位，統籌跨部門風險作業與政策落實，並定期（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及高階管理層彙報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恪守國際環保標準及產業特性，取得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效期自 113 年 10 月 11 日至 116 年 10 月 11 日)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認證效期自 115 年 3 月 10 日至 118 年 3 月 9 日)，每年定期接受外部機構稽核。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近年採用 ERP 並盡力推行無紙化表單管理簽核作業，並落實垃圾分類處理，期許能將永續利用環境資源。	(二)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針對主要營運據點（辦公場域、研發實驗室與倉儲區），推動基礎能耗監測與日常節能宣導，優化空調與照明設備之電力使用效率，逐步降低營運能耗。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已依據 TCFD 框架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制定相關因應措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已全面啟動組織溫室氣體盤查並確立碳排基準年，透過購買並導入專業碳盤查服務平台，以系統化方式完成 ISO 14064-1 組織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揭露，並順利取得第三方驗證，藉此實質符合法規規範。同時，為控管碳排管理可能帶動之營運與能源成本，公司除持續推動節能設備優化與能源使用效率提升外，亦逐步提升再生能源使用（如採購綠電/再生能源憑證或其他再生能源方案），以降低排放並強化碳管理成效。	(四)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ILO）基本公約》以及電子科技業主流之《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規範訂定公司之《人權與勞工政策》，由管理處為權責單位，承諾落實平等與不歧視、禁用童工與強迫勞動、人道待遇與反騷擾及尊重結社自由。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公司章程載明「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且不高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其中分派予基層員工之員工酬勞總額應介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員工獎金發放(含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經營成效及個人績效表現」。 本公司並未有符合須依勞退舊制提撥員工，故係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個人帳戶。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提供特休、病假、婚假、產假、家庭照顧假等，並提供「彈性工時」，居家或遠距工作安排，適用於遠或居家工作的員工可根據業務需要提出申請。每年不定期舉辦員工關係活動, 2025 年舉辦 7 次活動:尾牙餐會、部門聚餐、五一勞動獎金、夏日減重營、健康講座、公益路跑及聖誕節禮金發放。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職業企業發展之核心夥伴，致力打造合法、合規安全衛生法》。設有專責之安衛人員，定期	(三)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對營運現場進行風險評估。公司每年執行勞動法規之自主檢核，並設有多元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權益。114 年度針對不同崗位之安全課程，涵蓋操作規範、緊急應變以及健康管理等，幫助員工提高風險辨識能力和安全意識。 114 年舉辦「新進同仁職安衛訓練」與「緊急應變與逃生演練」課程，員工職安教育訓練完成率 100%，全年零工安事故。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每年不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針對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五)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有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要求供應商在環保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六)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 114 年度開始編制並於 115 年度揭露。 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保證意見。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不適用 。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且董事會及經營團隊均深刻體認其重要性，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及誠信企業文化標竿，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一)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報告，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	(二)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規範」已明訂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已積極落實執行。	(三)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在落實實務上於自行評估五大要素對於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均有實施實質評估。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為本公司之管理處。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主要職掌下列事項： (1)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4) 誠信政策宣導之推動及協調。 (5)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6)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 本公司已於 114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報告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辦理。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均落實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針對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宣導，向公司內、外部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為落實執行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建立廉潔企業文化，於 115 年 3 月 27 日針對本公司全體同仁、供應商及合作夥伴公告宣導本公司檢舉管道及相關保護措施，嚴禁任何收受賄賂、非法利益、侵害智慧財產權或違	(五)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反職業道德之行為。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已於公司網站提供檢舉管道，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3 條規定，建立內部舉報措施系統，依保密原則進行調查作業程序。 (三)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3 條規定，對於檢舉人身份保密及內容確實保密，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一)無重大差異 (二)無重大差異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所訂「誠信經營守則」的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考量現況與法令修定，以循序漸進方式予以修改相關管理辦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均會定期評估「誠信經營守則」適時修訂。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規章，並透過修訂相關辦法如「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等，以加強資訊透明度並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相關規章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專區，或本公司網站 https://www.qbictechnology.com/投資人關係及 ESG 專區。

(九)最近年度(114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邵允若	109.12.14	115.01.01	職務輪調
會計主管	游章渭	112.07.01	115.04.10	職務輪調
財務主管	游章渭	112.07.01	115.04.10	職務輪調
公司治理主管	游章渭	112.07.01	115.04.10	職務輪調
稽核主管	黃嬿玲	112.04.26	115.04.10	生涯規劃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柒、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重要決議：請參閱附件九。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十。

二、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本公司仍處於成長期，未來業務仍將持續成長，故盈餘之分派，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實際分配之種類及比重，得視當年度獲利、資本預算規劃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背書保證相關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件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5月5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4月1日至115年3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4年4月1日至115年3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為申請股票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25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第6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紀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遂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5 年5月5日 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邦基　簽章

總經理：蘇文彬　簽章

附件二

內部控制制度

專案審查確信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
會計師合理確信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於民國 115 年 5 月 5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執行必要程序竣事。

確信標的、確信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及標的資訊分別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5 年 5 月 5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詳附件。

用以衡量或評估上開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之適用基準係「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

先天限制

由於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管理階層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章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以維持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於評估其有效性後，據以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執行必要程序以取得合理確信，並對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遵循適用基準及是否允當表達作成結論。

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品質管理準則1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該品質管理準則規定會計師事務所設計、付諸實行及執行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之法令規範相關之政策或程序。

所執行程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必要程序，以獲取相關標的及標的資訊之證據。所執行之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確信程序。

確信結論

依本會計師意見，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115年3月31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可維持有效性；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5年5月5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表達。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冠豪　　會計師　劉明賢　

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8　日

附件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46,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52,460,000 元，依法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克勤

承銷部門主管：吳儲仰

中華民國 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附件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246,00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52,460,000 元整，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9　月　11　日

附件五

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周邦基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法人董事，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邦偉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法人董事，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邦基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周家駒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李香雲

日 期： 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董事，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丁予康 丁予康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十一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董事，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謝榮盛 謝榮盛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文忠 張文忠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獨立董事，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蔣為峰 蔣為峰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獨立董事，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李柱信 李柱信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獨立董事，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許美滿 許美滿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之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經理人，於和暢科技申報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本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總經理：蘇文彬

財務主管：陳治均

會計主管：宋建融

副總經理：李如意

羅世傑

陳俊志

邵允若

協理：王士榮

卓長謀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十一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暢科技）委託，擔任和暢科技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和暢科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克勤

日 期：一一五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暢科技）委託，擔任和暢科技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和暢科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俊宏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十一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暢科技）委託，擔任和暢科技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和暢科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日　期：一一五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會計師承辦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乙案，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李冠豪

會　計　師：劉明賢

日　期：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附件六

財務業務往來

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與 QBIC AMERICA, INC 並無財務、業務往來情事，若日後有往來交易時，將依本公司之「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辦理，並承諾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邦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與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無財務、業務往來情事，若日後有往來交易時，將依本公司之「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辦理，並承諾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QBIC AMERICA, INC

負責人：陳治均

陳治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附件七

不得受理競價拍賣對象投標單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邦基

中　華　民　國　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主辦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克勤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7　月　十一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協辦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俊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協辦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十　　月　　七　　日

附件八

誠信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以及與本公司申請上櫃案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邦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周邦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公司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邦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公司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邦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代表人：周家駒 周家駒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代表人：李香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謝榮盛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丁予康 丁予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三、 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四、 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文忠 張文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蔣為峰 蔣為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李柱信 李柱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許美滿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總經理，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總經理：蘇文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十　月　十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李如意

李如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邵允若 邵允若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陳治均 陳治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陳俊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羅世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　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卓長謀 卓長謀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王士榮

王士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本人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理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公司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宋建融 宋建融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　一　日

附件九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五）14 點 10 分

二、地點：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76 號 4 樓（漢友投資會議室）

三、董事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 9 人；實到 9 人

親自出席：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邦基、丁予康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文忠、謝榮盛

董事　周家駒、李香雲

獨立董事　蔣為峰、李柱信、張日炎

四、列席：邵允若總經理、陳治均副總、李如意副總、陳俊志協理、游章渭協理、黃智遠經理（視訊）、黃嬿玲副理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雅珊、雷鈞凱

五、主席：周邦基　　紀錄：游章渭

六、報告事項：(略)

七、承認暨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承認暨討論事項：

（前略）

第十一案　　財會部提

案　由：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櫃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為配合公司長期營運規劃需求、增加資金籌措來源與吸引人才，擬計畫擇適當時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有關申請股票上櫃相關事宜，擬於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全權處理申請上櫃相關作業，並採取一切相關行為及經核准後上櫃程序相關事宜。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股東常會決議。

第十二案　　財會部提

案　由：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並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為配合上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應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15%之股份供本公司員工認購；其餘85%~90%之股份，擬徵得原股東同意全數放棄認購，以作為本公司股票上櫃前辦理公開承銷之用。若本公司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本次增資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四、本次現金增資新股所訂定之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承銷方式、計畫項目、募資金額及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相關事項，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條件有所變更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本案業經114年3月28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　議：董事長周邦基提議應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5%之股份供本公司員工認購，其餘 85%之股份，擬徵得原股東同意全數放棄認購，以作為本公司股票上櫃前辦理公開承銷之用。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股東常會決議。

（後略）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5點23分。

主席：＿＿＿＿＿＿　　紀錄：＿＿＿＿＿＿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2 號 3 樓之 2（工業協進會會議室）

出席股東：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 15,473,279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487,12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2,499,144 股之 68.77%。

出席董事：應出席董事 9 人；實到 4 人

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邦基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文忠

董事　李香雲

獨立董事　張日炎

列　　席：財會部　游章渭協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會計師

主席：周邦基　　紀錄：游章渭

壹、宣布開會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開會法定成數，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略)**

肆、選舉事項：

（前略）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34,570 元，加計 113 年度稅後淨利 36,067,613 元，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939 元，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607,155 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 32,498,967 元，擬分配股票股利 29,023,900 元，及現金股利 3,374,872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100,195 元。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0 頁（附件四）。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

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其他收入。

四、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發行認股權憑證或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者，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決　議：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5,473,279權(含電子投票487,128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比例
贊成權數 15,472,744 權 (含電子投票 486,593 權)	99.99%
反對權數 32 權 (含電子投票 3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3 權 (含電子投票 503 權)	0.00%

（略）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櫃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為配合公司長期營運規劃需求、增加資金籌措來源與吸引人才，擬計畫擇適當時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有關申請股票上櫃相關事宜，擬於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全權處理申請上櫃相關作業，並採取一切相關行為及經核准後上櫃程序相關事宜。

決　議：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5,473,279權(含電子投票487,128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比例
贊成權數 15,472,744 權 (含電子投票 486,593 權)	99.99%
反對權數 32 權 (含電子投票 3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3 權 (含電子投票 503 權)	0.00%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並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為配合上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應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15%之股份供本公司員工認購；其餘85%~90%之股份，擬徵得原股東同意全數放棄認購，以作為本公司股票上櫃前辦理公開承銷之用。若本公司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本次增資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四、本次現金增資新股所訂定之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承銷方式、計畫項目、募資金額及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相關事項，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條件有所變更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　議：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5,473,279權(含電子投票487,128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比例
贊成權數 15,472,744 權 (含電子投票 486,593 權)	99.99%
反對權數 32 權 (含電子投票 3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3 權 (含電子投票 503 權)	0.00%

（後略）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　　會：10：07

主席：＿＿＿＿＿＿　　**紀錄：**＿＿＿＿＿＿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第八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6 日（星期三）14 點 00 分

二、地點：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76 號 4 樓（漢友投資會議室）

三、董事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 9 人；實到 9 人

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邦基、周家駒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香雲(視訊)、張文忠

董事　丁予康、謝榮盛

獨立董事　蔣為峰、李柱信、張日炎

四、列席：邵允若總經理、李如意副總、王士榮資深協理

游章渭協理、黃嬿玲副理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雅珊、邱崇禎、雷鈞凱

五、主席：周邦基　　紀錄：游章渭

六、報告事項：(略)

七、承認暨討論事項：

（前略）

第四案　　財會部提

案　由：本公司擬與主辦證券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協議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上櫃掛牌後執行價格穩定措施，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之規定，應於申請上櫃前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協議書，以辦理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集保等事宜，惟如後續相關法令更新時，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代為處理相關事宜。

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協議書內容，詳如附件(九)。

三、除依規定應提出強制集保之股份外，本公司應於申請上櫃前協助取得本公司董事及持股達百分之十之股東等之配偶及其二親等親屬、經理人本人及其配偶及其二親等親屬及其他股東，就其所持有之已發行普通股

股票，於掛牌日前自願送存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集保，並於掛牌日起三個月內，不得賣出之持股承諾。

四、實際提撥過額配售股數及執行程序，或因應法令異動及主管機關審核需要變更協議內容，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本案業經114年8月6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後略）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4點32分。

主席：＿＿＿＿＿＿＿＿　　紀錄：＿＿＿＿＿＿＿＿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4 日（星期五）14 點 36 分

二、地　　點：會議採實體與視訊同時進行

實體會議地點: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76 號 4 樓

（漢友投資會議室）

三、董事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 9 人；實到 7 人；委託出席 2 人

親自出席: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邦基、周家駒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香雲

董事　謝榮盛

獨立董事　蔣為峰、李柱信、許美滿

委託出席: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文忠

董事　丁予康

四、列席：蘇文彬總經理、陳治均副總、游章渭協理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雅珊、雷鈞凱

五、主席：周邦基　　紀錄：陳治均

六、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第五屆第十四次（115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 P. 4，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七、承認暨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承認暨討論事項：

第一案　　財會部提

案　由：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辦理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已於 115 年 6 月 17 日提出股票初次上櫃申請

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5 年 7 月 29 日上櫃審議委員會及 115 年 8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上櫃前公開承銷。

二、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46,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訂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5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31,150,000 元，實際發行價格及公開承銷之方式擬授權董事長考量當時市場狀況，並依相關證券法令與主辦推薦證券商共同議定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5%計 786,000 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其餘 85%計 4,460,000 股，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及本公司 114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並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關於原股東按原有股份比例儘先分認之規定限制，並全數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之公開承銷。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之。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股份均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五、本次現金增資之資金運用計畫為充實營運資金，預定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 P.5，附件(二)。本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資金募集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之，反之，如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增加之部分亦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六、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之相關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七、本次現金增資案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訂定實際發行價格、股款繳納期間、增資基準日等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

八、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條件之訂定、以及本次之計畫項目、募集金額、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宜，未來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

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需要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九、本案業經115年9月4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略）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4點42分。

主席：＿＿＿＿＿＿＿＿　　紀錄：＿＿＿＿＿＿＿＿

附件十

盈餘分配表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　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00,195
本期稅後淨利	79,988,08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706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79,991,790
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7,999,179)
特別盈餘公積	(206,244)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1,886,562
分配項目	
股票股利每股 1.69 元	(56,870,950)
現金股利每股 0.4462 元	(15,015,612)
期末未分配盈餘	-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附件十一

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Qbic Technology Co., Ltd.。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3.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5.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6.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7.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8.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9.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10.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1.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12.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13.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14.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15.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16.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1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得於其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其設立及裁撤由董事會決定之。

第四條： 本公司為業務之需要，授權董事會得決議轉投資，其所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比例之限制。

第五條： 本公司得就業務之需要從事對外保證，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六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辦理。

第 二 章　股　　份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000,000 元整，分為 80,000,000 股，均為普通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新台幣 80,000,000 元，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計 8,000,000 股，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得發行認股價格不受「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惟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第八條：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以及依公司法收買庫藏股之轉讓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

第九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載明公司法第一六二條所列事項，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發行新股時得免印製股票，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第十條：　刪除。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十二條：　股份轉讓應向本公司申請過戶，在轉讓手續完成之前，不得以其轉讓對抗本公司。本公司有關股務事項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等法令規定辦理。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第十三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公司印發之

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代理出席。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一七七之二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之一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五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不能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六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受限制或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於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及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

第十八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內容及保存期限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本公司辦理公開發行股票後，如擬撤銷公開發行，應經股東會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以上之通過，始得為之，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 四 章　董事

第二十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任期均為三年，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得延長其職務至改選就任時為止。

董事任期內，本公司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依證券主管機關命令，應設置獨立董事時，上述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任期、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董事會得依法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行之。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由其中一名擔任召集人，且至少一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

第二十三條：刪除。

第二十四條：刪除。

第二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對外代表本公司依法執行職權。

第二十六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並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等方式為之。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及記錄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二十七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八條：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若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九條：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

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及公司營運狀況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三十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 營業報告書。
（二） 財務報表。
（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等各項表冊依提請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三十二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且不高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其中分派予基層員工之員工酬勞總額應介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提股東會報告。董事酬勞以現金分派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三十二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 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四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邦基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說明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且不高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其中分派予基層員工之員工酬勞總額應介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提股東會報告。董事酬勞以現金分派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且不高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提股東會報告。董事酬勞以現金分派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辦理修正。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一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一日。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及次數。

附件十二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已發行股份總數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或該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36,514,48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已發行股數為 33,651,448 股。經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並經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討論通過，已辦理盈餘轉增資 5,687,095 股，故預計該公司於辦理股票公開承銷前已發行股數為 39,338,543 股。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46,000 股，扣除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保留供公司員工承購之股數後，全數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預計股票上櫃掛牌時之實收資本額為 445,845,43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4,584,543 股。

(二)公開承銷股數及來源

該公司本次申請股票上櫃後，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4 條之規定，採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 2 條及第 6 條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櫃時，應至少提出擬上櫃股份總額 10%以上股份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惟依第 6 條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提出承銷之股數，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但扣除之股數不得逾提出承銷之股數之 30%。

該公司於 110 年 4 月登錄興櫃買賣，辦理上櫃承銷時於興櫃買賣已屆滿二年，故不予以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因此該公司預計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46,000 股，並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股份之 15%，計 786,000 股予員工認購，其餘 4,460,000 股則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之規定排除公司法第 267 條第 3 項原股東優先認購之適用，委由推薦證券商全數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該公司本次提出公開承銷股數合計為 4,460,000 股，已高於擬上櫃股份總額 44,584,543 股之 10%，符合前揭法令規定。

(三)過額配售

該公司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4 條第 2 項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除依前項規定提出一定股份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外，亦得以公司已募集發行之股票作為推薦證券商穩定承銷價格之過額配售」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 2 點第 1 項第 1 款之規定，主辦承銷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 15%之額度，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承銷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該公司已於 114 年 8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主辦承銷商簽訂「股票初次上櫃過額配售、穩定價格操作及自願集保協議書」，由該公司協調股東就對外公開承銷

股數 15%之額度以內，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推薦證券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四)股權分散情形

該公司截至 114 年 8 月 29 日止，記名股東人數為 597 人，該公司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人數為 581 人，已達 500 人以上，且其所持有股份合計為 18,967,665 股，已逾一千萬股，且占已發行股份總數 39,338,543 股之 48.22%，均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3 條有關股權分散之標準。

二、承銷價格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

股票價值評估的方法很多種，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評估之結果亦有所差異，目前市場上常用之股票評價方法包括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其中，市場法包括本益比法(Price/Earnings Ratio，P/E Ratio)及股價淨值比法(Price/Book Value Ratio，P/B Ratio)，均係透過已公開資訊，與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之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以作為評量企業之價值，再根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同業公司之部分作折溢價之調整；成本法係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作為公司價值評定基礎之淨值法為主；收益法則係以未來現金流量作為公司價值之評定基礎。

茲將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計算方式、優點、缺點及適用時機比較列示如下：

方法	市場法		成本法	收益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計算方式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盈餘並以產業性質相近上市櫃公司或同業平均本益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映與公司不同之處。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淨值，並以產業性質相近之上市櫃公司或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應與公司不同之處。	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為公司價值評定之基礎，即以資產負債表帳面資產總額減去帳面負債總額，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進行帳面價值之調整。	根據公司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之折現率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慮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
優點	1.具經濟效益與時效性，為一般投資人投資股票最常用之參考依據。 2.市場價格資料較易取得。	1.淨值係長期穩定之指標，當公司盈餘為負值時之另一種評估選擇。 2.市場價格資料較易取得。	1.資料取得容易。 2.使用財務報表之資料較客觀公正。	1.符合學理上對企業價值之推論，能依不同變數預期來評價公司。 2.較不受會計原則或會計政策變動影響，且可反應企業之永續經營價值。 3.考量企業之成長性

方法	市場法		成本法	收益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及風險。
缺點	1.盈餘品質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而影響。 2.企業每股盈餘為負值或接近於零時不適用。 3.使用歷史性財務資訊無法反應公司未來之績效。	1.帳面價值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不同所影響。 2.使用歷史性財務資料無法反應公司未來之績效。	1.資產帳面價值與市場價值往往差距甚大。 2.未考量公司經營成效之優劣。 3.使用歷史性財務資訊，無法反應公司未來之績效。	1.程序繁瑣，需估計大量變數，花費成本大且不確定性高。 2.投資者不易瞭解現金流量觀念。 3.基於對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且適切評價因子難求，在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國內實務較少採用。
適用時機	評估風險水準、股利政策及成長率穩定之公司。	評估產業特性為獲利波動幅度大之公司。	評估如公營事業或傳統產業類股。	1.可取得公司詳細現金流量與資金成本之預測資訊。 2.企業經營穩定，無鉅額資本支出。

本推薦證券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主要係參考市場法、成本法、收益法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115 年 8 月)興櫃市場之平均成交價格等方式，以作為該公司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復參酌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之經營績效、獲利情形以及所處產業未來前景、發行市場環境、同業之市場狀況及興櫃流動性較低等因素後，由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本次承銷價格。

2.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選擇採樣公司之理由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應用涵蓋智慧零售、智慧辦公及智慧門禁等領域，並可依不同應用情境提供整合式硬體設備與系統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商用空間、辦公場域、公共設施及工業應用環境等。綜觀國內外上市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完全相同之公司，經參酌該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特性、主要營運項目、產品應用範圍、營業收入結構及公司規模等要素，選取從事工業用嵌入式電腦、強固型平板電腦及邊緣運算裝置業務相關產業之上櫃公司鑫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680，以下簡稱鑫創電子）、上櫃公司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2，以下簡稱宸曜科技）及上市公司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8，以下簡稱攸泰科技）作為其採樣同業。

(2)市場法

市場法係假設被評價公司之價值與同一產業類似公司間存在密切關係，因此以同一產業類似公司作為評價比較之標準，通常以已上市(櫃)同業股票之本

益比乘以目標公司之每股稅後純益、股價淨值比乘以目標公司之每股淨值，以計算評價目標公司之合理市價。茲列示以市場法計算之承銷參考價格如下：

A.本益比法

茲就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最近三個月(115 年 7 月至 9 月)之平均本益比區間列示如下：

單位：倍

期間	全體上市(櫃)公司及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				採樣同業(註 1)		
	上市平均	上市電腦及週邊設備	上櫃平均	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	鑫創電子(6680)	宸曜科技(6922)	攸泰科技(6928)
115 年 7 月	29.15	20.88	31.02	19.88	(註 2)	24.05	(註 2)
115 年 8 月	25.62	21.23	26.53	13.81	55.32	21.61	(註 2)
115 年 9 月	26.68	20.73	27.55	13.54	55.21	23.07	(註 2)
平均	27.15	20.95	28.37	15.74	55.27	22.91	—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資訊

註 1：每股盈餘係依據各採樣同業最近四季財報之稅後淨利計算而得。

註 2：最近四季財報合計為稅後虧損，故無法計算本益比。

由上表得知，該公司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最近三個月平均本益比區間約在 15.74 倍～55.27 倍。以該公司最近四季(114 年第三季~115 年第二季)之稅後純益 81,391 千元，及依擬上櫃掛牌股數 44,585 千股計算之每股盈餘 1.83 元為基礎，並考量該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初期之成交量及流通性風險等因素，給予 20%折價作為流動性風險貼水，計算每股參考價格區間約為 23.04 元～80.91 元，而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承銷價格為 22.81 元，經還原除權息前價格為 27.11 元(114 年度盈餘配股 1.69 元；現金股利 0.4462 元)，介於前述設算價格區間，尚屬合理。

B.股價淨值比法

茲就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最近三個月之股價淨值比區間列示如下：

單位：倍

期間	全體上市(櫃)公司及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				採樣同業		
	上市平均	上市電腦及週邊設備	上櫃平均	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	鑫創電子(6680)	宸曜科技(6922)	攸泰科技(6928)
115 年 7 月	4.11	3.53	3.52	2.65	2.32	4.64	2.02
115 年 8 月	4.03	4.08	3.80	2.79	2.27	5.19	2.04
115 年 9 月	4.21	3.98	4.01	2.73	2.27	5.54	1.97
平均	4.12	3.86	3.78	2.72	2.29	5.12	2.01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資訊

由上表得知，該公司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於最近三個月之平均股價淨值比約在 2.01 倍～5.12 倍。若以該公司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之權益總計 621,703 千元，及擬掛牌股本

44,585 千股計算之每股淨值為 13.94 元基礎，並考量該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初期之成交量及流通性風險等因素，給予 20%折價作為流動性風險貼水，其價格區間約在 22.42 元～57.10 元之間，惟股價淨值比法係使用歷史性財務資料，無法反映公司未來成長性，且常用於評估獲利波動度較大或有鉅額資產之公司，故本推薦證券商未採用此法作為議定承銷價格參考依據。

(3)成本法

成本法係為帳面價值法(Book Value Method)，帳面價值乃是投資人對公司請求權價值之總和，包括債權人、普通股投資人及特別股投資人等，其中股票價值即為對公司之請求權價值，係公司資產總額扣除負債總額之淨資產價值。

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而公司價值係以創造未來獲利能力之經濟價值評定，以此評價方法將可能低估公司之企業價值，且在評定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時，尚需考慮到資產及負債之市價，而取得市價資訊不易，又未考慮資產與負債之市價，忽略市場環境因素，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因此以成本法評價初次上市(櫃)公司之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依該公司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權益總計 621,703 千元及擬上櫃掛牌股數 44,585 千股計算，每股淨值為 13.94 元，即為依成本法計算之參考價格，與興櫃市場交易價格差異甚大，且此法未考慮公司未來獲利能力及成長性，故本推薦證券商未採用本法為議定承銷價格之參考依據。

(4)收益法

在收益法概念下，主要假設目標企業之價值為未來各期創造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其中，公司之權益價值係來自公司未來可賺取之報酬，並扣除長期負債而得，而上述報酬可以現金流量、會計盈餘等不同形式呈現，其可反映出公司將各項資源加以組合後創造之價值，目前實務中最常見之評估方法為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模型(Free Cash Flow Model)。惟此方法受限於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是否精確，以及各項評價因子之選取是否適當，故其參考價值之高低係建立在各項參數是否精確之基礎上。基於對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且適切的評價因子難求，在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國內實務較少採用，故本推薦證券商未採用此方法。

(二)發行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

1.財務狀況：

單位：%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和暢科技	35.43	15.74	20.34
		鑫創電子	61.91	62.40	64.04
		宸曜科技	46.22	47.71	55.26
		攸泰科技	22.44	23.08	25.76
		同業平均	39.80	註2	註2
	長期資金占不	和暢科技	1,280.21	3,564.70	5,180.51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鑫創電子	266.16	222.46	225.66
		宸曜科技	227.70	190.43	195.68
		攸泰科技	4,150.50	3,262.73	3,707.45
		同業平均	280.90	註2	註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和暢科技	7.53	13.05	6.97
		鑫創電子	9.06	0.09	0.80
		宸曜科技	13.66	10.28	14.25
		攸泰科技	(2.65)	(2.24)	(2.12)
		同業平均	4.10	註2	註2
	權益報酬率(%)	和暢科技	11.26	16.88	8.47
		鑫創電子	18.25	(1.20)	0.72
		宸曜科技	21.27	18.56	28.70
		攸泰科技	(3.84)	(3.00)	(2.91)
		同業平均	5.50	註2	註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和暢科技	15.92	26.11	14.00
		鑫創電子	25.92	0.54	3.90
		宸曜科技	84.99	96.26	182.40
		攸泰科技	(16.49)	(13.16)	(11.90)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和暢科技	19.32	26.50	17.00
		鑫創電子	49.41	(3.94)	2.05
		宸曜科技	96.82	88.65	153.47
		攸泰科技	(10.44)	(9.04)	(8.33)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純益率(%)	和暢科技	5.79	10.18	7.53
		鑫創電子	14.47	(1.20)	0.67
		宸曜科技	13.40	11.38	13.46
		攸泰科技	(3.32)	(3.17)	(3.12)
		同業平均	(1.90)	註2	註2
	每股盈餘(元)	和暢科技	1.52	2.68	0.78
		鑫創電子	4.16	(0.29)	0.08
		宸曜科技	7.20	6.90	5.63
		攸泰科技	(0.82)	(0.73)	(0.34)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資料來源：1.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同業資料及同業平均來源為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編印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之「C27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註1：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並未提供該同業平均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

註2：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尚未公布114年度及115年度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3：為使同業間比較基礎一致，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以銷貨淨額除以平均應收款項「總額」為公式重新計算；存貨週轉率均以銷貨成本除以平均存貨「總額」為公式重新計算。惟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財報並未揭露存貨總額，故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之存貨週轉率係以銷貨成本除以平均存貨淨額為計算基礎。

註4：115年前二季度獲利能力除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現金流量之財務比率均已年化表達。

1.財務狀況：

(1)財務結構

A. 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5.43%、15.74%及 20.34%。114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並於 9 月收足股款，使 114 年度資產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並用於清償短期借款 80,000 千元，致使負債總額因償還短期借款而較 113 年度下降，在資產總額增加及負債總額減少之情況下，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至 15.74%；115 年前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為因應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 115 年前二季應付帳款較 114 年度增加 51.02%，帶動負債總額增加，故在負債總額增加幅度大於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之情形下，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至 20.34%。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均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1,280.21%、3,564.70%及 5,180.51%。114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192,000 千元，使 114 年度權益總額較 113 年度大幅上升 80.50%，故長期資金亦隨之上升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因持續提列折舊而較 114 年度減少 30.36%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介於同業平均及採樣同業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高於採樣同業，且該比率皆遠大於 100%，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長期資金足以支應資本支出及營運所需，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獲利能力

A. 資產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7.53%、13.05%及 6.97%。114 年度資產報酬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

其子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雖 114 年度平均資產總額因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且公司營運獲利持續成長而增加，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平均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下，使 114 年度資產報酬率上升至 13.05%；115 年前二季之資產報酬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 115 年前二季平均資產總額較 114 年度增加 20.61%，而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使 115 年前二季年化後稅後淨利較 114 年度減少 34.77%，故在稅後淨利減少及平均資產總額增加之情形下，致 115 年前二季之資產報酬率下降至 6.97%。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資產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之資產報酬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前二季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 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11.26%、16.88%及 8.47%。114 年度權益報酬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 114 年度之平均股東權益總額增加，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平均股東權益增加幅度下，致 114 年度權益報酬率上升至 16.88%；115 年前二季之權益報酬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 115 年前二季之平均股東權益總額增加，而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使 115 年前二季年化後稅後淨利較 114 年度減少 34.77%，故在稅後淨利減少及平均股東權益增加之情形下，致 115 年前二季權益報酬率下降至 8.47%。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權益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則 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權益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 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15.92%、26.11%及 14.00%，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19.32%、26.50%及 17.00%。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較 113 年度分別增加 145.25%及 105.10%，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實收資本額增加，惟在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實收資本額增加幅度下，使 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增加至 26.11%及 26.50%；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使年化營業利益

較 114 年度減少，致 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至 14.00%，另 115 年前二季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使營業外收入增加，惟年化後稅前淨利仍較 114 年度減少，致 115 年前二季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至 17.00%。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5.79%、10.18%及 7.53%，每股盈餘分別為 1.52 元、2.68 元及 0.78 元。114 年度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 121.77%，致 114 年度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分別上升至 10.18%及 2.68 元；115 年前二季純益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雖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使營業外收入增加，惟稅後淨利減少幅度大於營業收入減少幅度，致 115 年前二季純益率下降至 7.53%，每股盈餘亦較去年同期減少。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本益比

請參閱本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二、(一)、2、(2)、A.本益比法」之評估說明。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該公司本次承銷價格之訂定，並未委請財務專家出具評估意見，亦未委請鑑價機構進行鑑價，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四)發行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該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最近一個月之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彙總列示如下：

單位：元；股

月份	平均股價(元)(註)	成交金額(元)	成交量(股)
115/09/02~ 115/10/16	36.02	70,142,778	1,851,614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註：平均股價係以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計算之。

該公司於 110 年 4 月 29 日於興櫃市場掛牌，最近一個月(115/09/02~115/10/16)之平均股價及成交量分別為 36.02 元及 1,851,614 股。最近一個月每日成交均價介於 30.99 元～41.04 元，最高成交均價高出最低成交均價 32.43%，尚無價格波動過大之情形。另經查詢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該公司最近一個月非為「興櫃股票公布或通知注意交易資訊暨處置作業要點」第 4 條規定公告為「興櫃公布注意股票」，或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買賣辦法」第 11 條之 1 規定暫停交易(啟動興櫃股票市場冷卻機制)之情事，尚無發現有重大異常之

情事。

(五)證券承銷商就其與發行公司所共同議定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本證券承銷商經考量該公司之獲利能力、產業未來發展前景及初次上櫃股票流動性等因素，並參酌該公司本益比及股價淨值比、該公司最近一個月興櫃市場之平均成交價等方式，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有成交之三十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數平均數之七成為上限，訂定最低承銷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0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公開申購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新台幣 22.81 元為之，且未超過低承銷價格 20 元之 1.25 倍上限，故承銷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22.81 元溢價發行。

發 行 公 司：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周邦基

中 華 民 國　一一五　年　十　月　十九　日

（僅限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姜　克　勤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十　　月　　十九　日

（僅限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協辦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俊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十　　月　　十九　　日

（僅限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協辦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十　　月　　十九　　日

（僅限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十三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26樓之12

電話：(02)2697-2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4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6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7	六～二四
(七)關係人交易	48	二五
(八)質抵押之資產	-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其　　他	48～49	二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	二七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1	二七
3.大陸投資資訊	49	二七
4.主要股東資訊	-	-
(十四)部門資訊	50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13年度（自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　邦　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18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和暢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暢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暢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暢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和暢集團 113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且動能係來自特定客戶，考量和暢集團對該等客戶銷售交易金額與佔比持續上揚且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因此將對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流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其執行有效性。
2. 自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交易明細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其原始訂單、出貨單據及相關交易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性。
3. 核對收款等相關憑證以檢視實際款項收回日期與授信天數相較是否有重大異常，以及銷貨與收款對象是否相同。
4. 檢視銷貨收入是否有重大異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和暢科技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暢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暢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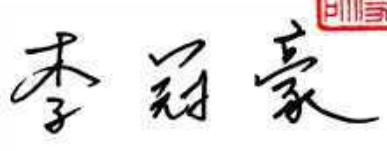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暢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會計師　劉　明　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18　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5,921	20	$ 67,863	1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十八）	148,865	29	134,699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七）	5,827	1	4,416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199,835	38	201,101	4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	6,725	1	15,426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67,173	89	423,505	87
	非流動資產				
1600	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26,593	5	36,167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808	2	17,155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8,213	2	6,03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0,383	2	2,80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03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	2,104	-	2,76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71	-	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6,172	11	66,015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 523,345	100	$ 489,520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80,000	15	$ 100,000	20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5,268	1	2,945	1
2170	應付帳款	52,823	10	41,52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4,564	5	19,48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3,374	3	4,92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642	1	8,10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29	-	1,55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2,900	35	178,528	3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63	-	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050	-	8,480	2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四）	-	-	1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13	-	8,545	2
2XXX	負債總計	185,413	35	187,073	38
	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224,991	43	194,201	40
3200	資本公積	73,253	14	92,283	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51	1	2,029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106	7	13,798	3
3400	其他權益	231	-	136	-
3XXX	權益總計	337,932	65	302,447	6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523,345	100	$ 489,5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金　額	%	112年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八）	$ 623,445	100	$ 560,3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九）	433,833	69	387,184	69
5900	營業毛利	189,612	31	173,189	3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5,395	4	26,833	5
6200	管理費用	42,778	7	43,28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097	11	79,004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七）	15,515	3	3,96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3,785	25	153,087	27
6900	營業淨利	35,827	6	20,10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1,795	-	1,3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407	1	(921)	-
7050	財務成本	(2,552)	-	(3,64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50	1	(3,256)	(1)
7900	稅前淨利	43,477	7	16,846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7,409	1	3,62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36,068	6	13,221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112年度 金　額	112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六、十七及二十）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5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	-	-	-
8310		4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3)	-	-	-
8360		95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9	-	-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167	6	$ 13,221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1.54		$ 0.61	
9850	稀　釋	$ 1.54		$ 0.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7,845	$ 106,201	$ 837	$ 19,448	$ 136	$ 284,467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92	(1,192)	-	-
B5	現金股利	-	-	-	(1,894)	-	(1,894)
B9	股票股利	15,785	-	-	(15,785)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4,206	(14,206)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365	288	-	-	-	6,653
D1	112 年度淨利	-	-	-	13,221	-	13,221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221	-	13,221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4,201	92,283	2,029	13,798	136	302,447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22	(1,322)	-	-
B5	現金股利	-	-	-	(1,361)	-	(1,361)
B9	股票股利	11,081	-	-	(11,081)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9,439	(19,439)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70	409	-	-	-	67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36,068	-	36,068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	95	9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6,072	95	36,16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4,991	$ 73,253	$ 3,351	$ 36,106	$ 231	$ 337,9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3,477	$ 16,84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322	20,300
A20200	攤銷費用	1,120	87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515	3,96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84	-
A20900	財務成本	2,552	3,643
A21200	利息收入	(1,795)	(1,30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264	1,564
A23800	設備減損損失	-	1,17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6,209)	2,869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45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4,331)	(40,8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68)	(3,245)
A31200	存　　貨	(24,998)	42,3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584	23,971
A32125	合約負債	2,323	(13,277)
A32150	應付帳款	9,926	(86,4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01	3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1)	(7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	(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9,125	(27,3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95	1,3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67)	(3,6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147)	(2,7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2,206	(32,4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設備	(4,546)	(16,51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181)	(9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	($ 181)
B074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71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31)	(14,9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70,000	61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90,000)	(540,1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6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670)	(7,80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61)	(1,894)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5	6,6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752)	66,86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335	421
EEEE	現金淨增加	38,058	19,91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67,863	47,948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05,921	$ 67,8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平板電腦銷售及相關設計製造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10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是否提前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1.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2.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3.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4.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

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設　　備

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金融資產若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判定該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平板電腦產品之銷售。由於平板電腦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及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即已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委託設計收入

合併公司所提供之委託設計服務並未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合併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委託設計收入。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u>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u>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六、現　　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50	$ 34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5,571	67,519
	$ 105,921	$ 67,863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67,432	$ 136,627
減：備抵損失	(18,567)	(1,928)
	$ 148,865	$ 134,699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2,618	$ 3,840
應收料件出售款	2,018	2,041
其　　他	3,209	576
減：備抵損失	(2,018)	(2,041)
	$ 5,827	$ 4,416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追蹤逾收繳期限之款項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係依個別及群組評估損失，其變動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27%	0.00%	26.85%	62.47%	100.00%	100.00%	
總帳面金額	$152,310	$ -	$ -	$ 34	$ -	$ 15,088	$167,4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58)	-	-	(21)	-	(15,088)	(18,567)
攤銷後成本	$148,852	$ -	$ -	$ 13	$ -	$ -	$148,865

112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6%	4.88%	0%	0%	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120,398	$ 533	$ -	$ -	$ -	$ 15,696	$136,6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8)	(26)	-	-	-	(1,594)	(1,928)
攤銷後成本	$120,090	$ 507	$ -	$ -	$ -	$ 14,102	$134,699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1 月與應收帳款逾期之個別評估客戶簽定還款協議書，惟該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其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合併公司已向該法定代理人登記積欠本公司債權 USD 46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5,088 仟元），另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雖評估後續仍有剩餘財產可分配以抵銷債權，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對前述債權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而存在之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四。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3,969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5,515	3,969
外幣換算差額	1,101	-
年底餘額	$ 20,585	$ 3,969

八、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4,195	$ 10,952
在製品	18,275	25,576
半成品	73,460	65,509
原物料	93,905	99,064
	$ 199,835	$ 201,101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33,833 仟元及 379,601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6,264 仟元及 1,564 仟元。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2,586	$ 9,876
代付款	980	1,230
留抵稅額	-	275
其他	3,159	4,045
合計	$ 6,725	$ 15,426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	112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說明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INC	一般投資	100%	100%	非重要子公司

Qbic America, INC 因未來營運計畫之資金需求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24 日決議通過參與其現金增資 12,982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2 月 25 日。

十一、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設備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成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76	$ 4,004	$ 48,761	$ 59,041
增添	1,274	-	15,241	16,515
處分	(490)	-	-	(490)
重分類	-	-	1,144	1,14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60	$ 4,004	$ 65,146	$ 76,210

（接次頁）

（承前頁）

	辦公設備	租賃設備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4,080	$ 2,692	$ 19,568	$ 26,340
折舊費用	1,202	677	11,140	13,019
認列減損損失	-	-	1,174	1,174
處分	(490)	-	-	(49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792	$ 3,369	$ 31,882	$ 40,043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2,268	$ 635	$ 33,264	$ 36,167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7,060	$ 4,004	$ 65,146	$ 76,210
增添	651	-	3,895	4,546
處分	(661)	-	-	(661)
重分類	130	-	900	1,03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180	$ 4,004	$ 69,941	$ 81,1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4,792	$ 3,369	$ 31,882	$ 40,043
折舊費用	1,283	544	13,323	15,150
處分	(661)	-	-	(66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414	$ 3,913	$ 45,205	$ 54,532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1,766	$ 91	$ 24,736	$ 26,593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至10年
租賃設備改良	2至5年
模具設備	3至5年

合併公司於112年度因部分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模具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評估資產價值已有減損之跡象，故認列減損損失1,174仟元。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建築物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22,313	$ 2,635	$ 5,586	$30,534
增添	12,959	-	-	12,95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35,272	$ 2,635	$ 5,586	$43,4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18,259	$ 659	$ 139	$19,057
折舊費用	6,195	527	559	7,28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24,454	$ 1,186	$ 698	$26,338
112年12月31日淨額	$10,818	$ 1,449	$ 4,888	$17,155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35,272	$ 2,635	$ 5,586	$43,493
增添	230	-	-	230
處分	-	(2,635)	-	(2,63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5,502	$ -	$ 5,586	$41,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24,454	$ 1,186	$ 698	$26,338
折舊費用	6,569	44	559	7,172
處分	-	(1,230)	-	(1,23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1,023	$ -	$ 1,257	$32,280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4,479	$ -	$ 4,329	$ 8,808

除以上所列增添、處分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3及112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5,642	$ 8,101
非流動	$ 2,050	$ 8,480

113年12月31日

項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建築物	112.9.25～115.3.31	2.35%～2.51%	$ 4,552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3,140
			$ 7,692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11.4.1～114.9.24	1.89%～2.51%	$ 10,864
運輸設備	111.9.1～115.9.30	1.73%	1,477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4,240
			$ 16,581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31	$ 353
低價值租賃費用	$ 77	$ 6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078	$ 8,455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低價值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3	$ 1,503	$ 7,067	$ 8,963
單獨取得	-	64	3,117	3,181
重 分 類	-	117		11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3	$ 1,684	$ 10,184	$ 12,261
累計攤銷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	$ 426	$ 2,451	$ 2,928
攤銷費用	37	134	949	1,12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	$ 560	$ 3,400	$ 4,048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05	$ 1,124	$ 6,784	$ 8,213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6	$ 1,217	$ 5,663	$ 7,206
單獨取得	28	136	810	974
重 分 類	39	150	594	78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3	$ 1,503	$ 7,067	$ 8,963

（接次頁）

（承前頁）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計
累計攤銷				
112年1月1日餘額	$ 12	$ 157	$ 1,134	$ 1,303
攤銷費用	35	119	723	877
重分類	4	150	594	74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1	$ 426	$ 2,451	$ 2,928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342	$ 1,077	$ 4,616	$ 6,035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至20年
專利權	3至15年
電腦軟體	3至15年

十四、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80,000	$ 10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分別為2.25%～2.26%及2.50%～2.51%。

合併公司112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由董事長周邦基擔任連帶保證人。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16,056	$ 12,899
退休金費用	1,203	1,193
員工保險費	1,295	1,266
其他	6,010	4,122
	$ 24,564	$ 19,480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聘用外籍員工，並按其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	(6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71)	($ 6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2年1月1日	$ -	($ 53)	($ 53)
利息收入	-	(1)	(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雇主提撥	-	(10)	(10)
112年12月31日	$ -	($ 64)	($ 64)
113年1月1日	$ -	($ 64)	($ 64)
利息收入	-	(2)	(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5)	($ 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	(5)
雇主提撥	-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 -	($ 71)	($ 71)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	$ -
減少0.25%	$ -	$ -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	$ -
減少0.25%	$ -	$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0年	0年

十七、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	80,000
額定股本	$ 800,000	$ 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2,499	19,420
已發行股本	$ 224,991	$ 194,20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2年6月30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1,578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421仟股，合計發行新股2,999仟股，以112年9月4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112年9月21日完成變更登記。

113年6月28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1,108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944仟股，合計發行新股3,052仟股，以113年9月16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113年10月1日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公司分別於112年12月、113年3月及12月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分別發行新股636仟股、20仟股及7仟股，並分別於113年1月26日、4月10日及114年1月10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72,869	$ 92,196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384	87
	$ 73,253	$ 92,28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113年6月30日及112年6月27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2年度及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22	$ 1,192		
現金股利	$ 1,361	$ 1,894	$ 0.07	$ 0.12
股票股利	$ 11,081	$ 15,785	$ 0.57	$ 1

本公司114年3月28日董事會擬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07
現金股利	$ 3,375
股票股利	$ 29,024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15
每股股票股利（元）	1.29

有關11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4年6月2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36	$ 136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18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23)	-
年底餘額	$ 231	$ 136

十八、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622,613	$554,688
其他營業收入	832	5,685
	$623,445	$560,373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 148,865	$ 134,699	$ 99,183
合約負債	$ 5,268	$ 2,945	$ 16,222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9,242	($ 454)
設備減損損失	-	(1,174)
租賃修改損失	(451)	-
其　　他	(384)	707
	$ 8,407	($ 921)

(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6,062	$ 87,666
勞健保費用	7,677	7,514
退休金費用	5,290	4,662
董事酬金	2,690	1,255
其他用人費用	4,920	2,001
折舊費用	22,322	20,300
攤銷費用	1,120	877
	$ 130,081	$ 124,275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112	$ 20,234
營業費用	104,969	104,041
	$ 130,081	$ 124,275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且不高於5%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

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及112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4年3月28日及113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357	$ -	$ 526	$ -
董事酬勞	452	-	175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及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2及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6,111	$ 5,06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13)	(4)
	14,598	5,06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189)	(1,43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409	$ 3,625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 43,477	$ 16,84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738	$ 3,39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	-
暫時性差異	180	23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513)	(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409	$ 3,6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3	$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1	-
	$ 24	$ -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69	($ 36)	$ -	$ 33
未實現兌換損益	893	(893)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27	5,252	-	6,579
呆帳費用超限	515	3,256	-	3,771
	$ 2,804	$ 7,579	$ -	$ 10,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389	$ -	$ 38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	-	23	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	1	1	16
	$ 49	$ 390	$ 24	$ 463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30	$ 39	$ -	$ 69
未實現兌換損益	319	574	-	89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14	313	-	1,327
呆帳費用超限	-	515	-	515
	$ 1,363	$ 1,441	$ -	$ 2,8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5	$ -	$ -	$ 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	2	-	14
	$ 47	$ 2	$ -	$ 49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54	$ 0.61
稀釋每股盈餘	$ 1.54	$ 0.5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6,068	$ 13,22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6,068	$ 13,221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379	21,7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9	18
員工認股權	10	6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438	22,372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3 年 9 月 16 日。因追溯調整，11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業由 0.70 元及 0.68 元減少為 0.61 元及 0.59 元。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 月、7 月及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分別為 600,000 單位、400,000 單位及 10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合併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 1 年及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 10 元、10 元及 15 元。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84,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合併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 2 年及 3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 40.61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27	$10.93	663	$10.47
本年度發行	584	40.61	-	-
本年度行使	(27)	10.93	(636)	10.45
年底流通在外	584		27	
年底可行使	-		27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40.61	$10 - $1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67年	1.33年

合併公司於109年1月、7月、10月及113年9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月	109年7月	109年10月	113年9月
給與日股價	16.69元	13.13元	12.51元	40.89元
行使價格	10元	10元	15元	40.61元
預期波動率	27.82%	35.38%	34.43%	32.52%-33.93%
存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無風險利率	0.5182%/0.5288%	0.2684%/0.2826%	0.2066%/0.2128%	1.4315%/1.4483%

預期波動率係以上市（櫃）同業之股價歷史波動率標準差年化衡量。

113及112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384仟元及0仟元。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普通股、資本公積、未分配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

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262,717	$ 205,900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8,833	143,78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因外幣交易而產生重大之資產及負債金額，雖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

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惟合併公司外幣資產金額與外幣負債金額顯有差異，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合併公司因美金對新台幣貶值3%時，於113及11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6,905仟元及4,893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30,000	$ 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50,000	50,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計算浮動利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1%時，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3及11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皆減少500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72%及68%。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授信額度內出貨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若預期未來產生重大資本支出，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考量銀行融資之申請及動撥之必要性。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80,000仟元及355,850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款工具	$ 80,357	$ -	$ 80,357
無附息負債	58,833	-	58,833
租賃負債	5,728	2,087	7,815

112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款工具	$ 100,625	$ -	$ 100,625
無附息負債	43,771	-	43,771
租賃負債	8,380	8,615	16,995
存入保證金	16	-	16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另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周邦基	合併公司之董事長
其他	合併公司之董事與主要管理階層

(二) 背書保證

關係人對合併公司之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周邦基		
被保證金額	$ -	$ 395,850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短期借款)	$ -	$ 100,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452	$ 12,077
退職後福利	360	406
	$ 11,812	$ 12,48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合併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569	32.79	$ 248,145	$ 5,998	30.71	$ 184,15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48	32.79	17,971	686	30.71	21,063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2.79（美元：新台幣）	$ 9,256	30.71（美元：新台幣）	($ 515)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總資產與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視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故無須揭露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總資產與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國內及美國，美國營運部門於113及112年度之銷貨收入，皆未達全年度營業收入10%以上。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理位置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美　　洲	$ 390,943	$ 323,453
歐　　洲	141,591	127,582
亞　　洲	85,655	106,234
其　　他	5,256	3,104
	$ 623,445	$ 560,373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A 公 司	$ 329,861	$ 227,838
B 公 司	53,753	86,644
	$ 383,614	$ 314,482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 INC	美國	一般投資	USD 904	USD 504	-	100	$ 12,416	($ 700) (USD 22)	($ 700) (USD 22)	投資子公司（註）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

附件十四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825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26樓之12

電話：(02)2697-2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8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9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1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9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50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14年度（自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　邦　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和暢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暢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暢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暢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和暢集團 114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且動能係來自特定客戶，考量和暢集團對該等客戶銷售交易金額與佔比持續上揚且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因此將對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流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其執行有效性。
2. 自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交易明細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其原始訂單、出貨單據及相關交易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性。
3. 核對收款等相關憑證以檢視實際款項收回日期與授信天數相較是否有重大異常，以及銷貨與收款對象是否相同。
4. 檢視銷貨收入是否有重大異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和暢科技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暢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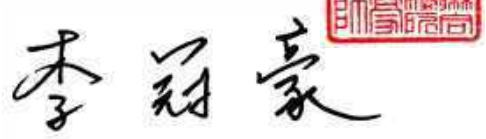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暢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暢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會計師　劉　明　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22　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金　額	%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93,832	41	$ 105,921	20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十九）	156,470	22	146,898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七及二六）	3,230	-	7,794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210,191	29	199,835	3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	8,320	1	6,72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72,043	93	467,173	89
	非流動資產				
1600	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17,362	2	26,593	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5,164	2	8,808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6,855	1	8,21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0,281	2	10,383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2,161	-	2,10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77	-	7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1,900	7	56,172	11
1XXX	資　產　總　計	$ 723,943	100	$ 523,345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	-	$ 80,000	15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748	1	5,268	1
2170	應付帳款	58,440	8	52,823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8,995	4	24,56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042	1	13,374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7,903	1	5,64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1,349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63	-	1,22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5,040	15	182,900	3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578	-	46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551	1	2,050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79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926	1	2,513	-
2XXX	負債總計	113,966	16	185,413	35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36,514	46	224,991	43
3200	資本公積	186,619	26	73,253	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58	1	3,35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0,092	11	36,106	7
3400	其他權益	(206)	-	231	-
3XXX	權益總計	609,977	84	337,932	6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723,943	100	$ 523,34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	113年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九）	$ 786,105	100	$ 623,44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二十）	539,534	69	433,833	69
5900	營業毛利	246,571	31	189,612	31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二十、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1,847	4	25,395	4
6200	管理費用	46,673	6	42,77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0,262	10	70,097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附註七）	(76)	-	15,515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8,706	20	153,785	25
6900	營業淨利	87,865	11	35,827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3,246	-	1,79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1)	-	8,407	1
7050	財務成本	(1,780)	-	(2,55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05	-	7,650	1
7900	稅前淨利	89,170	11	43,477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9,182	1	7,409	1
8200	本年度淨利	79,988	10	36,068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114年度 %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4	-	$ 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	-	(1)	-
8310		3	-	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7)	-	11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0	-	(23)	-
8360		(437)	-	9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4)	-	9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9,554	10	$ 36,167	6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68		$ 1.52	
9850	稀　釋	$ 2.67		$ 1.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4,201	$ 92,283	$ 2,029	$ 13,798	$ 136	$ 302,447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22	(1,322)	-	-
B5	現金股利	-	-	-	(1,361)	-	(1,361)
B9	股票股利	11,081	-	-	(11,081)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9,439	(19,439)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70	409	-	-	-	67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36,068	-	36,068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	95	9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6,072	95	36,16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4,991	73,253	3,351	36,106	231	337,932
	11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607	(3,607)	-	-
B5	現金股利	-	-	-	(3,374)	-	(3,374)
B9	股票股利	29,024	-	-	(29,024)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22,499	(22,499)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973	-	-	-	4,973
E1	現金增資	60,000	130,892	-	-	-	190,892
D1	114 年度淨利	-	-	-	79,988	-	79,988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3	(437)	(434)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79,991	(437)	79,554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6,514	$ 186,619	$ 6,958	$ 80,092	($ 206)	$ 609,9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9,170	$ 43,47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632	22,322
A20200	攤銷費用	1,457	1,12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升利益）	(76)	15,51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973	384
A20900	財務成本	1,780	2,552
A21200	利息收入	(3,246)	(1,795)
A2370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15,712	26,26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908)	(6,209)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4,146	-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	4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6,338)	(22,3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99	(3,335)
A31200	存　　貨	(26,068)	(24,9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95)	8,584
A32125	合約負債	(3,520)	2,323
A32150	應付帳款	5,621	9,9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407	5,10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4	(19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	(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9,078	79,1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46	1,7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71)	(2,5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188)	(6,1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365	72,2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設備	(5,123)	(4,54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9)	(3,1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7)	(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79)	(7,73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40,000	$ 67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20,000)	(69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881)	(7,6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374)	(1,361)
C04600	現金增資	190,892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9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9,637	(28,75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88	2,335
EEEE	現金淨增加	187,911	38,05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05,921	67,863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93,832	$ 105,9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平板電腦銷售及相關設計製造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10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1.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2.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3.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4. 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

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設　　備

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信用損失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金融資產若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判定該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平板電腦產品之銷售。由於平板電腦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及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即已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委託設計收入

合併公司所提供之委託設計服務並未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合併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委託設計收入。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　　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67	$ 3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93,465	105,571
	$ 293,832	$ 105,921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74,961	$ 165,465
減：備抵損失	(18,491)	(18,567)
	$ 156,470	$ 146,898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2,680	$ 2,618
應收料件出售款	-	2,018
其　　他	550	5,176
減：備抵損失	-	(2,018)
	$ 3,230	$ 7,794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追蹤逾收繳期限之款項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係依個別及群組評估損失，其變動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13%	4.23%	26.85%	62.47%	100.00%	100.00%	
總帳面金額	$159,827	$ 46	$ -	$ -	$ -	$ 15,088	$174,9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01)	(2)	-	-	-	(15,088)	(18,491)
攤銷後成本	$156,426	$ 44	$ -	$ -	$ -	$ -	$156,470

113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30%	0.00%	26.85%	62.47%	100.00%	100.00%	
總帳面金額	$150,343	$ -	$ -	$ 34	$ -	$ 15,088	$165,4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58)	-	-	(21)	-	(15,088)	(18,567)
攤銷後成本	$146,885	$ -	$ -	$ 13	$ -	$ -	$146,898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1 月與應收帳款逾期之個別評估客戶簽定還款協議書，惟該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其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合併公司已向該法定代理人登記積欠本公司債權 USD 46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5,088 仟元），另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雖評估後續仍有剩餘財產可分配以抵銷債權，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對前述債權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而存在之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五。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0,585	$ 3,96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76)	15,51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018)	-
外幣換算差額	-	1,101
年底餘額	$ 18,491	$ 20,585

八、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967	$ 14,195
在製品	39,506	18,275
半成品	60,365	73,460
原物料	106,353	93,905
	$ 210,191	$ 199,835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39,534 仟元及 433,833 仟元，其中 114 年度因存貨報廢而迴轉先前所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認列存貨報廢損失共 15,712 仟元；113 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26,264 仟元。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4,496	$ 2,586
代付款	-	980
其　　他	3,824	3,159
合　　計	$ 8,320	$ 6,725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說明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INC	一般投資	100%	100%	非重要子公司

Qbic America, INC 因未來營運計畫之資金需求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24 日決議通過參與其現金增資 12,982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2 月 25 日。

十一、設　　備

	辦公設備	租賃設備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7,060	$ 4,004	$ 65,146	$ 76,210
增　添	651	-	3,895	4,546
處　分	(661)	-	-	(661)
重分類	130	-	900	1,03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180	$ 4,004	$ 69,941	$ 81,1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4,792	$ 3,369	$ 31,882	$ 40,043
折舊費用	1,283	544	13,323	15,150
處　分	(661)	-	-	(66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414	$ 3,913	$ 45,205	$ 54,532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1,766	$ 91	$ 24,736	$ 26,593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7,180	$ 4,004	$ 69,941	$ 81,125
增　添	545	-	4,578	5,12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7,725	$ 4,004	$ 74,519	$ 86,2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5,414	$ 3,913	$ 45,205	$ 54,532
折舊費用	962	91	13,301	14,35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6,376	$ 4,004	$ 58,506	$ 68,886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1,349	$	$ 16,013	$ 17,362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至10年
租賃設備改良	2至5年
模具設備	3至5年

除以上所列增添、處分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設備於114及113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建築物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35,272	$ 2,635	$ 5,586	$43,493
增添	230	-	-	230
處分	-	(2,635)	-	(2,63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5,502	$ -	$ 5,586	$41,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24,454	$ 1,186	$ 698	$26,338
折舊費用	6,569	44	559	7,172
處分	-	(1,230)	-	(1,23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1,023	$ -	$ 1,257	$32,280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4,479	$ -	$ 4,329	$ 8,808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35,502	$ -	$ 5,586	$ 41,088
增添	13,634	-	-	13,63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49,136	$ -	$ 5,586	$ 54,7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31,023	$ -	$ 1,257	$ 32,280
折舊費用	6,719	-	559	7,27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7,742	$ -	$ 1,816	$ 39,558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11,394	$ -	$ 3,770	$ 15,164

除以上所列增添、處分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4及113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7,903	$ 5,642
非流動	$ 5,551	$ 2,050

114年12月31日

項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建築物	113.4.1~116.9.24	2.26%~2.35%	$ 11,436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2,018
			$ 13,454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12.9.25～115.3.31	2.35%～2.51%	$ 4,552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3,140
			$ 7,692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12	$ 331
低價值租賃費用	$ 64	$ 7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257	$ 8,078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低價值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3	$ 1,503	$ 7,067	$ 8,963
單獨取得	-	64	3,117	3,181
重 分 類	-	117		11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3	$ 1,684	$ 10,184	$ 12,261
累計攤銷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	$ 426	$ 2,451	$ 2,928
攤銷費用	37	134	949	1,12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	$ 560	$ 3,400	$ 4,048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05	$ 1,124	$ 6,784	$ 8,213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　　計
成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3	$ 1,684	$ 10,184	$ 12,261
單獨取得	-	99	-	99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3	$ 1,783	$ 10,184	$ 12,360

（接次頁）

（承前頁）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計
累計攤銷				
114年1月1日餘額	$ 88	$ 560	$ 3,400	$ 4,048
攤銷費用	38	140	1,279	1,45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26	$ 700	$ 4,679	$ 5,505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267	$ 1,083	$ 5,505	$ 6,855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至20年
專利權	3至15年
電腦軟體	3至15年

十四、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	$ 8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3年12月31日為2.25%～2.26%。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18,343	$ 16,056
退休金費用	1,160	1,203
員工保險費	1,302	1,295
其他	8,190	6,010
	$ 28,995	$ 24,564

十六、負債準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		
保固	$ 1,349	-
非流動		
保固	$ 2,797	$ -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

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聘用外籍員工，並按其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7)	(7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77)	($ 7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3年1月1日	$ -	($ 64)	($ 64)
利息收入	-	(2)	(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	(5)	(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	(5)
雇主提撥	-	-	-
113年12月31日	$ -	($ 71)	($ 7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4年1月1日	$ -	($ 71)	($ 71)
利息收入	-	(2)	(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	(4)	(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	(4)
雇主提撥	-	-	-
114年12月31日	$ -	($ 77)	($ 77)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	$ -
減少0.25%	$ -	$ -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	$ -
減少0.25%	$ -	$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0年	0年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	80,000
額定股本	$ 800,000	$ 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3,651	22,499
已發行股本	$ 336,514	$ 224,99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3年6月28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1,108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944仟股，合計發行新股3,052仟股，以113年9月16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113年10月1日完成變更登記。

114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2,902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2,250仟股，合計發行新股5,152仟

股，以 114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 114 年 9 月 8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仟股，並保留發行股數之 15%，共計 900 仟股供員工認購，上述發行新股計 5,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以每股新台幣 32 元發行，增資股款共計 190,892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4 年 8 月 17 日，並於 114 年 9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3 月及 12 月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分別發行新股 20 仟股及 7 仟股，並分別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及 114 年 1 月 10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85,072	$ 72,869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1,547	384
	$ 186,619	$ 73,25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

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114年3月28日及113年6月3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3年度及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07	$ 1,322		
現金股利	$ 3,374	$ 1,361	$ 0.15	$ 0.07
股票股利	$ 29,024	$ 11,081	$ 1.29	$ 0.57

本公司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擬議11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999
現金股利	$ 15,222
股票股利	$ 56,871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45
每股股票股利（元）	1.69

有關11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5年5月2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31	$ 136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547)	118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10	(23)
年底餘額	($ 206)	$ 231

十九、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784,969	$622,613
其他營業收入	1,136	832
	$786,105	$623,445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 156,470	$ 148,698	$ 134,699
合約負債	$ 1,748	$ 5,268	$ 2,945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稅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259	$ 9,242
租賃修改損失	-	(451)
其　　他	(420)	(384)
	($ 161)	$ 8,407

(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956	$ 81,860	$ 91,816	$ 8,327	$ 77,735	$ 86,062
勞健保費用	1,068	6,772	7,840	888	6,789	7,677
退休金費用	589	4,937	5,526	499	4,791	5,290
董事酬金	-	4,325	4,325	-	2,690	2,6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1	8,772	9,203	399	4,521	4,920
	$ 12,044	$ 106,666	$ 118,710	$ 10,113	$ 96,526	$ 106,639
折舊費用	$ 15,225	$ 6,407	$ 21,632	$ 14,999	$ 7,323	$ 22,322
攤銷費用	-	1,457	1,457	-	1,120	1,120
	$ 15,225	$ 7,864	$ 23,089	$ -14,999	$ 8,443	$ 23,44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 84 人及 8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113年8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114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且不高於5%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4及113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5年3月20日及11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786	$ -	$ 1,357	$ -
董事酬勞	929	-	452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及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3及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398	$ 16,1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4,545)	(1,513)
	8,856	14,59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26	(7,18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182	$ 7,40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 89,169	$ 43,477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7,854	$ 8,73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4
暫時性差異	840	180
研究發展支出適用之投資抵減	(4,97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545)	(1,51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182	$ 7,40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10)	$ 23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1	1
	($ 109)	$ 24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33	$ -	$ -	$ 3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52	5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579	(372)	-	6,207
保固負債準備	-	829	-	829
呆帳費用超限	3,771	(611)	-	3,160
	$ 10,383	($ 154)	$ 52	$ 10,2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89	$ 172	$	$ 56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8	-	(58)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	-	1	17
	$ 463	$ 172	($ 57)	$ 578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69	($ 36)	$ -	$ 33
未實現兌換損益	893	(893)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27	5,252	-	6,579
呆帳費用超限	515	3,256	-	3,771
	$ 2,804	$ 7,579	$ -	$ 10,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389	$ -	$ 38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	-	23	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	1	1	16
	$ 49	$ 390	$ 24	$ 463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2.68	$ 1.45
稀釋每股盈餘	$ 2.67	$ 1.4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79,988	$ 36,0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79,988	$ 36,068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902	23,78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3	60
員工認股權	-	1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975	23,855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4 年 8 月 17 日。因追溯調整，11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54 元減少為 1.52 元及 1.54 元減少為 1.51 元。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 月、7 月及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分別為 600,000 單位、400,000 單位及 10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合併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 1 年及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 10 元、10 元及 15 元。

本公司於 113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84,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合併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 2 年及 3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 40.61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584	$40.61	27	$10.93
本年度發行	-	-	584	40.61
本年度行使	-	-	(27)	10.93
年底流通在外	584		584	
年底可行使	-		-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40.61	$40.6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3.67年	4.67年

本公司於109年1月、7月、10月及113年9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月	109年7月	109年10月	113年9月
給與日股價	16.69元	13.13元	12.51元	40.89元
行使價格	10元	10元	15元	40.61元
預期波動率	27.82%	35.38%	34.43%	32.52%-33.93%
存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無風險利率	0.5182%/0.5288%	0.2684%/0.2826%	0.2066%/0.2128%	1.4315%/1.4483%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與日前最近一年歷史股價波動率平均值。

114及113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163仟元及384仟元。

(二)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11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於114年7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保留由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購。上述以現金增資發行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每股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公允價值為3元，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為3,810仟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於收足股款後予以轉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項下。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公允價值，於給與日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權
給與日股價	34.86元
行使價格	32元
預期波動率	23.08%
存續期間	33天
無風險利率	1.24%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與日前最近一年歷史股價報酬率標準差年化。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普通股、資本公積、未分配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455,693	$ 262,71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6,630	138,83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因外幣交易而產生重大之資產及負債金額，雖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惟合併公司外幣資產金額與外幣負債金額顯有差異，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合併公司因美金對新台幣貶值 3%時，於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7,910 仟元及 6,905 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	$ 3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50,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計算浮動利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1%時，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5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

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6%及 72%。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授信額度內出貨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若預期未來產生重大資本支出，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考量銀行融資之申請及動撥之必要性。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80,000 仟元及 180,000 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1,647	$ -	$ 71,647
租賃負債	8,172	5,524	13,696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款工具	$ 80,357	$ -	$ 80,357
無附息負債	58,833	-	58,833
租賃負債	5,728	2,087	7,815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另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周邦基	合併之董事長
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慧榮科技)	實質關係人
Cool Dudes Enterprises	實質關係人
其他	合併公司之董事、主要管理階層、其親屬及所屬企業暨實質關係人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慧榮科技	$ -	$ 1,967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勞務費	實質關係人	$ 4,110	$ 642
交際費	實質關係人	$ -	$ 51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722	$ 11,452
退職後福利	334	360
	$ 12,056	$ 11,81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421	31.43	$ 296,102	$ 7,569	32.79	$ 248,14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32	31.43	32,436	548	32.79	17,971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18（美元：新台幣）	$ 292	32.11（美元：新台幣）	$ 9,256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總資產與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視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故無須揭露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總資產與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國內及美國，美國營運部門於114及113年度之銷貨收入，皆未達全年度營業收入10%以上。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理位置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美　　洲	$ 562,041	$ 390,943
歐　　洲	110,821	141,591
亞　　洲	101,902	85,655
其　　他	11,341	5,256
	$ 786,105	$ 623,445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A 公 司	$ 487,834	$ 329,861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 INC	美國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USD 904	USD 904	-	100	$ 7,668	($ 4.201) (USD 135)	($ 4,201) (USD 135)	投資子公司（註）

註：係依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

附件十五

11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5及114年第2季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26樓之12

電話：(02)2697-2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29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29～30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0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1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32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31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31	二七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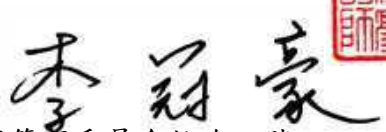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會計師　劉　明　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5　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5年6月30日 金額	%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	114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86,412	37	$ 293,832	41	$ 95,420	16
1150	應收帳款（附註七及十八）	131,982	17	156,470	22	265,648	4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9,275	1	3,230	-	5,081	1
130X	存貨（附註八）	303,888	39	210,191	29	180,426	3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	3,845	-	8,320	1	8,55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35,402	94	672,043	93	555,126	92
	非流動資產						
1600	設備（附註十一）	12,091	2	17,362	2	19,528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13,231	2	15,164	2	5,225	1
1780	無形資產	6,212	1	6,855	1	7,56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17	1	10,281	2	11,663	2
1915	預付設備款	441	-	-	-	2,69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348	-	2,161	-	2,10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	77	-	77	-	7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5,017	6	51,900	7	48,847	8
1XXX	資產總計	$ 780,419	100	$ 723,943	100	$ 603,973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	-	$ -	-	$ 110,000	18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十八）	3,315	1	1,748	1	1,788	-
2170	應付帳款	88,259	11	58,440	8	90,060	1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41,102	5	28,995	4	29,30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209	1	5,042	1	6,93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	9,589	1	7,903	1	2,33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五）	3,121	1	1,349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49	-	1,563	-	3,18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4,044	20	105,040	15	243,603	4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6	-	578	-	1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	1,681	-	5,551	1	1,449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五）	2,355	-	2,79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672	-	8,926	1	1,465	-
2XXX	負債總計	158,716	20	113,966	16	245,068	41
	權益（附註十七及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36,514	43	336,514	46	224,991	37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56,871	8	-	-	51,523	9
3100	股本合計	393,385	51	336,514	46	276,514	46
3200	資本公積	187,204	24	186,619	26	51,335	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957	2	6,958	1	6,95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6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6,089	3	80,092	11	24,787	4
3400	其他權益	(138)	-	(206)	-	(689)	-
3XXX	權益總計	621,703	80	609,977	84	358,905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80,419	100	$ 723,943	100	$ 603,97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宋建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八）	$ 171,813	100	$ 315,356	100	$ 346,278	100	$ 406,3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六及十九）	128,131	75	213,589	68	245,313	71	278,670	69
5900	營業毛利	43,682	25	101,767	32	100,965	29	127,713	3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6,225	3	6,799	2	16,867	5	17,379	4
6200	管理費用	13,265	8	13,492	4	23,185	6	20,98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873	9	19,415	6	33,990	10	41,376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七)	(60)	-	1,553	1	(623)	-	1,74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5,303	20	41,259	13	73,419	21	81,490	20
6900	營業淨利	8,379	5	60,508	19	27,546	8	46,22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304	-	854	-	2,403	1	1,3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1,942)	(1)	(23,062)	(7)	3,636	1	(20,863)	(5)
7050	財務成本	(67)	-	(539)	-	(141)	-	(1,01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05)	(1)	(22,747)	(7)	5,898	2	(20,489)	(5)
7900	稅前淨利	7,674	4	37,761	12	33,444	10	25,734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十)	2,358	1	(87)	-	7,355	2	1,048	-
8200	本期淨利	5,316	3	37,848	12	26,089	8	24,686	6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十七）	(39)	-	(1,298)	-	85	-	(1,15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十）	8	-	259	-	(17)	-	23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	-	(1,039)	-	68	-	(92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85	3	$ 36,809	12	$ 26,157	8	$ 23,766	6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本	$ 0.16		$ 1.37		$ 0.78		$ 0.89	
9850	稀釋	$ 0.16		$ 1.37		$ 0.77		$ 0.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宋建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合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4,991	$ -	$ 224,991	$ 73,253	$ 3,351	$ -	$ 36,106	$ 231	$ 337,932
	11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607	-	(3,607)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3,374)	-	(3,374)
B9	股票股利	-	29,024	29,024	-	-	-	(29,024)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	22,499	22,499	(22,499)	-	-	-	-	-
D1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	24,686	-	24,686
D3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20)	(920)
D5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4,686	(920)	23,76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581	-	-	-	-	581
Z1	11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24,991	$ 51,523	$ 276,514	$ 51,335	$ 6,958	$ -	$ 24,787	($ 689)	$ 358,905
A1	11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6,514	$ -	$ 336,514	$ 186,619	$ 6,958	$ -	$ 80,092	($ 206)	$ 609,977
	114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999	-	(7,999)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6	(206)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15,016)	-	(15,016)
B9	股票股利	-	56,871	56,871	-	-	-	(56,871)	-	-
D1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	26,089	-	26,089
D3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8	68
D5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6,089	68	26,15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585	-	-	-	-	585
Z1	11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336,514	$ 56,871	$ 393,385	$ 187,204	$ 14,957	$ 206	$ 26,089	($ 138)	$ 621,7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宋建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3,444	$ 25,73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545	10,935
A20200	攤銷費用	731	728
A20900	財務成本	141	1,015
A21200	利息收入	(2,403)	(1,38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855	(7,014)
A22900	存貨報廢損失	9,027	9,93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422)	14,76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85	581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330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23)	1,74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25,260	(133,34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993)	2,253
A31200	存　　貨	(103,579)	16,491
A31230	其他流動資產	4,475	(1,826)
A32125	合約負債	1,567	(3,480)
A32150	應付帳款	29,589	38,5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21)	1,4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4)	1,9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94	(20,8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03	1,38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02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466)	(8,9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9)	(29,4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設備	(964)	(28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88)	(7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87)	$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41)	(2,6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80)	(3,0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4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1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702)	(3,9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702)	26,10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531	(4,090)
EEEE	現金淨減少	(7,420)	(10,501)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293,832	105,921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286,412	$ 95,4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宋建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平板電腦銷售及相關設計製造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10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8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6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選擇提前適用。

註 2：應於適用 IFRS 18 時，同時適用該等修正內容。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暨 IAS 28 之修正「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於初次適用 IFRS 18 時，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之個體（或間接透過該等個體）得將其衡量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選擇，自權益法改變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28 之修正係闡明前述「類似個體」包括依 IFRS 18 評估將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作為主要經營活動之個體。若合併公司符合前述條件，得於初次適用日選擇作此變動。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合併公司預計不提前適用 IFRS 18 及相關配套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20「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202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

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20「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IFRS 20 將取代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該準則闡明管制資產（負債）係指於決定未來向客戶收費之受管制費率時，依管制協議具有加計（減除）金額之可執行現時權利（義務）。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若評估符合條件之管制資產與負債存在之可能性大於不存在之可能性，應以現金流量基礎衡量法認列與衡量，相對應認列管制收益與管制費用。

初次適用時，合併公司應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於追溯重編時，合併公司得選擇採用特定過渡豁免規定衡量比較期間期初之管制資產與負債。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 會計準則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一。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369	$ 367	$ 339
銀行存款	286,043	293,465	95,081
	$ 286,412	$ 293,832	$ 95,420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49,850	$ 174,961	$ 285,493
減：備抵損失	(17,868)	(18,491)	(19,845)
	$ 131,982	$ 156,470	$ 265,648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4,335	$ 2,680	$ 4,534
應收料件出售款	-	-	761
其　　他	4,940	550	256
減：備抵損失	-	-	(470)
	$ 9,275	$ 3,230	$ 5,081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追蹤於收繳期限之款項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準備矩陣係以應收款項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款項認列 100%備抵損失，而帳齡未超過授信期間之應收款項，係參考各帳齡區間之歷史平均回收率、失業率，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以可能損失率認列一定比例之備抵損失。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係依個別及群組評估損失，其變動如下：

115 年 6 月 30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85%	6.13%	-	-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127,958	$ 6,804	$ -	$ -	$ -	$ 15,088	$149,8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63)	(417)	-	-	-	(15,088)	(17,868)
攤銷後成本	$125,595	$ 6,387	$ -	$ -	$ -	$ -	$131,982

114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13%	4.23%	-	-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159,827	$ 46	$ -	$ -	$ -	$ 15,088	$174,9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01)	(2)	-	-	-	(15,088)	(18,491)
攤銷後成本	$156,426	$ 44	$ -	$ -	$ -	$ -	$156,470

114 年 6 月 30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21%	6.61%	-	-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263,878	$ 8,130	$ -	$ -	$ -	$ 13,485	$285,4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823)	(537)	-	-	-	(13,485)	(19,845)
攤銷後成本	$258,055	$ 7,593	$ -	$ -	$ -	$ -	$265,648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 115 年 6 月 30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而存在之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三。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8,491	$ 20,585
減：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623)	1,748
減：本期實際沖銷	-	(2,018)
期末餘額	$ 17,868	$ 20,315

八、存　　貨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製成品	$ 3,858	$ 3,967	$ 3,069
在製品	22,181	39,506	43,670
半成品	74,867	60,365	63,272
原物料	202,982	106,353	70,415
	$ 303,888	$ 210,191	$ 180,426

115年6月30日暨114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1,890仟元、31,035仟元及25,882仟元。

115年及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以及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28,131仟元、213,589仟元、245,313仟元及278,670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1,860)仟元、876仟元、855仟元及(7,014)仟元，以及包括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9,027仟元、9,932仟元、9,027仟元及9,932仟元。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預付貨款	$ 604	$ 4,496	$ 5,195
備償戶及質押定存單	-	-	1,002
其　　他	3,241	3,824	2,354
合　　計	$ 3,845	$ 8,320	$ 8,551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說明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INC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100%	100%	100%	非重要子公司

十一、設　　備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辦公設備	$ 1,466	$ 1,349	$ 1,528
租賃設備改良	-	-	43
模具設備	10,625	16,013	17,957
	$ 12,091	$ 17,362	$ 19,528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至10年
租賃設備改良	2至5年
模具設備	3至5年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設備於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9,739	$ 11,394	$ 1,175
機器設備	3,492	3,770	4,050
	$ 13,231	$ 15,164	$ 5,225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建 築 物	$ 256	$ -	$ 2,377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 2,071	$ 1,652	$ 4,030	$ 3,304
機器設備	140	139	280	279
	$ 2,211	$ 1,791	$ 4,310	$ 3,583

除以上所列增添、除列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9,589	$ 7,903	$ 2,335
非 流 動	$ 1,681	$ 5,551	$ 1,44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建 築 物	2.10%～2.35%	2.26%～2.35%	2.35%～2.51%
機器設備	5.26%	5.26%	5.26%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	$ 41	$ 74	$ 115	$ 147
低價值租賃費用	$ 11	$ 15	$ 24	$ 2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841	$ 4,076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低價值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短期借款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 -	$ -	$ 100,000
擔保借款	-	-	10,000
	$ -	$ -	$ 11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4年6月30日為2.10%～2.29%。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薪資及獎金	$ 10,433	$ 18,343	$ 15,535
退休金費用	1,199	1,160	1,185
員工保險費	1,370	1,302	1,281
應付股利	15,016	-	3,374
其　　他	13,084	8,190	7,934
	$ 41,102	$ 28,995	$ 29,309

十五、負債準備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流動			
保固	$ 3,121	$ 1,349	$ -
非流動			
保固	$ 2,355	$ 2,797	$ -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115年及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以及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00仟元、1,359仟元、2,410仟元及2,743仟元。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	80,000	80,000
額定股本	$ 800,000	$ 800,000	$ 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3,651	33,651	22,499
已發行股本	$ 336,514	$ 336,514	$ 224,99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113年3月及12月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分別發行新股20仟股及7仟股，並分別於113年4月10日及114年1月10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114年3月28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000仟股，並保留發行股數之15%，共計900仟股供員工認購，上述發行新股計5,1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以每股新台幣32元發行，增資股款共計192,000仟元，增資基準日為114年8月28日，並於114年9月15日完成變更登記。

115年5月25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5,687仟股，並以115年8月29日為除權基準日。本公司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尚未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85,072	$ 185,072	$ 50,370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2,132	1,547	965
	$ 187,204	$ 186,619	$ 51,335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115年5月25日及114年6月27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4及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999	$ 3,607		
現金股利	$ 15,016	$ 3,374	$ 0.45	$ 0.15
股票股利	$ 56,871	$ 29,024	$ 1.69	$ 1.29

本公司於114年6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22,499仟元轉增資。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期初餘額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6	-	-
期末餘額	$ 206	$ -	$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06)	$ 231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85	(1,150)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7)	230
期末餘額	($ 138)	($ 689)

十八、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銷貨收入	$ 171,352	$ 315,319	$ 345,472	$ 405,157
其他營業收入	461	37	806	1,226
	$ 171,813	$ 315,356	$ 346,278	$ 406,383

(二) 合約餘額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七）	$ 131,982	$ 156,470	$ 265,648	$ 148,865
合約負債	$ 3,315	$ 1,748	$ 1,788	$ 5,268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849)	($ 23,067)	$ 3,848	($ 20,753)
其　　他	(93)	5	(212)	(110)
	($ 1,942)	($ 23,062)	$ 3,636	($ 20,863)

(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773	$ 27,077	$ 44,898	$ 45,967
勞健保費用	2,054	1,938	4,103	3,924
退休金費用	1,095	1,480	2,410	2,743
董事酬金	980	1,117	2,082	1,954
其他用人費用	1,993	1,569	2,886	2,395
折舊費用	5,275	5,411	10,545	10,935
攤銷費用	367	364	731	728
	$ 36,537	$ 38,956	$ 67,655	$ 68,64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69	$ 6,532	$ 14,009	$ 13,700
營業費用	30,168	32,424	53,646	54,946
	$ 36,537	$ 38,956	$ 67,655	$ 68,646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且不高於5%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113年8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114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分派於基層員工之員工酬勞總額應介於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239	$ 803	$ 1,044	$ 803
董事酬勞	$ 80	$ 267	$ 348	$ 26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4及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5年3月10日及11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786	$ -	$ 1,357	$ -
董事酬勞	929	-	452	-

114及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4及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344	$ 7,060	$ 7,772	$ 7,0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	-	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8	(4,520)	188	(4,520)
	1,532	2,543	7,960	2,543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826)	(2,631)	(605)	(1,496)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	-	1
	826	(2,630)	(605)	(1,49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358	($ 87)	$ 7,355	$ 1,048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8	$ 259	($ 17)	$ 230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 0.16	$ 1.37	$ 0.78	$ 0.89
無償配股基準日（115 年 8 月 29 日）在通過財務報告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 0.14	$ 1.14	$ 0.66	$ 0.74
稀釋每股盈餘	$ 0.16	$ 1.37	$ 0.77	$ 0.88
無償配股基準日（115 年 8 月 29 日）在通過財務報告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 0.13	$ 1.14	$ 0.66	$ 0.74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5,316	$ 37,848	$ 26,089	$ 24,6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5,316	$ 37,848	$ 26,089	$ 24,686

股　　數

單位：仟股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651	27,650	33,651	27,6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6	32	58	4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697	27,682	33,709	27,69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4年8月17日。因追溯調整，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1.1元減少為0.89元及1.1元減少為0.88元。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於113年9月給與員工認股權584,00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合併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2年及3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40.61元。

合併公司113年9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40.61元。合併公司依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考量114年度辦理股票股利、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增資等股本變動事項，調整認股價格，調整後之加權平均行使價格為每股27.70元。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84	$ 40.61	584	$ 40.61
本期喪失	(46)		-	-
本期行使	-		-	-
期末流通在外	538	27.70	584	40.61
期末可行使	538		584	

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585仟元及581仟元。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430,017	$ 455,693	$ 369,25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2,522	66,630	211,36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部分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因外幣交易而產生重大之資產及負債金額，雖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惟合併公司外幣資產金額與外幣負債金額顯有差異，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合併公司因美金對新台幣貶值3%時，於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5,291仟元及8,878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	$ -	$ 9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	20,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計算浮動利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1%時，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0 仟元及 1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9%、76%及 70%。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授信額度內出貨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若預期未來產生重大資本支出，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考量銀行融資之申請及動撥之必要性。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80,000 仟元、280,000 仟元及 190,000 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5 年 6 月 30 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9,362	$ -	$ 129,362
租賃負債	9,728	1,599	11,327

1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1,647	$ -	$ 71,647
租賃負債	8,172	5,524	13,696

114 年 6 月 30 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款工具	$ 111,352	$ -	$ 111,352
無附息負債	101,883	-	101,883
租賃負債	2,313	1,467	3,780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另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Cool Dudes Enterprises	實質關係人
其他	合併公司之董事與主要管理階層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勞務費	實質關係人	$ 1,013	$ 1,091	$ 2,200	$ 2,078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198	$ 2,658	$ 8,002	$ 5,447
退職後福利	119	90	236	180
	$ 4,317	$ 2,748	$ 8,238	$ 5,62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832	31.85	$217,601	$ 9,421	31.43	$296,102	$ 11,199	29.30	$328,11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94	31.85	41,228	1,032	31.43	32,436	1,098	29.30	32,181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61（美元：新台幣）	$ 3,848	31.86（美元：新台幣）	($ 20,749)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視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故無須揭露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總資產與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 INC	美國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USD 904	USD 904	9	100	$ 5,465	($ 2,288) (USD 72)	($ 2,288) (USD 72)	投資子公司（註）

註：係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報表認列。

附件十六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825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26樓之12

電話：(02)2697-2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7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7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8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49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49、50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9	二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	-
(十四) 部門資訊	49	二八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61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和暢科技」）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暢科技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暢科技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暢科技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暢科技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客戶收入認列

和暢科技 113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且動能係來自特定客戶，考量和暢科技對該等客戶銷售交易金額與佔比持續上揚且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因此將對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流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其執行有效性。

2. 自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交易明細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其原始訂單、出貨單據及相關交易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性。

3. 核對收款等相關憑證以檢視實際款項收回日期與授信天數相較是否有重大異常，以及銷貨與收款對象是否相同。

4. 檢視銷貨收入是否有重大異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暢科技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暢科技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暢科技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暢科技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暢科技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暢科技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暢科技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和暢科技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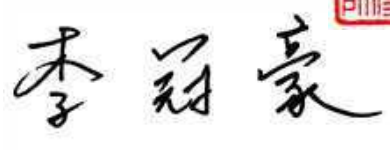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暢科技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冠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會計師　劉明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18　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93,505	18	$ 67,847	1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十八）	148,865	29	134,699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七）	5,827	1	4,416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199,835	38	201,101	4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	6,725	1	15,426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54,757	87	423,489	8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2,416	2	16	-
1600	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26,593	5	36,167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808	2	17,155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8,213	2	6,03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0,383	2	2,80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03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	2,104	-	2,76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71	-	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8,588	13	66,031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 523,345	100	$ 489,520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80,000	15	$ 100,000	20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5,268	1	2,945	1
2170	應付帳款	52,823	10	41,52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4,564	5	19,48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3,374	3	4,92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642	1	8,10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29	-	1,55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2,900	35	178,528	3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63	-	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050	-	8,480	2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四）	-	-	1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13	-	8,545	2
2XXX	負債總計	185,413	35	187,073	38
	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224,991	43	194,201	40
3200	資本公積	73,253	14	92,283	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51	1	2,029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106	7	13,798	3
3400	其他權益	231	-	136	-
3XXX	權益總計	337,932	65	302,447	6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523,345	100	$ 489,5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112年度 金　額	112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八）	$ 623,445	100	$ 560,3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九）	433,833	70	387,184	69
5900	營業毛利	189,612	30	173,189	3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4,748	4	26,833	5
6200	管理費用	42,778	7	43,28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097	11	79,004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七）	15,515	2	3,96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3,138	24	153,087	27
6900	營業淨利	36,474	6	20,10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1,795	-	1,3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407	1	(921)	-
7050	財務成本	(2,552)	-	(3,643)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700)	-	(2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50	1	(3,282)	(1)
7900	稅前淨利	43,424	7	16,820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7,356	1	3,599	1
8200	本年度淨利	36,068	6	13,221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112年度 金　額	112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六、十七及二十）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5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	-	-	-
8310		4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3)	-	-	-
8360		95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9	-	-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167	6	$ 13,221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1.54		$ 0.61	
9850	稀　釋	$ 1.54		$ 0.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7,845	$ 106,201	$ 837	$ 19,448	$ 136	$ 284,467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92	(1,192)	-	-
B5	現金股利	-	-	-	(1,894)	-	(1,894)
B9	股票股利	15,785	-	-	(15,785)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4,206	(14,206)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365	288	-	-	-	6,653
D1	112 年度淨利	-	-	-	13,221	-	13,221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221	-	13,221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4,201	92,283	2,029	13,798	136	302,447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22	(1,322)	-	-
B5	現金股利	-	-	-	(1,361)	-	(1,361)
B9	股票股利	11,081	-	-	(11,081)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9,439	(19,439)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70	409	-	-	-	67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36,068	-	36,068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	95	9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6,072	95	36,16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4,991	$ 73,253	$ 3,351	$ 36,106	$ 231	$ 337,9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3,424	$ 16,8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322	20,300
A20200	攤銷費用	1,120	87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515	3,96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84	-
A20900	財務成本	2,552	3,64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700	26
A21200	利息收入	(1,795)	(1,30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264	1,564
A23800	設備減損損失	-	1,174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451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6,209)	2,86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4,331)	(40,8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68)	(3,245)
A31200	存　　貨	(24,998)	42,3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584	23,971
A32125	合約負債	2,323	(13,277)
A32150	應付帳款	9,926	(86,4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01	3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1)	(7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	(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9,772	(27,3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95	1,3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67)	(3,6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094)	(2,7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2,906	(32,3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982)	-
B02700	購置設備	(4,546)	(16,51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181)	(9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	($ 181)
B074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71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13)	(14,9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70,000	61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90,000)	(540,1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6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670)	(7,80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61)	(1,894)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5	6,6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752)	66,86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217	421
EEEE	現金淨增加	25,658	19,94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67,847	47,906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93,505	$ 67,8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邵允若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平板電腦銷售及相關設計製造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10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本公司尚在評估是否提前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1.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2.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3.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4.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設　　備

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金融資產若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判定該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平板電腦產品之銷售。由於平板電腦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及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即已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委託設計收入

本公司所提供之委託設計服務並未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委託設計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六、現　　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50	$ 34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3,155	67,503
	$ 93,505	$ 67,847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67,432	$ 136,627
減：備抵損失	(18,567)	(1,928)
	$ 148,865	$ 134,699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2,618	$ 3,840
應收料件出售款	2,018	2,041
其　　他	3,209	576
減：備抵損失	(2,018)	(2,041)
	$ 5,827	$ 4,416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追蹤逾收繳期限之款項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帳款係依個別及群組評估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27%	0.00%	26.85%	62.47%	100.00%	100.00%	
總帳面金額	$152,310	$ -	$ -	$ 34	$ -	$ 15,088	$167,4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58)	-	-	(21)	-	(15,088)	(18,567)
攤銷後成本	$148,852	$ -	$ -	$ 13	$ -	$ -	$148,865

112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6%	4.88%	0%	0%	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120,398	$ 533	$ -	$ -	$ -	$ 15,696	$136,6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8)	(26)	-	-	-	(1,594)	(1,928)
攤銷後成本	$120,090	$ 507	$ -	$ -	$ -	$ 14,102	$134,699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與應收帳款逾期之個別評估客戶簽定還款協議書，惟該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其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本公司已向該法定代理人登記積欠本公司債權 USD 46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5,088 仟元），另本公司管理階層雖評估後續仍有剩餘財產可分配以抵銷債權，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對前述債權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而存在相關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四。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3,969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5,515	3,969
外幣換算差額	1,101	-
年底餘額	$ 20,585	$ 3,969

八、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4,195	$ 10,952
在製品	18,275	25,576
半成品	73,460	65,509
原物料	93,905	99,064
	$ 199,835	$ 201,101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33,833 仟元及 379,601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6,264 仟元及 1,564 仟元。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2,586	$ 9,876
代付款	980	1,230
留抵稅額	-	275
其他	3,159	4,045
合計	$ 6,725	$ 15,426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國外註冊地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Qbic America, INC	美國	100%	$ 12,416	100%	$ 16

Qbic America, INC 因未來營運計畫之資金需求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24 日決議通過參與其現金增資 12,982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2 月 25 日。

113 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一、設備

	租賃設備			
	辦公設備	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成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70	$ 4,004	$ 48,761	$ 58,535
增添	1,274	-	15,241	16,515
處分	(490)	-	-	(490)
重分類	-	-	1,144	1,14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54	$ 4,004	$ 65,146	$ 75,704

（接次頁）

（承前頁）

	辦公設備	租賃設備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3,574	$ 2,692	$ 19,568	$ 25,834
折舊費用	1,202	677	11,140	13,019
認列減損損失	-	-	1,174	1,174
處分	(490)	-	-	(49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286	$ 3,369	$ 31,882	$ 39,537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2,268	$ 635	$ 33,264	$ 36,167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6,554	$ 4,004	$ 65,146	$ 75,704
增添	651	-	3,895	4,546
處分	(661)	-	-	(661)
重分類	130	-	900	1,03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6,674	$ 4,004	$ 69,941	$ 80,61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4,286	$ 3,369	$ 31,882	$ 39,537
折舊費用	1,283	544	13,323	15,150
處分	(661)	-	-	(66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908	$ 3,913	$ 45,205	$ 54,026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1,766	$ 91	$ 24,736	$ 26,593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至10年
租賃設備改良	2至5年
模具設備	3至5年

本公司於112年度因部分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模具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評估資產價值已有減損之跡象，故認列減損損失1,174仟元。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建築物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2,313	$ 2,635	$ 5,586	$ 30,534
增添	12,959	-	-	12,95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5,272	$ 2,635	$ 5,586	$ 43,4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8,259	$ 659	$ 139	$ 19,057
折舊費用	6,195	527	559	7,28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4,454	$ 1,186	$ 698	$ 26,338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10,818	$ 1,449	$ 4,888	$ 17,155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35,272	$ 2,635	$ 5,586	$ 43,493
增添	230	-	-	230
處分	-	(2,635)	-	(2,63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5,502	$ -	$ 5,586	$ 41,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24,454	$ 1,186	$ 698	$ 26,338
折舊費用	6,569	44	559	7,172
處分	-	(1,230)	-	(1,23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1,023	$ -	$ 1,257	$ 32,280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4,479	$ -	$ 4,329	$ 8,808

除以上所列增添、處分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3及112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5,642	$ 8,101
非流動	$ 2,050	$ 8,480

113年12月31日

項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建築物	112.9.25~115.3.31	2.35%～2.51%	$ 4,552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3,140
			$ 7,692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11.4.1~114.9.24	1.89%～2.51%	$ 10,864
運輸設備	111.9.1~115.9.30	1.73%	1,477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4,240
			$ 16,581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31	$ 353
低價值租賃費用	$ 77	$ 6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078	$ 8,455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低價值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3	$ 1,503	$ 7,067	$ 8,963
單獨取得	-	64	3,117	3,181
重 分 類	-	117		11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3	$ 1,684	$ 10,184	$ 12,261
累計攤銷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	$ 426	$ 2,451	$ 2,928
攤銷費用	37	134	949	1,12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	$ 560	$ 3,400	$ 4,048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05	$ 1,124	$ 6,784	$ 8,213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6	$ 1,217	$ 5,663	$ 7,206
單獨取得	28	136	810	974
重 分 類	39	150	594	78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3	$ 1,503	$ 7,067	$ 8,963

（接次頁）

（承前頁）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計
累計攤銷				
112年1月1日餘額	$ 12	$ 157	$ 1,134	$ 1,303
攤銷費用	35	119	723	877
重分類	4	150	594	74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1	$ 426	$ 2,451	$ 2,928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342	$ 1,077	$ 4,616	$ 6,035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至20年
專利權	3至15年
電腦軟體	3至15年

十四、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80,000	$ 10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分別為2.25%～2.26%及2.50%～2.51%。

本公司112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由董事長周邦基擔任連帶保證人。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16,056	$ 12,899
退休金費用	1,203	1,193
員工保險費	1,295	1,266
其他	6,010	4,122
	$ 24,564	$ 19,480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聘用外籍員工，並按其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	(6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71)	($ 6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2 年 1 月 1 日	$ -	($ 53)	($ 53)
利息收入	-	(1)	(1)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	-	-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雇主提撥	-	(10)	(10)
112 年 12 月 31 日	$ -	($ 64)	($ 64)
113 年 1 月 1 日	$ -	($ 64)	($ 64)
利息收入	-	(2)	(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	(5)	(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	(5)
雇主提撥	-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 -	($ 71)	($ 71)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	$ -
減少0.25%	$ -	$ -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	$ -
減少0.25%	$ -	$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0年	0年

十七、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	80,000
額定股本	$ 800,000	$ 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2,499	19,420
已發行股本	$ 224,991	$ 194,20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2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 1,578 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421 仟股，合計發行新股 2,999 仟股，以 112 年 9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 112 年 9 月 21 日完成變更登記。

113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 1,108 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944 仟股，合計發行新股 3,052 仟股，以 113 年 9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 113 年 10 月 1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年 12 月、113 年 3 月及 12 月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分別發行新股 636 仟股、20 仟股及 7 仟股，並分別於 113 年 1 月 26 日、4 月 10 日及 114 年 1 月 10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72,869	$ 92,196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384	87
	$ 73,253	$ 92,28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113年6月28日及112年6月30日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2年度及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22	$ 1,192		
現金股利	$ 1,361	$ 1,894	$ 0.07	$ 0.12
股票股利	$ 11,081	$ 15,785	$ 0.57	$ 1

本公司114年3月28日董事會擬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07
現金股利	$ 3,375
股票股利	$ 29,024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15
每股股票股利（元）	1.29

有關11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4年6月2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36	$ 136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18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23)	-
年底餘額	$ 231	$ 136

十八、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622,613	$ 554,688
其他營業收入	832	5,685
	$ 623,445	$ 560,373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 148,865	$ 134,699	$ 99,183
合約負債	$ 5,268	$ 2,945	$ 16,222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9,242	($ 454)
設備減損損失	-	(1,174)
租賃修改損失	(451)	-
其　　他	(384)	707
	$ 8,407	($ 921)

(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6,062	$ 87,666
勞健保費用	7,677	7,514
退休金費用	5,290	4,662
董事酬金	2,690	1,2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20	2,001
折舊費用	22,322	20,300
攤銷費用	1,120	877
	$ 130,081	$ 124,275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112	$ 20,234
營業費用	104,969	104,041
	$ 130,081	$ 124,275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 85 人及 8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且不高於5%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28 日及 113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357	$ -	$ 526	$ -
董事酬勞	452	-	175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6,058	$ 5,042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13)	(4)
	14,545	5,03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189)	(1,43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356	$ 3,59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 43,424	$ 16,82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685	$ 3,36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	-
暫時性差異	180	23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513)	(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356	$ 3,59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3	$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1	-
	$ 24	$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69	($ 36)	$ -	$ 33
未實現兌換損益	893	(893)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27	5,252	-	6,579
呆帳費用超限	515	3,256	-	3,771
	$ 2,804	$ 7,579	$ -	$ 10,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389	$ -	$ 38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	-	23	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	1	1	16
	$ 49	$ 390	$ 24	$ 463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30	$ 39	$ -	$ 69
未實現兌換損益	319	574	-	89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14	313	-	1,327
呆帳費用超限	-	515	-	515
	$ 1,363	$ 1,441	$ -	$ 2,8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5	$ -	$ -	$ 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	2	-	14
	$ 47	$ 2	$ -	$ 49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54	$ 0.61
稀釋每股盈餘	$ 1.54	$ 0.5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6,068	$ 13,22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6,068	$ 13,221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379	21,7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9	18
員工認股權	10	6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438	22,37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3 年 9 月 16 日。因追溯調整，11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業由 0.70 元及 0.68 元減少為 0.61 元及 0.59 元。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 月、7 月及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分別為 600,000 單位、400,000 單位及 10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 1 年及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

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 10 元、10 元及 15 元。

本公司於 113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84,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 2 年及 3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 40.61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27	$10.93	663	$10.47
本年度發行	584	40.61	-	-
本年度行使	(27)	10.93	(636)	10.45
年底流通在外	584		27	
年底可行使	-		27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40.61	$10 - $1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67年	1.33年

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7 月、10 月及 113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月	109年7月	109年10月	113年9月
給與日股價	16.69 元	13.13 元	12.51 元	40.89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10 元	15 元	40.61 元
預期波動率	27.82%	35.38%	34.43%	32.52%-33.93%
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5 年
無風險利率	0.5182%/0.5288%	0.2684%/0.2826%	0.2066%/0.2128%	1.4315%/1.4483%

預期波動率係以上市（櫃）同業之股價歷史波動率標準差年化衡量。

113 及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84 仟元及 0 仟元。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未分配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250,301	$ 205,884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8,833	143,78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因外幣交易而產生重大之資產及負債金額，雖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惟本公司外幣資產金額與外幣負債金額顯有差異，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本公司因美金對新台幣貶值 3%時，於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6,905 仟元及 4,892 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30,000	$ 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50,000	50,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計算浮動利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1%時，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皆減少 5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72%及68%。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授信額度內出貨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若預期未來產生重大資本支出，本公司管理階層將考量銀行融資之申請及動撥之必要性。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80,000仟元及355,850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款工具	$ 80,357	$ -	$ 80,357
無附息負債	58,833	-	58,833
租賃負債	5,728	2,087	7,815

112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款工具	$ 100,625	$ -	$ 100,625
無附息負債	43,771	-	43,771
租賃負債	8,380	8,615	16,995
存入保證金	16	-	16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Qbic America , INC	子公司
周邦基	本公司之董事長
其他	本公司之董事與主要管理階層

(二) 背書保證

關係人對本公司之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周邦基		
被保證金額	$ -	$ 395,850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短期借款)	$ -	$ 100,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452	$ 12,077
退職後福利	360	406
	$ 11,812	$ 12,48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569	32.79	$ 248,145	$ 5,997	30.71	$ 184,14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48	32.79	17,971	686	30.71	21,063

本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2.79（美元：新台幣）	$ 9,256	30.71（美元：新台幣）	($ 515)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部門資訊已於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揭露。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 INC	美國	一般投資	USD 904	USD 504	-	100	$ 12,416	($ 700) (USD 22)	($ 700) (USD 22)	投資子公司（註）

註：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附註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表一
存貨明細表	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三
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七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八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九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表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九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應收帳款	
A 公司	$ 120,562
B 公司	13,988
C 公司	10,517
D 公司	10,315
其他（註）	12,050
小計	167,432
減：備抵損失	18,567
淨額	$ 148,865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22,825	$ 14,195
在製品	18,275	18,275
半成品	79,165	73,460
原物料	112,466	93,905
	$ 232,731	$ 199,835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及仟股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投資（損）益	其他		股數	持股%	金額	單價	總額	提供擔保	備註
非上市櫃公司																
Qbic America, Inc.	-	$ 16	-	$ 12,982	-	$ -	($ 700)	$ -	$ 118	-	100	$ 12,416	無	$ 12,416	—	註一

註一：本年度增加係增資子公司 12,982 仟元。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係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借款期限	年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短期借款						
台新國際商銀	$ 50,000	113.12.18~114.12.18	2.26%	$ 80,000	無	—
中國信託商銀	30,000	113.11.11~114.2.8	2.25%	60,000	無	—
合計	$ 80,000			$ 140,000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金額
應付帳款	
甲公司	$ 6,196
乙公司	5,748
丙公司	4,579
丁公司	4,059
戊公司	3,167
己公司	2,946
其他（註）	26,128
	$ 52,823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仟單位）	金額
營業收入		
面板電腦	34	$ 589,107
嵌入式電腦	7	33,754
其他（註）	25	8,767
小計		631,62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8,183
營業收入淨額		$ 623,445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營業成本	
直接原物料及半成品	
期初存料及半成品	$ 170,312
加：本期原物料及半成品進貨淨額	371,191
減：期末存料及半成品	(191,631)
轉列其他科目	(3,534)
其　　他	531
原物料及半成品耗用合計	346,869
直接人工	1,850
製造費用	63,965
製造成本	412,684
加：期初在製品	25,576
減：期末在製品	(18,275)
製成品成本	419,985
加：期初製成品	11,844
減：期末製成品	(22,825)
轉列其他科目	(903)
其　　他	(532)
銷貨成本	407,569
存貨跌價損失	26,264
營業成本	$ 433,833

註：前述存貨係以成本計價，未扣除存貨跌價損失。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16,050
廣 告 費	4,037
旅　　費	2,538
其他（註）	2,123
合　　計	$ 24,748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31,180
勞 務 費	3,944
其他（註）	7,654
合　　計	$ 42,778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49,296
安規認證費	5,172
折　　舊	4,407
材料耗用	3,659
其他（註）	7,563
合　　計	$ 70,097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附件十七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9號26樓之12

電話：(02)2697-2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6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6～47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7～48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49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48	二九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59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和暢科技」）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暢科技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暢科技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暢科技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暢科技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客戶收入認列

和暢科技 114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且動能係來自特定客戶，考量和暢科技對該等客戶銷售交易金額與佔比持續上揚且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因此將對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流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其執行有效性。
2. 自特定客戶之營業收入交易明細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其原始訂單、出貨單據及相關交易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性。
3. 核對收款等相關憑證以檢視實際款項收回日期與授信天數相較是否有重大異常，以及銷貨與收款對象是否相同。
4. 檢視銷貨收入是否有重大異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暢科技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暢科技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暢科技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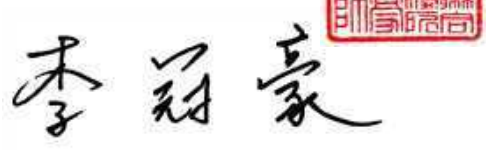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暢科技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暢科技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暢科技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暢科技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和暢科技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暢科技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會計師　劉　明　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22　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金　額	%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6,164	40	$ 93,505	18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十九）	156,470	22	146,898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七及二六）	3,230	-	7,794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210,191	29	199,835	3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	8,320	1	6,72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64,375	92	454,757	8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7,668	1	12,416	2
1600	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17,362	2	26,593	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5,164	2	8,808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6,855	1	8,21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0,281	2	10,383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2,161	-	2,10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77	-	7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9,568	8	68,588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 723,943	100	$ 523,345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	-	$ 80,000	15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748	1	5,268	1
2170	應付帳款	58,440	8	52,823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8,995	4	24,56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042	1	13,374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7,903	1	5,64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1,349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63	-	1,22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5,040	15	182,900	3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578	-	46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551	1	2,050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79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926	1	2,513	-
2XXX	負債總計	113,966	16	185,413	35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36,514	46	224,991	43
3200	資本公積	186,619	26	73,253	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58	1	3,35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0,092	11	36,106	7
3400	其他權益	(206)	-	231	-
3XXX	權益總計	609,977	84	337,932	65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723,943	100	$ 523,34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114年度 %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 786,105	100	$ 623,44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二十）	539,534	68	433,833	70
5900	營業毛利	246,571	32	189,612	3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二十、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7,671	4	24,748	4
6200	管理費用	46,673	6	42,77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0,262	10	70,097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七）	(76)	-	15,51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530	20	153,138	24
6900	營業淨利	92,041	12	36,47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3,246	-	1,79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1)	-	8,407	1
7050	財務成本	(1,780)	-	(2,552)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4,201)	(1)	(70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96)	(1)	6,950	1
7900	稅前淨利	89,145	11	43,424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9,157	1	7,356	1
8200	本年度淨利	79,988	10	36,068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金　額	114年度 %	113年度 金　額	113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4	-	$ 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	-	(1)	-
8310		3	-	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7)	-	11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0	-	(23)	-
8360		(437)	-	9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4)	-	9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9,554	10	$ 36,167	6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68		$ 1.52	
9850	稀　釋	$ 2.67		$ 1.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4,201	$ 92,283	$ 2,029	$ 13,798	$ 136	$ 302,447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22	(1,322)	-	-
B5	現金股利	-	-	-	(1,361)	-	(1,361)
B9	股票股利	11,081	-	-	(11,081)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9,439	(19,439)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70	409	-	-	-	679
D1	113 年度淨利	-	-	-	36,068	-	36,068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	95	9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6,072	95	36,16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4,991	73,253	3,351	36,106	231	337,932
	11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607	(3,607)	-	-
B5	現金股利	-	-	-	(3,374)	-	(3,374)
B9	股票股利	29,024	-	-	(29,024)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22,499	(22,499)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973	-	-	-	4,973
E1	現金增資	60,000	130,892	-	-	-	190,892
D1	114 年度淨利	-	-	-	79,988	-	79,988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3	(437)	(434)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79,991	(437)	79,554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6,514	$ 186,619	$ 6,958	$ 80,092	($ 206)	$ 609,9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9,145	$ 43,42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632	22,322
A20200	攤銷費用	1,457	1,12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數	(76)	15,51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973	384
A20900	財務成本	1,780	2,55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4,201	700
A21200	利息收入	(3,246)	(1,795)
A2370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15,712	26,264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4,146	-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	45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908)	(6,20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6,338)	(22,3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99	(3,335)
A31200	存　　貨	(26,068)	(24,9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95)	8,584
A32125	合約負債	(3,520)	2,323
A32150	應付帳款	5,621	9,9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407	5,10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4	(19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	(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3,254	79,77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46	1,7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71)	(2,5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163)	(6,09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7,566	72,9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12,982)
B02700	購置設備	(5,123)	(4,54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9)	(3,1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7)	(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79)	(20,7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40,000	67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20,000)	(69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881)	(7,6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374)	(1,361)
C04600	現金增資	190,892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9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9,637	(28,75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735	2,217
EEEE	現金淨增加	192,659	25,65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93,505	67,847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86,164	$ 93,5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蘇文彬　會計主管：游章渭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平板電腦銷售及相關設計製造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10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1.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2.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3.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4. 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

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

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

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設　　備

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

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金融資產若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判定該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平板電腦產品之銷售。由於平板電腦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及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即已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委託設計收入

本公司所提供之委託設計服務並未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委託設計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及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

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　　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67	$ 3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5,797	93,155
	$ 286,164	$ 93,505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74,961	$ 165,465
減：備抵損失	(18,491)	(18,567)
	$ 156,470	$ 146,898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2,680	$ 2,618
應收料件出售款	-	2,018
其　　他	550	5,176
減：備抵損失	-	(2,018)
	$ 3,230	$ 7,794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追蹤逾收繳期限之款項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帳款係依個別及群組評估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13%	4.23%	26.85%	62.47%	100.00%	100.00%	
總帳面金額	$159,827	$ 46	$ -	$ -	$ -	$ 15,088	$174,9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01)	(2)	-	-	-	(15,088)	(18,491)
攤銷後成本	$156,426	$ 44	$ -	$ -	$ -	$ -	$156,470

113 年 12 月 31 日

	0～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超過360天	個別評估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30%	0.00%	26.85%	62.47%	100.00%	100.00%	
總帳面金額	$150,343	$ -	$ -	$ 34	$ -	$ 15,088	$165,4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58)	-	-	(21)	-	(15,088)	(18,567)
攤銷後成本	$146,885	$ -	$ -	$ 13	$ -	$ -	$146,898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與應收帳款逾期之個別評估客戶簽定還款協議書，惟該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其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本公司已向該法定代理人登記積欠本公司債權 USD 46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5,088 仟元），另本公司管理階層雖評估後續仍有剩餘財產可分配以抵銷債權，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對前述債權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而存在相關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五。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0,585	$ 3,96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76)	15,51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018)	-
外幣換算差額	-	1,101
年底餘額	$ 18,491	$ 20,585

八、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967	$ 14,195
在製品	39,506	18,275
半成品	60,365	73,460
原物料	106,353	93,905
	$ 210,191	$ 199,835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39,534 仟元及 433,833 仟元，其中 114 年度因存貨報廢而迴轉先前所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認列存貨報廢損失共 15,712 仟元；113 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26,264 仟元。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4,496	$ 2,586
代付款	-	980
其他	3,824	3,159
合計	$ 8,320	$ 6,725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國外註冊地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Qbic America, INC	美國	100%	$ 7,668	100%	$ 12,416

Qbic America, INC 因未來營運計畫之資金需求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24 日決議通過參與其現金增資 12,982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2 月 25 日。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一、設備

	租賃設備			
	辦公設備	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成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54	$ 4,004	$ 65,146	$ 75,704
增添	651	-	3,895	4,546
處分	(661)	-	-	(661)
重分類	130	-	900	1,03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74	$ 4,004	$ 69,941	$ 80,619

（接次頁）

（承前頁）

	辦公設備	租賃設備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4,286	$ 3,369	$ 31,882	$ 39,537
折舊費用	1,283	544	13,323	15,150
處分	(661)	-	-	(66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908	$ 3,913	$ 45,205	$ 54,026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1,766	$ 91	$ 24,736	$ 26,593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6,674	$ 4,004	$ 69,941	$ 80,619
增添	545	-	4,578	5,12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7,219	$ 4,004	$ 74,519	$ 85,74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4,908	$ 3,913	$ 45,205	$ 54,026
折舊費用	962	91	13,301	14,35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5,870	$ 4,004	$ 58,506	$ 68,380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1,349	$ -	$ 16,013	$ 17,362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至10年
租賃設備改良	2至5年
模具設備	3至5年

除以上所列增添、處分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設備於114及113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建築物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35,272	$ 2,635	$ 5,586	$ 43,493
增添	230	-	-	230
處分	-	(2,635)	-	(2,63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5,502	$ -	$ 5,586	$ 41,088

（接次頁）

（承前頁）

	建築物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24,454	$ 1,186	$ 698	$ 26,338
折舊費用	6,569	44	559	7,172
處分	-	(1,230)	-	(1,23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1,023	$ -	$ 1,257	$ 32,280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4,479	$ -	$ 4,329	$ 8,808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35,502	$ -	$ 5,586	$ 41,088
增添	13,634	-	-	13,63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49,136	$ -	$ 5,586	$ 54,7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31,023	$ -	$ 1,257	$ 32,280
折舊費用	6,719	-	559	7,27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7,742	$ -	$ 1,816	$ 39,558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11,394	$ -	$ 3,770	$ 15,164

除以上所列增添、處分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4及113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7,903	$ 5,642
非流動	$ 5,551	$ 2,050

114年12月31日

項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建築物	113.4.1~116.9.24	2.26%~2.35%	$ 11,436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2,018
			$ 13,454

113年12月31日

項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建築物	112.9.25~115.3.31	2.35%~2.51%	$ 4,552
機器設備	111.9.15~116.9.15	5.26%	3,140
			$ 7,692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12	$ 331
低價值租賃費用	$ 64	$ 7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257	$ 8,078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低價值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及其他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393	$ 1,503	$ 7,067	$ 8,963
單獨取得	-	64	3,117	3,181
重分類	-	117		11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93	$ 1,684	$ 10,184	$ 12,261
累計攤銷				
113年1月1日餘額	$ 51	$ 426	$ 2,451	$ 2,928
攤銷費用	37	134	949	1,12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88	$ 560	$ 3,400	$ 4,048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305	$ 1,124	$ 6,784	$ 8,213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393	$ 1,684	$ 10,184	$ 12,261
單獨取得	-	99	-	99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93	$ 1,783	$ 10,184	$ 12,360
累計攤銷				
114年1月1日餘額	$ 88	$ 560	$ 3,400	$ 4,048
攤銷費用	38	140	1,279	1,45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26	$ 700	$ 4,679	$ 5,505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267	$ 1,083	$ 5,505	$ 6,855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至20年
專利權	3至15年
電腦軟體	3至15年

十四、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	$ 8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3年12月31日為2.25%～2.26%。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18,343	$ 16,056
退休金費用	1,160	1,203
員工保險費	1,302	1,295
其　　他	8,190	6,010
	$ 28,995	$ 24,564

十六、負債準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　　動		
保　　固	$ 1,349	$ -
非 流 動		
保　　固	$ 2,797	$ -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聘用外籍員工，並按其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

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7)	(7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77)	($ 7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3 年 1 月 1 日	$ -	($ 64)	($ 64)
利息收入	-	(2)	(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	(5)	(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	(5)
雇主提撥	-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 -	($ 71)	($ 71)
114 年 1 月 1 日	$ -	($ 71)	($ 71)
利息收入	-	(2)	(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	(4)	(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	(4)
雇主提撥	-	-	-
114 年 12 月 31 日	$ -	($ 77)	($ 7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2%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	$ -
減少 0.25%	$ -	$ -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	$ -
減少 0.25%	$ -	$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0 年	0 年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	80,000
額定股本	$ 800,000	$ 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3,651	22,499
已發行股本	$ 336,514	$ 224,99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3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 1,108 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944 仟股，合計發行新股 3,052 仟股，以 113 年 9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 113 年 10 月 1 日完成變更登記。

114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發行新股 2,902 仟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2,250 仟股，合計發行新股 5,152 仟股，以 114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並於 114 年 9 月 8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仟股，並保留發行股數之 15%，共計 900 仟股供員工認購，上述發行新股，均以每股新台幣 32 元發行，增資股款共計 190,892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4 年 8 月 17 日，並於 114 年 9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3 月及 12 月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分別發行新股 20 仟股及 7 仟股，並分別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及 114 年 1 月 10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185,072	$ 72,869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1,547	384
	$ 186,619	$ 73,25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114年3月28日及113年6月28日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3年度及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07	$ 1,322		
現金股利	$ 3,374	$ 1,361	$ 0.15	$ 0.07
股票股利	$ 29,024	$ 11,081	$ 1.29	$ 0.57

本公司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擬議11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999
現金股利	$ 15,222
股票股利	$ 56,871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45
每股股票股利（元）	1.69

有關11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5年5月2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31	$ 136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547)	118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10	(23)
年底餘額	($ 206)	$ 231

十九、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784,969	$ 622,613
其他營業收入	1,136	832
	$ 786,105	$ 623,445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 156,470	$ 146,898	$ 134,699
合約負債	$ 1,748	$ 5,268	$ 2,945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稅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259	$ 9,242
租賃修改損失	-	(451)
其　　他	(420)	(384)
	($ 161)	$ 8,407

(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956	$ 81,860	$ 91,816	$ 8,327	$ 77,735	$ 86,062
勞健保費用	1,068	6,772	7,840	888	6,789	7,677
退休金費用	589	4,937	5,526	499	4,791	5,290
董事酬金	-	4,325	4,325	-	2,690	2,6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1	8,772	9,203	399	4,521	4,920
	$ 12,044	$ 106,666	$ 118,710	$ 10,113	$ 96,526	$ 106,639
折舊費用	$ 15,225	$ 6,407	$ 21,632	$ 14,999	$ 7,323	$ 22,322
攤銷費用	-	1,457	1,457	-	1,120	1,120
	$ 15,225	$ 7,864	$ 23,089	$ -14,999	$ 8,443	$ 23,44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 84 人及 8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且不高於5%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20 日及 114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2,786	$	$ 1,357	$ -
董事酬勞	929		452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373	$ 16,0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4,545)	(1,513)
	8,831	14,54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26	(7,18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157	$ 7,35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 89,145	$ 43,42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7,829	$ 8,6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4
暫時性差異	840	180
研究發展支出適用之投資抵減	(4,97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545)	(1,51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157	$ 7,356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10)	$ 23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1	1
	($ 109)	$ 2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33	$ -	$ -	$ 3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52	5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579	(372)	-	6,207
保固負債準備	-	829	-	829
呆帳費用超限	3,771	(611)	-	3,160
	$ 10,383	($ 154)	$ 52	$ 10,2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89	$ 172	$	$ 56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8	-	(58)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	-	1	17
	$ 463	$ 172	($ 57)	$ 578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休假給付	$ 69	($ 36)	$ -	$ 33
未實現兌換損益	893	(893)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27	5,252	-	6,579
呆帳費用超限	515	3,256	-	3,771
	$ 2,804	$ 7,579	$ -	$ 10,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389	$ -	$ 38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	-	23	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	1	1	16
	$ 49	$ 390	$ 24	$ 463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2.68	$ 1.52
稀釋每股盈餘	$ 2.67	$ 1.51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79,988	$ 36,0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79,988	$ 36,068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902	23,78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3	60
員工認股權	-	1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975	23,855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4 年 8 月 17 日。因追溯調整，11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54 元減少為 1.52 元及 1.54 元減少為 1.51 元。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 月、7 月及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分別為 600,000 單位、400,000 單位及 10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1年及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10元、10元及15元。

本公司於113年9月給與員工認股權584,00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2年及3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原始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40.61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584	$40.61	27	$10.93
本年度發行	-	-	584	40.61
本年度行使	-	-	(27)	10.93
年底流通在外	584		584	
年底可行使	-		-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40.61	$40.6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3.67年	4.67年

本公司於109年1月、7月、10月及113年9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月	109年7月	109年10月	113年9月
給與日股價	16.69元	13.13元	12.51元	40.89元
行使價格	10元	10元	15元	40.61元
預期波動率	27.82%	35.38%	34.43%	32.52%-33.93%
存續期間	5年	5年	5年	5年
無風險利率	0.5182%/0.5288%	0.2684%/0.2826%	0.2066%/0.2128%	1.4315%/1.4483%

預期波動率係以上市（櫃）同業之股價歷史波動率標準差年化衡量。

114及113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163仟元及384仟元。

(二)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11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於114年7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保留由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購。上述以現金增資發行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每股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公允價值為3元，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為3,810仟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於收足股款後予以轉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項下。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公允價值，於給與日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權
給與日股價	34.86元
行使價格	32元
預期波動率	23.08%
存續期間	33天
無風險利率	1.24%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與日前最近一年歷史股價報酬率標準差年化。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未分配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448,025	$ 250,30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6,630	138,83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部分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因外幣交易而產生重大之資產及負債金額，雖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惟本公司外幣資產金額與外幣負債金額顯有差異，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本公司因美金對新台幣貶值3%時，於114及11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7,910仟元及6,905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	$ 3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50,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計算浮動利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1%時，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皆減少 5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6%及 72%。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授信額度內出貨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若預期未來產生重大資本支出，本公司管理階層將考量銀行融資之申請及動撥之必要性。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80,000 仟元及 180,000 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6,630	$ -	$ 66,630
租賃負債	8,172	5,524	13,696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款工具	$ 80,357	$ -	$ 80,357
無附息負債	58,833	-	58,833
租賃負債	5,728	2,087	7,815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Qbic America , INC	子公司
周邦基	本公司之董事長
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慧榮科技)	實質關係人
Cool Dudes Enterprises	實質關係人
其他	本公司之董事、主要管理階層、其親屬及所屬企業暨實質關係人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慧榮科技	$ -	$ 1,967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交際費	實質關係人	$ -	$ 51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722	$ 11,452
退職後福利	334	360
	$ 12,056	$ 11,81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421	31.43	$ 296,102	$ 7,569	32.79	$ 248,14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32	31.43	32,436	548	32.79	17,971

本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18（美元：新台幣）	$ 292	32.11（美元：新台幣）	$ 9,256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部門資訊已於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揭露。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bic America , INC	美國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USD 904	USD 904	-	100	$ 7,668	($ 4.201) (USD 135)	($ 4,201) (USD 135)	投資子公司（註）

註：係依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認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附註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表一
存貨明細表	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三
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四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六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七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八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十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應收帳款	
Ａ公司	$ 134,102
Ｂ公司	15,088
其他（註）	25,771
小計	174,961
減：備抵損失	18,491
淨額	$ 156,470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成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5,339	$ 3,967
在製品	39,506	39,506
半成品	72,576	60,365
原物料	123,805	106,353
	$ 241,226	$ 210,191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及仟股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投資（損）益	其他		股數	持股%	金額	單價	總額	提供擔保	備註
非上市櫃公司																
Qbic America, Inc.	-	$ 12,416	-	$ -	-	$ -	($ 4,201)	$ -	($ 547)	-		$ 7,668		$ 7,668	—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金額
應付帳款	
甲公司	$ 14,242
乙公司	7,013
丙公司	5,605
丁公司	4,456
戊公司	3,904
其他（註）	23,220
	$ 58,440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仟單位）	金額
營業收入		
面板電腦	62	$ 682,108
嵌入式電腦	11	72,521
其他銷貨收入	-	31,678
其他（註）	20	1,136
小計	93	787,44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38
營業收入淨額	93	$ 786,105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營業成本	
直接原物料及半成品	
期初存料及半成品	$ 191,631
加：本期原物料及半成品進貨淨額	474,744
減：期末存料及半成品	(196,381)
原物料報廢	(10,345)
轉列其他科目	(817)
原物料及半成品耗用合計	458,832
直接人工	2,188
製造費用	72,695
製造成本	533,715
加：期初在製品	18,275
減：期末在製品	(39,506)
製成品成本	512,484
在製品報廢	(4,166)
加：期初製成品	22,825
減：期末製成品	(5,339)
製成品報廢	(3,062)
轉列其他科目	(3,066)
其　　他	4,146
銷貨成本	523,822
存貨報廢損失	15,712
營業成本	$ 539,534

註：前述存貨係以成本計價，未扣除存貨跌價損失。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17,375
廣 告 費	4,676
其他（註）	5,620
合　　計	$ 27,671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33,799
勞 務 費	4,462
其他（註）	8,412
合　　計	$ 46,673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51,207
安規認證費	6,668
折　　舊	4,251
材料耗用	5,577
其他（註）	12,559
合　　計	$ 80,262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附件十八

股票初次申請上櫃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初次申請上櫃
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主辦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六　　月　　十六　　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初次申請上櫃
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協辦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六　　月　　十六　　日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

一、產業風險及營運風險

(一)營運風險

1.專業人才難尋

近年我國科技人才市場競爭日益升溫，相關專業人才招募不易，在人才資源供給有限且同業延攬競逐下，企業除需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待遇外，亦須具備足夠的專案舞台與技術實務發揮場域，以期對公司帶來正面助益。

因應措施：

該公司除薪資外，亦持續提供員工培訓資源及優化管理制度及員工福利，以降低外部人才競逐壓力，而對內部核心技術團隊造成之斷層風險，確保研發人力穩定並提升團隊向心力與留任率。

2.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存貨管控難度及風險增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業電腦產品主要應用於會議室、社區門禁、居家管理及零售商場等地，其所應用之環境及所需具備之功能等不盡相同，客製化程度高且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因此該公司在原物料之採購及管理上有相當程度之困難及風險。

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之進貨政策原則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決定適當之採購數量。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藉以降低原物料陳舊呆滯之風險。

3.產品終端多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市場，易受國際與景氣循環影響

相較於一般消費用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企業用戶，其市場發展易受企業資本支出調整影響。當景氣下行時，市場之不確定性使企業降低資本支出之意願，進而影響工業電腦市場之需求。

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堅強之軟體開發及產品機構設計能力，相較單一產業廠商已具備較佳風險分散條件，未來將持續提供高效能且高品質之產深化既有客戶信任，並透過不同產品組合調配提高接單彈性，以降低景氣循環與國際市場需求震盪帶來的擴散性影響。

(二)財務風險

1.匯率變動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相互沖抵雖能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仍存在差額之匯率風險，故匯率變動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1)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匯率相關資訊，並參考金融機構外匯部門提供之分析報告，密切關注國際間匯率之走勢與變化，透過適時換匯等方式調整外幣帳戶比重，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2)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外購產生之外幣款項，以降低淨外幣之影響數。

(3)於必要時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為依據，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作業，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三)潛在風險

1.銷貨集中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由於資本額相對較小，在有限資源下期營運方針為傾向聚焦具規模效益及長期合作潛力之策略型客戶，以提高原物料之批量採購量，及製造模組重複利用率，以利降低開發及營運成本，故有銷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專業的技術團隊、高度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及完整的服務體系使其在同業間俱備一定競爭實力，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之產品係屬高度客製化之產品，其產品一旦經驗證使用即難以被取代，具備強大的客戶黏著度；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依據現有 Rockchip、NXP 與 MTK 三大技術平台延伸應用所建構之既有研發能量與客戶基礎，亦持續拓展新客戶及新專案，力求降低銷貨集中之情形。

二、其他重要風險

其他有關產業現況及發展性以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風險請詳見承銷商評估報告參、產業狀況及營運風險之說明。

綜上所述，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面臨之產業風險、營運風險、其他重要風險及其因應對策予以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具備降低風險之能力，其因應措施尚屬允當。

目錄

壹、評估報告總評.....1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1
二、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2
三、承銷風險因素.....6
四、總結.....7
貳、推薦證券商就外國申請公司應列示說明其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9
參、產業狀況及營運風險.....10
一、申請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10
二、申請公司營運風險.....18
肆、業務狀況.....39
一、營業概況.....39
二、存貨概況.....63
三、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概況.....69
四、併購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者，評估併購之目的、效益、交易合理性等因素.....81
伍、財務狀況.....82
一、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櫃、上市公司及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應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與現金流量.....82
二、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及其各子公司暨母子公司間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對其財務狀況之影響.....94
三、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95
四、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轉投資事業.....95
五、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98
六、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檢送之財務報告以經審計機關審定之審定報告書替代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98
七、推薦證券商應評估外國申請公司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發行辦法合理性暨對股東權益之影響.....98

陸、關係人交易評估.....99
一、應針對申請公司交易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之關係人交易執行相關評估程序（包括與同業及非關係人交易之比較），以瞭解其交易之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99
二、應瞭解申請公司金額重大之關係企業應收款項是否逾期，針對逾期者，應查明其原因及有無重大異常情事.....100
三、申請公司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間有鉅額資金往來者，應查明其原因，及利率、收付息情形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100
柒、子公司營運情形.....101
捌、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101
一、申請公司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規章.....101
二、申請時之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而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其職務之行使.....101
三、是否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102
四、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102
五、申請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102
玖、列明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103
拾、列明申請公司設置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之專業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是否依我國證券法令規定辦理之評估意見.....103
一、成員之專業資格.....103
二、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103
拾壹、評估申請公司是否依櫃買中心「申請有價證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說明書應記載事項準則」規定，於其公開說明書允當表達其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並評估申請公司之 ESG 評鑑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104
一、公開說明書是否允當表達申請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104
二、ESG 評鑑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申請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104
拾貳、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情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106
一、評估是否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106
二、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建設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情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110
三、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第十六條至第十九條有關集團企業及第二十條至第二十二條有關投資控股公司之規定.....110
四、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第四條第六項有關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規定.....110
拾參、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亦應就其被控股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之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第五條、第七條第四項、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逐項評估.....110

拾肆、本國上櫃(市)公司之海外子公司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應評估本國上櫃(市)公司決策過程之適法性、對其營運及財務狀況是否有重大不利之影響，及擬採行之因應措施.....110
拾伍、評估創業投資公司是否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之五有關創業投資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規定.....110
拾陸、自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至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列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推薦證券商對上列各項目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110
拾柒、其他補充揭露事項.....110
附件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111

壹、評估報告總評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已發行股份總數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或該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36,514,48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已發行股數為 33,651,448 股。經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並經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討論通過，預計辦理盈餘轉增資 5,687,095 股，增資後已發行股數將為 39,338,543 股，加上該公司股票上櫃掛牌前已屆滿權利期間預計可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為 292,000 股，故預計該公司於辦理股票公開承銷前已發行股數為 39,630,543 股。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85,000 股(暫訂)，扣除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保留供公司員工承購之股數後，全數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預計股票上櫃掛牌時之實收資本額為 449,155,43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4,915,543 股。

(二)公開承銷股數及來源

該公司本次申請股票上櫃後，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4 條之規定，採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 2 條及第 6 條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櫃時，應至少提出擬上櫃股份總額 10%以上股份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惟依第 6 條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提出承銷之股數，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但扣除之股數不得逾提出承銷之股數之 30%。

該公司於 110 年 4 月登錄興櫃買賣，辦理上櫃承銷時於興櫃買賣已屆滿二年，故不予以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因此該公司預計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85,000 股，並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股份之 15%，計 792,000 股予員工認購，其餘 4,493,000 股則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之規定排除公司法第 267 條第 3 項原股東優先認購之適用，委由推薦證券商全數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該公司本次提出公開承銷股數合計為 4,493,000 股，已高於擬上櫃股份總額 44,915,543 股之 10%，符合前揭法令規定。

(三)過額配售

該公司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4 條第 2 項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除依前項規定提出一定股份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外，亦得以公司已募集發行之股票作為推薦證券商穩定承銷價格之過額配售」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 2 點第 1 項第 1 款之規定，主辦承銷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 15%之額度，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承銷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該公司已於 114 年 8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主辦承銷商簽訂「股票初次上

櫃過額配售、穩定價格操作及自願集保協議書」，由該公司協調股東就對外公開承銷股數 15%之額度以內，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推薦證券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四)股權分散情形

該公司截至 115 年 3 月 27 日止，記名股東人數為 546 人，該公司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人數為 530 人，已達 300 人以上，且其所持有股份合計為 16,233,541 股，已逾一千萬股，且占已發行股份總數 33,651,448 股之 48.25%，均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3 條有關股權分散之標準。

二、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

股票價值評估的方法很多種，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評估之結果亦有所差異，目前市場上常用之股票評價方法包括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其中，市場法包括本益比法(Price/Earnings Ratio，P/E Ratio)及股價淨值比法(Price/Book Value Ratio，P/B Ratio)，均係透過已公開資訊，與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之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以作為評量企業之價值，再根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同業公司之部分作折溢價之調整；成本法係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作為公司價值評定基礎之淨值法為主；收益法則係以未來現金流量作為公司價值之評定基礎。

茲將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計算方式、優點、缺點及適用時機比較列示如下：

方法	市場法		成本法	收益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計算方式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盈餘並以產業性質相近上市櫃公司或同業平均本益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映與公司不同之處。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淨值，並以產業性質相近之上市櫃公司或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應與公司不同之處。	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為公司價值評定之基礎，即以資產負債表帳面資產總額減去帳面負債總額，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進行帳面價值之調整。	根據公司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之折現率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慮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
優點	1.具經濟效益與時效性，為一般投資人投資股票最常用之參考依據。 2.市場價格資料較易取得。	1.淨值係長期穩定之指標，當公司盈餘為負值時之另一種評估選擇。 2.市場價格資料較易取得。	1.資料取得容易。 2.使用財務報表之資料較客觀公正。	1.符合學理上對企業價值之推論，能依不同變數預期來評價公司。 2.較不受會計原則或會計政策變動影響，且可反應企業之永續經營價值。

方法	市場法		成本法	收益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3.考量企業之成長性及風險。
缺點	1.盈餘品質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而影響。 2.企業每股盈餘為負值或接近於零時不適用。 3.使用歷史性財務資訊無法反應公司未來之績效。	1.帳面價值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不同所影響。 2.使用歷史性財務資料無法反應公司未來之績效。	1.資產帳面價值與市場價值往往差距甚大。 2.未考量公司經營成效之優劣。 3.使用歷史性財務資訊，無法反應公司未來之績效。	1.程序繁瑣，需估計大量變數，花費成本大且不確定性高。 2.投資者不易瞭解現金流量觀念。 3.基於對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且適切評價因子難求，在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國內實務較少採用。
適用時機	評估風險水準、股利政策及成長率穩定之公司。	評估產業特性為獲利波動幅度大之公司。	評估如公營事業或傳統產業類股。	1.可取得公司詳細現金流量與資金成本之預測資訊。 2.企業經營穩定，無鉅額資本支出。

本推薦證券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主要係參考市場法、成本法、收益法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115 年 5 月)興櫃市場之平均成交價格等方式，以作為該公司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復參酌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之經營績效、獲利情形以及所處產業未來前景、發行市場環境、同業之市場狀況及興櫃流動性較低等因素後，由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本次暫訂承銷價格。

2.承銷價格訂定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選擇採樣公司之理由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應用涵蓋智慧零售、智慧辦公及智慧門禁等領域，並可依不同應用情境提供整合式硬體設備與系統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商用空間、辦公場域、公共設施及工業應用環境等。綜觀國內外上市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完全相同之公司，經參酌該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特性、主要營運項目、產品應用範圍、營業收入結構及公司規模等要素，選取從事工業用嵌入式電腦、強固型平板電腦及邊緣運算裝置業務相關產業之上櫃公司鑫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680，以下簡稱鑫創電子）、上櫃公司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2，以下簡稱宸曜科技）及上市公司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8，以下簡稱攸泰科技）作為其採樣同業。

(2)市場法

市場法係假設被評價公司之價值與同一產業類似公司間存在密切關係，因

此以同一產業類似公司作為評價比較之標準，通常以已上市(櫃)同業股票之本益比乘以目標公司之每股稅後純益、股價淨值比乘以目標公司之每股淨值，以計算評價目標公司之合理市價。茲列示以市場法計算之承銷參考價格如下：

A.本益比法

茲就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最近三個月(115 年 3 月至 5 月)之平均本益比區間列示如下：

單位：倍

期間	全體上市(櫃)公司及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				採樣同業(註 1)		
	上市平均	上市電腦及週邊設備	上櫃平均	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	鑫創電子(6680)	宸曜科技(6922)	攸泰科技(6928)
115 年 3 月	24.18	16.58	33.48	25.87	(註 2)	21.81	(註 2)
115 年 4 月	29.25	19.91	41.63	30.25	(註 2)	25.58	(註 2)
115 年 5 月	30.80	22.14	40.45	26.49	(註 2)	28.15	(註 2)
平均	28.08	19.54	38.52	27.54	—	25.18	—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資訊

註 1：每股盈餘係依據各採樣同業最近四季財報之稅後淨利計算而得。

註 2：最近四季財報合計為稅後虧損，故無法計算本益比。

由上表得知，該公司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最近三個月平均本益比區間約在 19.54 倍～38.52 倍。以該公司最近四季(114 年第二季~115 年第一季)之稅後純益 113,923 千元，及依擬上櫃掛牌股數 44,916 千股計算之每股盈餘 2.54 元為基礎，並考量該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初期之成交量及流通性風險等因素，給予 20%折價作為流動性風險貼水，計算每股參考價格區間約為 39.71 元～78.27 元，而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暫訂承銷價格為 40 元，介於前述設算價格區間，尚屬合理。

B.股價淨值比法

茲就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最近三個月之股價淨值比區間列示如下：

單位：倍

期間	全體上市(櫃)公司及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				採樣同業		
	上市平均	上市電腦及週邊設備	上櫃平均	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	鑫創電子(6680)	宸曜科技(6922)	攸泰科技(6928)
115 年 3 月	3.14	2.68	3.18	2.44	2.42	3.90	1.90
115 年 4 月	3.85	3.22	4.00	2.92	2.31	4.58	1.97
115 年 5 月	4.28	3.75	4.57	3.41	2.53	5.43	1.98
平均	3.76	3.22	3.92	2.92	2.42	4.64	1.95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資訊

由上表得知，該公司全體上市(櫃)公司、上市(櫃)電腦及週邊設備類股及採樣同業於最近三個月之平均股價淨值比約在 1.95 倍～4.64 倍。若以該公司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之權益總計 631,141 千元，及擬掛牌股本

44,916 千股計算之每股淨值為 14.05 元基礎，並考量該公司初次上櫃掛牌初期之成交量及流通性風險等因素，給予 20%折價作為流動性風險貼水，其價格區間約在 21.92 元～52.15 元之間，惟股價淨值比法係使用歷史性財務資料，無法反映公司未來成長性，且常用於評估獲利波動度較大或有鉅額資產之公司，故本推薦證券商未採用此法作為議定承銷價格參考依據。

(3)成本法

成本法係為帳面價值法(Book Value Method)，帳面價值乃是投資人對公司請求權價值之總和，包括債權人、普通股投資人及特別股投資人等，其中股票價值即為對公司之請求權價值，係公司資產總額扣除負債總額之淨資產價值。

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而公司價值係以創造未來獲利能力之經濟價值評定，以此評價方法將可能低估公司之企業價值，且在評定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時，尚需考慮到資產及負債之市價，而取得市價資訊不易，又未考慮資產與負債之市價，忽略市場環境因素，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因此以成本法評價初次上市(櫃)公司之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依該公司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權益總計 631,141 千元及擬上櫃掛牌股數 44,916 千股計算，每股淨值為 14.05 元，即為依成本法計算之參考價格，與興櫃市場交易價格差異甚大，且此法未考慮公司未來獲利能力及成長性，故本推薦證券商未採用本法為議定承銷價格之參考依據。

(4)收益法

在收益法概念下，主要假設目標企業之價值為未來各期創造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其中，公司之權益價值係來自公司未來可賺取之報酬，並扣除長期負債而得，而上述報酬可以現金流量、會計盈餘等不同形式呈現，其可反映出公司將各項資源加以組合後創造之價值，目前實務中最常見之評估方法為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模型(Free Cash Flow Model)。惟此方法受限於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是否精確，以及各項評價因子之選取是否適當，故其參考價值之高低係建立在各項參數是否精確之基礎上。基於對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且適切的評價因子難求，在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國內實務較少採用，故本推薦證券商未採用此方法。

(二)申請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

茲就該公司及採樣同業鑫創電子、宸曜科技及攸泰科技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分析列示如下：

1.財務狀況及獲利情形

請參閱本評估報告「伍、一、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櫃、上市公司及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應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與現金流量」之評估說明。

2.本益比

請參閱本評估報告「壹、二、(一)、2、(2)、A 本益比法」之評估說明。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

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該公司本次承銷價格之訂定，並未委請財務專家出具評估意見，亦未委請鑑價機構進行鑑價，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四)申請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該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最近一個月之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彙總列示如下：

單位：元；股

月份	平均股價(元)(註)	成交金額(元)	成交量(股)
115年5月	43.34	52,970,205	1,222,083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註：平均股價係以當月份之成交金額除以成交量計算之

該公司於 110 年 4 月 29 日於興櫃市場掛牌，最近一個月(115 年 5 月)之平均股價及成交量分別為 43.34 元及 1,222,083 股。最近一個月每日成交均價介於 40.00 元～47.30 元，最高成交均價僅高出最低成交均價 18.25%，尚無價格波動過大之情形。另經查詢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該公司最近一個月非為「興櫃股票公布或通知注意交易資訊暨處置作業要點」第 4 條規定公告為「興櫃公布注意股票」，或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買賣辦法」第 11 條之 1 規定暫停交易(啟動興櫃股票市場冷卻機制)之情事，尚無發現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五)推薦證券商就其與申請公司所共同議定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本推薦證券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綜合參考上櫃電腦及週邊設備業與採樣同業之本益比及股價淨值比、該公司最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成 交價及興櫃價格波動情形等方式，以推算合理之承銷價格，做為該公司辦理股票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再參酌該公司之所處產業、經營績效、發行市場環境及同業之市場狀況等因素後，由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

綜上，本推薦證券商經參考國際慣用之市場法之本益比法評估參考價格區間為 39.71 元～78.27 元，經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承銷價格暫定為每股 40 元，係介於上列參考依據之間，故本次暫定承銷價格應尚屬合理。惟未來可能受環境及營運等不確定因素影響，是以本推薦證券商俟該公司上櫃申請案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於辦理上櫃前股票公開銷售時，將視當時整體經濟環境、市場產業情況、公司經營績效及投資人競價拍賣結果等，再與該公司另行議定上櫃承銷價格後辦理公開承銷。

三、承銷風險因素

本次承銷相關風險依股價變化過鉅、穩定價格策略、本次承銷之相關費用及承銷手續費率、新股承銷導致股本膨脹稀釋獲利等項目分別說明如下：

(一)股價變化過鉅

為使初次上櫃股票於訂定承銷價格時，能充分反應市場現況及企業真實價值，避免因訂價偏離實質價值使股價波動過劇，本推薦證券商除考量和暢經營績效、產業現況、資本市場現況及同業狀況等因素外，亦將市場對案件承銷價格的接受條件及認購情形進行調查，作為調整承銷價格之依據，訂定承銷價格方式應屬合理。惟證券市場本易受政治因素、國際金融市場、經濟景氣及投資人預期心理影響，仍不能完全避免股價波動之風險，故本推薦證券商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

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規定，與該公司協議辦理過額配售，擬定穩定價格策略，並將確實執行穩定價格操作，期能降低該公司首五日股價變化過鉅之風險。

(二)穩定價格策略

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規定，本推薦證券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協議書，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視市場狀況最高應提出上櫃前辦理公開銷售股數之15%額度內所得價款，作為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於該公司股價異常於大盤或同業時，將適度穩定該公司之股價，另本推薦證券商亦與特定股東約定，約定於掛牌日起不少於三個月但不超過六個月之期間內，該特定股東自願將股票存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並承諾不得出售，以維持股票初次上櫃交易後股票價格之穩定。

(三)本次承銷之相關費用及承銷手續費率

本次辦理承銷所需聘請律師及會計師等專家表示相關意見、公開說明書印製等相關費用，已估列在該公司財務預算中，其中律師及會計師等專業費用係由該等機構依據其收費標準收取，而公開說明書之印製費用金額不大，應不致造成公司之財務負擔；此外，相關承銷費用如承銷公告、寄發認購通知書、祝賀公告及其他因公開承銷作業發生之費用，係由各承銷商按承銷比例分攤；另承銷手續費將參考未來辦理公司公開承銷時市場行情議定，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實務指引(IFRS Manual of Accounting)及參酌IAS 32 第37段之說明，企業於發行或取得本身之權益工具時，通常會發生各種成本。此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應按扣除所有相關所得稅利益後之淨額作為權益之減項處理，但以直接可歸屬該權益交易之可避免增額成本為限，而本次承銷手續費係可直接歸屬於該權益交易之可避免增額成本，故承銷手續費對該公司之獲利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整體而言，該公司本次承銷所需支出之相關費用非屬重大，對該公司之獲利能力應不致產生影響，故本次承銷之風險應尚稱有限。

(四) 新股承銷導致股本膨脹稀釋獲利

該公司為申請股票初次上櫃，預估將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285,000股(暫訂)，約占該公司擬掛牌之股份總數44,915,543股之11.77%，其中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5%，即792,000股供員工認股外，其餘4,493,000股均委由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考量該公司所屬產業趨勢明確，未來營運規模可望穩定成長，評估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其對該公司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尚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尚無重大之影響。

四、總結

本推薦證券商綜合評估和暢之產業、業務及財務狀況後，就該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及潛在風險等風險事項說明如下：

(一)營運風險

1.專業人才難尋

近年我國科技人才市場競爭日益升溫，相關專業人才招募不易，在人才資源供給有限且同業延攬競逐下，企業除需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待遇外，亦須具備足夠的專案舞台與技術實務發揮場域，以期對公司帶來正面助益。

因應措施：

該公司除薪資外，亦持續提供員工培訓資源及優化管理制度及員工福利，以降低外部人才競逐壓力，而對內部核心技術團隊造成之斷層風險，確保研發人力穩定並提升團隊向心力與留任率。

2.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存貨管控難度及風險增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業電腦產品主要應用於會議室、社區門禁、居家管理及零售商場等地，其所應用之環境及所需具備之功能等不盡相同，客製化程度高且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因此該公司在原物料之採購及管理上有相當程度之困難及風險。

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之進貨政策原則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決定適當之採購數量。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藉以降低原物料陳舊呆滯之風險。

3.產品終端多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市場，易受國際與景氣循環影響

相較於一般消費用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企業用戶，其市場發展易受企業資本支出調整影響。當景氣下行時，市場之不確定性使企業降低資本支出之意願，進而影響工業電腦市場之需求。

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堅強之軟體開發及產品機構設計能力，相較單一產業廠商已具備較佳風險分散條件，未來將持續提供高效能且高品質之產深化既有客戶信任，並透過不同產品組合調配提高接單彈性，以降低景氣循環與國際市場需求震盪帶來的擴散性影響。

(二)財務風險

1.匯率變動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相互沖抵雖能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仍存在差額之匯率風險，故匯率變動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1)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匯率相關資訊，並參考金融機構外匯部門提供之分析報告，密切關注國際間匯率之走勢與變化，透過適時換匯等方式調整外幣帳戶比重，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2)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外購產生之外幣款項，以降低淨外幣之影響數。

(3)於必要時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為依據，從

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作業，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三)潛在風險

1.銷貨集中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由於資本額相對較小，在有限資源下期營運方針為傾向聚焦具規模效益及長期合作潛力之策略型客戶，以提高原物料之批量採購量，及製造模組重複利用率，以利降低開發及營運成本，故有銷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專業的技術團隊、高度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及完整的服務體系使其在同業間俱備一定競爭實力，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之產品係屬高度客製化之產品，其產品一旦經驗證使用即難以被取代，具備強大的客戶黏著度；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依據現有 Rockchip、NXP 與 MTK 三大技術平台延伸應用所建構之既有研發能量與客戶基礎，亦持續拓展新客戶及新專案，力求降低銷貨集中之情形。

綜上所述，本推薦證券商對該公司所處行業之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及潛在風險綜合評估，該公司已具備降低或分散風險之能力，且其經營穩健、相關管理制度及企業體質亦尚屬良好，應不致對其營運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推薦證券商於輔導期間對該公司綜合評估產業狀況、營運風險、業務狀況、財務狀況及不宜上櫃條款之查核，據此評估該公司已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所規定之上櫃標準，且其產業未來前景及發展應屬可期，該公司可經由申請上櫃，透過資本市場募集長期發展所需之資金，並藉此提高公司知名度及延攬優秀人才，以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的，並為國內資本市場提供良好之投資對象，故本推薦證券商推薦該公司申請股票上櫃。

貳、推薦證券商就外國申請公司應列示說明其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

該公司非為外國申請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參、產業狀況及營運風險

一、申請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

和暢科技成立於民國 103 年，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製造與銷售，其主要業務為提供商業螢幕系統產品及嵌入式計算產品，並廣泛應用於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辦公、門禁、及智慧零售等多元智慧裝置領域，茲就該公司所屬之工業電腦產業及 ARM 架構產業之概況，及該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說明如下：

(一)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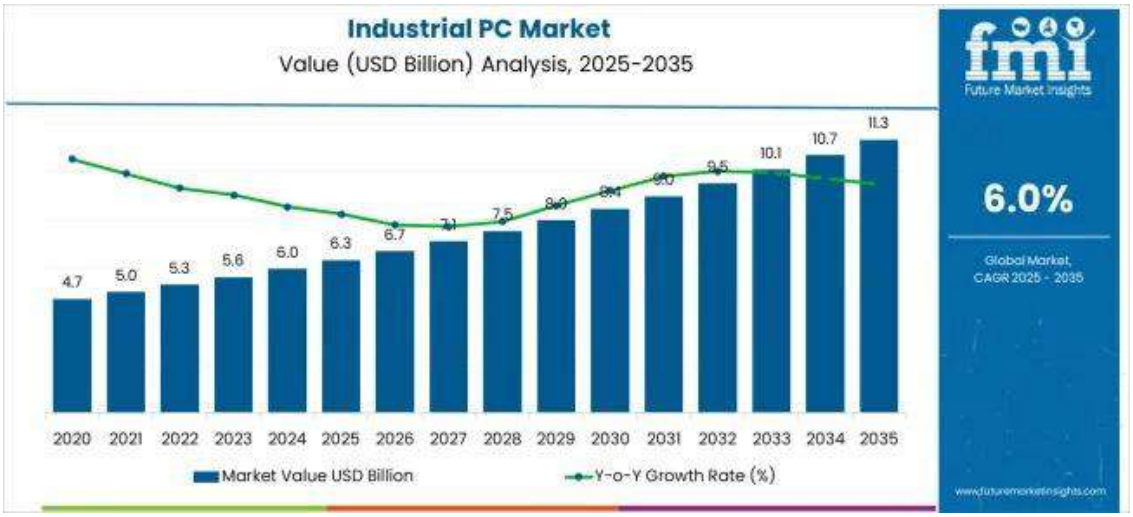
1.工業電腦產業概況

工業電腦（Industrial Personal Computer，簡稱 IPC），係專為因應嚴苛、特殊或不間斷之運作環境所設計之運算平台。相較於側重單一運算效能與通用多媒體應用的商用或個人電腦，工業電腦的核心價值在於其高穩定性、高可靠度以及可長達數十年的產品生命週期。在設計上，為杜絕粉塵對內部精密元件之損害及為確保在極端環境下能夠持續運作，工業電腦在設計上多採用一體成型之金屬機構之密閉式設計，且需具備寬溫、寬電壓輸入及防震耐衝擊等特性。此外，為了串接不同設備，工業電腦亦具備高度客製化的輸入與輸出介面，扮演著實體世界與數位系統接軌的核心硬體中樞。

在傳統工業控制階段，工業電腦多部署於工廠機房、控制櫃或機台內部，扮演在產線蒐集資料與控制生產的角色，此時的產品形態多為標準機架式或壁掛式電腦，其設計多聚焦基本的輸入輸出控制與耐用度。隨著半導體製程的進步與低功耗晶片的普及，工業電腦產業進入了嵌入式與模組化的發展階段，產品體積大幅縮小，使設備得以走出傳統工廠，延伸至戶外零售、數位看板及數位金融等商業場域。如今，在進入工業 4.0 時代後，工業電腦全面邁向智慧化與邊緣運算階段，相關工業電腦不再只是單純的資料傳輸媒介，而是升級為具備數據運算與即時自主決策能力的智慧終端。

根據調研機構 Future Market Insights 顯示，受惠於全球自動化與數位化日益普及，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預估將從 2025 年的 63 億美元，增長至 2035 年的 113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6.0% (圖 1)；而在台灣市場方面，根據 DIGITIMES 的最新產業調研報告指出，在邊緣人工智慧應用落地及供應鏈重組的雙重推力下，台灣工業電腦廠商業績呈現顯著復甦，2025 年全年台系工業電腦業者整體營收規模已達新台幣 3,273 億元，年增 6%，且預估 2026 年營收成長將來到 12%。整體而言，工業電腦產業在國際市場需求持續增加與台灣業者深厚整合實力的相輔相成下，成長動能實屬可期。

【圖 1、全球 IPC 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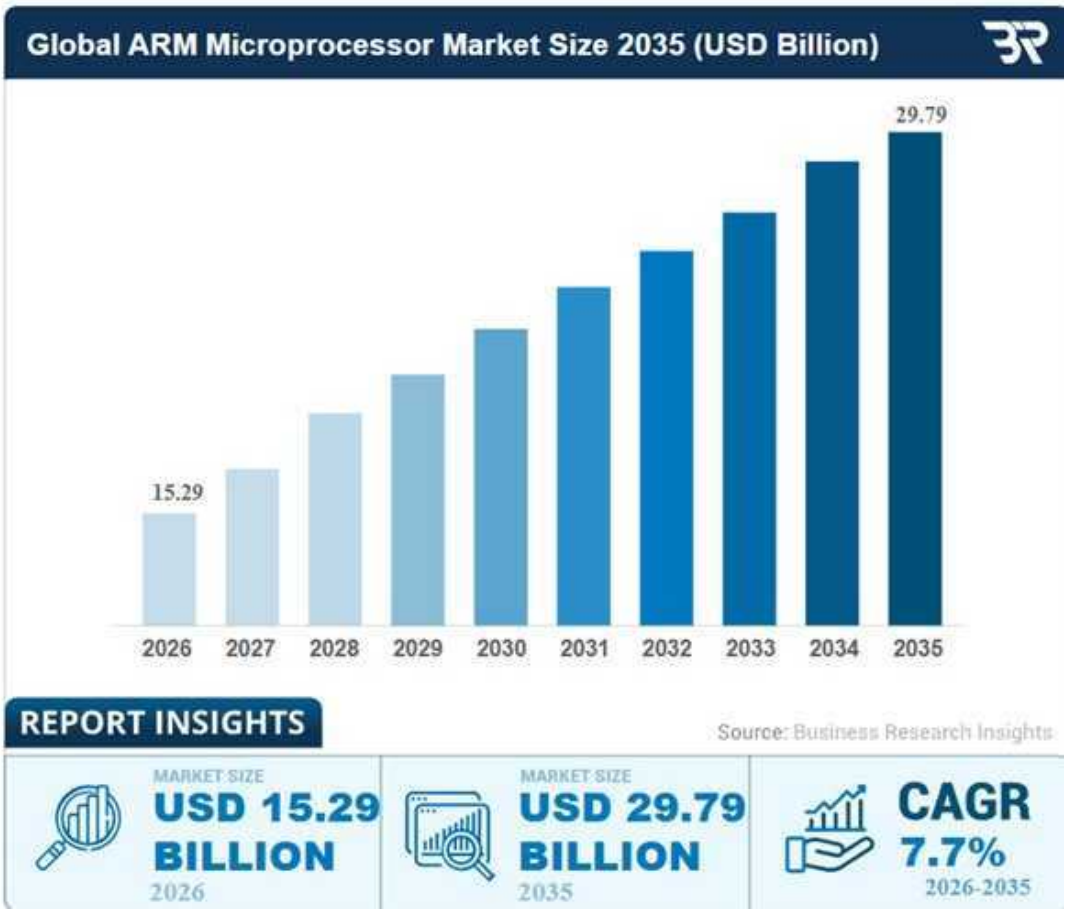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uture Market Insights (2025/08)

2.ARM 架構產業概況

自電腦問世以來，中央處理器（CPU）作為運算核心，其架構主要分為複雜指令集（CISC）與精簡指令集（RISC）兩大陣營。長期稱霸個人電腦與傳統伺服器市場的 x86 架構即是 CISC 之代表，其特色在於單一指令能執行複雜運算，並可簡化軟體開發過程，然其缺點為硬體設計複雜、功耗較高，且處理資料前需經過解碼程序，容易影響整體執行效率；相較之下，基於 RISC 理念設計的 ARM 架構，其指令單純且長度固定，且與 x86 架構相比，ARM 架構無須複雜的晶片電路設計，且具備體積小、低功耗、及較低成本等顯著優勢。此一特性使其在電池容量受限的手機與行動裝置市場迅速站穩腳步，現今全球已有極高比例的智慧型手機採用 ARM 架構，並隨著效能提升逐步向上擴展至個人電腦及資料中心領域。

為了使終端產品具備多樣功能，ARM 微處理器（ARM Microprocessor, 簡稱 ARM MPU）成為了驅動工業電腦及各類智慧設備之核心關鍵。ARM MPU 是基於 ARM 處理器核心運作的高效能微處理器單元，由於其具備虛擬記憶體管理單元（MMU）及外接高速、大容量記憶體等特性，這些微處理器能夠流暢運行 Linux、Android 等複雜的開放式作業系統，因此被廣泛應用於需要高度軟體彈性、多媒體影音處理及即時邊緣運算（Edge AI）等智慧化領域。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指出，受惠於科技產品對於高效率且低功耗處理器的需求大幅成長，預期到 2026 年全球 ARM MPU 市場規模將達 152.9 億美元，到 2035 年將達到 297.9 億美元，CAGR 達 7.7%(圖 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深耕 ARM 領域已久，俱備深厚 ARM MPU 系統開發能力及優異軟硬體整合能力，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優異之產業競爭力。

【圖 2、全球 ARM MPU 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202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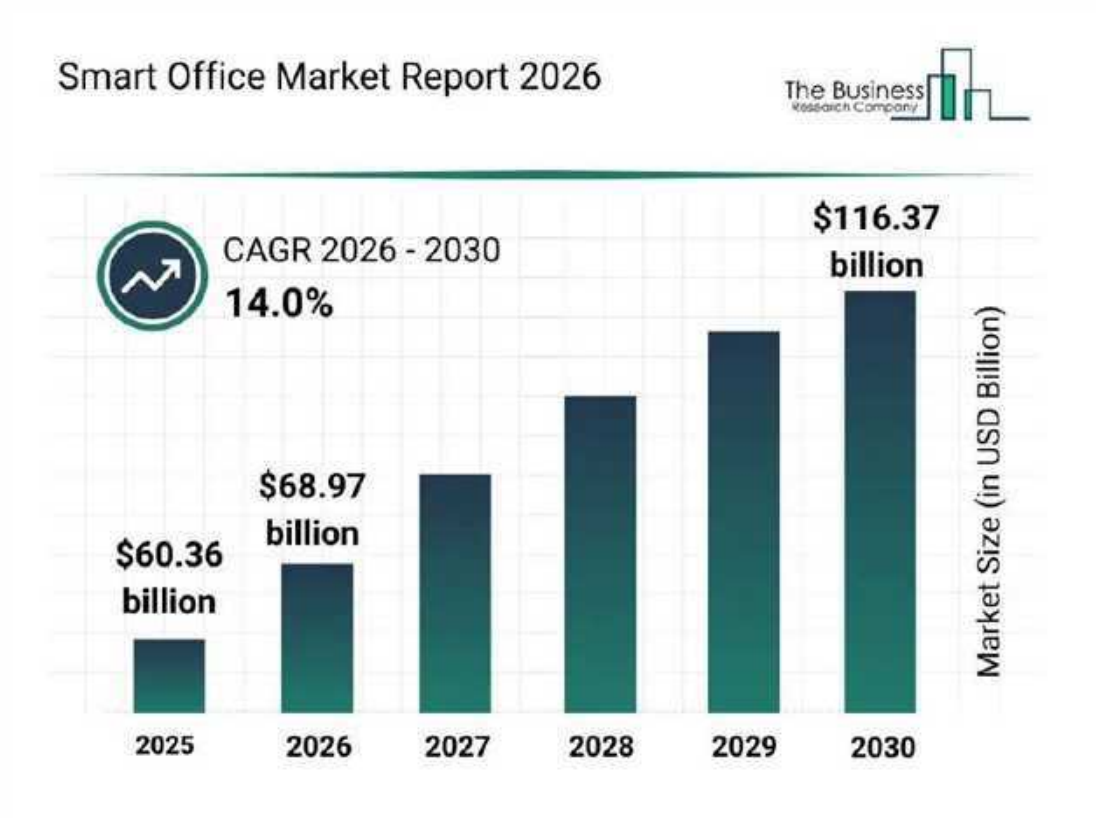
3.產品應用市場概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係專注於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三大領域，並提供客戶搭載 ARM 架構之各式智慧平板（Panel PC）與嵌入式電腦（Box PC）解決方案，茲就該公司產品主要應用領域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1)智慧辦公

隨著全球企業營運節奏不斷加速，辦公空間已不再只是單純工作的場所，為提升員工生產力及整體工作效率，智慧辦公解決方案應運而生。智慧辦公室並非單指一項設備或某項科技，而是一種整合空間設計、智慧設備、數位工具與管理邏輯的整體解決方案，透過系統化規劃，讓辦公環境在效率、彈性與可管理性之間取得平衡。根據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預測，2025 年全球智慧辦公市場規模已達 603.6 億美元，預計 2030 年將成長至 1,163.7 億美元，CAGR 為 14%(圖 3)。

【圖 3、全球智慧辦公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2026/01)

後疫情時代的來臨對全球智慧辦公產業帶來結構性的需求轉變，因而帶動混合辦公（Hybrid Work）的興起，使得實體辦公空間的定位由「固定工作場所」轉變為「彈性協作空間」，企業對於空間的即時調配能力要求因而大幅提升，進而帶動會議室動態管理與座位預約系統等智慧辦公需求。對此，該公司憑藉專精於 ARM 架構的研發實力，推出一系列專為會議室預約、座位管理的觸控顯示終端產品，協助企業在彈性工作模式下，實現多終端、即時且流暢的空間調配。

(2)智慧門禁

智慧門禁系統之應用範圍極廣，涵蓋商業大樓、工業廠房、大型住宅社區、交通樞紐及醫療院所等各式對人員進出有嚴格管控需求之場域。近年來智慧門禁產品的需求之所以快速增加，主要源於全球對私人、公共和商業領域的安全意識全面提升，以及後疫情時代對無接觸式進出的強烈需求。根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指出，2025 年全球智慧門禁市場規模約為 116.2 億美元，且預期 2026~2034 年市場規模將從 127.2 億美元成長至 262.2 億美元，CAGR 為 9.46%。

【圖 4、全球智慧門禁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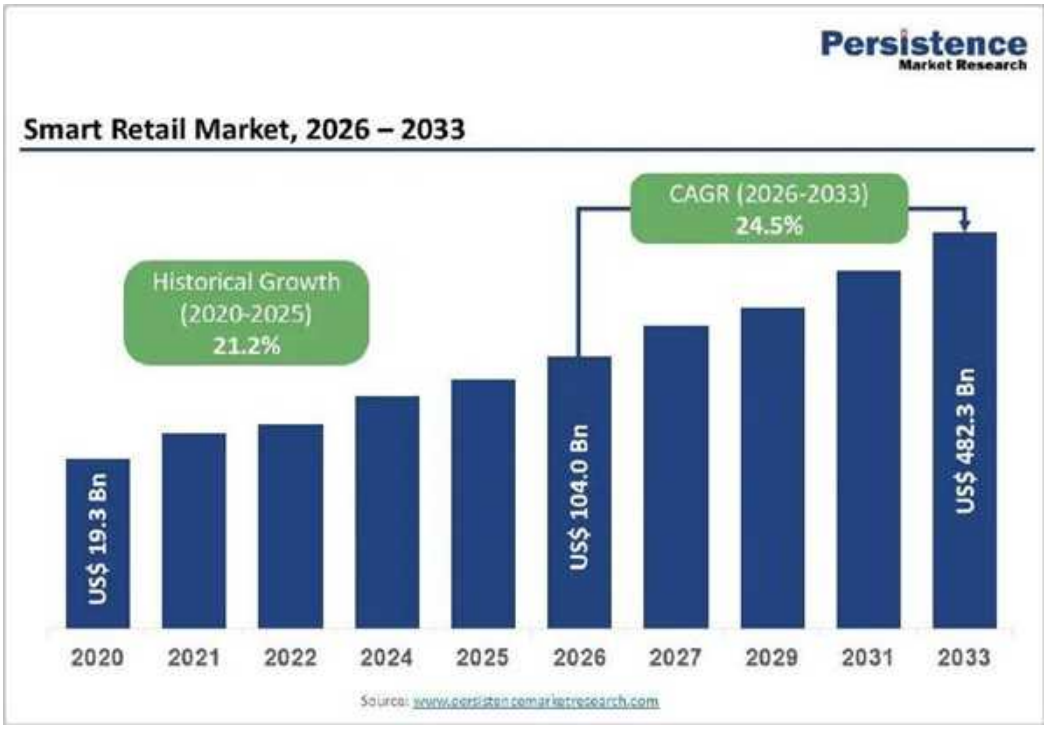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2026/05)

此外，由於傳統實體鑰匙或單一刷卡系統已逐漸無法滿足現代企業在多據點的管理需求，門禁系統正加速朝雲端化發展，例如結合智慧型手機，或是透過臉部、指紋等生物辨識技術進行識別。一套完整的門禁解決方案包含了硬體及軟體，從前端的影音對講與辨識設備，中樞的控制器，到後端雲端管理平台，顯見供應商之軟硬體整合能力成為競爭之關鍵。完整的軟硬結合實力，不僅能在確保前端辨識數據的同時維持後端雲端平台傳輸的穩定性，亦能降低客戶在多據點佈署時的系統衝突風險與維護成本。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門禁產品具備應付極端氣候及遠端維護及分析等高度客製化能力，且取得如 ISO 27001:2022 等資安認證，因此產品一旦經客戶驗證使用即很難被取代，進而形成強大的客戶黏著度，使其較同業具備高度之競爭力。

(3)智慧零售

智慧零售係指將物聯網、人工智慧、邊緣運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技術，與傳統通路整合之商業模式。根據調研機構 Persistence Market Research 之研究報告顯示，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預期將會從 2026 年的 1,040 億美元成長至 2033 年的 4,823 億美元(圖 5)，其成長動能主要來自零售商對於硬體解決方案的廣泛部署，以及人工智慧分析、雲端管理平台等軟體需求所致。

【圖 5、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Persistence Market Research (2026/01)

近年來隨著消費者購物習慣改變，零售商積極建置如數位看板、電子紙標籤等吸引消費者與提升購物體驗，以及疫情過後消費者逐漸偏好零接觸的消費模式帶動自助結帳、無人商店的興起；在管理端方面，零售商則透過部署各地之智慧設備蒐集銷售數據，並透過 AI 進行消費者需求預測及客戶行為分析。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 Arm 架構為核心，打造多樣化智慧零售產品，如高清數位廣告看板、自助點餐面板及數位排隊管理系統等解決方案，協助零售商優化營運效率與顧客體驗，與市場需求契合且發展方向一致，潛力可期。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其堅強自主研發能力做為發展利基，且主要應用市場發展動能強勁，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供應商及終端客戶維持緊密之合作關係，以期能掌握未來產業發展之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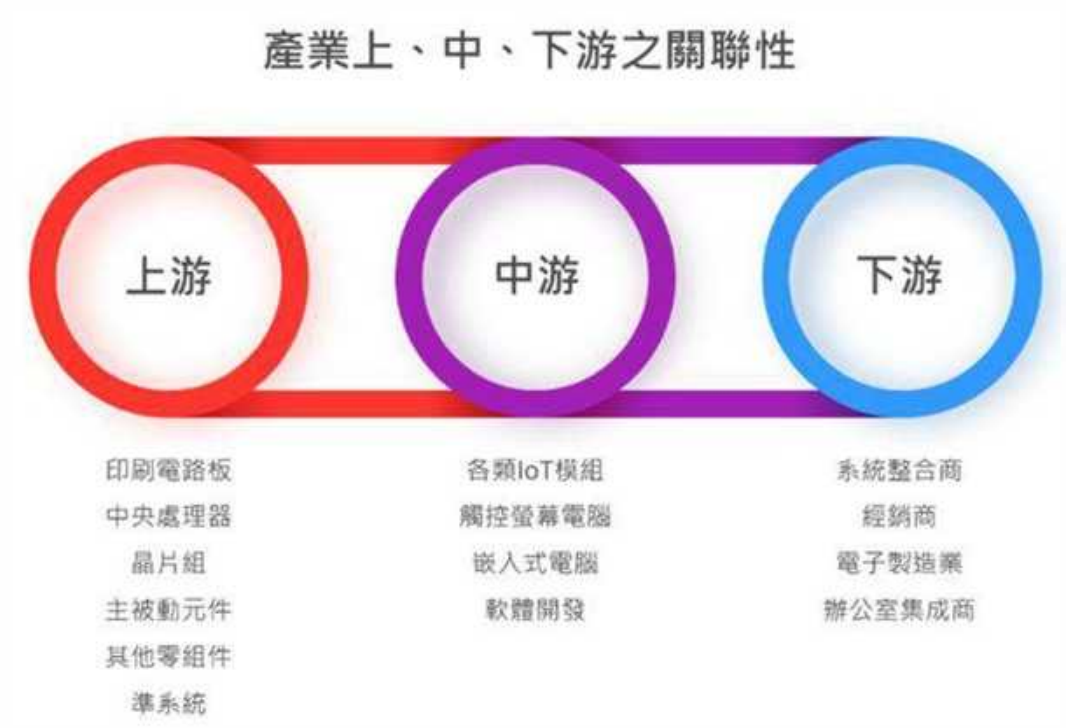
(二)行業之營運風險

1.景氣循環之營運風險

相較於一般消費用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企業用戶，其市場發展易受企業資本支出調整影響。當景氣下行時，市場之不確定性使企業降低資本支出之意願，進而影響工業電腦市場之需求。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完整研發團隊及自主研發實力，提供之解決方案可應用於不同領域之市場，依照客戶所屬市場之多元性，彈性調整產品內容以因應市場變化，因此當特定應用產業受景氣循環影響時，其他應用產業之市場需求得以平衡受影響之業務。且透過客製化服務可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長期客戶之持續性需求則有助於減少在景氣下行時所帶來之業務不確定性，以分散該公司受景氣循環之影響。

2.該行業上下游變化之營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客製化工業電腦製造，其零組件如中央處理器、記憶體、印刷電路板、觸控面板、被動元件、連接器、電池等係向上游製造商或代理商直接採購，並將所購之零組件委由加工廠組裝成機，後依照終端客戶需求，將搭載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售予下游客戶。該公司屬中游之工業電腦設計開發與製造商，茲將工業電腦產業上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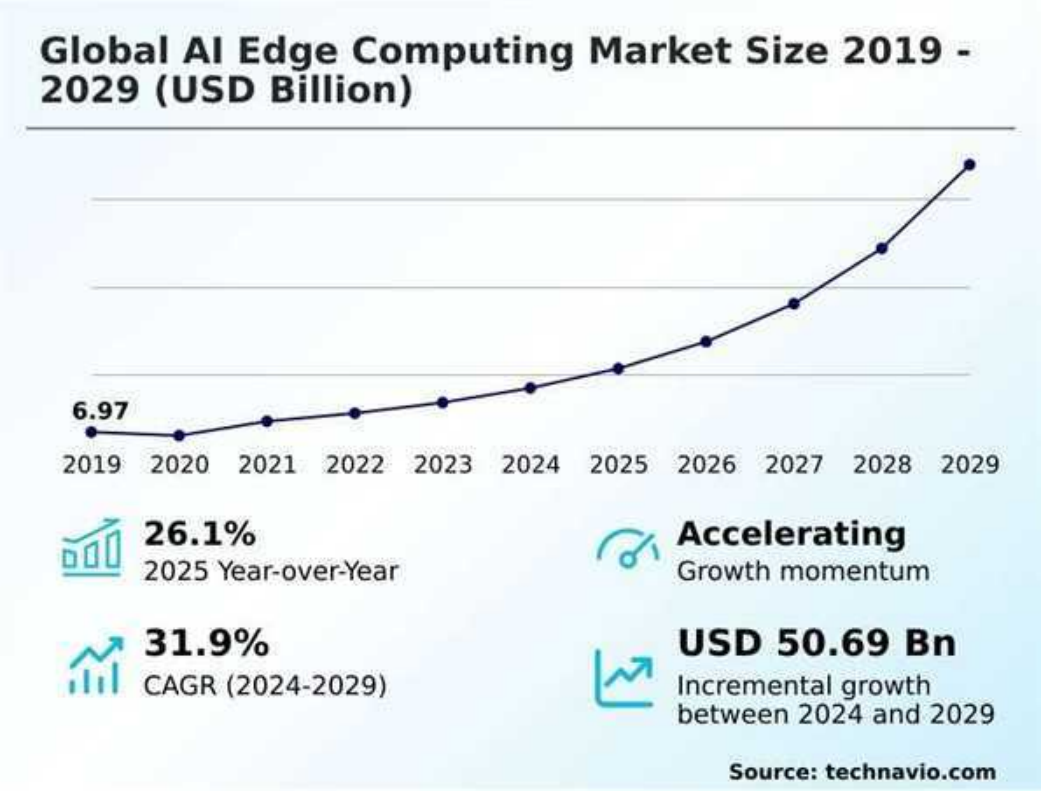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3.行業未來發展之營運風險

(1)邊緣 AI 與實體 AI 之加速落地

隨著物聯網設備數量的指數級增長與海量數據的產生，傳統依賴雲端處理的運算架構已逐漸面臨網路頻寬瓶頸、資料傳輸延遲及資安隱私等挑戰。為解決上述問題，將人工智慧與數據處理能力下放至靠近資料來源的邊緣端已成趨勢。邊緣運算不僅能實現毫秒級的即時決策與控制，更能大幅降低雲端通訊成本與對網路連線的依賴。因此，具備優異效能、低散熱需求且易於微型化設計的非 x86 架構如 ARM 架構等已成為建構高效能邊緣運算與實體 AI 系統之不二選擇，並廣泛應用於智能機器人、自主移動載具、工業檢測設備或智慧醫療等領域，以滿足即時決策之需求並提升效率。根據調研機構 technavio 於 2025 年 12 月之資料推測，全球邊緣 AI 市場在 2024 年至 2029 年間將以高達 31.9% 的 CAGR 加速擴張(圖 6)，成為下一個藍海市場。

【圖 6、全球邊緣 AI 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technavio (202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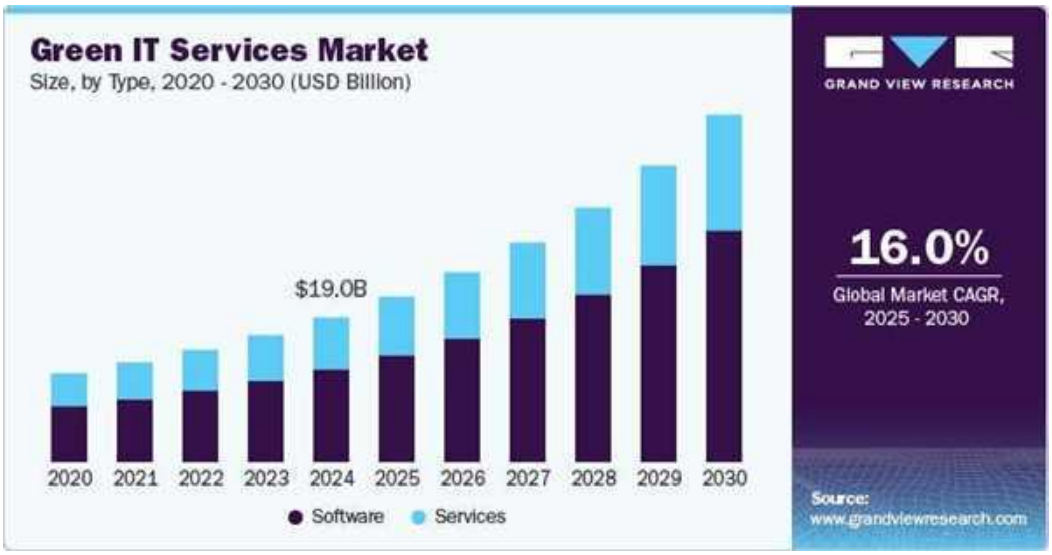
(2)應用場域多元化

隨著後疫情時代企業數位轉型的剛性需求全面爆發，工業電腦的應用場域已正式跳脫傳統生產製造的單一範疇，全面擴展至大眾日常生活的多元商用與公共空間。從智慧辦公的空間預約與門禁系統、智慧零售的互動式看板與自助終端，到醫療照護的數位排隊與健康監測，乃至智慧交通的車載監控與告示系統，各式各樣的跨領域垂直市場對智慧終端設備的需求皆迎來爆發式成長。這種應用場域多元化的趨勢，不僅要求硬體設備必須具備適應不同環境的低功耗、高能效與輕量化設計，更驅使工業電腦製造商從過往單純的純硬體代工，轉變為必須深度理解各行各業痛點、提供「軟硬整合完整解決方案」的核心角色，並透過深耕多元場域，全力驅動下世代智慧空間的落地發展。

(3)永續環保意識抬頭

隨著全球氣候變遷加劇，各國對於 ESG 相關規範日益嚴格，綠色運算（Green Computing）與永續環保意識已成為一股驅動工業電腦產業發展的新興力量。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的最新報告指出，全球綠色 IT 服務市場規模預計將於 2025 年以 CAGR16%的速度成長至 2030 年的 457.5 億美元(圖 7)，工業電腦製造商透過提供企業各項智慧解決方案，協助企業有效管理營運及生產過程之碳足跡，減少資源浪費，達成永續發展之企業責任。

【圖 7、全球綠色 IT 服務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5/01)

4.產品可替代性之營運風險

近年來工業電腦市場正迎來從傳統架構邁向高效能、低功耗 ARM 平台的技術轉型期。隨著邊緣端對即時運算與節能的要求日益嚴格，如何將 ARM 架構的優勢，如晶片級的高度整合、超小型化空間佈局、極致的能效比以及對多作業系統的相容性導入工業級應用，已成為當前產業升級的核心驅動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深耕於 ARM 架構領域，並專注於工業級嵌入式系統的創新研發。憑藉著優異的硬體電路設計能力與深厚的韌體底層優化技術，該公司成功切入各垂直應用市場並與客戶建立深厚的合作關係，獲得客戶高度信賴，因此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可替代性風險較低。

二、申請公司營運風險

(一)業務之營運風險

1.產品之市場占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零售需求全方位數位解決方案，其主要提供客戶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產品。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故以我國工業電腦產品外銷量設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市場占有率。根據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於 115 年 3 月之統計資料顯示，114 年我國工業電腦產業銷售值達 637.93 億元，而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營業收入 7.86 億估計，市場占有率約為 1.2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致力於產品差異化以滿足客戶對要求外，亦持續投入研發以提升產品品質並保有市場領先地位。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也透過與國際知名大廠合作，積極佈局高階產品市場商機，整體來說，隨著智慧門禁、辦公等市場需求持續成長，未來營運規模及市占率有望持續提升。

【圖 8、我國工業電腦製造業產銷表現】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生產值(億元)	400.75	603.41	543.89	523.74	599.74
年增率(%)	0.11	50.57	-9.86	-3.70	14.51
銷售值(億元)	483.92	671.25	600.59	556.44	637.93
年增率(%)	10.18	38.71	-10.53	-7.35	14.64
生產量(萬台)	410.86	578.73	491.01	476.59	509.40
年增率(%)	1.54	40.86	-15.16	-2.94	6.89
銷售量(萬台)	485.98	639.51	535.03	498.25	538.65
年增率(%)	11.23	31.59	-16.34	-6.88	8.11
銷售平均單價(千元/台)	9.96	10.50	11.23	11.17	11.84
年增率(%)	-0.95	5.41	6.95	-0.51	6.05
外銷比(%)	84.85	84.25	83.78	87.03	85.22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生產統計資料磁帶，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6/03)

2.生產之相關機器設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 ARM 技術之開發，並靈活運用 Android/Linux 等軟體架構進行產品之研發及設計，提供客戶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等完整解決方案。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在成本效益考量下產品多為委外生產及組裝，除軟韌體燒錄及包裝作業所需之設備外，生產用模治具皆置於加工廠，使用保養狀況良好。

3.人力資源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人

公司名稱	114 年度				
	營收淨額 (A)	本期淨利(損) (B)	員工人數 (C)	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 (A/C)	員工平均淨利貢獻度 (B/C)
和暢科技	786,105	79,988	84	9,358.39	952.24
鑫創電子	563,870	(6,793)	112	5,034.55	(60.65)
宸曜科技	1,642,902	186,888	245	6,705.72	762.81
攸泰科技	1,970,085	(62,366)	393	5,012.94	(158.69)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採樣同業 114 年度股東會年報、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 114 年度員工人數為 84 人，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為 9,358.39 千元，員工平均淨利貢獻度為 952.24 千元。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員工人數低於採樣同業，惟員工平均營收及淨利貢獻度均優於採樣公司，顯見該公司人力資源效益良好。此外，由於人力資源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之競爭力來源，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十分注重員工之培訓與長期發展，除透過新人職前訓練、內外部教育訓練及國內外參展提升員工之專業知識與經驗外，也藉由提供員工福

利及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等計畫，凝聚員工之向心力，吸引並留住專業人才。

4.同業間之地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公司	114 年度 實收資本額	114 年度 資產總額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114 年度 毛利率	114 年度 每股盈餘(元)
和暢科技	336,514	723,943	786,105	31.37	2.68
鑫創電子	239,072	1,447,522	563,870	32.66	(0.29)
宸曜科技	271,554	2,002,534	1,642,902	42.00	6.90
攸泰科技	860,000	2,649,398	1,970,085	26.38	(0.73)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專注於工業電腦領域，其產品主要以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為主，故選取主要產品同為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之鑫創電子、宸曜及攸泰作為比較同業。由上表可知，該公司與採樣公司除資產總額低於採樣同業，但營收規模、毛利率及每股盈餘皆介於採樣同業，顯示該公司以目前之規模，其營運表現及獲利能力具有市場競爭力，在同業地位中尚屬穩健。

5.市場可能之供需變化情形

工業電腦係專為嚴苛環境設計之高度穩定運算平台，與一般商用電腦不同，工業電腦強調生命週期長及高度客製化的能力，其應用領域已由早期單純的工廠端延伸至智慧交通、電力建設、智慧醫療及金融服務等戶外與公共基礎建設場域，成為數位化轉型中不可或缺的底層支柱。

目前製造業仍是工業電腦最主要的應用場域，在工業 4.0 與工業物聯網的轉型浪潮下，除了自動化生產、監控及品質檢測等需求呈指數級增長，企業亦將即時分析及自主決策作為發展優先目標，使工業電腦不再只是扮演控制的角色而是轉變為策略的推動者。此外，隨著邊緣運算技術興起，工業電腦的應用正逐步由工廠延伸至智慧城市與民生基礎建設。在智慧交通、智慧能源管理及公共安全監控等新興應用中，工業電腦不再僅是數據傳輸的橋樑，更扮演著即時推理決策的「大腦」角色。根據調研機構 Future Market Insights 顯示，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預估將從 2025 年的 63 億美元，增長至 2035 年的 113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6.0%，可見全球在科技的革新與進步下，預期工業電腦產業之供給與需求將呈持續成長之態勢。

6.該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

(1)專注 ARM 平台之研發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深耕 ARM 架構平台，擁有完整且豐富的 ARM 架構產品設計與開發經驗，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擁有高度的彈性，能支援 Android、Linux 與 Windows 等多元主流作業系統，並能因應客戶不同之應用場景整合大廠晶片。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透過與 Tier 1 晶片供應商合作取得穩定技術資源，強化產品開發速度與供應鏈支持能力。

(2)專業技術團隊支援與服務體系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完善的研發與工程團隊，其研發範疇涵蓋電子設計、

機構設計、工業設計與軟體設計能力，服務內容從電路架構佈局，到機構外觀、產品美學到上層韌體與應用程式介面（API）工具的開發並進行垂直整合，提供自產品設計到量產的一站式專業支援，以滿足客戶的客製化需求。

(3)具備完整系統整合能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高度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提供客戶一站式的服務，其研發主軸專注於 ARM 硬體平台，並以此為基礎，整合了強化版作業系統核心（Enhanced OS Core）、雲端解決方案及高規格資安防護架構。此外，公司更提供從底層支援套件（BSP）到驅動程式的硬體串接，以及具備完善的 API 工具與開發加速引擎，協助客戶跨越複雜的底層技術門檻，快速完成概念驗證（PoC）並有效降低客戶風險。透過全方位的系統整合實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屢獲國際設計大獎殊榮，並結合通過 ISO 資安、品管及環境管理等認證的製造體系，搭配完善的遠端管理與系統維護能力，使其能與客戶建立深厚且穩定的合作關係。

7.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1)有利因素

A.ARM 架構市場持續成長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公司設立時即策略性專注於非 x86（ARM）架構之工業電腦開發，避開由傳統大廠主導之紅海市場。ARM 架構具備卓越的低功耗表現、從底層硬體至韌體之高度客製化彈性以及免除高昂的 Windows 授權成本。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預估，全球 ARM 微處理器市場規模將由 2026 年之 152.9 億美元成長至 2035 年之 297.9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7.7%。伴隨著物連網與邊緣運算需求逐漸成長，ARM 架構於工業應用領域之滲透率持續攀升，顯示該公司洞察產業發展趨勢，其發展方向與市場趨勢相符，未來營運發展應屬可期。

B.多元領域應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憑藉強大之 ARM 架構軟硬體整合技術，產品跨足智慧辦公、智慧零售、智慧門禁等多元應用領域。由於各市場之需求各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線之多元化布局，能有效避免單一應用領域對營運造成的衝擊。此外，多元領域的成功實績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帶來更多合作機會，隨全球各產業數位轉型與智慧空間建置需求持續蓬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靈活的產品布局能力，將成為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大與多軌成長的核心動能。

C.高度客製化能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深耕 ARM 領域已久，具備從底層軟韌體至硬體機構設計的完整研發鏈，展現極高彈性之高度客製化能力。此優勢不僅能協助客戶在短時間內完成少量多樣的產品開發，創造與客戶系統深度綁定、具高轉換成本之黏著度，更有利於維持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附加價值，並有效避開標準品市場之價格競爭。

(2)不利因素

A.專業人才難尋

近年我國科技人才市場競爭日益升溫，相關專業人才招募不易，在人才資源供給有限且同業延攬競逐下，企業除需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待遇外，亦須具備足夠的專案舞台與技術實務發揮場域，以期對公司帶來正面助益。

因應對策：

該公司除薪資外，亦持續提供員工培訓資源及優化管理制度及員工福利，以降低外部人才競逐壓力，而對內部核心技術團隊造成之斷層風險，確保研發人力穩定並提升團隊向心力與留任率。

B.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存貨管控難度及風險增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業電腦產品主要應用於會議室、社區門禁、居家管理及零售商場等地，其所應用之環境及所需具備之功能等不盡相同，客製化程度高且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因此該公司在原物料之採購及管理上有相當程度之困難及風險。

因應對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貨政策原則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決定適當之採購數量。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藉以降低原物料陳舊呆滯之風險。

C.產品終端多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市場，易受國際與景氣循環影響

相較於一般消費用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企業用戶，其市場發展易受企業資本支出調整影響。當景氣下行時，市場之不確定性使企業降低資本支出之意願，進而影響工業電腦市場之需求。

因應對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堅強之軟體開發及產品機構設計能力，相較單一產業廠商已具備較佳風險分散條件，未來將持續提供高效能且高品質之產深化既有客戶信任，並透過不同產品組合調配提高接單彈性，以降低景氣循環與國際市場需求震盪帶來的擴散性影響。

(二)技術、研發及專利權之營運風險

1.取得技術專家之評估意見佐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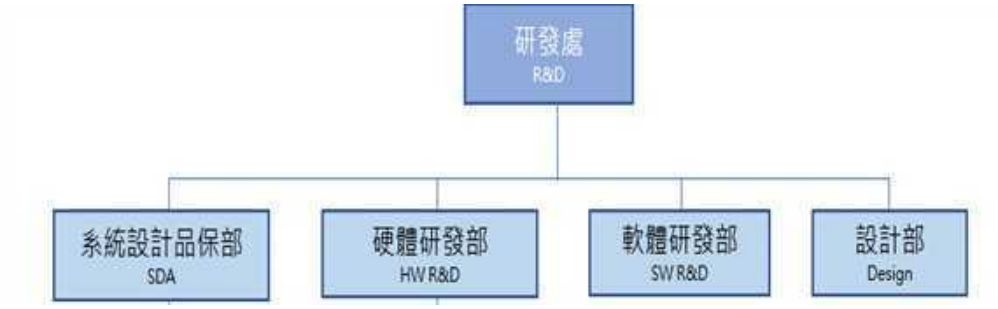
本承銷商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請技術專家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研發技術能力出具意見或報告，故不適用。

2.研究發展部門之沿革、組織、人員、學經歷及流動情形

(1)研究發展部門沿革及組織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

網終端設備、以及零售需求全方位數位解決方案，其核心產品涵蓋以 ARM 架構為基礎之工業電腦、智慧平板及嵌入式系統。為了落實從硬體設計到系統軟體整合之一站式服務，該公司研發處旗下擁有系統設計品保部、硬體研發部、軟體研發部及設計部等核心團隊，從初期的外觀與機構設計、電路系統佈局，到中期的嵌入式韌體與雲端應用程式介面(API)整合開發，至後期的軟硬體驗證與安全法規認證申請，整體研發流程環環相扣，確保產品規格與品質達到最優化後，始交付生產單位進行量產，茲將各單位職掌說明如下：



單位名稱	工作職掌
研發處	1.研發中、長程目標之研發目標擬定與達成狀況提報。 2.產品版本除錯、升級、改版等相關工作。 3.系統平台之維護與管理。 4.各項技術及應用工具之開發。 5.協助評估產品技術。 6.負責產品的生命週期管理。 7.分析競爭對手動態和市場動態，規劃產品路線圖。 8.負責新產品之企劃與前期評估研究。 9.協調行銷業務、技術、營運等團隊確立產品方案。 10.協調產品開發人員，跟蹤開發進度，完成產品的開發、測試、版本管理，產品發佈、產品上線等相關工作。 11.制定產品的行銷推廣方案。 12.對產品需求進行版本管理，產品上線後改進等相關工作。
系統設計品保部	1.獨立於研發之外，負責新產品設計驗證。 2.執行環境測試（如高低溫寬溫測試、震動與衝擊測試、落摔測試）。 3.執行電磁相容性（EMC/EMI）、安規認證（CE/FCC/UL）之預測與送驗取證作業。 4.進行軟硬體系統整合測試與相容性驗證，出具產品驗證報告。
硬體研發部	1.負責電子電路設計、電路板布局線路規劃與關鍵電子元件選型。 2.進行系統電路偵錯、訊號完整性與電源完整性測試。 3.研發階段物料清單之建立與維護，並與採購協調打樣料件。
軟體研發部	1.負責軟體架構之開發與客製化調校，範疇涵蓋底層驅動程式、底層 API 以及軟體開發套件（SDK）之開發與調整。 2.進行物聯網雲端平台或邊緣運算軟體架構之設計。 3.執行軟體程式碼審查、單元測試與版本控制管理。
設計部	1.負責產品外觀與機構設計，確保產品符合工業級嚴苛環境使

單位名稱	工作職掌
	用。 2.執行散熱模擬分析、結構強度計算及防塵防水設計。 3.負責機構零件之模具開發、開模檢討與打樣確認。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研究發展部門之人員學經歷、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單位：人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截至 5 月
期初人數		34	35	35
新進人數		7	6	4
離職人數		6	6	1
退休及資遣人數		-	-	-
期末人數		35	35	38
離職率(註)		14.63%	14.63%	2.56%
平均年資(年)		3.30	3.98	3.94
學歷分佈	博士	1	1	1
	碩士	11	10	10
	大學/大專	22	23	26
	高中/高職以下	1	1	1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期末人數+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 5 月底止研發人員分別為 35 人、35 人及 38 人，平均服務年資分別為 3.30 年、3.98 年及 3.94 年，係以大學及碩士以上學歷為主，且專長或工作經驗多為資工、電機相關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主管已累積多年專業技術及業界經驗，未來配合新產品之開發計畫，將持續進行研發人力之招募與培養，以強化研發實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 5 月底研發人員離職率分別為 14.63%、14.63%及 2.56%，離職原因多為個人生涯規劃且離職員工以基層研發人員為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建立研發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研發相關文件妥善保全，離職員工亦須妥善辦理交接，故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工作銜接或傳承不具關鍵性影響；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人員已分別簽屬員工保密切結書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嚴守職務所知之營業秘密，確保公司機密不外洩，故研發人員離職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部門之運作及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3.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70,097	80,262	18,117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174,465
占營收淨額比例	11.24%	10.21%	10.38%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研發費用分別為 70,097 千元、80,262 千元及 18,11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11.24%、10.21%及 10.38%。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研發費用主要為研發人員薪資獎金、安規認證及相關設備折舊等支出，而 113~115 年第一季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變化不大且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4.研發成果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多年來致力於新產品與新技術之研發，最近五年度具體研發成果如下：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110	QAI-300	最新一代 NVIDIA Jetson NX 邊緣人工智慧運算電腦	車牌辨識/人臉辨識/工廠自動化/安全監控
	BXP-100	掌上型無風扇 4K HDMI ARM 架構盒式電腦	數位看板/閘道器
	OnsiteBooking	無伺服器架構會議室與座位預定看板系統應用軟體	會議室訂位
111	TD-1070	時尚耐用會議室管理面板電腦	會議室門口預約
	GPC-1560	15.6 吋金屬外型 ARM 安卓面板電腦	KIOSK/廣告機
	HC-0550/0850/0870/1070/1570	AIoT 智慧控制平板系列產品線(Luminen)	智慧家庭中控面板
	BDS-1200/0800	原廠委託設計製造產品在智慧家庭及智慧門禁	智慧家庭門禁使用
112	EP-0400	節能版桌上型電子紙座位預約顯示器	個人座位桌牌/賣場產品標示顯示
	EP-0700	節能版電子紙會議室預約顯示器	會議室桌牌/賣場產品標示顯示
	TD-0360	方形內嵌式觸控技術以及可支援 Apple iPhone 桌上型座位管理 3.6 吋 ARM 架構面板電腦	智慧座位管理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HC-0550/0850/0870/1070/1570	智慧控制平板產品線擴大，全系列共四種尺寸，以適應各種應用、安裝及場景	會議室中控面板
113	BXP-350	高階無風扇 8K 解析度盒式電腦	數位看板/閘道器
	TD-0360	方形內嵌式觸控技術以及可支援 Apple iPhone 桌上型座位管理 3.6 吋 ARM 架構面板電腦	智慧座位管理
	HC series & HC-0851N	智慧家庭控制平板整合 KNX 控制晶片/KNX 無線	KNX 生態圈的智慧家庭中控面板
	TD-1070 Lite	整合 Apple 電子錢包技術的報到會議室預約平板	整合手機報到的會議室門口預約
114	TDD-1000	智慧座位預約擴充基座	會議室 Hub /智慧座位預約並控制周邊配備，如:麥克風、攝影機等
	HC-1070M/1570M	聯發科平台智慧影音控制平板電腦	高效能會議中控面板
	遠端設備管理 (Remote Device Management)	雲端遠端設備管理平台，可遠端監控與管理所有 Qbic ARM 架構設備	跨網段的遠端機器管理雲端平台，減少人員到場維護
	控制使用者介面	Qbic 觸控面板控制介面開發，搭配 AV over IP 編碼和解碼設備，能簡易切換畫面	會議室中控面板，控制會議中 AV 設備
115	RT-360	NXP MCU 方案 HMI 主板，可用於開發通用人機介面	初階通用型人機介面系統
	QOM-520/720	聯發科 AIoT 高 AI 算力 OSM，可搭配不同載板使用，應用於商業領域為主	工業電腦領域: POS, 醫療電腦面板，智慧家電，運動器材面板等
	QOM-95X	NXP CPU OSM 模組，可搭配不同載板使用，應用於 IPC 領域	工業電腦領域: 工廠自動化面板，控制器，人機介面等
	BXP-200	無風扇 4K Box PC	高性價比數位看板應用
	GTD-1100	GMS 認證的平板電腦，可支持橫放和直放	會議室預約平板，零售市場面板顯示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RDS-100	DisplayLink 技術的擴充基座，可支援多數筆記型電腦以及 USB C 100W 充電	個人辦公座位 / 會議室集線中心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宏遠證券整理。

5.未來研發計畫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將持續強化 ARM 產品的核心價值，聚焦智慧應用市場，並透過深化產品佈局、提升品牌辨識度與附加價值，建立產品競爭優勢。短期而言，公司將持續強化既有 ARM 面板產品線，提升 Android / Linux 平台穩定性、AI 軟硬體整合能力及遠端管理功能與客製化服務效率，並結合品質認證、快速技術支援與長生命週期設計，降低客戶導入風險，提高客戶採用意願與黏著度；就中長期而言，公司將進一步拓展至工業互聯網設備、邊緣運算、智慧建築與智慧醫療等新興應用領域，透過平台化產品設計、完整生命週期支援與系統整合能力，逐步建立可複製、可擴展的產品與服務模式，成為垂直應用市場中具備軟硬整合能力的主要供應商。茲就該公司未來研究計畫說明如下:

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應用領域
Box PC - BXP-200	無風扇 4K 影片撥放器，搭配相機模組及人工智慧模型，可應用於不同情境，如:自動根據「看板前的人數、性別或年齡」自動切換內容或根據「停留時間」播放優惠等智慧功能	數位看板應用
Module - QOM-520/720	高邊緣運算算力，可支援 AI 模型，應用於不同場域，例如:智慧控制面板、手勢操作、智慧看板、貨架掃描、空調與通風系統預測與節能控制本地語音指令等	收銀終端機、醫療電腦面板、智慧家電及運動器材面板等
Module - QOM-95X	可結合不同載板，應用於「操作界面、數據彙整及 AI 即時分析」三功能於一體的工控級面板設備，適用於工廠現場、機台設備、產線控制等高可靠度場景。	工廠自動化面板，控制器，人機介面等
Panel PC – 智慧門口對講機	整合門口對講與門鈴功能的智慧終端設備，針對住宅、公寓、商用辦公室、智慧建築等應用場景，提供即時通訊與門禁互動的解決方案	智慧家庭門禁使用
Panel PC - GTD-1100	專用型的會議室預約面板通過 GMS 認證，可作為雲端服務入口，與 Google 雲端、Firebase、多語言模型等進一步整合。可加入語音控制（Google 助理）、影像/鏡頭模組＋視覺服務（Google 視覺）用於會議室或智慧辦公空間。	會議室預約平板，零售市場面板顯示

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應用領域
Meeting Hub - RDS-100	專用型小型會議室集線主機，連接會議室周邊線上會議設備，如:攝像頭，喇叭，麥克風等。提供 BYOD 攜帶自有設備辦公方便性。	個人辦公座位 / 會議室集線中心

6.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核心技術來源均為其研發團隊自主研發及長年經驗累積，並針對客戶需求進行開發及設計產品，累積產業領域經驗，且申請及獲准之專利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有，並無主要技術來源來自他人或支付他人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之情事。

7.重要技術合作契約之內容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本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委託外部單位開發主要技術，且與他人簽訂重要技術合作契約足以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8.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等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 ARM 平台之應用開發及嵌入式電腦相關產品設計，不斷投入研發技術以及創新產品，已陸續取得多項專利權，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評估日止並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截至評估日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並持續維護之有效專利權及商標權列示如下：

(1)有效專利

項次	專利名稱	專利證號	類別	申請國別	專利起始日	專利終止日
1	整合顯示終端機之部分	US-D856953-S	設計	美國	2019/08/20	2034/08/20
2	整合顯示終端機	US-D856954-S	設計	美國	2019/08/20	2034/08/20
3	在場感測器	USD0894771S1	設計	美國	2020/09/01	2034/04/30
4	固定架模組及其固定架	M633460	新型	台灣	2022/10/21	2032/06/27
5	支撐架之部分	D222292	設計	台灣	2022/11/21	2037/06/27
6	SUPPORT FRAME(支撐架 8")	US D1019349S	設計	美國	2024/03/26	2039/03/26
7	Means of fixing and support(支撐架 8")	009072481-0001	設計	歐洲	2022/06/28	2047/06/28
8	支撐架之部分(4")	D223693	設計	台灣	2023/02/11~	2037/06/27
9	SUPPORT FRAME (支撐	US D1017381S	設計	美國	2024/03/12	2039/03/12

項次	專利名稱	專利證號	類別	申請國別	專利起始日	專利終止日
	架 4")					
10	Means of fixing and support (支撐架 4")	009072473-0001	設計	歐洲	2022/06/28	2047/06/28
11	伸縮式固定架結構 Telescopic fixed frame structure	M639397	新型	台灣	2023/04/01	2032/11/24
12	伸縮式固定架結構	CN218626319U (18579573)	新型	歐洲	2023/03/14	2032/11/24
13	支撐架之部分	D226654	設計	台灣	2023/07/21	2037/11/24
14	支撐架之部分	CN308651851S (8672873)	設計	歐洲	2024/05/24	2037/11/24
15	支撐架	US D1113939S	設計	美國	2026/02/17	2041/02/17
16	支撐架	015004327-0001	設計	歐洲	2022/11/25	2047/11/25
17	擴充站之主體	D239086	設計	台灣	2025/06/21	2039/12/24
18	擴充站之主體	CN309547011S (9570613)	設計	中國	2025/10/17	2040/01/08
19	擴充站之主體	015089942-0001	設計	歐洲	2025/1/14~	2050/1/14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申請中專利

項次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種類
1	擴充站之主體	美國	設計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3)商標權

註冊證號	商標名稱	註冊地點	有效期間
01863939	SignEffeX	中華民國	2017.09.01～2027.08.31
01764230	Qbic TECHNOLOGY	中華民國	2016.04.16～2036.04.15
01970246	Qbic	中華民國	2019.02.16～2029.02.15
28932132	Qbic	中國	2019.03.07～2029.03.06

註冊證號	商標名稱	註冊地點	有效期間
02208079		中華民國	2022.03.16～ 2032.03.15
02209482		中華民國	2022.03.16～ 2032.03.15
7101773		美國	2023.07.04～ 2033.07.04
018575207		歐洲	2022.02.03～ 2031.10.13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9.以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依「淨值、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標準申請股票上櫃者，就其產品生產開發技術之層次、來源、確保與提升，暨現在主要產品之競爭優勢、生命週期、持續發展性暨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計畫，預計生產時程及成本、市場定位、需求與未來營收效益預測達成可能性及研究發展之內部控制暨保全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非以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依「淨值、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標準申請股票上櫃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10. 以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依「淨值、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標準申請股票上櫃者，取得參與經營決策之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之股東、以專利權或專門技術出資之股東及掌握生產技術開發經理人等之資歷(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職位年資)、持股比例、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股權移轉變化暨該技術股東與經理人實際投入經營之時間與情形，以評估該等人員未來若未能繼續參與經營對申請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其因應之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非以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依「淨值、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標準申請股票上櫃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人力資源之營運風險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依產品別區分之每人每年生產量值表，並就重大變動情形者，加以分析其原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 ARM 架構之硬體與軟體開發，並專精於 ARM 平台之嵌入式電腦及平板電腦產品設計與規劃，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在成本效益考量下其產品主要為委外生產及組裝，該公司直接人工僅負責軟韌體燒錄及部分包裝作業，並未進行主要生產活動，故不適用生產量值分析，而擬就其每位員工每年平均營收貢獻進行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人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銷貨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174,465
員工人數	88	84	87
平均每人營收貢獻值	7,084.60	9,358.39	8,021.38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宏遠證券整理。
註：115 年第一季平均每人營收貢獻值係換算全年度。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平均每人營收貢獻值分別為 7,084.60 千元、9,358.39 千元及 8,021.38 千元，皆較去年同期呈上升趨勢，主係受北美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使得銷貨收入淨額增加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主要產品別每人年平均營收貢獻之變動情形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員工總人數、離職人員、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等資料，以評估離職率之變化情形及其合理性以及對申請公司營運之風險

單位：人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截至 5 月止	
期初人數		85		88		84	
新進人數		15		11		11	
離職人數	經理人	-		-		-	
	一般職員	6		14		6	
	直接人員	2		1		2	
	合　　計	8		15		8	
資遣及退休人數		4		-		-	
期末員工人數	經理人	7		8		9	
	一般職員	75		71		72	
	直接人員	6		5		6	
	合　　計	88		84		87	
離職率		12.00%		15.15%		8.42%	
平均年齡		42.82		43.73		44.38	
平均服務年資		2.76		3.64		3.72	
員工學歷分佈	學歷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1	1.14	1	1.19	1	1.15
	碩士	23	26.14	21	25.00	20	22.99
	大專	56	63.64	54	64.29	57	65.52
	高中(含)以下	8	9.08	8	9.52	9	10.34
	合計	88	100.00	84	100.00	87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宏遠證券整理。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期末人數+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15年截至5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88人、84人及87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產主要以外包為主，故以一般職員占比較高，其中一般職員主要負責業務銷售、生產管理、研發試驗及財務會計等業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115年5月底之員工人數變化不大，各部門員工人數穩定。在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平均年齡約42.82歲~44.38歲，平均服務年資約2.76~3.72年，並無重大異常情事；另就學歷分布觀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學(專)以上學歷者占總人數比重約在九成以上，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人才之專業背景具備一定要求，並依據各職缺需求招募相應之人才，有助於強化經營管理效能及增進整體產業競爭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15年5月底止之離職員工(含資遣及退休)分別為12人、15人及8人，離職率分別為12.00%、15.15%及8.42%，離職人員主要來自一般職員，其離職原因多為生涯規劃或個人家庭因素所致，且並非於公司擔任要職之高階經理人或重要研發人員，因此公司可透過持續招募新血，以彌補人力之不足。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完善交接流程，且持續進行人員調配及招募適切之人選，故尚無人力銜接困難之情事，未來亦將持續加強員工福利政策，以留住人才，經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人力資源變動情形，尚不致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離職原因尚無重大異常，且均能適時增補，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團隊成員尚屬穩定，尚無因人員異動致公司營運或造成業務銜接困難之情事。

(四)各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

1.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資料，核至相關帳冊，財務報表金額是否相符，並評估各成本要素之比率變化與同類別公司有無重大異常情事及對申請公司營運之風險。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名稱	類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原物料	151,306	83.37	135,941	81.32	43,284	81.86
	直接人工	1,246	0.68	1,294	0.77	453	0.86
	製造費用	13,645	7.52	11,334	6.78	3,316	6.27
	加工費	15,297	8.43	18,607	11.13	5,822	11.01
	小計	181,494	100.00	167,176	100.00	52,875	100.00
智慧門禁	原物料	199,255	88.81	287,664	88.64	47,338	89.26
	直接人工	7	0.00	28	0.01	12	0.02
	製造費用	43	0.02	122	0.03	60	0.11
	加工費	25,067	11.17	36,724	11.32	5,628	10.61
	小計	224,372	100.00	324,538	100.00	53,038	100.00
智慧零售	原物料	20,907	74.76	35,747	74.75	8,032	71.27

產品名稱	類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直接人工	659	2.35	1,017	2.13	333	2.95
	製造費用	5,005	17.90	4,712	9.85	1,322	11.73
	加工費	1,396	4.99	6,344	13.27	1,582	14.05
	小計	27,967	100.00	47,820	100.00	11,269	100.00
總計	原物料	371,468	85.62	459,352	85.14	98,654	84.19
	直接人工	1,912	0.44	2,339	0.43	798	0.68
	製造費用	18,693	4.31	16,168	3.00	4,698	4.01
	加工費	41,760	9.63	61,675	11.43	13,032	11.12
	小計	433,833	100.00	539,534	100.00	117,182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 ARM 架構嵌入式系統客製化設計服務，主要提供客戶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產品，其餘零售產品，主係為支架組件、延伸傳輸模組、電源供應組件等產業電腦週邊部件。上述產品成本係由原物料、直接人工、製造費用及加工費所組成，其中原物料主要包含電子料、面板模組、鋁件及鏡頭模組等多項零組件，主係向零組件製造商或代理通路商直接採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僅負責軟韌體燒錄及產品包裝，其生產多委由加工廠進行生產，產品經測試驗收後再出貨予下游終端市場客戶，故產品成本以原料為主，其次為加工費，而製造費用及直接人工占各產品成本比重最低。

在原物料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原物料分別為 371,468 千元、459,352 千元及 98,654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85.62%、85.14%及 84.19%，原物料金額主係隨營收增加使相對應成本增加，且比重各年度無明顯異動。

在直接人工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為 1,912 千元、2,339 千元及 798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0.44%、0.43%及 0.68%，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產多為委外，故直接人工比重占比微小且無明顯異動。

在製造費用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為 18,693 千元、16,168 千元及 4,698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4.31%、3.00%及 4.01%，製造費用比重變動主係隨各年度產品結構及加工費異動影響。

在加工費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為 41,760 千元、61,675 千元及 13,032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9.63%、11.43%及 11.12%，且 114 年度起加工費比重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4 年起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產品改由公司自行採購原物料後再委由加工廠進行生產所致。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主要產品成本結

構之變化，主係因客戶需求變化、原物料價格波動及生產模式改變所影響，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單價，評估價格變化情形

單位：個；新台幣元

年度 原料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原料名稱	數量	單價	數量	單價	數量	單價
電子料	22,650,231	5.45	29,071,854	5.33	9,558,903	10.66
面板模組	36,797	2,604.18	41,968	3,170.87	7,420	3,411.63
其他	5,846,450	33.66	7,987,398	30.14	2,220,347	24.8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提供客製化之完整工業電腦解決方案，主要原料為電子料及面板模組，採購原料規格係因不同產品設計而有所差異，故相關採購數量、單價均隨個別客戶需求、採購原料規格而有增減變化，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原料之採購量及單價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1)電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之電子料主要為記憶體、主動元件(各式 IC)、被動元件(電阻、電容等)及藍芽/WIFI 模組，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電子料採購數量分別為 22,650,231 個、29,071,854 個及 9,558,903 個，採購平均單價分別為 5.45 元、5.33 元及 10.66 元。在採購數量方面，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採購數量逐期增加，主係受北美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所致；在採購平均單價方面，114 年度較 113 年度變化不大，115 年第一季採購單價較 114 年同期大幅增加，主係自 114 年下半年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所致。

(2)面板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面板模組採購數量分別為 36,797 千個、41,968 千個及 7,420 千個，採購平均單價分別為 2,604.18 元、3170.87 元及 3,411.63 元。在採購數量方面，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採購數量逐期增加，主係受北美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產品訂單持續成長所致；在採購平均單價方面，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採購平均單價逐年增加，主係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影響，高單價面板模組需求量逐年增加，使採購金額增加幅度大於採購數量增加幅度所致。

(3)其他

其他原料係包含鋁擠/壓鑄件、相機模組、連接線材、輔料及包材等，其種類繁多，各產品採購項目及規格不盡相同，故無法於統一計量單位之基礎上進行分析。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數量及金額隨銷售訂單多寡而有所變動，其平均採購單價則受到產品組合及原物料供需情形而有所波動，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供應商保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對主要原料皆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進行採購，故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尚無重大營運之風險。

3.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長期供貨契約，暨供貨短缺或中斷情形資料，並評估供貨契約有無重大限制條款及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有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契約之情事，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選擇之供應商及加工廠主係考量銷貨客戶之需求、品質、技術等，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確保貨源多元與穩定，主要原料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合作關係良好且穩定，故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並未發現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另為降低進貨集中風險，亦持續開發其他供應商，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

4.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者，取得當(鄰)地行情報導、同業資料及政府機關提供之房地價格比例(如評定現值及公告現值比例或房屋造價及地價比例等)，以評估合建分售、合建分屋或合建分成者，申請公司與地主之分配比率是否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非屬建設公司申請上櫃，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五)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兌換損益占營業利益之比率及內外銷、內外購比率以評估匯率變動對申請公司營運之風險及避險措施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內外銷、內外購比率

【內外銷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新台幣	5,353	0.86	21,429	2.73	3,003	1.72
外銷	美金	618,092	99.14	764,676	97.27	171,462	98.28
合計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174,465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註：內外銷之區分係以銷售予客戶之地區為標準，銷售予國內之交易者屬內銷，銷售予國內以外之交易者屬外銷。

【內外購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購	新台幣	141,385	33.99	199,612	37.76	45,319	24.86
	美金	161,749	38.89	153,208	28.98	95,856	52.58
	小計	303,134	72.88	352,820	66.74	141,175	77.44
外購	美金	112,663	27.09	175,843	33.26	40,970	22.48
	人民幣	3	0.00	-	-	-	-
	歐元	152	0.03	-	-	146	0.08
	小計	112,818	27.12	175,843	33.26	41,116	22.56
合計		415,952	100.00	528,663	100.00	182,291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註：內外購之區分係以供應商出貨地區為標準，出貨地區於國內者屬內購，出貨地區於國內以外者屬外購。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以外銷為主，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外銷比率分別為 99.14%、97.27%及 98.28%，外銷市場包括美洲、歐洲及亞洲等地區，收款主要以美元計價為主；在進貨採購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內購為主，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內購比率分別為 72.88%、66.74%及 77.44%，除 114 年因專案採購使新台幣付款占比較高外，其餘年度付款係以美元為主，而外購亦以美元為主，歐元及人民幣所占比重不高，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合計美元計價之進貨金額占總進貨比重分別為 65.98%、62.24%及 75.06%。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相互沖抵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仍存在差額之匯率風險，故匯率變動對該公司財務

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匯率之變化，參酌往來銀行所提供之匯率變動趨勢資訊，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資訊，適時進行外匯部位調節暨管理，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造成之負面影響。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兌換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兌換(損)益淨額	9,242	259	5,698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174,465
營業淨利	35,827	87,865	19,167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1.48	0.03	3.27
占營業淨利比例(%)	25.80	0.29	29.73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兌換(損)益分別為 9,242 千元、259 千元及 5,69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48%、0.03%、及 3.27%；占各年度營業淨利比率分別為 25.80%、0.29%及 29.7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進銷貨主要以美金計價，美金應收帳款及進貨應付帳款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美金銷貨金額大於美金進貨金額，故兌換損益仍受美元兌新台幣匯率之變動影響。

113 年上半年因美國經濟與就業數據強韌、通膨降速不如預期，迫使聯準會(FED)延後降息時程，使美元維持強勢；時至下半年，FED 雖於 9 月啟動降息，然隨著川普的當選帶動「川普交易」熱潮爆發，且市場預期川普上任後將實施激進的關稅與對內減稅政策或將刺激通膨復燃，使得美元指數持續飆升，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產生兌換利益 9,242 千元；114 年度主係因上半年受美國政府宣布「對等關稅」計畫，對包括臺灣在內多個貿易夥伴加徵高額關稅，市場預期臺灣可能以新台幣升值作為台美降低關稅之談判籌碼，致資金流入臺幣使美元兌新台幣匯率快速且大幅貶值，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兌換利益大幅減少至 259 千元；115 年第一季因受美伊爆發軍事衝突導致霍爾木茲海峽關閉，引發全球能源供應中斷恐慌，美元遂發揮避險天堂功能而強勢走升，且美國憑藉能源自給優勢與 AI 科技投資之經濟韌性，相較歐亞等高度依賴能源進口之經濟體表現更具抗震力，使得全球資金大舉回流美元資產，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第一季產生兌換利益 5,698 千元。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兌換損益主係受美金兌新台幣匯率波動影響，另兌換利益占營業收入之比重並不大，對其營業收入尚無重大之影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採取相關避險管理措施因應。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兌換損益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3.公司之避險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加強風險之控管，及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業收入及獲利之影響性，採取下列之避險措施：

(1)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匯率相關資訊，並參考金融機構外匯部門提供之分析報告，密切關注國際間匯率之走勢與變化，透過適時換匯等方式調整外幣帳戶比重，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2)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外購產生之外幣款項，以降低淨外幣之影響數。

(3)於必要時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為依據，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作業，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肆、業務狀況

一、營業概況

(一)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及供應商(年度前十名或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或進貨淨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之變化分析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申請公司之銷售政策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排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收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收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收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01	329,861	52.91	無	S01	487,834	62.06	無	S01	91,880	52.66	無
2	S02	53,753	8.62	無	S02	62,380	7.94	無	S02	15,475	8.87	無
3	S03	31,481	5.05	無	S05	25,295	3.22	無	S05	7,157	4.10	無
4	S04	25,495	4.09	無	S03	23,001	2.93	無	S06	7,040	4.04	無
5	S05	17,862	2.87	無	S07	21,814	2.77	無	S03	6,729	3.86	無
6	S06	13,919	2.23	無	S11	17,325	2.20	無	S10	5,177	2.97	無
7	S07	13,225	2.12	無	S06	12,676	1.61	無	TVM	4,048	2.32	無
8	S08	8,168	1.31	無	S08	11,561	1.47	無	S12	3,149	1.80	無
9	S09	7,230	1.16	無	S04	9,779	1.24	無	S13	2,998	1.72	無
10	S10	6,479	1.04	無	S12	8,425	1.07	無	S04	2,931	1.68	無
	其他	115,972	18.60	—	其他	106,015	13.49	—	其他	27,881	15.98	—
	銷貨淨額	623,445	100.00	—	銷貨淨額	786,105	100.00	—	銷貨淨額	174,465	100.00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主要銷售對象、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 ARM 架構之嵌入式系統與智慧解決方案，目前以提供工業電腦中 Panel PC 為主體，產品主要應用於企業辦公環境之會議室與空間管理顯示設備、門禁與出入口控制終端、零售場域之資訊顯示與互動設備等應用領域，銷售地區主要為美洲、歐洲及亞洲等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174,465 千元，茲說明其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其前十大銷售對象、金額及比率之變化情形如下：

A. S01

S01 為國內上櫃公司之美國子公司，S01 主要負責北美市場的行銷、技術支援與系統整合服務，針對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工業電腦與嵌入式解決方案，產品線涵蓋工業級 Panel PC、嵌入式主機板與模組、邊緣運算平台、數位看板及自助服務系統（Kiosk），廣泛應用於醫療照護、零售、自助服務、智慧製造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9 年開始與 S01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門禁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1 之金額分別為 329,861 千元、487,834 千元及 91,88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52.91%、62.06%及 52.66%，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01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且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一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S01 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S01 合作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訂單動能較前期穩定上升，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01 之銷貨呈逐年增加。

B.S02

S02 為韓國上市公司之子公司，S02 主要從事專業影音事業之產品推廣、技術支援與系統整合服務，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完整音訊、影像與控制解決方案，S02 產品線涵蓋專業擴聲系統、會議與廣播設備、影音控制平台、音訊處理器及舞台燈光，廣泛應用於企業會議空間、教育場域、飯店與商用空間、公共設施及大型演出活動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02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專業影音之控制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2 之金額分別為 53,753 千元、62,380 千元及 15,475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8.62%、7.94%及 8.87%，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02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第一季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因北美企業商用專業影音系統之建置與升級需求持續增加，帶動影音控制與控制介面相關產品之出貨規模擴大所致，且 S02 均名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第二大銷售客戶。

C.S03

S03 成立於西元 1981 年之專業影音設備供應商，總部位於以色列，並於荷蘭、美國及亞太地區設有區域據點，主要提供企業、教育及商用場域之影音傳輸、視訊切換、無線協作及控制管理等解決方案，產品線涵蓋視訊矩陣、AVoIP 編解碼器、無線協作平台、觸控控制介面與管理軟體等，可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整合式 AV 系統，廣泛應用於會議室、教室、指揮中心及商用展示空間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1 年開始與 S03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專業影音之控制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3 之金額分別為 31,481 千元、23,001 千元及 6,729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5.05%、2.93%及 3.86%，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3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因 S03 總部位於以色列，而以色列地區受戰爭及地緣政治情勢影響，相關專案推動進度放緩所致，故下滑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四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3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S03 於海外市場新增專案需求，帶動相關採購規模提升所致，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銷售客戶之銷售金額增加較 S03 多，使 S03 下滑至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五大客戶。

D.S04

S04 成立於西元 2016 年，總部位於法國，主要為專注於智慧辦公與工作場域管理之軟體公司，提供可於手機、桌機及平板等裝置上使用之整合性平台與應用程式，協助企業進行辦公空間管理，提升空間使用效率及整體辦公體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3 年開始與 S04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4 之金額分別為 25,495 千元、9,779 千元及 2,931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4.09%、1.24%及 1.68%，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4 之金額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於歐洲市場之應用已趨成熟，市場成長動能相對平穩，且同業競爭情形較為激烈，致 S04 相關專案推動節奏放緩，使整體設備採購需求趨於保守所致，故 114 年度下滑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九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4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115 年第一季受記憶體供應吃緊及價格上漲影響，S04 考量後續採購成本增加而提前備貨，使 115 年第一季銷售金額略高於 114 年同期，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銷售客戶之銷售金額增加較 S04 多，故 115 年第一季則下滑至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大銷售客戶。

E.S05

S05 為國內上市公司之日本子公司，S05 主要專注於小型電腦及相關硬體產品之銷售與市場推廣，產品以小型化、低功耗之電腦系統為主，作為企業與商用環境之資訊設備與系統應用之硬體平台。其終端應用領域以企業辦公空間、會議環境、商用終端設備等場域為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05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5 之金額分別為

17,862 千元、25,295 千元及 7,15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87%、3.22%及 4.1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5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因 S05 於日本市場業務拓展有成，且隨日本企業人力結構變化，對智慧辦公相關系統與設備之導入需求提升，隨終端客戶需求成長而穩定增加所致，故 114 年度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三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5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114 年第一季 S05 專案規模較大，帶動出貨金額提升，而 115 年第一季相關專案規模相對縮減，致相關設備採購需求減少所致，惟 115 年第一季仍維持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三大銷售客戶。

F.S06

S06 成立於西元 1980 年，為荷蘭專業的電子元件與模組供應及經銷商，主要提供嵌入式模組、顯示器、通訊與電源等相關解決方案，產品廣泛應用於工業自動化、醫療設備與通訊等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6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之工業顯示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6 之金額分別為 13,919 千元、12,676 千元及 7,04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23%、1.61%及 4.04%，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6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 S06 之智慧辦公相關客戶於歐洲之辦公室分點建置已進入後期階段，相關設備採購需求轉趨穩定所致，故 114 年度下降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七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6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S06 終端客戶智慧辦公空間專案需求增加，帶動會議室管理及相關設備之建置需求提升所致，故 115 年第一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四大銷售客戶。

G.S07

S07 成立於西元 1984 年，為丹麥之專業顯示設備與系統整合廠商，主要提供醫療院所使用之醫療顯示器、商用與公共場域之數位看板設備，以及控制室與會議室所需之顯示系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ISE（Integrated Systems Europe）展覽之交流過程中與 S07 建立合作關係，並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7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零售資訊看板及控制室等場域之工業顯示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7 之金額分別為 13,225 千元、21,814 千元及 68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12%、2.77%及 0.39%，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7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07 前期採購之產品以入門規格為主，其後陸續採購較高階之顯示面板與相關設備，使 S07 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之金額提升，故 114 年度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五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7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 113 年底部分專案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備貨及供應時程影響，致相關訂單遞延至 114 年第一季出貨，致 114 年第一季銷售金額基期較高，使 115 年第一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然第一季通常為 S07 的銷售淡季，故於 115 年第一季 S07 退出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H.S08

S08 成立於西元 2006 年，總部位於德國，係軟體與顯示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專注於提供企業與組織之會議室與辦公空間排程、資源管理、顯示與互動面板等軟體及顯示整合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8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8 之金額分別為 8,168 千元、11,561 千元及 2,18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31%、1.47%及 1.25%，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8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08 之終端客戶新增銀行機構及教育單位等多項應用專案，進而帶動 S08 對會議空間管理及場域資訊顯示相關系統需求提升，因此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08 出貨增加，並名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八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8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 S08 之終端客戶受資本支出預算調整影響，相關專案之設備導入規模及採購需求較原規劃減少，使 S08 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拉貨需求相對下降所致，故 115 年第一季 S08 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I. S09

S09 成立於西元 2008 年，總部位於俄羅斯，係企業通訊與網路設備供應商及經銷商，主要提供 VoIP 通訊設備、SIP 電話、視訊會議系統及相關網路通訊解決方案，應用於企業通訊、呼叫中心、遠距協作及政府與商用單位之網路通訊建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9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09 之金額分別為 7,230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16%、0.00%及 0.0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度起停止與 S09 交易，主係因烏俄戰爭爆發後，俄羅斯市場受到國際經濟制裁與貿易限制影響，通訊設備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進出口流程受限所致，故於 114 年度起 S09 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J.S10

S10 成立於西元 1935 年，總部位於美國，為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S10 主要從事全球電子零組件與企業計算解決方案的供應及經銷商，提供半導體元件、被動元件、嵌入式系統及相關技術服務，並協助客戶進行產品設計、系統整合與供應鏈管理，S10 業務範圍涵蓋工業、通訊、汽車、醫療、企業設備及物聯網等多元應用領域，並透過全球據點服務各地市場之客戶需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10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0 之金額分別為 6,479 千元、4,236 千元及 5,177 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04%、0.54%及 2.97%，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0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於歐洲市場之應用已趨成熟，市場成長動能相對平穩，致 S10 相關專案推動節奏放緩使整體設備

採購需求趨於保守所致，故於 114 年度 S10 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0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S10 相關專案於 115 年開始進入量產出貨階段，帶動相關採購規模提升所致，使 115 年第一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六大銷售客戶。

K.S11

S11 為日本上市公司之子公司，S11 主要從事辦公室自動化設備與企業文件管理解決方案之銷售與服務，產品與服務範圍涵蓋多功能事務機、印表機、文件管理軟體、企業流程數位化方案、視訊會議與協作設備、智慧辦公系統及相關維運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2 年起開始與 S11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規劃所需之平板硬體設備，並配合 S11 之軟體系統進行整合，同時支援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應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1 之金額分別為 177 千元、17,325 千元及 67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3%、2.20%及 0.39%，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1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11 於 114 年度承接新客戶智慧辦公相關系統導入專案，進而帶動 S11 相關顯示設備需求提升，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11 出貨增加，並名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六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1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S11 智慧辦公專案已於 114 年度完竣，使 S11 於 115 年度第一季相關設備需求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故 115 年第一季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L.S12

S12 成立於西元 2014 年，總部位於紐西蘭，為資訊設備與商用顯示相關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提供企業及商用場域所需之顯示設備、前端資訊終端及相關系統應用服務，S12 業務以專案型應用為主，依客戶實際需求整合前端顯示設備與系統方案，應用於企業辦公、商業空間及其他商用場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12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2 之金額分別為 3,667 千元、8,425 千元及 3,149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59%、1.07%及 1.8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12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S12 於澳洲及紐西蘭市場新增智慧辦公相關之專案，且對企業導入智慧辦公與空間管理系統之需求提升，進而帶動 S12 相關智慧辦公設備採購規模增加，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12 出貨增加，並於 114 年度列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大銷售客戶，115 年第一季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八大銷售客戶。

M.TVM(公司全名：TVM Sweden AB；公司網站：https://www.tvmmedia.com/；授信條件：T/T in advance)

TVM 成立於西元 2016 年，總部位於瑞典，為資訊顯示與內容管理平台服務公司，主要提供商用場域顯示系統及相關內容管理應用服務，協助企業進行數位資訊呈現與顯示系統之整合運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

始與 TVM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零售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TVM 之金額分別為 2,094 千元、5,513 千元及 4,04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34%、0.70%及 2.3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TVM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數位看板相關產品完成開發並進入量產出貨階段，帶動 TVM 採購規模擴大，另因應 115 年度世界盃足球賽前商用場域數位資訊顯示設備建置需求,TVM 提前進行相關專案備貨，進一步推升相關產品出貨金額，致出貨金額持續成長，並於 115 年第一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七大銷售客戶。

N.S13

S13 成立於西元 2017 年，總部位於杜拜，為專注於商用場域之系統整合商及經銷商，主要提供顯示設備、智慧化應用裝置及相關資訊設備之整合服務，其產品與方案廣泛應用於企業、教育機構及商業空間之視覺化展示與場域資訊管理，並依客戶需求提供前端顯示設備、整合應用與相關技術支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0 年起開始與 S13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予 S13 之金額分別為 528 千元、6,756 千元及 2,99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8%、0.86%及 1.7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13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S13 於 114 年度起承接阿拉伯聯合大公國之建案內智慧化相關專案，帶動其對顯示設備之採購需求提升，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13 出貨增加，並於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九大之銷貨客戶。

(3)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

A.銷貨集中之原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前十大銷售客戶銷售金額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81.40%、86.51%及 84.02%，其中對第一大客戶 S01 之銷售比重分別為 52.91%、62.06%及 52.66%，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五成以上,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策略與產品市場特性所致，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資本額相對較小，在有限資源下傾向聚焦具規模效益及長期合作潛力之策略型客戶；另有鑑於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產品於市場中仍屬利基型應用，相關客戶須與具 ARM 架構設計經驗之廠商相互合作，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需集中資源於高附加價值及重複利用此設計技術之客戶合作，以提高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原物料之批量採購量，及製造模組重複利用率，此外亦透過技術快速複製，以利降低開發及營運成本。綜合上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01 有銷貨集中之情形，尚屬合理。

B.銷貨集中風險之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S01 之合作關係具高度技術整合性，主係 S01 之終端客戶所採用之智慧門禁產品係以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之 ARM-Based 技術平台為核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負責相關硬體設計與製造外，並就

CPU、MCU 韌體、Linux 系統整合、特殊模組及測試軟體等項目進行客製化開發。由於 ARM 架構產品須依各家硬體規格及功能設計個別開發韌體，且相關韌體與軟硬體整合技術無法直接通用；此外，更換代工廠將需重新申請 UL 認證，耗時較長，故 S01 之終端客戶應用端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技術服務、產品品質及交期具一定依賴性，形成較高之替代門檻。

再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降低對 S01 之營業收入比重，依據現有 Rockchip、NXP 與 MTK 三大技術平台延伸應用所建構之既有研發能量與客戶基礎，亦有持續拓展新客戶及專案，藉此降低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01 銷貨集中之情形。

綜合上述，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銷貨集中於 S01 之情形，惟在產業結構、業務開發、客戶管理及產品技術優勢等因素下，該公司之銷貨集中情形尚屬合理，隨著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展及市場拓展，銷貨集中度可望逐步改善。

(4)公司之銷售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工商業用電腦硬體及相關軟體產品之設計、製造與銷售，產品主要應用於企業辦公環境之會議室與空間管理顯示設備、門禁與出入口控制終端、零售場域之資訊顯示與互動設備等應用領域。為配合產業發展趨勢並強化市場競爭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產業應用特性及區域市場需求，銷貨政策如下：

A.產業趨勢與合作布局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配合各產業系統商之需求，積極發展工商業用電腦於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等應用領域，並與國內外大型商業系統整合商（SI）建立合作關係，以深化產品應用並逐步完成市場布局。

B.全球化市場布局與在地化通路深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全球化市場布局為目標，透過各區域合作夥伴建置銷售通路，提供在地化銷售與技術支援服務，以提升市場覆蓋率與服務深度；同時依市場發展需求設立分公司或據點，強化在地服務能量，並積極深耕美國、日本、中東及亞洲其他重點市場，以提升整體營運動能與市場滲透率。

C.技術導向之產品與整體營運策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結合 ARM 架構與 AI 應用發展趨勢，發展具系統整合能力之工商業應用產品，並依不同應用場域設計符合客戶需求之整合型解決方案；透過持續強化軟硬體整合與產品完整性，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進而穩定擴大市場占有率與整體營運規模。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各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佔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分析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供應商名稱、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是否合理，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並簡述申請公司之進貨政策

(1)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佔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名次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是否為關係人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是否為關係人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是否為關係人
1	P01 供應商	45,566	10.95%	否	P01 供應商	122,757	23.22%	否	承嘉	69,332	38.03%	否
2	P02 供應商	37,239	8.95%	否	承嘉	54,111	10.24%	否	P01 供應商	22,163	12.16%	否
3	承嘉	30,306	7.29%	否	P05 供應商	29,042	5.49%	否	P05 供應商	7,178	3.94%	否
4	P03 供應商	28,280	6.80%	否	P06 供應商	27,280	5.16%	否	P04 供應商	6,536	3.59%	否
5	P04 供應商	21,292	5.12%	否	三和	24,671	4.67%	否	Fusion	6,164	3.38%	否
6	P05 供應商	18,431	4.43%	否	能得	23,033	4.36%	否	三和	5,017	2.75%	否
7	P06 供應商	18,405	4.42%	否	P04 供應商	21,581	4.08%	否	P06 供應商	4,719	2.59%	否
8	捷立創	17,438	4.19%	否	P07 供應商	19,878	3.76%	否	P02 供應商	4,702	2.58%	否
9	三和	16,589	3.99%	否	P08 供應商	13,288	2.51%	否	能得	3,839	2.11%	否
10	能得	16,111	3.87%	否	俐元	12,587	2.38%	否	英瑞	3,739	2.05%	否
	其他	166,295	39.99%	-	其他	180,435	34.13%	-	其他	48,902	26.82%	-
	進貨淨額	415,952	100.00%	-	進貨淨額	528,663	100.00%	-	進貨淨額	182,291	100.00%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製造與銷售，並專注於 ARM 架構之嵌入式系統與智慧解決方案，產品以工業電腦中之 Panel PC 為主體，應用領域涵蓋智慧門禁(Smart Access)、智慧辦公(Smart Office)、智慧零售(Smart Retail)等應用。其主要進貨分別為面板模組、電子材料、委外加工、鋁件、鏡頭模組、ODM 工業電腦成品及其他輔料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前十大供應商進貨金額占總進貨金額分別為 60.01%、65.87%及 73.18%，而進貨金額係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規模、進貨採購需求、供應商單價之變動及原料市場供給情形而有所增減，茲將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進貨供應商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A.面板模組供應商

(A)P01 供應商

P01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106 年，為專業顯示器模組製造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0 年度起與 P01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1 供應商採購面板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1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45,566 千元、122,757 千元及 22,163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10.95%、23.22%及 12.16%，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一大、第一大及第二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向 P01 供應商進貨金額大幅增加，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以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度起停止與 P03 供應商合作，因此轉向 P01 供應商採購所致。

(B)P03 供應商

P03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98 年，為專業顯示器模組製造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3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3 供應商採購面板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3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28,280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6.80%、0.00%及 0.00%，於 113 年度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四大供應商，然自 11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起未向 P03 供應商進貨，主係 P03 供應商生產品質無法符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需求所致。

B.電子材料

(A)承嘉(公司全名：承嘉科技有限公司；地址：臺北市北投區大同街 206 之 5 號 1 樓；資本額：新臺幣 10,000 千元；負責人：陳群仁；網址：www.shen-jia.com.tw)

承嘉設立於民國 102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的銷售與提供工業控制產品的客製化服務，包括零件採購、代工、組裝、測試，並代理各品牌(如 PPTC 可恢復保險絲)電子元件，協助客戶進行產品設計與成本簡化，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承嘉交易，主要向承嘉採購各式 IC、電阻、電容、記憶體及 WIFI 與藍芽模組等各式電子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承嘉進貨金額分別為 30,306 千元、54,111 千元及 69,332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7.29%、10.24%及 38.03%，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三大、第二大及第一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承嘉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向承嘉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自 114 年度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惟僅承嘉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5 年第一季向承嘉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

(B)P04 供應商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名稱	設立年度	首次交易年度	主要採購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P04-1 供應商	70	111	CPU 晶片	15,381	3.70%	17,164	3.25%	4,827	2.65%
P04-2 供應商	76	111	WIFI 及藍芽模組	2,542	0.61%	2,496	0.47%	459	0.25%
P04-3 供應商	82	111	燈條	2,369	0.57%	1,921	0.36%	1,250	0.69%
P04-4 供應商	94	111	網通 IC	1,000	0.24%	-	-	-	-
合計				21,292	5.12%	21,581	4.08%	6,536	3.59%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P04 供應商成立於民國 94 年，為亞太地區領先的半導體及各式電子零組件通路商，代理及經銷國際知名大廠之電子零組件，並提供完整的技術支援、設計服務、物聯網解決方案及供應鏈管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4 供應商旗下之 P04-1 供應商、P04-2 供應商、P04-3 供應商

及 P04-4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4 供應商採購 CPU 晶片、WIFI 及藍芽模組、燈條及網通 IC 等各式電子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4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21,292 千元、21,581 千元及 6,536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5.12%、4.08%及 3.59%，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五大、第七大及第四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4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C)捷立創(公司全名：捷立創科技有限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和街 186 巷 19 號；資本額：新臺幣 2,000 千元；負責人：許文寬；網址：無)

捷立創設立於民國 111 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的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專營半導體主動零件與記憶體的銷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捷立創交易，主要向捷立創採購主動 IC 元件。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捷立創進貨金額分別為 17,438 千元、1,906 千元及 0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4.19%、0.36%及 0.00%，113 年度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八大供應商，自 11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起向捷立創進貨金額逐年減少，主係捷立創之電子元件報價較其他供應商高，且已於 115 年 1 月停業，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4 年下半年起未再與捷立創交易所致。

(D)能得(公司全名：能得電子有限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 5 段 646 號 9 樓之 3；資本額：新臺幣 20,000 千元；負責人：許進樹；網址：www.nengder.com.tw)

能得設立於民國 94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的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專注於半導體主動零件與記憶體的銷售，並提供多元化的產品與專業的服務，與國際知名企業保持合作關係，為客戶提供迅速有效的電子零組件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能得交易，主要向能得採購主動元件與記憶體。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能得進貨金額分別為 16,111 千元、23,033 千元及 3,839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3.87%、4.36%及 2.11%，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大、第六大及第九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能得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自 114 年度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

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由於能得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下半年向能得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向能得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記憶體現貨市場持續嚴重缺貨，能得無法及時供應本公司所需之記憶體，故轉向承嘉及 Fusion 採購所致。

(E)Fusion(公司全名：Fusion Trade, Inc.；地址：One Harbour Place Suite 240 Portsmouth, NH03801 USA；資本額：美金 1,000 千元；負責人：Tobey Gonner-man；網址：www.fusionww.com)

Fusion 設立於民國 90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週邊設備經銷商，提供被動元件、積體電路(IC)、網路設備、電腦產品、週邊設備、記憶體及中央處理器(CPU)之銷售服務，並提供採購、庫存管理和供應鏈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4 年度起與能得交易，主要向 Fusion 採購記憶體。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Fusion 進貨金額分別為 0 千元、4,514 千元及 6,164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0.00%、0.85%及 3.38%，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二十四大及第五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首次向 Fusion 進貨，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自 114 年度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由於 Fusion 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開始向 Fusion 採購記憶體所致。

(F)英瑞(公司全名：英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福美街 128 巷 43 號；資本額：新臺幣 27,000 千元；負責人：范綱龍；網址：http://www.twtechwin.com/)

英瑞設立於民國 97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及印刷電路板之設計、技術研發及加工生產，服務範圍涵蓋消費型電子、航空、光電、照明、醫療、汽車、工業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英瑞交易，主要向英瑞採購印刷電路板。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英瑞進貨金額分別為 11,462 千元、11,094 千元及 3,739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2.76%、2.10%及 2.05%，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二大、第十二大及第十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英瑞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微幅減少，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舊版影音控制產品即將停產，故減少採購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向英瑞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

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C.委外加工

(A)P06 供應商

P06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77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產品的專業代工服務(OEM/ODM)，包括 SMT 表面貼裝、DIP 插件、組裝、測試與包裝，服務範圍涵蓋電腦周邊、高頻通訊、醫療設備、工業控制板等多元領域，提供從電路板組裝到成品製造的一站式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 P06 供應商交易，主要委託 P06 供應商進行智慧門禁與智慧辦公產品之組裝、測試與包裝服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6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18,405 千元、27,280 千元及 4,719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4.42%、5.16%及 2.59%，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七大、第四大及第七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6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帶動公司業績成長而增加委託加工服務量所致。

(B)P07 供應商

P07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83 年，為國內上櫃公司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電子代工製造服務(EMS)，專精於工業電腦(IPC)及高混合(High-Mix)電子產品的垂直整合製造，提供採購、製程設計、PCB 組裝、系統組裝、測試及包裝等一條龍服務，主要業務包含醫療、運輸、監視、博奕等系統，以及 LCM、觸控模組、筆電、相機模組、通訊產品等多元化產品的代工。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2 年度起與 P07 供應商交易，主要委託 P07 供應商進行智慧門禁產品之組裝、測試與包裝服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7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13,652 千元、19,878 千元及 2,363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3.28%、3.76%及 1.30%，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一大、第八大及第十五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7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帶動公司業績成長而增加委

託加工服務量所致。

D.鋁件

(A)P05 供應商

P05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85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鋅鋁合金壓鑄模具的開發設計、壓鑄製造與後段 CNC 加工、表面處理、組裝測試等一條龍服務，產品廣泛應用於汽車零組件、機車、3C 產品(如 LED 燈殼、監視器、網通設備)、鼓風機、醫療級外殼等，提供從設計到成品完整的 OEM/ODM 客製化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5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5 供應商採購鋁材壓鑄件如外框、機殼及支架等。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5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18,431 千元、29,042 千元及 7,178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4.43%、5.49%及 3.94%，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六大、第三大及第三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5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B)P08 供應商

單位：千元

項目 名稱	設立年度	首次交易年度	主要採購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P08-1 供應商	84	111	鋁擠產品	10,415	2.50%	12,825	2.43%	3,262	1.79%
P08-2 供應商	96	111	鋁壓鑄及板金類	931	0.23%	463	0.08%	379	0.21%
合計	-	-	-	11,346	2.73%	13,288	2.51%	3,641	2.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P08 供應商分別設立於民國 84 年及 96 年，P08 供應商主要營業項目為鋁合金加工與製造廠，提供從設計、加工到組裝之一站式服務，專注於工業電腦機殼(IPC)、嵌入式電腦機殼(BOX PC)、觸控面板鋁框(PANEL PC)，以及車用電腦系統與電動車鋁製零組件的生產，產品應用包含鋁滑軌(slide)、鋁散熱片(heat sink)及鋁把手(aluminum handle)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8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8-1 供應商採購鋁擠製程產品，向 P08-2 供應商採購鋁壓鑄製程產品及板金類產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8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11,346 千元、13,288 千元及 3,641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2.73%、2.51%及 2.00%，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三大、第九大及第十一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8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所致。

E.鏡頭模組

(A)三和(公司全名：深圳市前海三和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地址：中國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興海大道 3046 號香江金融大廈 1302-2R；資本額：人民幣 10,000 千元；負責人：方永；網址：無)

三和設立於民國 104 年，主要營業項目係以顯示模組為核心的智能終端產品及服務解決方案，包括新型平板顯示器件、觸控屏、攝像頭模組、智能控制系統、智能穿戴設備(如電子紙顯示器)，以及提供手機、平板和智能汽車等客戶的相關零組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三和交易，主要向三和採購鏡頭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三和進貨金額分別為 16,589 千元、24,671 千元及 5,017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3.99%、4.67%及 2.75%，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九大、第五大及第六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三和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向三和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4 年上半年由於美國關稅政策之不確定因素加劇，客戶為避免供貨受到影響而提前大量拉貨，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滿足客戶訂單需求而提前於 114 年第一季增加三和採購量，而 115 年第一季無此情形所致。

F.ODM 工業電腦成品

(A)P02 供應商

P02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76 年，為深圳證交所上市公司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顯示器產品的研發、製造與銷售，包括液晶顯示器、液晶電視、智慧電視、智慧車載產品、手機及影音配件等，並以知名品牌銷售全球，同時也經營其他相關消費性電子產品的製造與設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 P02 供應商交易，主要委由 P02 供應商 ODM 生產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產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 P02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37,239 千元、7,540 千元及 4,702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8.95%、1.43%及 2.58%，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二大、第十六大及第八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2 供應商

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生產模式原為依據客戶需求委託 ODM 廠製造，於 110 年度成立自有產品開發團隊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轉由自行研發及開發產品，並委由 OEM 廠製造，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逐年減少向 P02 供應商採購之需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向 P02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應用於辦公室及世界盃足球賽前商用場域之數位顯示看板需求增加，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G.其他輔料

(A)俐元(公司全名：俐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三龍街 20 之 1 號 1 樓；資本額：新臺幣 17,000 千元；負責人：游閔智；網址：liyun.com.tw)

俐元設立於民國 76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輔材及耗材設計、製造廠商，為電子、電機及其他產業提供複合材料導電和絕緣解決方案，其主營業務涵蓋生產和加工各式絕緣材料、導電材料(如導電布、導電銅箔、導電泡棉)和功能性材料(如防火膠帶、吸波材)，並提供客戶客製化產品與設計服務，應用於電腦、車用電子、醫療、半導體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俐元交易，主要向俐元採購導電背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向俐元進貨金額分別為 7,537 千元、12,587 千元及 3,102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1.81%、2.38%及 1.70%，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八大、第十大及第十二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俐元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115 年第一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3)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製造與銷售，主要進貨為面板模組、電子材料、委外加工、鋁件、鏡頭模組、ODM 工業電腦成品及其他輔料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之及 115 年第一季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45,566 千元、122,757 千元及 69,332 千元，占各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10.95%、23.22%及 38.0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對第一大供應商承嘉之進貨淨額比重達 30%以上，主要係自 114 年下半年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惟 115 年第一季僅承嘉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5 年第一季向承嘉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現有

多家電子零組件供應商外，亦已持續尋找國內外電子零組件供應商，以分散採購來源，應可有效降低集中採購風險，並確保供貨所需料件無虞。

整體而言，全球工業電腦產業發展成熟，不論面板模組、電子材料、委外加工、鋁件、鏡頭模組及其他生產輔料等工業電腦零組件，各領域的產業供應鏈完整，且國內外合格供應商眾多可供選擇，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亦未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其供貨來源尚屬穩定，故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進貨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貨政策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進貨政策上，採同類原物料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之分散採購進貨政策，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性及進貨成本合理性，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各供應商均能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故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未發生供貨中斷或短缺之情事。

(二)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合理性、備抵損失提列適足性及收回可能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個體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及收回可能性及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之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包含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及 Qbic America, INC(以下簡稱 Qbic America)二個企業個體，其中 Qbic America 並無營業活動，故未產生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之情事，故僅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合併財務報告分析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及收回可能性及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之評估。

2.合併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及收回可能性及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合併應收款項

A.合併應收款項變動合理性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174,465
應收款項總額	應收票據	—	—	—
	應收帳款	165,465	174,961	146,5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合計	165,465	174,961	146,531
備抵損失提列數		18,567	18,491	17,928
應收款項淨額		146,898	156,470	128,603
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之比例(%)		11.22	10.57	12.2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3	4.62	4.34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天)		88	79	84
授信條件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客戶之資本規模、營業規模、財務狀況及過往交易情形、收款紀錄等而訂定不同之授信條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主要為 OA30 天~OA150 天。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註 1：應收款項週轉率=營業收入淨額/平均應收款項總額。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174,465 千元，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 165,465 千元、174,961 千元及 146,531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應收款項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因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受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

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增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產品出貨量逐年提升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總額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營業收入規模低於 114 年第四季所致。

在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34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4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3 年度增加，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總額成長，惟在營業收入增加幅度高於平均應收款項總額增加幅度之情況下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4 年度下降，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致 115 年第一季年化之營業收入相較 114 年度全年仍低，在營業收入減少幅度高於平均應收款項減少幅度之情況下所致。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及應收款項週轉率之變動情形尚屬合理，且應收款項收現天數皆落於正常授信條件區間內，經評估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B.合併備抵損失提列政策及提列金額適足性

(A)合併備抵損失提列政策

經取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提列政策，瞭解其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評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滾動率法統計歷史之平均損失率編制準備矩陣，並考量未來產業經濟趨勢與展望後，以一年的平均損失率調整標準差做為預期信用損失率。另外，根據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並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並進行滾動式調整。

茲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年度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彙整如下：

年度 天數	平均加權預期信用損失率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0~90 天	2.30%	2.13%	1.90%
91~180 天	—	4.23%	6.13%
181~270 天	26.85%	26.85%	23.14%
271~360 天	62.47%	62.47%	51.02%
360 天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個別評估	100.00%	100.00%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損失提列政策原則上參考客戶財務狀況、收款情形及過去是否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依照帳齡提列呆帳，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尚屬合理。

(B)合併備抵損失提列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第一季
應收款項總額(A)	165,465	174,961	146,531
期初備抵損失提列數(B)	1,928	18,567	18,491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C)	15,538	(76)	(563)
減：本期實際沖銷(D)	—	—	—
外幣兌換損益(E)	1,101	—	—
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F)	18,567	18,491	17,928
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F/A)	11.22%	10.57%	12.23%
實際發生減損損失占已提列備抵損失比率(D/(B+C+E))	—	—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8,567 千元、18,491 千元及 17,928 千元，占各年度期末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11.22%、10.57％及 12.2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較 113 年度下降，且 114 年度備抵損失較 113 年度減少 76 千元，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部門積極向客戶催收，並持續對應收款項控管良好，因而減少備抵損失之提列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較 114 年度增加，而 115 年第一季備抵損失較 114 年度減少 563 千元，主係因 114 年度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形良好，及逾期帳款收回，使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減少 563 千元，另 115 年第一季應收帳款減少幅度大於備抵損失減少幅度，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之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增加至 12.23%。

另經檢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期後收款情形良好，加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部門每月針對應收帳款進行分析控管，並由業務部門追蹤客戶付款情形，了解逾期應收款項發生之原因並加強催收，以降低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可能性。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除依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政策提列備抵損失外，亦加強對逾期應收款項之催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備抵損失提列數應尚足以涵蓋客戶可能發生之損失

金額，經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提列備抵損失金額應屬合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C.合併應收款項回收可能性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間 項目	115 年 3 月 31 日金額	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已收回情形		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未收回情形	
應收票據	—	—	—	—	—
應收帳款	146,531	50,681	34.59%	95,850	65.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	—
合計	146,531	50,681	34.59%	95,850	65.41%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總額 146,531 千元，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止已收回金額為 50,681 千元，已收回比率為 34.59%，未收回金額為 95,850 千元，未收回比率為 65.41%，經檢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之帳齡及金額，未逾期金額為 50,542 千元，占未收回應收款項金額為 52.73%，其餘未收回金額 45,308 千元為逾期應收款項，占未收回應收款項金額為 47.27%，其中逾期帳齡 1~30 天以內之應收款項為 17,617 千元，逾期帳齡 31~60 天以內之應收款項為 9,035 千元，逾期帳齡 61~90 天以內之應收款項為 3,568 千元，其餘為逾期 360 天以上之應收款項為 15,088 千元，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未收回應收款項以逾期 1~30 天為主，主係雙方對於結帳時點認知之不同，故客戶延後付款，其次為逾期 360 天以上，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而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依其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備抵損失並持續追蹤其付款進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後續已加強銷貨客戶信用評估及交易條件控管，審慎評估銷貨客戶信用及財務狀況，以降低未來發生類似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 3 月 31 日合併應收款項餘額，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收回情形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持續追蹤應收款項逾期客戶之付款進度，加強應收帳款之催收，並已依其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備抵損失，且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歷史交易情形及期後收款情形觀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應收款項之控管應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與同業比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公司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和暢科技	623,445	623,445	786,105	786,105	174,465	174,465
	鑫創電子	666,577	666,577	563,628	563,870	(註 1)	145,422
	宸曜科技	1,217,728	1,445,332	1,342,964	1,642,902	(註 1)	511,998
	攸泰科技	1,965,764	2,021,425	1,799,350	1,970,085	(註 1)	547,857
應收款項總額	和暢科技	165,465	165,465	174,961	174,961	146,531	146,531
	鑫創電子	67,465	67,465	46,925	46,804	(註 1)	46,996
	宸曜科技	106,303	73,603	96,286	68,457	(註 1)	116,121
	攸泰科技(註 2)	280,979	267,296	168,076	200,983	(註 1)	278,256
備抵損失提列數	和暢科技	18,567	18,567	18,491	18,491	17,928	17,928
	鑫創電子	470	470	246	246	(註 1)	277
	宸曜科技	58	4,237	154	1,064	(註 1)	2,399
	攸泰科技	1,167	1,206	245	7,225	(註 1)	5,668
應收款項淨額	和暢科技	146,898	146,898	156,470	156,470	128,603	128,603
	鑫創電子	66,995	66,995	46,679	46,558	(註 1)	46,719
	宸曜科技	106,245	69,366	96,132	67,393	(註 1)	113,722
	攸泰科技(註 2)	279,812	266,090	167,831	193,758	(註 1)	272,588
備抵損失提列數占應收款項總額之比率(%)	和暢科技	11.22%	11.22%	10.57%	10.57%	12.23%	12.23%
	鑫創電子	0.70%	0.70%	0.52%	0.53%	(註 1)	0.59%
	宸曜科技	0.05%	5.76%	0.16%	1.55%	(註 1)	2.07%
	攸泰科技	0.42%	0.45%	0.15%	3.59%	(註 1)	2.04%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3)	和暢科技	4.13	4.13	4.62	4.62	4.34	4.34
	鑫創電子	14.02	14.02	9.85	9.87	(註 1)	12.40
	宸曜科技	13.36	21.23	13.26	23.13	(註 1)	22.19
	攸泰科技	6.03	6.47	8.01	8.41	(註 1)	9.15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天)	和暢科技	88	88	79	79	84	84
	鑫創電子	26	26	37	37	(註 1)	29
	宸曜科技	27	17	28	16	(註 1)	16
	攸泰科技	61	56	46	43	(註 1)	40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註 1：115 年第一季採樣同業未公告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資料，故不予計算與分析。

註 2：該公司應收款項係包含合約資產。

註 3：應收款項週轉率=營業收入淨額/平均應收款項總額，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週轉率係以年化營業收入計算。

(A)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34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4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該客戶並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總額占比較高，以致應收款項週轉率皆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備抵損失分別為 18,567 千元、18,491 千元及 17,928 千元，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11.22%、10.57%及 12.23%，備抵損失係依既定政策提列。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比例均高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將此應收款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若排除該客戶之減損損失之影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2.31%、2.13%及 2.16%，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 115 年第一季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略高於採樣同業，113~114 年度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

(B)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34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4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該客戶並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總額占比較高，以致應收款項週轉率皆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備抵損失分別為 18,567 千元、18,491 千元及 17,928 千元，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11.22%、10.57%及 12.23%，備抵損失係依既定政策提列。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比例均高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將此應收款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備抵損失提列情形及應收款項週轉率與同業相較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存貨概況

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一)個體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包含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及 Qbic America, INC(以下簡稱 Qbic America)二個企業個體，其中 Qbic America 並無營業活動，故未產生營業收入及存貨之情事，故僅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合併財務報告分析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二)合併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合併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623,445	786,105	174,465
營業成本		433,833	539,534	117,182
存貨總額	原物料	112,466	123,805	179,932
	半成品	79,165	72,576	67,849
	在製品	18,275	39,506	62,268
	製成品	22,825	5,339	7,356
	合計	232,731	241,226	317,40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896	31,035	35,317
存貨淨額		199,835	210,191	282,088
存貨週轉率(次)		1.97	2.28	1.68
存貨週轉天數(天)		185	160	217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存貨總額分別為 232,731 千元、241,226 千元及 317,405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存貨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要係近年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備貨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之存貨總額較 114 年度增加，主要係智慧門禁之業績成長持續帶動採購需求，以及自 114 年下半年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需求而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

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68 次，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7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存貨週轉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要係受惠於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市場規模持續擴張，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業績成長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之存貨週轉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要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年化營業成本較 114 年度減少，以及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及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存貨總額增加所致。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存貨總額及存貨週轉率之變動情形，主要係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銷售業績影響，故其變動情形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合併存貨去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金額	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存貨去化情形		115 年 4 月 30 日餘額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原物料	179,932	65,639	36.48%	114,293	63.52%
半成品	67,849	15,941	23.49%	51,908	76.51%
在製品	62,268	46,074	73.99%	16,194	26.01%
製成品	7,356	4,302	58.48%	3,054	41.52%
合計	317,405	131,956	41.57%	185,449	58.43%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 115 年 3 月底之存貨總額為 317,405 千元，截至 115 年 4 月底止，存貨去化金額為 131,956 千元，去化比率為 41.57%，各項存貨去化情形說明如下：

(1)原物料

115 年 3 月底之原物料截至 115 年 4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65,639 千元，去化比率為 36.48%，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114,293 千元及 63.52%，未去化之原物料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參考銷售預算並評估原物料進貨之前置時間、日需量及原物料市場供應情形，而預先準備之安全庫存，包含為服務客戶後續維修或保固服務而預留之面板模組、金屬件及各式電子零組件，以及因供應商設有最低採購量政策、原廠料件即將停產或市場缺料而需預先備貨之原物料，因此去化速度較為緩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政策提列呆滯損失，經評估其去化狀況應尚無異常之情形。

(2)半成品

115 年 3 月底之半成品截至 115 年 4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15,941 千元，去化比率為 23.49%，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51,908 千元及 76.51%，未去化之半成品主要係依據銷售預測及生產排程先由 OEM 加工廠或 ODM 廠組裝完成之工業電腦半成品，並依據客戶訂單需求將客製化軟體及韌體寫入半成品後，即可轉為製成品進行銷售，另有部分半成品主要係產品週期結束已停止生產，為因應客戶後續之採購或保固維修需求而預留之庫存，以及因加工廠設有最低加工量政策而需增加採購之半成品，因此去化速度較緩慢，去化緩慢之半成品已依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政策提列呆滯損失，故經評估其去化狀況應尚無異常之情形。

(3)在製品

115 年 3 月底之在製品截至 115 年 4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46,074 千元，去化比率為 73.99%，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16,194 千元及 26.01 %，尚未去化之在製品係屬於正常生產排程之在製品，故去化狀況尚無異常之情形。

(4)製成品

115 年 3 月底之製成品截至 115 年 4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4,302 千元，去化比率為 58.48%，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3,054 千元及 41.52%，主要係該公司參考預測訂單及實際訂單而生產，以及產品專案開發延遲而延後出貨之工業電腦成品，去化緩慢之製成品已依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政策提列呆滯損失，故經評估其去化狀況應尚無異常之情形。

3.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1)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期末存貨之評價係依據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加權平均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2)合併備抵存貨呆滯損失之提列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主係衡量原物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行業特性、存貨庫齡、品質、未來再利用或銷售預期狀況及各產品發生呆滯可能性而訂定，並以入庫日作為存貨庫齡計算之基礎。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比率列示如下：

庫齡	0~360 天	361~540 天	541~720 天	721 天以上
提列比率	0%	25%	50%	1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係考量產業特性及存貨使用狀態所訂，經評估其提列政策尚屬適當。

(3)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A)	32,896	31,035	35,317
存貨總額(B)	232,731	241,226	317,40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存貨總額比率(A)/(B)(%)	14.13	12.87	11.13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分別為 32,896 千元、31,035 千元及 35,317 千元，占期末存貨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14.13%、12.87%及 1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存貨總額比率逐期減少，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狀況良好且存貨持續去化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係考量行業特性及相關營運風險等因素，訂定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並據以遵循執行，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定期檢討庫存呆滯情形及評估擬報廢之存貨，提列金額均經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應屬適足，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與同業比較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公司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成本	和暢科技	433,833	433,833	539,534	539,534	117,182	117,182
	鑫創電子	436,454	436,454	379,616	379,697	註 3	98,321
	宸曜科技	722,501	818,033	814,353	952,878	註 3	305,653
	攸泰科技	1,554,396	1,556,704	1,369,544	1,450,289	註 3	394,506
期末存貨總額	和暢科技	232,731	232,731	241,226	241,226	317,405	317,405
	鑫創電子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3	註 1
	宸曜科技	376,071	註 1	511,802	註 1	註 3	註 1
	攸泰科技	822,107	824,607	755,926	792,128	註 3	668,494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和暢科技	32,896	32,896	31,035	31,035	35,317	35,317
	鑫創電子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3	註 1
	宸曜科技	52,427	註 1	52,524	註 1	註 3	註 1
	攸泰科技	110,192	110,650	126,368	134,978	註 3	130,840
期末存貨淨額	和暢科技	199,835	199,835	210,191	210,191	282,088	282,088
	鑫創電子	106,516	106,516	161,641	161,641	註 3	232,892
	宸曜科技	323,644	375,769	459,278	554,490	註 3	598,916
	攸泰科技	711,915	713,957	629,558	657,150	註 3	537,654

年度 項目	公司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存貨總額之比率(%)	和暢科技	14.13	14.13	12.87	12.87	11.13	11.13
	鑫創電子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3	註 1
	宸曜科技	13.94	註 1	10.26	註 1	註 3	註 1
	攸泰科技	13.40	13.42	16.72	17.04	註 3	19.57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和暢科技	1.97	1.97	2.28	2.28	1.68	1.68
	鑫創電子	4.04	4.04	2.83	2.83	註 3	1.99
	宸曜科技	2.79	2.75	2.08	2.05	註 3	2.12
	攸泰科技	2.07	2.06	2.04	2.12	註 3	2.64
存貨週轉天數(天)(註 2)	和暢科技	185	185	160	160	217	217
	鑫創電子	90	90	129	129	註 3	183
	宸曜科技	131	133	175	178	註 3	172
	攸泰科技	176	177	179	172	註 3	138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及採樣同業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註 1：採樣同業之財務報告未揭露存貨總額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金額，故無法列示。

註 2：採樣同業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之合併存貨週轉率以存貨淨額計算之；採樣同業鑫創電子之個體存貨週轉率以存貨淨額計算之。

註 3：115 年第一季採樣同業未公告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資料，故不予計算與分析。

(1)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合併存貨淨額比率分別為 14.13%、12.87%及 11.13%。與採樣同業相較，除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財報未揭露而無法比較外，113 年度高於攸泰科技之 13.42%，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客戶專案生產需求而大量備貨之存貨尚未去化完成所致；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低於攸泰科技之 17.04%及 19.57%，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銷售狀況良好且存貨持續去化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合併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68 次，合併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7 天。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及合併存貨週轉天數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客戶專案生產所需之原物料而大量備貨，使存貨水位較高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及合併存貨週轉天數則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合併存貨週轉率及合併存貨週轉天數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年化營業成本較 114 年度減少，以及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及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存貨總額增加所致。

(2)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個體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個體存貨淨額比率分別為 14.13%、12.87%及 11.13%。與採樣同業相較，除鑫創電子財報未揭露而無法比較外，113 年度高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客戶專案生產需求而大量備貨之存貨尚未去化完成所致；114 年度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個體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68 次，個體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7 天。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個體存貨週轉率及個體存貨週轉天數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客戶專案生產所需之原物料而大量備貨，使存貨水位較高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個體存貨週轉率及個體存貨週轉天數則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情形、存貨週轉率及存貨週轉天數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三、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概況

(一)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之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應用涵蓋智慧零售、智慧辦公及智慧門禁等領域，並可依不同應用情境提供整合式硬體設備與系統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商用空間、辦公場域、公共設施及工業應用環境等。經檢視其所處產業特性、主要營運項目、產品應用範圍、營業收入結構及公司規模等要素，選取同屬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業之上櫃公司鑫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680，以下簡稱鑫創電子）、上櫃公司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2，以下簡稱宸曜科技）及上市公司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8，以下簡稱攸泰科技）作為其採樣同業，以進行後續業績比較分析。

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列表並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公司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和暢科技	623,445	786,105	26.09	174,465	91.66
	鑫創電子	666,577	563,870	(15.41)	145,422	22.27
	宸曜科技	1,445,332	1,642,902	13.67	511,998	22.38
	攸泰科技	2,021,425	1,970,085	(2.54)	547,857	(10.35)
營業毛利	和暢科技	189,612	246,571	30.04	57,283	120.78
	鑫創電子	230,123	184,173	(19.97)	47,101	9.29
	宸曜科技	627,299	690,024	10.00	206,345	15.41
	攸泰科技	464,721	519,796	11.85	153,351	(4.17)
營業利益	和暢科技	35,827	87,865	145.25	19,167	234.18
	鑫創電子	60,588	1,301	(97.85)	961	117.91
	宸曜科技	217,722	261,407	20.06	92,226	19.40
	攸泰科技	(141,850)	(113,214)	(20.19)	(8,307)	(150.52)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1.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174,465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呈現逐期增加趨勢，主係因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受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增加，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出貨量與銷售金額同步成長所致。

與採樣同業相較，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低於採樣同業，惟在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且在營業收入成長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成長幅度優於採樣同業，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業務布局與產品組合於相關市場具備一定競爭力。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期營業收入之變動主係隨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之產業發展趨勢與市場需求變化而消長，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惠於北美市場相關應用持續擴大，帶動智慧門禁產品需求成長，使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呈現成長趨勢，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營業毛利

單位：%

項目	年度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毛利率	毛利率	成長率	毛利率	成長率
營業毛利	和暢科技	30.41	31.37	3.16	32.83	15.19
	鑫創電子	34.52	32.66	(5.39)	32.39	(10.62)
	宸曜科技	43.40	42.00	(3.23)	40.30	(5.71)
	攸泰科技	22.99	26.38	14.75	27.99	6.91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189,612 千元、246,571 千元及 57,283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30.41%、31.37%及 32.83%。在營業毛利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毛利呈現逐期增加趨勢，主係隨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在營業毛利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營業毛利率亦呈現成長趨勢，主係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帶動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使智慧門禁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占比逐漸提高，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相關產品毛利率較前期提升，對整體毛利率表現產生正向助益，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營業毛利率水準上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相關產品銷售比重提升，且智慧辦公產品中毛利率較高之產品銷售表現較佳，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毛利率上升至 32.83%。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毛利成長率優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經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毛利及營業毛利率之變化主係受相關市場需求變化及產品應用布局等因素影響，其變動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3.營業利益(損失)

單位：%

項目	年度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營業利益率	營業利益率	成長率	營業利益率	成長率
營業利益	和暢科技	5.75	11.18	94.43	10.99	170.04
	鑫創電子	9.09	0.23	(97.47)	0.66	78.38
	宸曜科技	15.06	15.91	5.64	18.01	(2.44)
	攸泰科技	(7.02)	(5.75)	(18.09)	(1.52)	(156.51)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35,827 千元、87,865 千元及 19,16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5.75%、11.18%及 10.99%。在營業利益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利益呈現逐期增加之趨勢，主係隨營業毛利增加所致。在營業利益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利益率逐期增加，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隨營業收入規模擴大，營業毛利成長幅度優於營業費用成長幅度，致整體獲利結構改善所致。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度因其他應收帳款已逾期兩年以上，且已依法採取催收及法律保全程序並除帳處理，致先前所提列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予以沖銷，進而提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當期營業利益表現，使營業利益率顯著提升。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於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成長率均優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經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之變化，主係隨相關市場需求變化、產品銷售情形及撙節營業費用，其整體變動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270,981	43.47%	247,789	31.52%	83,423	47.82%
智慧門禁	311,631	49.99%	474,011	60.30%	75,869	43.48%
智慧零售	40,833	6.54%	64,305	8.18%	15,173	8.70%
合計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174,465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181,494	41.84%	167,176	30.99%	52,874	45.12%
智慧門禁	224,372	51.72%	324,538	60.15%	53,038	45.26%
智慧零售	27,967	6.44%	47,820	8.86%	11,270	9.62%
合計	433,833	100.00%	539,534	100.00%	117,182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3.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89,487	47.19%	80,613	32.69%	30,549	53.33%
智慧門禁	87,259	46.02%	149,473	60.62%	22,831	39.86%
智慧零售	12,866	6.79%	16,485	6.69%	3,903	6.81%
合計	189,612	100.00%	246,571	100.00%	57,283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4.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主要分為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三大類，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主要產品別說明其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1)智慧辦公

A.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70,981 千元、247,789 千元及 83,423 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 43.47%、31.52%及 47.82%。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較 113 年度減少 23,192 千元，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處於產品世代及規格轉換期，舊世代產品出貨減少且主要客戶需求略減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32,032 千元，主係因歐洲地區終端客戶辦公室及會議室系統導入新專案使相關產品出貨增加所致。

B.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81,494 千元、167,176 千元及 52,874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89,487 千元、80,613 千元及 30,54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3.02%、32.53%及 36.62%。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主係隨智慧辦公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增減所致；就毛利率而言，113~114 年度變化不大，115 年第一季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主係本期受客

戶專案需求影響，毛利較高之產品銷售金額增加所致。

(2)智慧門禁

A.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11,631 千元、474,011 千元及 75,869 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 49.99%、60.30%及 43.48%。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及營收比重均呈現逐期增加之趨勢，主係因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使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銷售金額成長所致。

B.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24,372 千元、324,538 千元及 53,038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87,259 千元、149,473 千元及 22,83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8.00%、31.53%及 30.09%。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主係受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增減所致；在毛利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智慧門禁毛利率增加，主係智慧門禁主力產品製程逐漸成熟，良率提升使重工及不良品相關費用減少，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積極進行原物料採購議價與供應鏈整合以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毛利率較 114 年度略為下降，主要係 AI 伺服器及高階運算應用需求持續成長影響，帶動記憶體市場需求增加，部分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供應趨緊並出現缺貨情形，使相關採購成本上升所致。

(3)智慧零售

A.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40,833 千元、64,305 千元及 15,173 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 6.54%、8.18%及 8.70%。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之營業收入較 113 年度增加 23,472 千元，主係因 114 年度客戶新承接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故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相關產品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6,183 千元，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去年同期因客戶之專案採購使營收成長，而 115 年第一季未有相同規模之專案出貨所致。

B.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7,967 千元、47,820 千元及 11,270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2,866 千元、16,485 千元及 3,903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1.51%、25.64%及 25.72%。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主係受相關產品營業收入變化所致；在毛利率方面，114 年度毛利率減少，主係因受到客戶專案採購內容及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毛利率較低之專案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所致，而 115 年第一季毛利率較去年同

期增加，主係本期毛利率較低之專案產品比重降低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變動之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623,445	786,105	174,465
營業毛利	189,612	246,571	57,283
毛利率	30.41%	31.37%	32.83%
營業收入變動率	-	26.09%	91.66%
毛利率變動率	-	3.16%	15.19%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依上表所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與前一年度同期比較之營業收入變動率分別為 26.09%及 91.66%，而毛利率變動率分別為 3.16%及 15.19%，其中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變動達 20%以上，應進行主要產品別之價量分析，茲就 114 年度與 113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與 114 年同期之價量變動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	分析項目	113~114 年度
智慧辦公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86,469
	Q(P'－P)	(83,134)
	(P'－P)(Q'－Q)	(26,527)
	P'Q'－PQ	(23,192)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57,914
	Q(P'－P)	(54,759)
	(P'－P)(Q'－Q)	(17,473)
	P'Q'－PQ	(14,318)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8,874)
智慧門禁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147,476
	Q(P'－P)	10,116
	(P'－P)(Q'－Q)	4,788
	P'Q'－PQ	162,380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06,182
	Q(P'－P)	(4,083)
	(P'－P)(Q'－Q)	(1,933)
	P'Q'－PQ	100,166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62,214
智慧零售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17,153

產品	分析項目	113~114 年度
	Q(P'－P)	4,450
	(P'－P)(Q'－Q)	1,869
	P'Q'－PQ	23,472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1,748
	Q(P'－P)	5,708
	(P'－P)(Q'－Q)	2,397
	P'Q'－PQ	19,853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3,619

註：P'、Q'：最近年度(期)單價、數量；P、Q：前一年度(期)單價及數量。

1.113 年度及 114 年度主要產品之價量變動分析

(1)智慧辦公

A.營業收入減少 23,192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86,469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主係產品之銷售穩定成長，帶動整體出貨數量提升，故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不利差異 83,134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主係受到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較低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致整體平均單位售價較 113 年度下降，故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C)組合不利差異 26,527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售價下降，故產生組合不利差異。

B.營業成本減少 14,318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57,914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主係產品之銷售穩定成長，致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整體出貨數量提升，故產生營業成本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54,759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主係受到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成本較低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致整體平均單位成本較 113 年度下降，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17,473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營業毛利之變化，主係受智慧辦公相關產品銷售金額減少及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毛利水準較佳之產品銷售比重下降，致 114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3 年度減少 8,874 千元。

(2)智慧門禁

A.營業收入增加 162,380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147,476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隨居住管理自動化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逐步普及，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10,116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主係受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低單價之產品銷售比重下降，使整體銷售結構轉由高單價之產品占比較高，致平均單位售價較 113 年度提升，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4,788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門禁之銷售數量及平均單位售價增加，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B.營業成本增加 100,166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106,182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隨居住管理自動化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逐步普及，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4,083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擴大生產規模，並透過加強原物料採購議價與供應鏈整合，使平均單位成本下降，另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隨產品成熟度提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針對產品設計、製程流程及物料配置進行優化，提升生產良率，重工及不良品相關費用減少，進而產生價格有利差異所致。

(C)組合有利差異 1,933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門禁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門禁營業毛利之變動，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影響，帶動相關產品出貨數量增加，並隨生產規模擴大及原物料採購與供應鏈整合成效顯現，使平均單位成本下降，另產品成熟度提升帶動製程與良率改善，致 114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3 年度增加 62,214 千元。

(3)智慧零售

A.營業收入增加 23,472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17,153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設備及相關產品需求同步提升，同時受美國地區數位看板應用持續擴大影響，隨零售等場域加速導入互動式顯示與內容管理需求提升，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故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4,450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較高單價之設備及相關產品銷售比重提升，致整體平均單位售價較前期增加，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1,869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之銷售數量及平均單位售價增加，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B.營業成本增加 19,853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11,748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設備及相關產品需求同步提升，同時受美國地區數位看板應用持續擴大影響，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不利差異 5,708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受該專案所需產品內容及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成本較高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致平均單位成本增加，進而產生價格不利差異所致。

(C)組合不利差異 2,397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成本增加，故產生組合不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營業毛利之變化，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設備及相關產品需求同步提升，致 114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3 年度增加 3,619 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	分析項目	114 年第一季與 115 年第一季
智慧辦公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19,514
	Q(P'－P)	9,073
	(P'－P)(Q'－Q)	3,445
	P'Q'－PQ	32,032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3,264
	Q(P'－P)	3,392
	(P'－P)(Q'－Q)	1,288
	P'Q'－PQ	17,944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14,088
智慧門禁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57,534
	Q(P'－P)	13
	(P'－P)(Q'－Q)	42
	P'Q'－PQ	57,589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42,949
	Q(P'－P)	(858)
	(P'－P)(Q'－Q)	(2,699)
	P'Q'－PQ	39,392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18,197
智慧零售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1,357)
	Q(P'－P)	(5,155)
	(P'－P)(Q'－Q)	329
	P'Q'－PQ	(6,183)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049)
	Q(P'－P)	(4,470)
	(P'－P)(Q'－Q)	284
	P'Q'－PQ	(5,235)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948)

註：P'、Q'：最近年度(期)單價、數量；P、Q：前一年度(期)單價及數量。

2.114 年第一季及 115 年第一季主要產品之價量變動分析

(1)智慧辦公

A.營業收入增加 32,032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19,514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主係美國及歐洲地區智慧辦公應用需求較去年同期增加，其中歐洲地區受終端客戶辦公室及會議室相關系統導入專案需求帶動，相關產品出貨數量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整體銷售數量提升，故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9,073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主係受到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較高之產品銷售比重增加，致整體平均單位售價較去年同期提升，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3,445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售價增加，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B.營業成本增加 17,944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13,264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相關產品因美國及歐洲地區銷售需求增加，其中歐洲地區受終端客戶辦公室及會議室相關系統導入專案需求帶動，相關產品銷量增加，帶動整體出貨數量提升，故產生營業成本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不利差異 3,392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主係受到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成本較高之產品銷售比重增加，致整體平均單位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故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C)組合不利差異 1,288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成本增加，故產生組合不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辦公營業毛利之變化，主係受美國及歐洲地區智慧辦公相關產品銷售需求增加，以及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較高之產品銷售比重增加，帶動智慧辦公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同步成長，致 115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較 114 年同期增加 14,088 千元。

(2)智慧門禁

A.營業收入增加 57,589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57,534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持續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發展所帶動，隨居住管理自動化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需求持續增加，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維持成長，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去年同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13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主係受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較高之產品銷售數量較去年同期提高，致平均單位售價較去年同期提升，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42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銷售數量及平均單位售價增加，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B.營業成本增加 39,392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42,949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隨居住管理自動化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逐步普及，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去年同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858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主係受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成本較低之產品銷售比重較去年同期提高，使整體成本結構有所調整，致平均單位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2,699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之銷售數量及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門禁營業毛利之變化，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影響，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數量較去年同期增加，且 115 年第一季受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及單位毛利金額較高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同步增加，致 115 年第一季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18,197 千元。

(3)智慧零售

A.營業收入減少 6,183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1,357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第一季承接教育面板相關專案，帶動智慧零售相關產品銷售數量較高，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銷售數量相較去年同期減少，故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不利差異 5,155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主係因智慧零售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較高之智慧零售產品銷售比重較去年同期下降，而單位售價較低之智慧零售產品銷售比重相對提高，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平均單位售價較去年同期下降，故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329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之銷售數量及平均單位售價減少，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B.營業成本減少 5,235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1,049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第一季承接教育面板相關專案，帶動智慧零售相關產品銷售數量較高，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銷售數量相較去年同期減少，故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4,470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主係因智慧零售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成本較高之智慧零售產品銷售比重較去年同期下降，而單位成本較低之智慧零售產品銷售比重相對提高，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平均單位成本較去年同期下降，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不利差異 284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之銷售數量減少及平均單位成本減少，故產生組合不利差異。

C. 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營業毛利之變化，主係受專案型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較高之專案型產品銷售比重較去年同期下降，致智慧零售相關產品銷售金額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使 115 年第一季智慧零售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948 千元。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主要產品營業收入與毛利率變動尚屬合理。

四、併購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個完整會計年度者，評估併購之目的、效益、交易合理性等因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併購他公司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伍、財務狀況

一、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櫃、上市公司及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應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與現金流量

(一)選擇採樣同業之理由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從事工業平板電腦、嵌入式系統及 Box-PC 等業務。綜觀國內外上市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完全相同之公司，故就從事工業用嵌入式電腦、強固型平板電腦及邊緣運算裝置業務相關之同業，再綜合考量比較公司之主要產品結構、實收資本額、獲利能力及各項財務比率等因素，選擇較為相近之上櫃公司鑫創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680，以下簡稱鑫創電子)、上櫃公司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2，以下簡稱宸曜科技)及上市公司攸泰科技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8，以下簡稱攸泰科技)為其採樣同業。鑫創電子主要從事車載電腦及嵌入式電腦相關產品；宸曜科技主要從事 AI 邊緣運算電腦及工業電腦相關產品；攸泰科技主要從事產業電腦及嵌入式板卡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另同業平均之財務資料則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中之「C27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統計數採簡單算術平均數作為比較之依據。

所選擇採樣公司之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採樣上市櫃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114年度營業收入	主要營業項目及占營收比重	主要產品用途
上櫃	鑫創電子(6680)	239,072	563,780	車載電腦(90.46%)、嵌入式電腦(4.63%)及其他(4.91%)	自動駕駛車載電腦系統、智慧車隊管理車載解決方案、智慧安防監控解決方案、軍事用途工業電腦解決方案
上櫃	宸曜科技(6922)	271,554	1,642,902	AI邊緣運算電腦(41.02%)、強固型無風扇寬溫工業電腦(33.86%)、垂直市場應用電腦(20.25%)及其他(4.87%)	強固型無風扇寬溫工業電腦、AI邊緣運算電腦、垂直市場應用電腦、I/O卡、週邊產品及其他
上市	攸泰科技(6928)	860,000	1,970,085	產業電腦(80.40%)、嵌入式板卡(1.18%)及其他(18.42%)	海事、政府方案、辦公室自動化、投票機、衛星通訊、農礦業、大眾運輸及物流等多元領域

資料來源:各公司114年度股東會年報

(二)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與採樣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和暢科技	35.43	15.74	20.41
		鑫創電子	61.91	62.40	62.37
		宸曜科技	46.22	47.71	54.71
		攸泰科技	22.44	23.08	21.07
		同業平均	39.80	註2	註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和暢科技	1,280.21	3,564.70	4,379.82
		鑫創電子	266.16	222.46	224.49
		宸曜科技	227.70	190.43	182.03
		攸泰科技	4,150.50	3,262.73	3,434.50
		同業平均	280.90	註2	註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和暢科技	255.43	639.80	476.55
		鑫創電子	305.11	229.80	227.71
		宸曜科技	311.90	275.00	195.06
		攸泰科技	451.75	417.55	461.01
		同業平均	295.80	註2	註2
	速動比率(%)	和暢科技	143.03	431.77	285.63
		鑫創電子	250.60	153.92	120.84
		宸曜科技	195.33	122.51	97.72
		攸泰科技	319.20	288.56	339.87
		同業平均	225.40	註2	註2
	利息保障倍數(倍)	和暢科技	18.04	51.10	349.24
		鑫創電子	19.08	0.07	1.98
		宸曜科技	44.59	23.51	32.01
		攸泰科技	(34.78)	(28.02)	(1.86)
		同業平均	29.88	註2	註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總額)(註3)	和暢科技	4.13	4.62	4.34
		鑫創電子	14.02	9.87	12.40
		宸曜科技	21.23	23.13	22.19
		攸泰科技	6.47	8.41	8.99
		同業平均	5.70	註2	註2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日)(註3)	和暢科技	88	79	84
		鑫創電子	26	37	29
		宸曜科技	17	16	16
		攸泰科技	56	43	41
		同業平均	64	註2	註2
	存貨週轉率(次)(總額)(註3)	和暢科技	1.97	2.28	1.68
		鑫創電子	4.04	2.83	1.99
		宸曜科技	2.75	2.05	2.12
		攸泰科技	1.79	1.79	2.16
		同業平均	4.20	註2	註2
	平均售貨天數(天)(註3)	和暢科技	185	160	217
		鑫創電子	90	129	183
		宸曜科技	133	178	172
		攸泰科技	204	204	169
		同業平均	87	註2	註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和暢科技	19.87	35.77	43.74
		鑫創電子	2.22	1.07	1.06
		宸曜科技	4.41	2.20	2.40
		攸泰科技	38.18	33.60	34.77
		同業平均	9.20	註2	註2
	總資產週轉率(次)	和暢科技	1.23	1.26	0.92
		鑫創電子	0.59	0.38	0.40
		宸曜科技	1.00	0.86	0.97
		攸泰科技	0.82	0.73	0.84
		同業平均	0.70	註2	註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和暢科技	7.53	13.05	10.99
		鑫創電子	9.06	0.09	1.06
		宸曜科技	13.66	10.28	13.88
		攸泰科技	(2.65)	(2.24)	(0.43)
		同業平均	4.10	註2	註2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權益報酬率(%)	和暢科技	11.26	16.88	13.39
		鑫創電子	18.25	(1.20)	1.39
		宸曜科技	21.27	18.56	27.60
		攸泰科技	(3.84)	(3.00)	(0.66)
		同業平均	5.50	註2	註2
獲利能力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和暢科技	15.92	26.11	22.78
		鑫創電子	25.92	0.54	1.60
		宸曜科技	84.99	96.26	135.85
		攸泰科技	(16.49)	(13.16)	(3.86)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和暢科技	19.32	26.50	30.63
		鑫創電子	49.41	(3.94)	3.96
		宸曜科技	96.82	88.65	137.48
		攸泰科技	(10.44)	(9.04)	(0.92)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純益率(%)	和暢科技	5.79	10.18	11.91
		鑫創電子	14.47	(1.20)	1.31
		宸曜科技	13.40	11.38	13.77
		攸泰科技	(3.32)	(3.17)	(0.61)
		同業平均	(1.90)	註2	註2
	每股盈餘(元)	和暢科技	1.52	2.68	0.62
		鑫創電子	4.16	(0.29)	0.08
		宸曜科技	7.20	6.90	2.60
		攸泰科技	(0.82)	(0.73)	(0.04)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和暢科技	39.48	88.89	15.44
		鑫創電子	41.53	3.62	(25.35)
		宸曜科技	44.82	23.60	18.88
		攸泰科技	2.37	23.97	(1.85)
		同業平均	12.30	註2	註2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第一季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和暢科技	註5	1.45	17.53
		鑫創電子	37.04	27.97	24.59
		宸曜科技	53.25	38.60	43.92
		攸泰科技	53.24	68.02	263.18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和暢科技	18.35	13.38	3.50
		鑫創電子	5.88	(7.29)	(6.42)
		宸曜科技	3.97	(2.03)	7.64
		攸泰科技	(3.34)	3.95	(0.40)
		同業平均	4.50	註2	註2

資料來源：1.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同業資料及同業平均來源為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編印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之「C27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註1：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並未提供該同業平均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尚未公布114年度及115年度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3：為使同業間比較基礎一致，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以銷貨淨額除以平均應收款項「總額」為公式重新計算；存貨週轉率均以銷貨成本除以平均存貨「總額」為公式重新計算。惟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財報並未揭露存貨總額，故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之存貨週轉率係以銷貨成本除以平均存貨淨額為計算基礎。

註4：115年第一季度經營能力、獲利能力除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現金流量之財務比率均已年化表達。

註5：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故不適用。

註6：財務分析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其他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總額。

(2)應收款項收現天數＝365／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總額。

(4)平均售貨天數＝365／存貨週轉率。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額。

(4)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利益／實收資本額。

(5)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6)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三)採樣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5.43%、15.74%及 20.41%。114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並於 9 月收足股款，使 114 年度資產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並用於清償短期借款 80,000 千元，致使負債總額因償還短期借款而較 113 年度下降，在資產總額增加及負債總額減少之情況下，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至 15.74%；115 年第一季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 115 年第一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及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 115 年第一季負債總額因應付帳款上升而較 114 年度增加 42.01%，故在負債總額增加幅度大於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之情形下，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至 20.41%。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負債占資產比率均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1,280.21%、3,564.70%及 4,379.82%。114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192,000 千元，使 114 年度權益總額較 113 年度大幅上升 80.50%，故長期資金亦隨之上升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使本期淨利達 20,773 千元，帶動未分配盈餘成長，致權益總額較 114 年度上升 3.47%，故長期資金亦隨之上升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介於同業平均及採樣同業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高於採樣同業，且該比率皆遠大於 100%，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長期資金足以支應資本支出及營運所需，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結構尚屬健全，且與同業相較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流動比率分別為 255.43%、639.80%及 476.55% ；速動比率分別為 143.03%、431.77%及 285.63%。114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並於 9 月收足股款，使 114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並用以償還短期借款 80,000 千元，使流動負債減少，致 114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提升至 639.80%及 431.77%；115 年第一季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因 115 年第一季記憶體面臨漲價缺貨之風險，公司策略性備料致存貨增加 34.21%、使應付帳款增加而帶動流動負債增加 48.37%，因流動負債成長幅度大於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14 年度下降。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低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營運所需資金主要仰賴短期銀行借款，使流動負債占比較大所致；114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及 115 年第一季流動比率均優於採樣同業，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並用於償還短期借款，致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增加而流動負債減少所致；115 年第一季速動比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利息保障倍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18.04 倍、51.10 倍及 349.24 倍。114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以現金增資款清償短期借款，使 114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且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營運獲利增加，致 114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上升至 51.10 倍；115 年第一季利息保障倍數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已完全償還短期借款，使 115 年第一季利息費用減少 95.84%所致，致 115 年第一季利息保障倍數上升至 349.24 倍。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利息保障倍數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利息保障倍數均優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償債能力尚屬穩健，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34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則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4 天。114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3 年度增加，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總額成長，惟在營業收入增加幅度高於平均應收款項總額增加幅度之情況下所致；115 年第一季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4 年度下降，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致 115 年第一季年化之營業收入相較 114 年度全年仍低，在營業收入減少幅度高於平均應收款項減少幅度之情況下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而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而全額提列備抵損失，致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總額占比較高，後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加強銷貨客戶信用評估及交易條件控管，並審慎評估銷貨客戶信用及財務狀況，以降低未來發生類似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天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68 次，平均售貨天數則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7 天。114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近年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提高 114 年度存貨週轉率至 2.28 次；115 年第一季存貨週轉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年化營業成本較 114 年度減少，以及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及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存貨總額增加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存貨週轉率均介於採樣同業與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之存貨週轉率均介於採樣同業；115 年第一季存貨週轉率低於採樣同業，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策略備貨使存貨增加所致，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 19.87 次、35.77 次及 43.74 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呈現逐期遞增趨勢。114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成長所致；115 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年化營業收入較 114 年度減少，惟在營業收入減少幅度略小於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幅度之情形下，致使 115 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至 43.74 次。

與採樣同業與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優於採樣同業，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效率尚屬允當，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總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總資產週轉率分別為 1.23 次、1.26 次及 0.92 次。114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獲利持續成長，亦帶動公司資產規模的提升，使得 114 年度平均總資產較 113 年度增加，且受惠於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市場規模持續擴張，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增加，在營業收入增加幅度略大於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之情形下，致使 114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上升至 1.26 次；115 年第一季總資產週轉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及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 115 年第一季平均資產總額較 114 年度增加 21.62%，以及 115 年第一季年化營業收入較 114 年度減少 11.23%所致，致使 115 年第一季總資產週轉率下降至 0.92 次。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比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114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第一季總資產週轉率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能力之各項指標變動尚屬穩健，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7.53%、13.05%及 10.99%。114 年度資產報酬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雖 114 年度平均資產總額因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且公司營運獲利持續成長而增加，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平均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下，使 114 年度資產報酬率上升至 13.05%；115 年第一季之資產報酬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及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 115 年第一季平均資產總額較 114 年度增加 21.61%，而 115 年第一季雖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惟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下，使 115 年第一季年化後稅後淨利較 114 年度增加 3.88%，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小於平均資產總額增加幅度，致 115 年第一季之資產報酬率下降至 10.99%。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資產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之資產報酬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第一季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11.26%、16.88%及 13.39%。114 年度權益報酬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 114 年度之平均股東權益總額增加，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平均股東權益增加幅度下，致 114 年度權益報酬率上升至 16.88%；115 年第一季之權益報酬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 115 年第一季之平均股東權益總額增加，而 115 年第一季雖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惟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下，使 115 年第一季年化後稅後淨利較 114 年度增加 3.88%，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小於平均股東權益增加幅度下，致 115 年第一季權益報酬率下降至 13.39%。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權益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則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權益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15.92%、26.11%及 22.78%，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19.32%、26.50%及 30.63%。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較 113 年度分別增加 145.25%及 105.10%，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實收資本額增加，惟在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實收資本額增加幅度下，使 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增加至 26.11%及 26.50%；115 年第一季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較 114 年度下降及上升，主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年化營業利益較 114 年度減少，致 115 年第一季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至 22.78%，惟 115 年第一季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使營業外收入增加，使年化後稅前淨利較 114 年度增加 15.60%，致 115 年第一季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至 30.63%。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5.79%、10.18%及 11.91%，每股盈餘分別為 1.52 元、2.68 元及 0.62 元。114 年度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 121.77%，致 114 年度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分別上升至 10.18%及 2.68 元；115 年第一季純益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雖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年化營業淨利較 114 年度減少，惟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使營業外收入增加，致 115 年第一季純益率上升至 11.91%，另 115 年第一季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 115 年第一季因智慧門禁需求成長及兌換利益之挹注下，使 115 年第一季每股盈餘成長至 0.62 元。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各項獲利能力指標變化情形尚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現金流量比率為 39.48%、88.89%及 15.44%。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隨營運獲利成長而較 113 年度增加，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流動負債因辦理現金增資並償還短期借款，而較 113 年度減少，致 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上升至 88.89%；115 年第一季現金流量比率較 114 年度減少，主係 115 年第一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及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故 115 年第一季現金流量比率下降至 15.44%。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第一

季現金流量比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由於各公司現金流量比率隨營運狀況而變化，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累計為負值，故不予列示及評估；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分別為 1.45%及 17.53%。114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獲利穩定成長，致 114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至 1.45%；115 年第一季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114 年度增加，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一季持續獲利而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4,063 千元，致 115 年第一季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大幅增加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低於採樣同業，主係各公司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隨營運狀況及營運資金調配而變化，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現金再投資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為 18.35%、13.38%及 3.50%。114 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資金大幅增加，雖因智慧門禁需求提升帶動營業獲利成長，使 114 年度之營業淨現金流入較 113 年度增加，惟在營運資金增加幅度大於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幅度下，致 114 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 13.38%；115 年第一季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14 年度減少，主係 115 年第一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淡季，使營運獲利減少，故營運活動現金流量隨獲利減少而下降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114 年度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第一季現金再投資比率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由於各公司之現金再投資比率隨營運狀況及營運資金調配而變化，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現金流量指標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及其各子公司暨母子公司間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對其財務狀況之影響

(一)背書保證之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後實施。另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背書保證備查簿、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背書保證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二)重大承諾之情形

該公司已訂定「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相關合約，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重大承諾之情事。

(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後實施。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資金貸與備查簿、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金貸與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四)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規定，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規範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衍生性商品交易備查簿、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衍生性商品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五)重大資產交易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作為重大資產交易之依據。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取得或處分資產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重大資產交易之情事。

三、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預計執行之擴廠計畫，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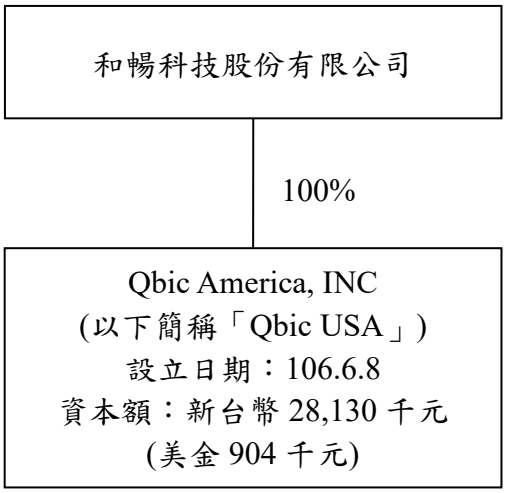
四、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轉投資事業

(一)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轉投資事業概況，並評估重要轉投資事業(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帳面金額或原始投資金額達新台幣五千萬元以上者)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1.轉投資事業概況

(1)轉投資事業架構圖

115 年 3 月 31 日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轉投資事業概況

該公司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持股比率達 20%以上或帳面金額或原始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5 千萬元以上之重要轉投資事業為 Qbic USA，採權益法評價且為直接轉投資事業。茲將該公司之重要轉投資事業概況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轉投資事業	設立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年度	評價方法	原始投資金額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每股面額(元)	股權淨值或市價
Qbic USA	美國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106	權益法	28,130 (USD904)	-	100%	6,601	-	100%	-	6,601 (USD206)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和暢科技115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之轉投資事業帳面金額為 6,601 千元，占 115 年 3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 336,514 千元之 1.96%，依其公司章程第 4 條規定，該公司轉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所定轉投資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故該公司尚無違反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之情事。

2.重要轉投資事業投資過程

該公司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之重要轉投資事業為 Qbic USA，茲就該公司轉投資事業之投資目的及決策過程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事業名稱	增減變動情形					該公司董事會通過日期	款項匯入日期	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備及備查情形
		年度	變動原因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和暢科技	Qbic USA	106	原始投資	126 (USD 4)	-	100.00	106.05.19	106.06.14	107.06.07 經審二字 10700122000 號
		107	現金增資	1,477 (USD 50)	-	100.00	106.10.26	107.01.15	
		107	現金增資	2,929 (USD 100)	-	100.00		107.03.05	
		107	現金增資	2,977 (USD 100)	-	100.00		107.05.11	
		107	現金增資	3,054 (USD 100)	-	100.00	107.06.21	107.10.23	108.04.23 經審二字 10800093870 號
		108	現金增資	3,085 (USD 100)	-	100.00		108.02.19	
		109	現金增資	1,500 (USD 50)	-	100.00	109.05.19	109.06.10	114.06.05 經授審字 11420098930 號
		113	現金增資	12,982 (USD 400)	-	100.00	113.12.24	113.12.25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為拓展美國市場，於 106 年 5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美國加州設立 Qbic USA 作為美國之銷售服務據點，並於 106 年 6 月完成設立登記。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Qbic USA 之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904 千元，自投資設立以來均為該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該公司對 Qbic USA 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主係配合公司集團營運發展需要而調整。經查閱該公司相關董事會議事錄、投審會核備函及匯款證明，其轉投資目的、決策過程及股權變動情形應尚屬合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3.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

該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而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並訂有「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作為對於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茲就該公司對轉投資事業管理方式說明如下：

(1) 經營管理之監理

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重要經理人由該公司之董事會指派適任人選擔任之，其餘經理人該公司得視經營業務需要指派或由子公司自行選任之；另子公司之重要經理人應善盡管理人責任，定期於經營管理會議中向該公司報告子公

司之財務及業務情形，以利該公司掌握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

(2) 銷售業務管理

該公司之子公司主要負責協助母公司之產品推廣及售後服務，故子公司應以該公司在設計、品質、服務等優勢，客觀評估客戶之需求、債信及發展潛力全力爭取目標市場中之優良客戶，並依該公司之報價政策，同時考慮各項成本因素，依據當地市場行情、客戶接受度及管銷費用等原則訂定適宜價格，以達銷售業務之目的。

(3) 財務事項之監理

子公司應視其營運需要，就其重大財務事項，提報該公司核准後執行；且該公司每月應定時取得各轉投資事業各項財務管理報表，掌握各轉投資事業之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以進行分析及檢討，藉以評核各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

(4) 對子公司稽核之監理

該公司應考量子公司所在地法令及實際營運狀況，督促其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視其業務性質、營運規模及人力配置，指導設置內部稽核單位及訂定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之程序與方法，並加以監督其執行。該公司之子公司並未設置專責稽核人員，由母公司定期執行稽核作業，稽核報告之發現及建議於陳核後，應通知子公司辦理改善，並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保其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綜上所述，該公司針對其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尚屬允當。

4.重要轉投資事業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該公司之轉投資事業 Qbic USA 之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稅後損失為新台幣 4,201 及 1,192 千元，主係因 Qbic USA 之營運活動為協助母公司開發美國市場及進行產品銷售，未有實際銷售業務，其稅後損失係由營業費用如顧問費及當地規費所產生，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股利分配情形及海外轉投資事業獲利匯回金額

該公司於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均依其持股比例認列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700 千元、4,201 千元及 1,192 千元，另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股東會議事錄，該公司之轉投資事業未有股利分配及獲利匯回之情事，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三)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尚未完成之投資案，其預估總投資金額占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百分之二十以上，或逾新台幣五億元者，應就下列事項詳加評估說明，但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股本百分之二十部分改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該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財務報告止，尚無未完成之投資案，其預計總投資金額占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或逾新台幣五億元者，故不適用此項評估。

五、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該公司為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提高員工對該公司之向心力，分別於 108 年 5 月 3 日、109 年 7 月 29 日、109 年 9 月 25 日及 112 年 4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制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並分別於 109 年 1 月 15 日、109 年 7 月 31 日、109 年 10 月 30 日及 113 年 9 月 2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600,000、400,000、100,000 及 584,000 單位，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該公司普通股一股，截至評估日止，其所發行尚未屆期者為 113 年 9 月 2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取得專業鑑價機構針對其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公平價值進行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截至評估日止，該公司並無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用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六、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檢送之財務報告以經審計機關審定之審定報告書替代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該公司非屬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七、推薦證券商應評估外國申請公司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發行辦法合理性暨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該公司非屬外國申請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陸、關係人交易評估

推薦證券商應就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關係人交易，評估以下事項：

一、應針對申請公司交易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之關係人交易執行相關評估程序(包括與同業及非關係人交易之比較)，以瞭解其交易之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一)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關係人及關係企業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以下簡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Qbic America, INC	Qbic America	該公司之子公司
周邦基	—	該公司董事長
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慧榮科技	實質關係人
Cool Dudes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Cool Dudes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該公司之董事、主要管理階層、其親屬及所屬企業暨實質關係人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或個體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應收款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67	100.00	–	–	–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對慧榮科技之其他應收款金額分別為 1,967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營運需求而購買 Cadence 相關軟體授權共計 15 套，授權期間為 1 至 3 年，因慧榮科技亦有相同使用需求而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一套軟體授權，金額為美金 61,431.3 元（含稅/年）。經抽核相關帳冊及交易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2.勞務費用-顧問費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Cool Dudes	642	100.00	4,110	100.00	1,187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對 Cool Dudes 勞務費用分別為 642 千元、4,110 千元及 1,187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海外市場拓展及

營運需求，委託 Cool Dudes 提供美國市場之業務開發顧問服務。該公司之子公司 Qbic America 於 113 年 10 月 1 日與 Cool Dudes 簽訂顧問委任合約，依合約約定按月支付顧問費用美金 10,000 元，及顧問執行業務開發服務所生之費用及差旅費，得依合約約定申請報銷。經抽核相關合約內容及付款憑證，其交易情形尚屬合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3.交際費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Cool Dudes	51	4.86	—	—	—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對 Cool Dudes 之交際費金額分別為 51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其主要係支付 Cool Dudes 參加 Appspace Wow 之展覽費用，經抽核相關傳票及付款憑證，其交易情形尚屬合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4.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11,452	11,722	3,804
退職後福利	360	334	117
合計	11,812	12,056	3,921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係給付予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資及各類酬金等，其金額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照各關係人之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情形而有所變動，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應瞭解申請公司金額重大之關係企業應收款項是否逾期，針對逾期者，應查明其原因及有無重大異常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關係企業應收款項逾期之情事，故不適用。

三、申請公司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間有鉅額資金往來者，應查明其原因，及利率、收付息情形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尚無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有鉅額資金往來之情事，故不適用。

柒、子公司營運情形

經查閱該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該公司轉投資事業中未有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推薦證券商辦理股票申請上櫃案之評估查核程序」第七條及「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重要子公司，且其唯一轉投資之子公司 Qbic America, INC 並無從事實質營運活動，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捌、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推薦證券商已洽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對該公司、現任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最近三年內就下列事項出具意見，而本推薦證券商依據其意見，評估對公司營運影響及因應之道，說明如下：

一、申請公司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規章

(一)所屬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經參酌本推薦證券商委任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該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違反該行業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之情事。

(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

經參酌本推薦證券商委任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與公告資訊，該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均依相關法令規章規定辦理應公告申報事項，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三)其他法令規章

經參酌本推薦證券商委任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及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違反其他法令規章之情事。

二、申請時之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而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其職務之行使

經參酌本推薦證券商委任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查詢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並取得該公司現任董事、總經理、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實質負責人之聲明書、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信用報告、票據交換所出具之「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及稅捐稽徵機關出具之無欠稅證明等資料，該公司現任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違反相關法令，而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職務行使之情事。

三、是否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經參酌本推薦證券商委任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年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日止，尚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四、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經參酌本推薦證券商委任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查詢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並取得該公司、現任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除下列情事外，該公司、現任董事、總經理、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實質負責人尚無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該公司於 112 年 11 月與應收帳款逾期之個別評估客戶（即法國公司 SAS SHARINGCLOUD）簽訂還款協議書，惟該客戶嗣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其清算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承審法院（即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 Nanterre Commercial Court）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經查，該公司已向法院完成美金 46 萬元（折合約新台幣 15,080 千元）之債權申報，並基於穩健保守原則，將該筆債權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該公司針對上述繫屬中之非訟案，該公司已為相應之處理，且所涉金額以該公司資本額觀之非屬重大，故應尚不致對該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且該公司現任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並無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五、申請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

經參酌本推薦證券商委任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及列管污染源資料(含裁處資訊)查詢系統，函詢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及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足以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勞資糾紛或汙染環境事件。

綜上所述，該公司、現任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於法令遵循方面，尚無發生對該公司營運有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玖、列明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

經本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之具體認定標準審查，並未發現該公司有不宜上櫃之情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拾、列明申請公司設置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之專業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是否依我國證券法令規定辦理之評估意見

該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10 年 4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並已訂定薪資報酬委員組織規程。該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於 113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委任李柱信先生、蔣為峰先生及張日炎先生為該公司第二屆薪酬委員會委員，惟張日炎先生於 115 年 2 月 25 日因個人職涯規劃請辭，並於 115 年 5 月 25 日生效，故該公司於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補選許美滿女士為獨立董事，並於 115 年 6 月 5 日經董事會補選許美滿女士為該公司第二屆薪酬委員會委員，其成員之專業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之評估如下：

一、成員之專業資格

經取得該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學經歷等資料，該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皆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對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條件及獨立性資格規範之情事。

二、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

截至評估日止，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分別業於 113 年 3 月 29 日、113 年 6 月 21 日、113 年 8 月 9 日、113 年 12 月 24 日、114 年 3 月 28 日、114 年 7 月 25 日、114 年 8 月 6 日、114 年 12 月 24 日及 115 年 3 月 10 日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已符合至少每年召開二次之規定，且薪資報酬委員會已就該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各項薪酬項目、經理人範圍及經理人敘薪等議案進行討論，並提報董事會通過。經評估該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尚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6 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

綜上所述，該公司設置之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之專業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均依我國證券法令規定辦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拾壹、評估申請公司是否依櫃買中心「申請有價證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說明書應記載事項準則」規定，於其公開說明書允當表達其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並評估申請公司之 ESG 評鑑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公開說明書是否允當表達申請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

經查閱該公司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說明書，該公司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有價證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說明書應記載事項準則」規定於公開說明書允當表達其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差異原因。該公司已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未來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管理方針之依據，並隨時評估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之風險，此外，該公司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規定編製永續報告書，戮力符合永續發展之相關規定，以完善永續發展之揭露需求。

整體而言，該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未來該公司將視營運需求委由外部專家進行輔導，同時藉由國際標準之導入與認證之取得，以系統性及策略性之方式整合公司資源並訂定永續發展策略，該公司公開說明書應能允當表達其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

二、ESG 評鑑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申請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經查閱該公司出具之 ESG 評鑑自評報告，該公司已依自評報告所列之各項公司治理評量指標，包括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推動永續發展，進行逐項評估，茲就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說明如下：

(一)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該公司相當重視股東權益，已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完備之議事規則，每年定期召集股東會，於股東會前上傳年報及議事手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開會通知書中載明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及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等應注意事項，確保股東充分知悉公司重大事項，俾利股東表決權之行使。此外，股東會之議程係依「股東會議事規則」進行，對於報告及討論事項，均給予股東適當之發言時間及充分參與討論之機會，妥善回應股東之建議，且股東會開會過程全程不間斷錄音錄影，並於股東會後將決議事項作成議事錄妥善保存，同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另外，該公司已建置外部專屬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且除落實發言人制度外，亦設有投資人專區，針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提供多元溝通管道並進行答覆，藉以維護該公司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綜上所述，在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方面，該公司雖尚有部分指標未能達成，惟尚能允當表達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二)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該公司董事會係由依「董事選舉辦法」之多元化方針及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任之 9 席董事組成，其中 3 席為獨立董事，成員中，包括 2 席女性董事及 7 席男性董事，且有 5 席董事具備財務會計專長，董事間亦無超過半數席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董事會結構健全，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另外，該公司遴選獨立董事時，除評估獨立性外，也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學經歷背景，確保獨立董事具備相關知識及技能，以期發揮獨立董事應有之功能，再者，該公司獨立董事亦不定期於會議前與會計師及稽核單獨溝通，藉以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降低營運風險。整體而言，該公司董事會成員已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國際市場觀及風險管理等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獨立董事亦能充分發揮監督職能，強化董事會之運作。

該公司依訂定之「董事會議事規範」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會議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將決議事項作成議事錄後依規定至少保存五年。另為完善公司治理，亦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訂有「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由三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藉以規範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之職責範疇並作為遵循依據。

該公司董事會成員對於公司之經營策略、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營運績效等重大事項善盡職責，董事會成員於任期中皆持續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律或永續發展等進修課程，並透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訂定及公司治理主管之設置，戮力提升董事會成員對公司治理之認知並予以實踐，故在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方面，該公司雖有部分指標仍未達成，惟尚能允當表達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三)提升資訊透明度

該公司相當重視資訊公開之責任，除已依證券主管機關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指派專人負責公開資訊網路申報作業，揭露財務業務及內部人股權異動等申報資訊外，亦已於公司網站建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治理及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予利害關係人參考。此外，該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針對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議題，提供多元之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使利害關係人得以及時且充分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公司治理實施情形，故在資訊透明度方面，該公司雖仍有部分評鑑指標未能達標，惟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尚能及時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及公司治理之運作情形。

(四)推動永續發展

該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據以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此外，該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編制「永續報告書」，同時，藉由每年至少一次永續發展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積極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工作及管理，藉此達成促進經濟、環境及社會之永續發展目標。另，該公司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規範」，明訂具體作法以防範不誠信行為。整體而言，在推動永續發展方面，該公司雖有部分評鑑指標未能達成，惟尚能允當表達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並持續推動永續發展之願景。

綜上所述，該公司之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尚能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範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拾貳、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情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一、評估是否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一)集團企業之認定標準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集團企業」係指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內，與申請公司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之企業整體。其具體認定標準如下：

1.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認為其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

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估說明
(1) 屬於母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關係者。	母公司：無	1.經檢視和暢科技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股東名冊，並未發現持有該公司股份於 50%以上之法人股東，故和暢科技並無母公司。
	子公司：Qbic America	2.經查閱和暢科技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 50%以上之轉投資公司為 Qbic America, INC. (以下簡稱 Qbic America)。
(2) 申請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他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或他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申請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其判斷標準如下：		
A.取得對方過半數之董事席位者。	無	1.經檢視和暢科技 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最新經濟部變更登記表，該公司 9 席董事名單中，共有 4 席法人董事代表人，分別為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積善投資)2 席、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友管顧)2 席，其餘為自然人董事(含獨立董事),故無他公司取得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位之情事。
	Qbic America	2.經查閱和暢科技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之轉投資明細及其董事名單，該公司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之公司為 Qbic America。

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估說明
B.指派人員獲聘為對方總經理者。	無	1.經查閱和暢科技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並無指派員工擔任他公司之總經理，該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聘任外部專業經理人蘇文彬先生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擔任總經理乙職，原任總經理邵允若先生職務調整為產品開發副總經理，因此並無他公司指派人員擔任和暢科技總經理之情事。
	無	2.經查閱和暢科技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年報、董事會議事錄及各轉投資事業之董事及經理人名單，該公司並無派任人員至非轉投資公司及該公司 100%轉投資 Qbic America 擔任總經理之情事。
C.依合資經營契約規定擁有對方經營權者。	無	經取得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重要契約，該公司未與他公司簽訂合資經營契約而擁有他公司經營權或被他公司擁有經營權之情事。
D.為對方資金融通金額達對方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者。	無	經查閱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備查簿及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並無為他公司資金融通金額達對方資產總額三分之一以上情事，亦無接受他公司資金融通金額達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之情事。
E.為對方背書保證金額達對方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者。	無	經查閱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背書保證備查簿及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於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並未有為他公司背書保證金額達對方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之情事。
(3) 申請公司與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	無	經取得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股東名冊，及查閱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

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估說明
以上者，並互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並無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情事。

2.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認為申請公司與他公司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但經檢具相關事證，證明無控制或從屬關係者，不在此限：

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估說明
(1) 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係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經取得該公司 114 年度年報、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二親等以內親屬)之轉投資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親屬表，並查詢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該公司並無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達半數以上相同之情事。
(2) 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均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無	經取得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股東名冊，並取得該公司董事之轉投資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該公司並無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之情事。
(3) 對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或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	無	1.經查閱和暢科技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股東名冊，並未有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該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
	Qbic America	2.經查閱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為 Qbic America，且為該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綜上評估，該公司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所稱集團企業認定標準之公司為 Qbic America。

(二)集團企業中之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者，雖合於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以下簡稱審查準則）有關規定，但不能符合下列各款情事，櫃買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應不同意其股票上櫃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二條各款規定，逐項評估如下：

1.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主要商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無相互競爭之情形且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者，所稱「相互競爭」，應以企業型態、商品可否替代及對象客戶等一般性要素綜合判斷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應用涵蓋智慧零售、智慧辦公及智慧門禁等領域。茲就該公司同屬集團企業公司之企業型態、商品可替代性、主要業務及銷售客戶，說明分析如下：

Qbic America 為該公司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但其主要係協助母公司開發美國市場以進行產品銷售，並無實際銷售及生產製造，故 Qbic America 與該公司間並無相互競爭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並無相互競爭之情形且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能力。

2.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財務業務往來或交易者，除各應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

(1)該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作為該公司與集團企業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依據。

(2)經查閱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與子公司 Qbic America 雖無財務業務往來，但已取得無財務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聲明書，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3.其財務業務狀況及前述之作業辦法應無異常現象

該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主係依主管機關規定，參酌同業已制定之辦法，且考量本身業務經營狀況修訂完成，並無重大異常。

4.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一會計年度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之進貨金額不超過百分之七十。但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者，不在此限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並無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之進貨交易，故無此項情事。

5.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一會計年度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之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金額不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利用集團企業公司提供之關鍵性技術或資產所生營業收入金額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且前開比率未超過百分之七十者，不在此限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並無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之銷貨收入，故無此項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與集團企業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重大異常狀況，故並無違反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補充規定第二條之各款情事。

(三)申請時屬母子公司關係者，母公司申請其股票上櫃者，依據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有關規定辦理；子公司申請其股票上櫃者，雖合於同準則有關規定，但不能符合下列各款情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應不同意其股票上櫃

該公司非以母子公司關係中之子公司身份申請股票上櫃，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二、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建設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情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該公司非屬建設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第十六條至第十九條有關集團企業及第二十條至第二十二條有關投資控股公司之規定

該公司非屬外國申請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四、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第四條第六項有關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規定

該公司非屬外國申請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參、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亦應就其被控股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之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第五條、第七條第四項、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逐項評估

該公司非屬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股票上櫃，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肆、本國上櫃(市)公司之海外子公司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應評估本國上櫃(市)公司決策過程之適法性、對其營運及財務狀況是否有重大不利之影響，及擬採行之因應措施

該公司非為本國上櫃(市)公司之海外子公司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伍、評估創業投資公司是否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之五有關創業投資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規定

該公司非為創業投資公司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陸、自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至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列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推薦證券商對上列各項目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至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尚無重大期後事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柒、其他補充揭露事項

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尚無其他補充揭露事項。

附件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一、有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列情事者。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Qbic America, Inc.，未有符合任一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 3 條之各款重要子公司標準，且子公司並未從事實質營運活動，故評估主體僅和暢科技。	✓			
(一)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一)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重大訊息公告、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抽核明細分類帳，查詢臺灣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已公告之判決，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該公司提供之訴訟/非訟/行政爭訟/行政調查事件彙總表，該公司未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股東會年報、重大訊息公告、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現行有效之重要契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抽核明細分類帳，另取得財團法人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徵信報告、票據交換所出具之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及訪談該公司財務主管，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未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 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	(三)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參酌莊植焜律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未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者。		✓			
(一)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者。	(一)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相關明細帳、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股東會及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年報及重要契約，並取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有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之情事。				
(二)申請公司與他人簽訂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致生不利影響之虞者。	(二)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及現行有效契約，參閱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所出具之律師意見書，並取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並未有與他人簽訂對公司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致生不利影響之情事。				
(三)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而無法明確劃分者。但母子公司間共用貸款額度，不在此限。	(三)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續存之銀行授信合約，並取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有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而無法明確劃分之情事。				
(四)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或最近一會計年度來自非屬集團企業公司之關係人之進貨金額超過百分之七十。但基於行業特性、	(四)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檢視 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進貨明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來自非屬集團企業公司之關係人之進貨金額超過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者，不在此限。 (五)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或最近一會計年度來自非屬集團企業公司之關係人之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金額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利用前揭關係人提供之關鍵性技術或資產所生營業收入金額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且前開比率未超過百分之七十者，不在此限。	百分之七十之情事。 (五)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檢視 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銷貨明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來自非屬集團企業公司之關係人之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利用前揭關係人提供之關鍵性技術或資產所生營業收入金額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財務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之情事。				
三、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之情事尚未改善，且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者。 (一)所稱重大勞資糾紛，係指有下列情事之一： 1.發生重大勞資爭議者。 2.最近三年內曾因安全衛生設施不良而發生	 (一)重大勞資糾紛評估 1.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主管機關往來函文、股東會年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重大訊息公告、工作規則及勞資會議紀錄、抽核人事薪資處理程序及查詢勞動部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另經取得該公司函詢所屬勞工主管機關之回函，並參酌參閱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發生發生重大勞資爭議之情事。 2.經查閱該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	✓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重大職業災害者；或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被處以部分或全部停工者；或設置危險性機械、設備未檢查合格者。但經申請由檢查機構複查合格者，不在此限。	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重大訊息公告、詢問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查詢職業災害統計彙總表，另經取得該公司函詢所屬勞工主管機關之回函，並參酌參閱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發生因安全衛生設施不良而發生重大職業災害；或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被處以部分或全部停工；或設置危險性機械、設備未檢查合格之情事。				
3.積欠勞工保險保費及滯納金，經依法追訴仍未繳納者。	3.經查閱該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抽核該公司繳交勞、健保費之傳票暨相關憑證，另經取得該公司函詢新北市勞工局及衛福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之回函，該公司並無積欠勞工保險保費、健保費及滯納金，經依法追訴仍未繳納之情事。				
(二)所稱重大環境污染，係指公司或其事業活動相關場廠有下列情事之一：	(二)重大環境污染評估				
1.依法令應取得污染相關設置、操作或排放許可證而未取得者。	1.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參酌參閱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主要從事 ARM 平台技術研發並開發相關產品應用，其產品主要委外由加工廠製造，該公司係針對加工及組裝完成之產品進行韌體安裝、檢測及包裝後出貨，尚無重大污染源排放，故該公司並無依法應取得之污染相關設置、操作或排放許可證而未取得之情事。				
2.曾因環境污染，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或最近二會計年度，各該年度經環保機關按日連續處罰或經限期改善，而未完成改善者。	2.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及重大訊息公告，另取得該公司函詢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之回函及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查詢行政院環境部「公害糾紛處理資訊系統」、「列管汙染源資料(含裁處資訊)查詢系統」，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因環境污染，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或最近二會計年度，各該年度經環保機關按日連續處罰或經限期改善，而未完成改善者之情事。				
3.有公害糾紛事件而無有效污染防治設備，或未能提供污染防治設備之正常運轉及定期檢修紀錄者。	3.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另取得該公司函詢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之回函，及查詢行政院環境部「公害糾紛處理資訊系統」、「列管汙染源資料(含裁處資訊)查詢系統」，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發生公害糾紛事件而無有效污染防治設備，或未能提供污染防治設備之正常運轉及定期檢修紀錄之情事。				
4.有環境污染情事，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污染相關許可證者。	4.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另取得該公司函詢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之回函，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發生環境污染情事，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污染相關許可證之情事。				
5.廢棄物任意棄置或未依相關規定貯存、清除、處理或於處理過程中造成環境重大污染，因而致人於死或致重傷或危害人體健康導致疾病者。	5.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另取得該公司函詢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之回函，及查詢行政院環境部「公害糾紛處理資訊系統」、「列管汙染源資料(含裁處資訊)查詢系統」，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發生廢棄物任意棄置或未依相關規定貯存、清除、處理或於處理過程中造成環境重大污染，因而致人於死或致重傷或危害人體健康導致疾病之情事。				
6.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事業，其土地因污染土壤或地下水而被公告為控制場址或整治場址者。但污染控制計畫或調查及評估計畫經環保機關核定、整治費用已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且對營運無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6.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另取得該公司函詢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之回函，及查詢行政院環境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網-列管場址查詢系統」，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事業，其土地因污染土壤或地下水而被公告為控制場址或整治場址之情事。				
7.有製造、加工、或輸入偽造、禁用環境用藥情事，其負責人經判刑確定者。	7.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部主管黃智遠協理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另取得該公司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之回函，並參酌莊植焜律師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製造、加工、或輸入偽造、禁用環境用藥情事，其負責人經判刑確定之情事。				
(三)所謂「尚未改善者」，係指在本中心受理其股票上櫃申請案之日以後仍有上開情事者。	(三)該公司不適用本項評估				
但前(二)之2.之重大環境污染情事，以其已委託經環保機關認可之檢測機構，進行檢測及提出檢測結果報告書，並據以向環保機關申報污染改善完成報告書，於申報後三個月內未再續遭處罰者，作為是否改善之認定	綜上評估，該公司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而尚未改善之情事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標準。					
四、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者。		✓			
(一)進銷貨交易之目的、價格及條件，或其交易之發生，或其交易之實質與形式，或其交易之處理程序，與一般正常交易顯不相當或顯欠合理者。	(一)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之情事；另經抽核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前十大銷貨客戶及供應商之基本資料、交易條件資料及相關憑證，並無發現進銷貨交易之目的、價格及條件，或其交易之發生，或其交易之實質與形式，或其交易之處理程序，與一般正常交易顯不相當或顯欠合理者。				
(二)依證券主管機關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應行公告及申報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行為，未能合理證明其內部決定過程之合法性，或其交易之必要性，或其有關報表揭露之充分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者。	(二)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股東會討論通過。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有達公告及申報標準之重大資產取得或處分交易，其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已依循相關規定辦理，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發現有重大異常或顯不合理之情事。				
(三)以簽約日為計算基準，其最近五年內買賣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三)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董事會議事錄、財產目錄、重要合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及固定資產相關會計明細帳，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尚無向關係人買賣不動產、與關係人於相近時期買賣鄰近土地、銷貨或租賃不動產予關係人之情事，逐項評估說明如下：				
1.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有違反證券主管機關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涉有非常規交	1.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最近五年內並無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之情事。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易之認定標準者。 2.出售不動產予關係人，其按證券主管機關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買賣不動產涉有非常規交易之認定標準所列方法，設算或評估不動產成本結果，均較實際交易價格為高者。	2.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最近五年內並無出售不動產予關係人之情事。				
3.向關係人買賣不動產，收付款條件明顯異於一般交易，而未有適當理由者。	3.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五年內於並無向關係人買賣不動產之情事。				
4.申請公司所買賣土地與關係人於相近時期買賣鄰近土地，價格有明顯差異而未有適當理由者。	4.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五年內於並無與關係人於相近時期買賣鄰近土地之情事。				
5.最近五個會計年度末一季銷貨或租賃不動產予關係人所產生之營業收入，逾年度營業收入百分之二十，而未有適當理由者。	5.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五年度於並無銷貨或租賃不動產予關係人之情事。				
6.向關係人買賣不動產，有其他資料顯示買賣不動產交易明顯異於一般交易而無適當理由者。	6.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並無向非關係人買賣不動產交易之情事。				
對於最近五年內其交易對象之前手或前前手具有關係人身分時，亦應比照關係人買賣不動產之規定適用之。但買賣不動產之交易，其交易對象簽約取得時間，至本次交易簽約日止超過五年者，可免適用證券主管機關訂頒之涉有非常規交易認定標準。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四)最近一年內非因公司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而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者。	(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係依照證券主管機關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資金貸與備查簿、相關帳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資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照主管機關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作業，尚無重大異常或不合理之情事。				
(五)其他各項關係人交易及財務業務往來，未能合理證明其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者。	(五)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重要合約，並抽核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相關憑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各項關係人交易及財務業務往來尚能合理證明其交易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者。				
(六)前五款規定所涉之「關係人」，其範圍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八條定義，並包括下列各目情形，但申請公司能證明不具控制、聯合控制及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1.申請公司及與申請公司為公司法第六章之一所稱之關係企業(下稱關係企業)，其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2.與申請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具有下列關係者： (1)與本人或其配偶(含	(六)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前述五款規定所涉之「關係人」，業已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八條定義規定之對象進行評估。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相當於配偶之同居伴侶，本款以下同)具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員。 (2)本人係屬法人者，其母公司、子公司或與其受同一公司或個人股東控制之公司。 3.與申請公司之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或與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具有下列關係者： (1)配偶。 (2)與本人或其配偶具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員。 (3)本人係屬法人者，其母公司、子公司或與其受同一公司或個人股東控制之公司。 4.申請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個別或與之具有配偶或前二目關係之人合計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數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達二分之一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該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七)所稱「尚未改善」，其改善之認定係指符合下列情事之一者： 1.因非常規交易而致申請公司以外之人獲得利益者，該獲得利益之	(七) 經執行上述查核程序，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因重大非常規交易而致獲得利益之情事。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人已將所得利益歸還應得之人者。 2.該非常規交易行為經檢調或司法單位確定無犯罪情事。 3.該非常規交易已回復原狀者。 (八)但公營事業因配合政府政策或已依「政府採購法」辦理者，不適用本點之規定。 申請公司因非常規交易而獲有利益，經設算扣除該利益後，其獲利能力應符合申請上櫃所定條件。	(八)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非屬公營事業，故不適用左列評估程序。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之情事。				
五、申上櫃會計年度已辦理及辦理中之增資發行新股併入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計算，其獲利能力不符合上櫃規定條件者。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揭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以淨值替代之。 (一)「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係指該股票申請上櫃業經本中心收文受理以迄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審查期間所屬之會計年度而言。 (二)「已辦理與辦理中」:所謂「已辦理」，係指已取得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之核准函，並以核准函所載日期為準。所謂「辦理中」，係指已向證券管理機關申請且經受理，而尚未取得變更後之核准函而言。且為辦理上櫃前之公開銷售，而辦理之現金	經核閱該公司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日止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變更事項登記表及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該公司申請上櫃時之實收資本額為336,514千元，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並無已辦理或辦理中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及辦理盈餘轉增資，113年9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預計於掛牌前可執行2,920千元，另該公司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預計將辦理現金增資45,260千元作為股票公開承銷作業之用，將其併入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384,694千元計算，預計擬上櫃之實收資本額為為384,694千元。 該公司114年度稅前淨利為89,170千元，佔預計增資後股本384,694千元之比率為23.18%，已逾4%，且不低於4,000千元，114年度決算亦無累積虧損，綜上評估，該公司之獲利能力經設算符合上櫃條件。	✓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增資案亦屬之。 (三)「增資發行新股」：係泛指所有現金增資、合併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而言。 (四)「其獲利能力不符合上櫃規定條件」：係指其獲利能力經逆算後不符合股票之上櫃規定條件。					
六、未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或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未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其情節重大者。 (一)所稱「未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係指有下列情事之一者： 1.財務報告未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經會計師出具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之查核報告書者，或經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而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者。	1.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狀況。	✓			
2.財務報告經主管機關函示應改進而未改進者。	2.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並無經主管機關函示應改進而未改進者。				
3.簽證會計師查核工作底稿，經本中心調閱後，發現有重大缺失，致無法確認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者。	3.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查核工作底稿尚無經櫃檯買賣中心調閱之情事。				
(二)所稱「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未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係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指有下列情事之一者： 1.在申請上櫃年度未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或內部控制相關法令規定，建立健全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 2.經本中心實地查核，發現未依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合理運作者。	1.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建立健全書面會計制度，另其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制度）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制定，並經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會通過，尚能據以有效執行。 2.經參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簽證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建議書，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而未改善之情事；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依規定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會計師及劉明賢會計師就其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進行專案審查，並於115年6月8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內部控制制度審查確信報告，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及執行尚屬有效。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日止並無未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或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未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之情事。				
七、公司或申請時之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者。 (一)所謂「最近三年內」：係指該股票申請上櫃案經櫃檯買賣中心收文受理之日起算之前三年內。 (二)所謂「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係指有下列情事之一者： 1.公司部分 (1)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	1.公司部分 (1)經取具該公司票據交換所之信用資料查覆資料、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內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並無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	✓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款不足退票列入紀錄，未經達成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第十二條第四項所列之補正程序並檢附相關書件證明者。	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紀錄者之情事。				
(2)向金融機構貸款有逾期還款之情形者。	(2)經取具該公司提供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之信用報告、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內並無向金融機構貸款有逾期還款之情事。				
(3)曾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但最近一年內未受勞工主管機關罰鍰以上處分或法院刑事有罪判決者，不在此限。	(3)經查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函詢勞工主管機關及查詢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並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內並無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4)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	(4)經查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取得國稅局及公司所在地所屬稅捐稽徵機關之無欠稅證明暨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內並未有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之情事。				
(5)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者。	(5)經查閱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內並無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				
(6)有其他重大虛偽不實或喪失公司債信情事，而有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或公眾利益者。	(6)經查詢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及取得該公司所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最近三年內並未有其他重大虛偽不實或喪失司債信情事，而有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或公眾利益之情事發生。				
2.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部分	2.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部分 該公司負責人為周邦基董事長(積善投資之法人代表人當選)，總經理為蘇文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彬，且該公司並無公司法第 8 條第 3 項所列之非董事而實質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				
(1)同前 1.之(1)至(5)部分。但屬向金融機構貸款逾期還款者，倘逾期環款情節非屬重大或有合理事由者，不在此限。	(1)經取得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出具之聲明書、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信用報告及台灣票據交換所查詢之票據信用資料、國稅局及地方稅捐稽徵機關之無欠稅證明，並參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最近三年內並無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紀錄、向金融機構貸款有逾期還款、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之情事。				
(2)觸犯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期貨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票券金融管理法等商事法所定之罪，或貪污、瀆職、詐欺、背信、侵占等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	(2)經取得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最近三年內並無觸犯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期貨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票券金融管理法等商事法所定之罪，或貪污、瀆職、詐欺、背信、侵佔等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之情事。				
(3)有經營其他公司涉及惡性倒閉或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等不良行為者。	(3)經取得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最近三年內並無經營其他公司涉及惡性倒閉或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等不良行為者之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暨其申請時之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並無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				
八、申請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少於五人或為單一性別，獨立董事人數少於三人或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其董事會有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期之變更登記事項表及股東會會議紀錄，該公司設有董事九席(含三席獨立董事)，分別為周邦基(以積善投資之法人代表人當選)、周家駒(以積善投資	✓			

<table>
<tr><th rowspan="2">項　目</th><th rowspan="2">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th><th colspan="3">是否適宜上櫃</th><th rowspan="2">說明</th></tr>
<tr><th>是</th><th>否</th><th>不適用</th></tr>
<tr><td>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者。

(一)申請公司之董事彼此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未具有下列關係之一；但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者，不適用 3.之規定：
1.配偶。
2.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3.同一法人之代表人。
所稱同一法人之代表人，包括政府、法人股東或與其有控制或從屬關係者(含財團法人及社團法人等)指派之代表人。
(二)獨立董事之任職條件：
1.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之程序及要件。</td><td>之法人代表人當選)、李香雲(以漢友財顧之法人代表人當選)、丁予康、張文忠(以漢友財顧之法人代表人當選)及謝榮盛；獨立董事三席，分別為李柱信、蔣為峰及許美滿，其中計有男性七人、女性二人，故該公司並無董事會成員少於五人或為單一性別，且無獨立董事人數少於三人或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規定。
(一)經查閱該公司董事出具之聲明書、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其二親等親屬表，其董事成員周邦基(法人董事積善投資之代表人)與周家駒(法人董事積善投資之代表人)二人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及同一法人代表人；李香雲(法人董事漢友財顧之代表人)與張文忠(法人董事漢友財顧之代表人)二人為同一法人代表人，其餘彼此間並未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同一法人代表人之關係，故符合董事彼此間有超過半數之席次，未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同一法人代表人之關係。

(二)獨立董事之任職條件茲說明如下：
1.該公司係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要件選任獨立董事三席，茲說明如下：
(1)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出具之學經歷或現職證明，分別說明如下：
A.獨立董事李柱信
(A)最高學歷：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B)經歷：
<table><tr><th>項次</th><th>期間</th><th>職務</th><th>公司名稱</th></tr><tr><td>1</td><td>107 年 6 月~迄今</td><td>董事</td><td>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td></tr><tr><td>2</td><td>113 年 11 月~迄今</td><td>獨立董事</td><td>中華聯合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d></tr></table>B.獨立董事蔣為峰
(A)最高學歷：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B)經歷：
<table><tr><th>項次</th><th>期間</th><th>職務</th><th>公司名稱</th></tr></table></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1	104 年 3 月 ~迄今	董事長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2	105 年 11 月 ~迄今		萬豐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3	106 年 12 月 ~迄今		萬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	108 年 8 月 ~迄今		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	110 年 5 月 ~迄今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	112 年 3 月 ~迄今		萬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	110 年 7 月 ~迄今		詠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	102 年 12 月 ~迄今	董事	矽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	104 年 11 月 ~迄今		翰廷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105 年 2 月 ~迄今		中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	105 年 5 月 ~迄今		萬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	105 年 8 月 ~112 年 9 月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	106 年 3 月 ~110 年 5 月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	106 年 6 月 ~迄今		錸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106 年 6 月 ~迄今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	109 年 5 月 ~110 年 7 月		詠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	112 年 8 月 ~113 年 7 月		欣鉅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獨立董事許美滿

(A)最高學歷: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博士

(B)經歷：

項次	期間	職務	公司名稱
1	90 年 1 月 ~迄今	所長	永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	114 年 5 月 ~迄今	獨立董事	建舜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由上可知，該公司獨立董事均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經取得該公司變更事項登記表，該公司獨立董事李柱信、蔣為峰及許美滿均以自然人身分擔任董事，非為公司法第 27 條所定之法人或其代表人；且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李柱信、蔣為峰及許美滿出具之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及依獨立董事姓名查詢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所列情事。 (2)該公司獨立董事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並無違反獨立性之情形，其評估說明如下： A.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所出具之學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並查閱該公司及關係企業員工名冊，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與任職期間並非為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B.經查閱該公司及關係企業歷屆之董事及監察人名單、經濟部商業司工商登記資料，並取得獨立董事出具之學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並非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C.經查閱該公司股東名冊，並檢視獨立董事出具之親屬表、學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與任職期間，並未有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事。 D.經查閱該公司及關係企業之員工名冊及股東名冊，並檢視該公司獨立董事之親屬表、學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與任職期間並非該公司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或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自然人股東，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等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E.經查閱該公司股東名冊，檢視該公司獨立董事出具之學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持有該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五名之法人股東如下： (A)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友財顧) (B)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積善) (C)昇頂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頂) (D)凱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崴) (E)佳駒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駒) 經檢視前開公司之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均未擔任上述法人股東之董事或監察人或受僱人。 F.經查閱該公司董事名單及股東名冊，並檢視該公司獨立董事出具之學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合及獨立性聲明書，該公司未有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情事，故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未有擔任與該公司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G.經檢視該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提供之親屬表及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該公司獨立董事出具之學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符合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公司名單如下： (A)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B)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C)慧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佳緻股份有限公司 (E)鐳崴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凱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漢友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I)慧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J)敏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K)漢誠財務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L)慶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M)桓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N)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O)瑞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P)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Q)桓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R)漢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未擔任上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H.經查閱和暢科技之股東名冊、111～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進銷貨前十大排行，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四項規定之所稱之特定公司或機構為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Avalue Technology Inc.及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另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所出具之經歷、現職資料、聲明書及轉投資明細，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與任職期間並未擔任與前述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I.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所出具之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並查閱 111～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勞務費用明細帳冊，該公司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並無為該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金額累計金額逾新台幣 500 千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3)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所出具之經歷資料、轉投資事業暨擔任他公司職務聲明書及資格符合及獨立性聲明書，該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逾三家之情事。 (4)該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係依公司法 192 條之 1 規定採侯選人提名制度，並載於公司章程，該公司依規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定期限內受理持股 1%以上之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並於 113 年 3 月 29 日及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審查通過獨立董事資格，經 113 年 6 月 28 日及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選任，故該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程序符合相關規定。				
2.需有一人以上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	2.該公司獨立董事許美滿具備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之專業資格，並於 90 年 1 月~迄今擔任永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所長，經評估已符合獨立董事有一人以上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之規定。				
3.自其推薦證券商與公司簽訂輔導契約當年度起，每年應就法律、財務或會計專業知識進修三小時以上，並取得「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第六條第一款、第二款、第四款訂定之進修體系所出具之證明文件。	3.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進修相關證明文件，該公司獨立董事已於本推薦證券商輔導期間，每年就法律、財務或會計專業知識進修三小時以上，並取得「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第六條第一款、第二款、第四款訂定之進修體系所出具之證明文件。 綜上評估，該公司之董事會並未有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之情事。				
九、申請公司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已登錄為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於掛牌日起，其現任董事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有未於興櫃股票市場，而買賣申請公司發行之股票情事者。但因辦理第四條之承銷事宜或有其他正當事由者，不在此限。 (一)所謂「董事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係指該等人員本人。 (二)所謂「辦理第四條之承銷事宜」，包括辦理承銷、	該公司自 110 年 4 月 29 日登錄為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興櫃股票，經檢視該公司 114 年度至 115 年度截至評估日止之現任董事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之持股異動情形，並取得該公司現任董事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出具之聲明書，尚未發現該公司現任董事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有未於興櫃股票市場，而買賣該公司發行股票之情事。	✓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承銷後洽特定人認購或推薦證券商自行認購等事宜。					
十、申請公司之股份為上櫃(市)公司持有且合於下列條件之一者，於申請上櫃前三年內，上櫃(市)公司為降低對申請公司之持股比例所進行之股權分散行為，未採上櫃(市)公司原有股東優先認購或未採其他不損及上櫃(市)公司股東權益之方式者： (一)申請公司係屬上櫃(市)公司進行分割之分割受讓公司。 (二)申請公司係屬上櫃(市)公司之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前三年內，該上櫃(市)公司降低對申請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累積達百分之二十以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非以上櫃(市)公司進行分割之分割受讓公司或以上櫃(市)公司之子公司身分申請上櫃，故不適用本款規定。			✓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十一、所營事業嚴重衰退者。		✓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第一季	115 年第一季	
	公司	金額	金額	增(減)%	金額	增(減)%	金額	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和暢科技	560,373	623,445	11.26	786,105	26.09	90,351	174,465	93.10
	鑫創電子	628,628	666,577	6.04	563,870	(15.41)	118,939	145,422	22.27
	宸曜科技	1,054,805	1,445,332	37.02	1,642,902	13.67	418,369	511,988	22.38
	攸泰科技	3,721,340	2,021,425	(45.68)	1,970,085	(2.54)	611,114	547,857	(10.35)
營業(損)益	和暢科技	20,102	35,827	78.23	87,865	145.25	(14,285)	19,167	234.18
	鑫創電子	76,219	60,588	(20.51)	1,301	(97.85)	441	961	117.91
	宸曜科技	134,245	217,722	62.18	261,407	20.06	77,244	92,226	19.40
	攸泰科技	313,647	(141,850)	(145.23)	(113,214)	(20.19)	16,444	(8,307)	(150.52)
稅前(損)益	和暢科技	16,846	43,477	158.09	89,170	105.10	(12,027)	25,770	314.27
	鑫創電子	84,908	115,489	36.02	(9,411)	(108.15)	1,116	2,374	112.72
	宸曜科技	135,472	248,016	83.08	240,723	(2.94)	82,172	93,331	13.58
	攸泰科技	319,467	(89,767)	(128.10)	(77,711)	(13.43)	27,205	(1,987)	(107.30)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一)申請公司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中心得認其所營事業嚴重衰退，但申請公司最近一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占股本之比率達百分之六以上者，不適用之： 1.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顯有重大衰退者。	(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稅前淨利不包含非控制權益淨利之金額為 89,170 千元，占股本 336,514 千元之比率為 26.50%，已達 6%以上。 1.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為 786,105 千元及 174,465 千元，營業利益為 87,865 千元及 19,167 千元。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 26.09%及 93.10%，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成長 145.25%及 234.18%。與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成長率及營業利益成長率均優於同業，並未有重大衰退之情形。				
2.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	2.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請上櫃會計年度之稅前淨利與同業比較，顯有重大衰退者。	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稅前淨利為 89,170 千元及 25,770 千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05.10%及 314.27%，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稅前淨利成長率均優於同業，與同業相較並未有重大衰退之情形。				
3.最近三會計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均連續呈現負成長情形者。	3.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2～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2~114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560,373 千元、623,445 千元及 786,105 千元，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分別較上一年度成長 11.26%及 26.09%；營業利益分別為 20,102 千元、35,827 千元及 87,865 千元，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分別較上一年度成長 78.23%及 145.25 %，故並無最近三會計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均連續呈現負成長之情形。				
4.最近三會計年度之稅前淨利，連續呈現負成長情形者。	4.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2～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2~114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為 16,846 千元、43,477 千元及 89,170 千元，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分別較上一年度成長 158.09%及 105.10%，故並無最近三會計年度之稅前淨利連續呈現負成長之情形。				
5.產品或技術已過時，而未有改善計劃者。	5.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主係基於 RISC 理念設計之 ARM 架構，其指令單純且長度固定，與傳統工業電腦常見之 x86 架構相比，ARM 架構無須複雜的晶片電路設計，且具備體積小、低功耗、及較低成本等顯著優勢。此外，隨著終端產品朝功能多樣化發展，以 ARM 架構為基礎所開發之 ARM 微處理器(ARM MPU)成為了驅動工業電腦及各類智慧設備之核心關鍵，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指出，受惠於科技產品對於高效率且低功耗處理器的需求大幅成長，預期到 2026 年				

項　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 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全球 ARM MPU 市場規模將達 152.9 億美元，到 2035 年將達到 297.9 億美元，CAGR 達 7.7%，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方針與產業趨勢相同，故截至評估日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或技術並無過時之情事。				
(二)前項各款規定，對於依本準則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淨值、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標準或第四項規定申請上櫃，且提出合理性說明者，得不適用之。	(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非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或第四項規定申請股票上櫃之公司，故不適用。				
(三)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所規定「同業比較」，推薦證券商應評估說明所採樣同業之合理性。	(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樣同業之選取理由已詳述於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肆、財務狀況一、(一)之評估項目中。				
(四)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之規定，對於已有具體改善計畫並產生效益者，不適用之。	(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營事業並無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之情事，故不適用。				
(五)股票為無面額或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第一項但書所定條件，改以最近一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占淨值之比率達百分之三以上為之。	(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股票非為無面額或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故不適用。				
(六)前項各款規定，對於依本準則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淨值、營業收入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標準或第四項規定申請上櫃，且提出合理性說明者，得不適用之。	(六)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稅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前淨利 89,170 千元占股本 336,514 千元之比率達 26.50%，已逾 6%以上，故不適用所營事業有重大衰退之評估。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所營事業嚴重衰退之情事。				
十二、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況，本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	截至評估日為止，並未發現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有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情況，而不宜上櫃者。	✓			

主辦推薦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員簽章：王雅珊

林世平

雷鈞凱

劉子頡

戴洋恩

李韋鋼

單位主管簽章：吳儲仰

負責人：姜克勤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六日

（限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用）

協辦推薦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員簽章：宋佳霓

單位主管簽章：葉盛弘

負責人：陳俊宏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 > 月 > 日

（限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用）

附件十九

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目　錄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1

貳、評估報告內容摘要.....2

一、產業概況.....2

二、發行人競爭地位及營運風險.....10

三、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籌資效益.....30

參、就發行人下列業務財務狀況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式及所獲致結論.....31

一、業務狀況.....31

二、財務狀況.....73

肆、就發行人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94

一、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尚未完成者之執行狀況，如執行進度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再具體評估其落後原因之合理性、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是否有具體改進計畫.....94

二、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如經重大變更且尚未完成者，應說明其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94

三、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已完成者之原預計效益是否顯現，如執行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評估其原因之合理性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94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96

五、是否確實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資訊公開.....96

伍、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適法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97

一、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之情事，如有，則應就其事項性質依附表九之一中所列事項詳與評估對發行人財務狀況之影響及是否影響本次有價證券募集及發行.....97

二、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七條及第八條所列之情事.....97

二之一、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者，是否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9 條之 1 及 19 條之 2 所列情事.....106

三、是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107

四、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120

五、說明發行人委請填報其案件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該律師於最近一年內並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與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主辦證券承銷商未具有下列關係：.....124

陸、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是否具有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125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125
一之一、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者，應另提供評估說明.....127
二、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發行人如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之案件，得僅就發行新股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127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如用於轉投資、償債、充實營運資金、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其必要性及合理性.....128
三之一、本次增資計畫如非以現金出資時，其出資金額之合理性及取得資產之必要性.....134
四、本次增資計畫如併同減資計畫辦理時，應事項評估其可行性與合理性.....134
五、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現金發行新股者：應評估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發行價格訂定方式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134
六、發行人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發行辦法依規定採彈性訂定方式者，是否已評估下列事項.....134
七、發行人申報發行人民幣債券者，應審慎評估到期償債資金來源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135
陸之一、是否確實依規定於公開說明書揭露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項.....135
柒、就本次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型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後之特別股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特別股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136
捌、就本次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轉換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136
玖、就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後之公司債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136
拾、就本次發行公司債債權確保情形(列明有無擔保、擔保品種類與價值等)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其實際情形，如為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取得其相關項目及評等結果.....136
拾壹、就本次轉換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136
拾貳、就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136
拾參、就發行人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136
拾肆、於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如有重大期後事項，亦應查明本要點各相關事項並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136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46,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52,460,000 元，依法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姜克勤

承銷部門主管：吳儲仰

中　華　民　國　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貳、評估報告內容摘要

本承銷商業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辦理進行查核，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進行說明，所獲致之結論如下：

一、產業概況

和暢科技成立於民國 103 年，該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製造與銷售，其主要業務為提供商業螢幕系統產品及嵌入式計算產品，並廣泛應用於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辦公、門禁、及智慧零售等多元智慧裝置領域，茲就該公司所屬之工業電腦產業及 ARM 架構產業之概況，及該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說明如下：

(一)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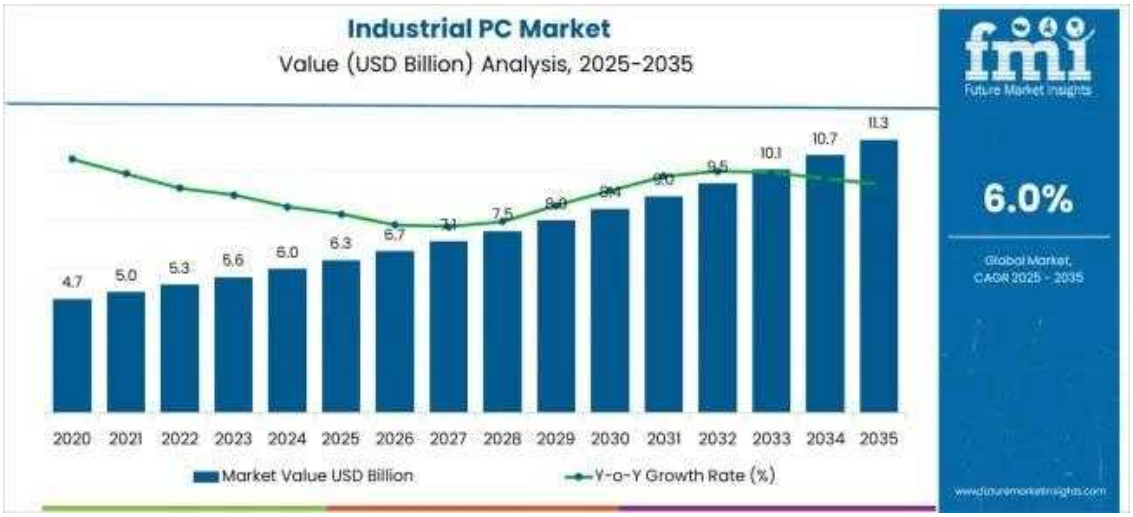
1.工業電腦產業概況

工業電腦（Industrial Personal Computer，簡稱 IPC），係專為因應嚴苛、特殊或不間斷之運作環境所設計之運算平台。相較於側重單一運算效能與通用多媒體應用的商用或個人電腦，工業電腦的核心價值在於其高穩定性、高可靠度以及可長達數十年的產品生命週期。在設計上，為杜絕粉塵對內部精密元件之損害及為確保在極端環境下能夠持續運作，工業電腦在設計上多採用一體成型之金屬機構之密閉式設計，且需具備寬溫、寬電壓輸入及防震耐衝擊等特性。此外，為了串接不同設備，工業電腦亦具備高度客製化的輸入與輸出介面，扮演著實體世界與數位系統接軌的核心硬體中樞。

在傳統工業控制階段，工業電腦多部署於工廠機房、控制櫃或機台內部，扮演在產線蒐集資料與控制生產的角色，此時的產品形態多為標準機架式或壁掛式電腦，其設計多聚焦基本的輸入輸出控制與耐用度。隨著半導體製程的進步與低功耗晶片的普及，工業電腦產業進入了嵌入式與模組化的發展階段，產品體積大幅縮小，使設備得以走出傳統工廠，延伸至戶外零售、數位看板及數位金融等商業場域。如今，在進入工業 4.0 時代後，工業電腦全面邁向智慧化與邊緣運算階段，相關工業電腦不再只是單純的資料傳輸媒介，而是升級為具備數據運算與即時自主決策能力的智慧終端。

根據調研機構 Future Market Insights 顯示，受惠於全球自動化與數位化日益普及，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預估將從 2025 年的 63 億美元，增長至 2035 年的 113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6.0% (圖 1)；而在台灣市場方面，根據 DIGITIMES 的最新產業調研報告指出，在邊緣人工智慧應用落地及供應鏈重組的雙重推力下，台灣工業電腦廠商業績呈現顯著復甦，2025 年全年台系工業電腦業者整體營收規模已達新台幣 3,273 億元，年增 6%，且預估 2026 年營收成長將來到 12%。整體而言，工業電腦產業在國際市場需求持續增加與台灣業者深厚整合實力的相輔相成下，成長動能實屬可期。

【圖 1、全球 IPC 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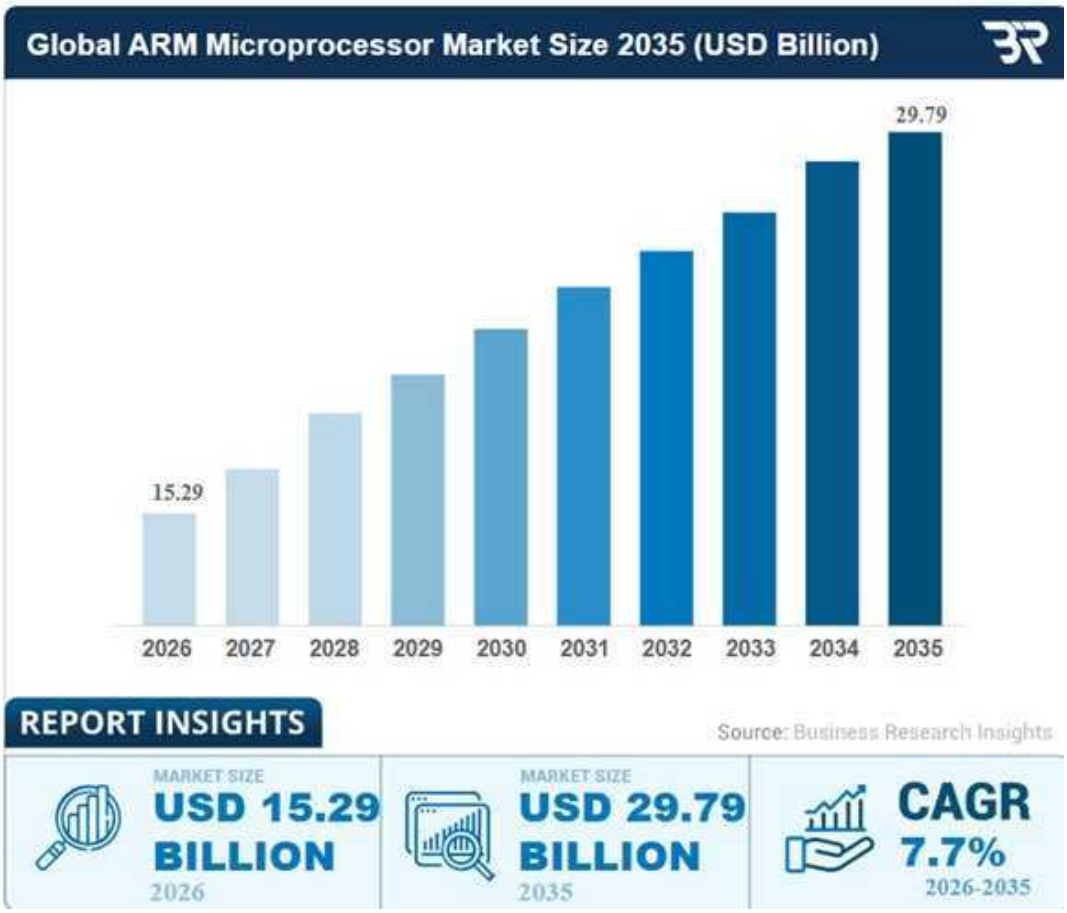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uture Market Insights (2025/08)

2.ARM 架構產業概況

自電腦問世以來，中央處理器（CPU）作為運算核心，其架構主要分為複雜指令集（CISC）與精簡指令集（RISC）兩大陣營。長期稱霸個人電腦與傳統伺服器市場的 x86 架構即是 CISC 之代表，其特色在於單一指令能執行複雜運算，並可簡化軟體開發過程，然其缺點為硬體設計複雜、功耗較高，且處理資料前需經過解碼程序，容易影響整體執行效率；相較之下，基於 RISC 理念設計的 ARM 架構，其指令單純且長度固定，且與 x86 架構相比，ARM 架構無須複雜的晶片電路設計，且具備體積小、低功耗、及較低成本等顯著優勢。此一特性使其在電池容量受限的手機與行動裝置市場迅速站穩腳步，現今全球已有極高比例的智慧型手機採用 ARM 架構，並隨著效能提升逐步向上擴展至個人電腦及資料中心領域。

為了使終端產品具備多樣功能，ARM 微處理器（ARM Microprocessor, 簡稱 ARM MPU）成為了驅動工業電腦及各類智慧設備之核心關鍵。ARM MPU 是基於 ARM 處理器核心運作的高效能微處理器單元，由於其具備虛擬記憶體管理單元（MMU）及外接高速、大容量記憶體等特性，這些微處理器能夠流暢運行 Linux、Android 等複雜的開放式作業系統，因此被廣泛應用於需要高度軟體彈性、多媒體影音處理及即時邊緣運算（Edge AI）等智慧化領域。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指出，受惠於科技產品對於高效率且低功耗處理器的需求大幅成長，預期到 2026 年全球 ARM MPU 市場規模將達 152.9 億美元，到 2035 年將達到 297.9 億美元，CAGR 達 7.7%(圖 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深耕 ARM 領域已久，俱備深厚 ARM MPU 系統開發能力及優異軟硬體整合能力，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優異之產業競爭力。

【圖 2、全球 ARM MPU 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2026/05)

3.產品應用市場概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係專注於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三大領域，並提供客戶搭載 ARM 架構之各式智慧平板（Panel PC）與嵌入式電腦（Box PC）解決方案，茲就該公司產品主要應用領域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1)智慧辦公

隨著全球企業營運節奏不斷加速，辦公空間已不再只是單純工作的場所，為提升員工生產力及整體工作效率，智慧辦公解決方案應運而生。智慧辦公室並非單指一項設備或某項科技，而是一種整合空間設計、智慧設備、數位工具與管理邏輯的整體解決方案，透過系統化規劃，讓辦公環境在效率、彈性與可管理性之間取得平衡。根據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預測，2025 年全球智慧辦公市場規模已達 603.6 億美元，預計 2030 年將成長至 1,163.7 億美元，CAGR 為 14%(圖 3)。

【圖 3、全球智慧辦公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2026/01)

後疫情時代的來臨對全球智慧辦公產業帶來結構性的需求轉變，因而帶動混合辦公（Hybrid Work）的興起，使得實體辦公空間的定位由「固定工作場所」轉變為「彈性協作空間」，企業對於空間的即時調配能力要求因而大幅提升，進而帶動會議室動態管理與座位預約系統等智慧辦公需求。對此，該公司憑藉專精於 ARM 架構的研發實力，推出一系列專為會議室預約、座位管理的觸控顯示終端產品，協助企業在彈性工作模式下，實現多終端、即時且流暢的空間調配。

(2)智慧門禁

智慧門禁系統之應用範圍極廣，涵蓋商業大樓、工業廠房、大型住宅社區、交通樞紐及醫療院所等各式對人員進出有嚴格管控需求之場域。近年來智慧門禁產品的需求之所以快速增加，主要源於全球對私人、公共和商業領域的安全意識全面提升，以及後疫情時代對無接觸式進出的強烈需求。根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指出，2025 年全球智慧門禁市場規模約為 116.2 億美元，且預期 2026~2034 年市場規模將從 127.2 億美元成長至 262.2 億美元，CAGR 為 9.46%。

【圖 4、全球智慧門禁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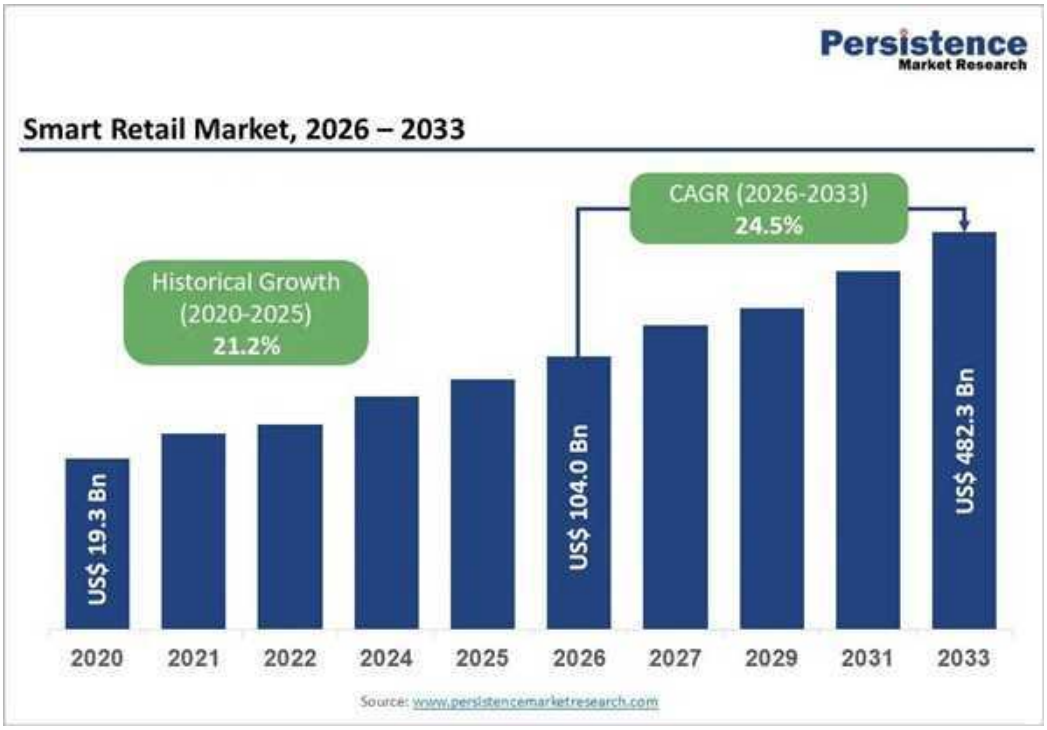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2026/05)

此外，由於傳統實體鑰匙或單一刷卡系統已逐漸無法滿足現代企業在多據點的管理需求，門禁系統正加速朝雲端化發展，例如結合智慧型手機，或是透過臉部、指紋等生物辨識技術進行識別。一套完整的門禁解決方案包含了硬體及軟體，從前端的影音對講與辨識設備，中樞的控制器，到後端雲端管理平台，顯見供應商之軟硬體整合能力成為競爭之關鍵。完整的軟硬結合實力，不僅能在確保前端辨識數據的同時維持後端雲端平台傳輸的穩定性，亦能降低客戶在多據點佈署時的系統衝突風險與維護成本。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門禁產品具備應付極端氣候及遠端維護及分析等高度客製化能力，且取得如 ISO 27001:2022 等資安認證，因此產品一旦經客戶驗證使用即很難被取代，進而形成強大的客戶黏著度，使其較同業具備高度之競爭力。

(3)智慧零售

智慧零售係指將物聯網、人工智慧、邊緣運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技術，與傳統通路整合之商業模式。根據調研機構 Persistence Market Research 之研究報告顯示，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預期將會從 2026 年的 1,040 億美元成長至 2033 年的 4,823 億美元(圖 5)，其成長動能主要來自零售商對於硬體解決方案的廣泛部署，以及人工智慧分析、雲端管理平台等軟體需求所致。

【圖 5、全球智慧零售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Persistence Market Research (2026/01)

近年來隨著消費者購物習慣改變，零售商積極建置如數位看板、電子紙標籤等吸引消費者與提升購物體驗，以及疫情過後消費者逐漸偏好零接觸的消費模式帶動自助結帳、無人商店的興起；在管理端方面，零售商則透過部署各地之智慧設備蒐集銷售數據，並透過 AI 進行消費者需求預測及客戶行為分析。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 Arm 架構為核心，打造多樣化智慧零售產品，如高清數位廣告看板、自助點餐面板及數位排隊管理系統等解決方案，協助零售商優化營運效率與顧客體驗，與市場需求契合且發展方向一致，潛力可期。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其堅強自主研發能力做為發展利基，且主要應用市場發展動能強勁，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供應商及終端客戶維持緊密之合作關係，以期能掌握未來產業發展之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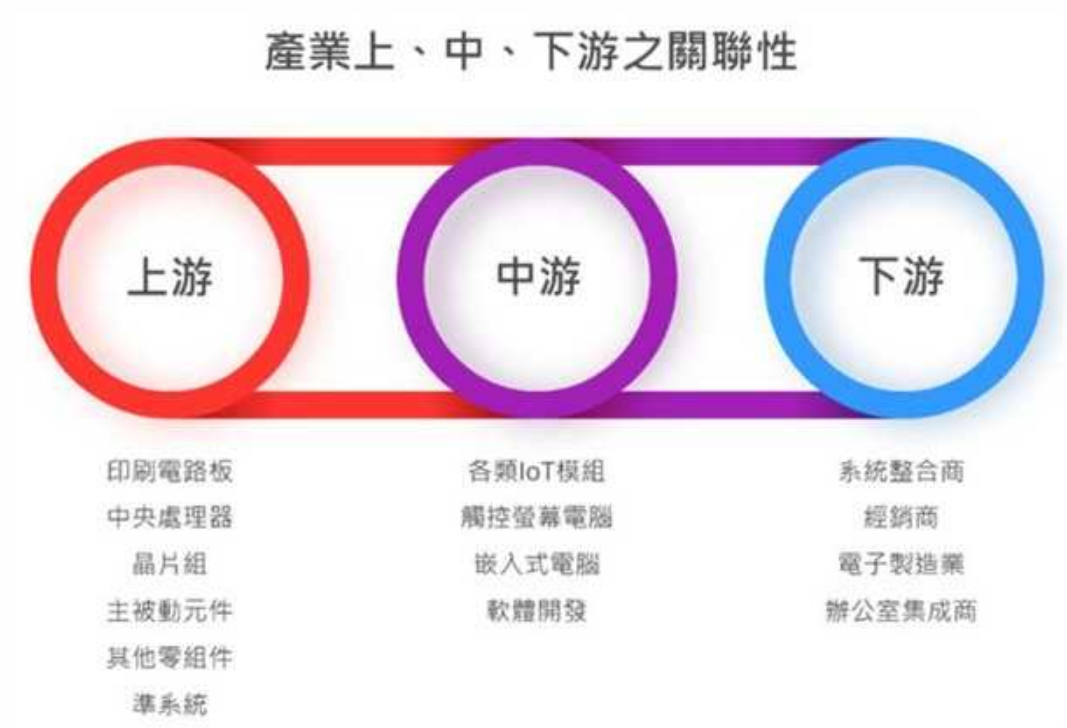
(二)行業之營運風險

1.景氣循環

相較於一般消費用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企業用戶，其市場發展易受企業資本支出調整影響。當景氣下行時，市場之不確定性使企業降低資本支出之意願，進而影響工業電腦市場之需求。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完整研發團隊及自主研發實力，提供之解決方案可應用於不同領域之市場，依照客戶所屬市場之多元性，彈性調整產品內容以因應市場變化，因此當特定應用產業受景氣循環影響時，其他應用產業之市場需求得以平衡受影響之業務。且透過客製化服務可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長期客戶之持續性需求則有助於減少在景氣下行時所帶來之業務不確定性，以分散該公司受景氣循環之影響。

2.行業上下游變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客製化工業電腦製造，其零組件如中央處理器、記憶體、印刷電路板、觸控面板、被動元件、連接器、電池等係向上游製造商或代理商直接採購，並將所購之零組件委由加工廠組裝成機，後依照終端客戶需求，將搭載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售予下游客戶。該公司屬中游之工業電腦設計開發與製造商，茲將工業電腦產業上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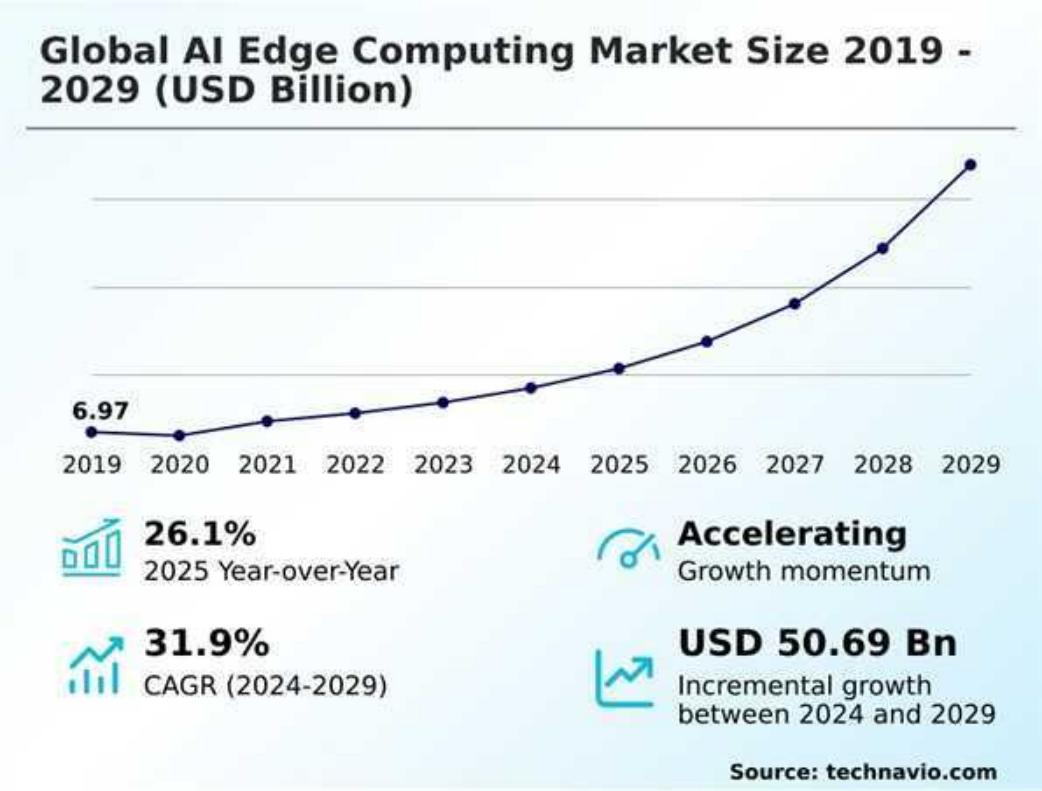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3.行業未來發展

(1)邊緣 AI 與實體 AI 之加速落地

隨著物聯網設備數量的指數級增長與海量數據的產生，傳統依賴雲端處理的運算架構已逐漸面臨網路頻寬瓶頸、資料傳輸延遲及資安隱私等挑戰。為解決上述問題，將人工智慧與數據處理能力下放至靠近資料來源的邊緣端已成趨勢。邊緣運算不僅能實現毫秒級的即時決策與控制，更能大幅降低雲端通訊成本與對網路連線的依賴。因此，具備優異效能、低散熱需求且易於微型化設計的非 x86 架構如 ARM 架構等已成為建構高效能邊緣運算與實體 AI 系統之不二選擇，並廣泛應用於智能機器人、自主移動載具、工業檢測設備或智慧醫療等領域，以滿足即時決策之需求並提升效率。根據調研機構 technavio 於 2025 年 12 月之資料推測，全球邊緣 AI 市場在 2024 年至 2029 年間將以高達 31.9%的 CAGR 加速擴張(圖 6)，成為下一個藍海市場。

【圖 6、全球邊緣 AI 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technavio (202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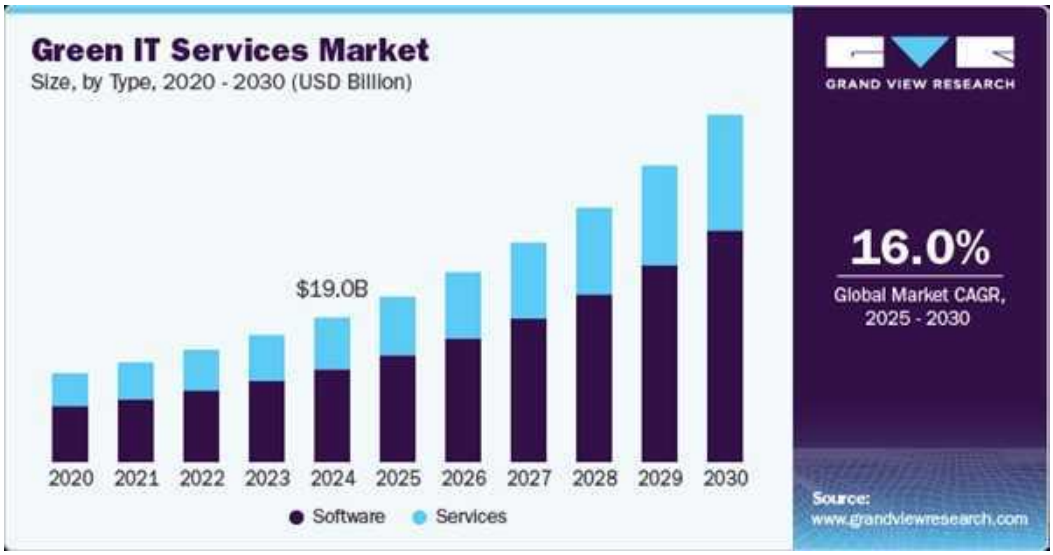
(2)應用場域多元化

隨著後疫情時代企業數位轉型的剛性需求全面爆發，工業電腦的應用場域已正式跳脫傳統生產製造的單一範疇，全面擴展至大眾日常生活的多元商用與公共空間。從智慧辦公的空間預約與門禁系統、智慧零售的互動式看板與自助終端，到醫療照護的數位排隊與健康監測，乃至智慧交通的車載監控與告示系統，各式各樣的跨領域垂直市場對智慧終端設備的需求皆迎來爆發式成長。這種應用場域多元化的趨勢，不僅要求硬體設備必須具備適應不同環境的低功耗、高能效與輕量化設計，更驅使工業電腦製造商從過往單純的純硬體代工，轉變為必須深度理解各行各業痛點、提供「軟硬整合完整解決方案」的核心角色，並透過深耕多元場域，全力驅動下世代智慧空間的落地發展。

(3)永續環保意識抬頭

隨著全球氣候變遷加劇，各國對於 ESG 相關規範日益嚴格，綠色運算（Green Computing）與永續環保意識已成為一股驅動工業電腦產業發展的新興力量。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的最新報告指出，全球綠色 IT 服務市場規模預計將於 2025 年以 CAGR16%的速度成長至 2030 年的 457.5 億美元(圖 7)，工業電腦製造商透過提供企業各項智慧解決方案，協助企業有效管理營運及生產過程之碳足跡，減少資源浪費，達成永續發展之企業責任。

【圖 7、全球綠色 IT 服務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5/01)

4.產品可替代性

近年來，工業電腦市場正迎來從傳統架構邁向高效能、低功耗 ARM 平台的技術轉型期。隨著邊緣端對即時運算與節能的要求日益嚴格，如何將 ARM 架構的優勢，如晶片級的高度整合、超小型化空間佈局、極致的能效比以及對多作業系統的相容性導入工業級應用，已成為當前產業升級的核心驅動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深耕於 ARM 架構領域，並專注於工業級嵌入式系統的創新研發。憑藉著優異的硬體電路設計能力與深厚的韌體底層優化技術，該公司成功切入各垂直應用市場並與客戶建立深厚的合作關係，獲得客戶高度信賴，因此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可替代性風險較低。

二、發行人競爭地位及營運風險

(一)業務之營運風險

1.產品之市場占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零售需求全方位數位解決方案，其主要提供客戶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產品。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故以我國工業電腦產品外銷量設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市場占有率。根據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於 115 年 3 月之統計資料顯示，114 年我國工業電腦產業銷售值達 637.93 億元，而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營業收入 7.86 億估計，市場占有率約為 1.2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致力於產品差異化以滿足客戶對要求外，亦持續投入研發以提升產品品質並保有市場領先地位。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也透過與國際知名大廠合作，積極佈局高階產品市場商機，整體來說，隨著智慧門禁、辦公等市場需求持續成長，未來營運規模及市占率有望持續提升。

【圖 8、我國工業電腦製造業產銷表現】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生產值(億元)	400.75	603.41	543.89	523.74	599.74
年增率(%)	0.11	50.57	-9.86	-3.70	14.51
銷售值(億元)	483.92	671.25	600.59	556.44	637.93
年增率(%)	10.18	38.71	-10.53	-7.35	14.64
生產量(萬台)	410.86	578.73	491.01	476.59	509.40
年增率(%)	1.54	40.86	-15.16	-2.94	6.89
銷售量(萬台)	485.98	639.51	535.03	498.25	538.65
年增率(%)	11.23	31.59	-16.34	-6.88	8.11
銷售平均單價(千元/台)	9.96	10.50	11.23	11.17	11.84
年增率(%)	-0.95	5.41	6.95	-0.51	6.05
外銷比(%)	84.85	84.25	83.78	87.03	85.22

業生產統計資料磁帶，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6/03)

2.生產之相關機器設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 ARM 技術之開發，並靈活運用 Android/Linux 等軟體架構進行產品之研發及設計，提供客戶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等完整解決方案。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在成本效益考量下產品多為委外生產及組裝，除軟韌體燒錄及包裝作業所需之設備外，生產用模治具皆置於加工廠，使用保養狀況良好。

3.人力資源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人

公司名稱	114 年度				
	營收淨額 (A)	本期淨利(損) (B)	員工人數 (C)	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 (A/C)	員工平均淨利貢獻度 (B/C)
和暢科技	786,105	79,988	84	9,358.39	952.24
鑫創電子	563,870	(6,793)	112	5,034.55	(60.65)
宸曜	1,642,902	186,888	245	6,705.72	762.81
攸泰	1,970,085	(62,366)	393	5,012.94	(158.69)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採樣同業 114 年度股東會年報、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 114 年度員工人數為 84 人，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為 9,358.39 千元，員工平均淨利貢獻度為 952.24 千元。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員工人數低於採樣同業，惟員工平均營收及淨利貢獻度均優於採樣公司，顯見該公司人力資源效益良好。此外，由於人力資源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之競爭力來源，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十分注重員工之培訓與長期發展，除透過新人職前訓練、內外部教育訓練及國內外參展提升員工之專業知識與經驗外，也藉由提供員工福利及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等計畫，凝聚員工之向心力，吸引並留住專業人才。

4.同業間之地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公司	114 年度 實收資本額	114 年度 資產總額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114 年度 毛利率	114 年度 每股盈餘(元)
和暢科技	336,514	723,943	786,105	31.37	2.68
鑫創電子	239,072	1,447,522	563,870	32.66	(0.29)
宸曜	271,554	2,002,534	1,642,902	42.00	6.90
攸泰	860,000	2,649,398	1,970,085	26.38	(0.73)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專注於工業電腦領域，其產品主要以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為主，故選取主要產品同為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之鑫創電子、宸曜及攸泰作為比較同業。由上表可知，該公司與採樣公司除資產總額低於採樣同業，但營收規模、毛利率及每股盈餘皆介於採樣同業，顯示該公司以目前之規模，其營運表現及獲利能力具有市場競爭力，在同業地位中尚屬穩健。

5.市場可能之供需變化情形

工業電腦係專為嚴苛環境設計之高度穩定運算平台，與一般商用電腦不同，工業電腦強調生命週期長及高度客製化的能力，其應用領域已由早期單純的工廠端延伸至智慧交通、電力建設、智慧醫療及金融服務等戶外與公共基礎建設場域，成為數位化轉型中不可或缺的底層支柱。

目前製造業仍是工業電腦最主要的應用場域，在工業 4.0 與工業物聯網的轉型浪潮下，除了自動化生產、監控及品質檢測等需求呈指數級增長，企業亦將即時分析及自主決策作為發展優先目標，使工業電腦不再只是扮演控制的角色而是轉變為策略的推動者。此外，隨著邊緣運算技術興起，工業電腦的應用正逐步由工廠延伸至智慧城市與民生基礎建設。在智慧交通、智慧能源管理及公共安全監控等新興應用中，工業電腦不再僅是數據傳輸的橋樑，更扮演著即時推理決策的「大腦」角色。根據調研機構 Future Market Insights 顯示，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預估將從 2025 年的 63 億美元，增長至 2035 年的 113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達 6.0%，可見全球在科技的革新與進步下，預期工業電腦產業之供給與需求將呈持續成長之態勢。

6.該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

(1)專注 ARM 平台之研發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深耕 ARM 架構平台，擁有完整且豐富的 ARM 架構產品設計與開發經驗，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擁有高度的彈性，能支援 Android、Linux 與 Windows 等多元主流作業系統，並能因應客戶不同之應用場景整合大廠晶片。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透過與 Tier 1 晶片供應商合作取得穩定技術資源，強化產品開發速度與供應鏈支持能力。

(2)專業技術團隊支援與服務體系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完善的研發與工程團隊，其研發範疇涵蓋電子設計、機構設計、工業設計與軟體設計能力，服務內容從電路架構佈局，到機構外觀、產品美學到上層韌體與應用程式介面（API）工具的開發並進行垂直整合，提供自產品設計到量產的一站式專業支援，以滿足客戶的客製化需求。

(3)具備完整系統整合能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高度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提供客戶一站式的服務，其研發主軸專注於 ARM 硬體平台，並以此為基礎，整合了強化版作業系統核心（Enhanced OS Core）、雲端解決方案及高規格資安防護架構。此外，公司更提供從底層支援套件（BSP）到驅動程式的硬體串接，以及具備完善的 API 工具與開發加速引擎，協助客戶跨越複雜的底層技術門檻，快速完成概念驗證（PoC）並有效降低客戶風險。透過全方位的系統整合實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屢獲國際設計大獎殊榮，並結合通過 ISO 資安、品管及環境管理等認證的製造體系，搭配完善的遠端管理與系統維護能力，使其能與客戶建立深厚且穩定的合作關係。

7.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1)有利因素

A. ARM 架構市場持續成長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公司設立時即策略性專注於非 x86（ARM）架構之工業電腦開發，避開由傳統大廠主導之紅海市場。ARM 架構具備卓越的低功耗表現、從底層硬體至韌體之高度客製化彈性以及免除高昂的 Windows 授權成本。根據 Business Research Insights 預估，全球 ARM 微處理器市場規模將由 2026 年之 152.9 億美元成長至 2035 年之 297.9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7.7%。伴隨著物連網與邊緣運算需求逐漸成長，ARM 架構於工業應用領域之滲透率持續攀升，顯示該公司洞察產業發展趨勢，其發展方向與市場趨勢相符，未來營運發展應屬可期。

B. 多元領域應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憑藉強大之 ARM 架構軟硬體整合技術，產品跨足智慧辦公、智慧零售、智慧門禁等多元應用領域。由於各市場之需求各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線之多元化布局，能有效避免單一應用領域對營運造成的衝擊。此外，多元領域的成功實績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帶來更多合作機會，隨全球各產業數位轉型與智慧空間建置需求持續蓬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靈活的產品布局能力，將成為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大與多軌成長的核心動能。

C. 高度客製化能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深耕 ARM 領域已久，具備從底層軟韌體至硬體機構設計的完整研發鏈，展現極高彈性之高度客製化能力。此優勢不僅能協助客

戶在短時間內完成少量多樣的產品開發，創造與客戶系統深度綁定、具高轉換成本之黏著度，更有利於維持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附加價值，並有效避開標準品市場之價格競爭。

(2)不利因素

A.專業人才難尋

近年我國科技人才市場競爭日益升溫，相關專業人才招募不易，在人才資源供給有限且同業延攬競逐下，企業除需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待遇外，亦須具備足夠的專案舞台與技術實務發揮場域，以期對公司帶來正面助益。

因應對策：

該公司除薪資外，亦持續提供員工培訓資源及優化管理制度及員工福利，以降低外部人才競逐壓力，而對內部核心技術團隊造成之斷層風險，確保研發人力穩定並提升團隊向心力與留任率。

B.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存貨管控難度及風險增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業電腦產品主要應用於會議室、社區門禁、居家管理及零售商場等地，其所應用之環境及所需具備之功能等不盡相同，客製化程度高且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因此該公司在原物料之採購及管理上有相當程度之困難及風險。

因應對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之進貨政策原則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決定適當之採購數量。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藉以降低原物料陳舊呆滯之風險。

C.產品終端多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市場，易受國際與景氣循環影響

相較於一般消費用個人電腦，工業電腦主要銷售對象多為企業用戶，其市場發展易受企業資本支出調整影響。當景氣下行時，市場之不確定性使企業降低資本支出之意願，進而影響工業電腦市場之需求。

因應對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堅強之軟體開發及產品機構設計能力，相較單一產業廠商已具備較佳風險分散條件，未來將持續提供高效能且高品質之產深化既有客戶信任，並透過不同產品組合調配提高接單彈性，以降低景氣循環與國際市場需求震盪帶來的擴散性影響。

(二)技術、研發及專利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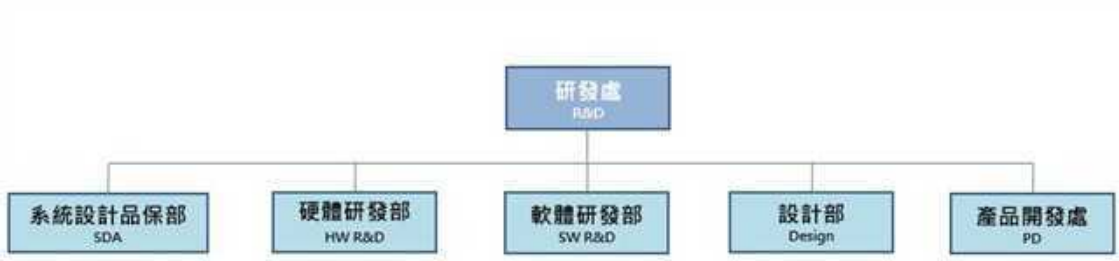
1.取得技術專家之評估意見佐證

本承銷商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請技術專家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研發技術能力出具意見或報告，故不適用。

2.取得申請公司研究發展部門之沿革、組織、人員、學經歷、研究成果及未來計畫等資料，以瞭解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暨研發工作未來發展方向，並分析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研發部門人員之人數、平均年資、流動情形及離職率等資料，評估研發人員離職對申請公司之營運風險

(1)研究發展部門沿革及組織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零售需求全方位數位解決方案，其核心產品涵蓋以 ARM 架構為基礎之工業電腦、智慧平板及嵌入式系統。為了落實從硬體設計到系統軟體整合之一站式服務，該公司研發處旗下擁有系統設計品保部、硬體研發部、軟體研發部及設計部等核心團隊，從初期的外觀與機構設計、電路系統佈局，到中期的嵌入式韌體與雲端應用程式介面(API)整合開發，至後期的軟硬體驗證與安全法規認證申請，整體研發流程環環相扣，確保產品規格與品質達到最優化後，始交付生產單位進行量產，茲將各單位職掌說明如下：



單位名稱	工作職掌
研發處	1.研發中、長程目標之研發目標擬定與達成狀況提報。 2.產品版本除錯、升級、改版等相關工作。 3.系統平台之維護與管理。 4.各項技術及應用工具之開發。 5.協助評估產品技術。 6.負責產品的生命週期管理。 7.分析競爭對手動態和市場動態，規劃產品路線圖。 8.負責新產品之企劃與前期評估研究。 9.協調行銷業務、技術、營運等團隊確立產品方案。 10.協調產品開發人員，跟蹤開發進度，完成產品的開發、測試、版本管理，產品發佈、產品上線等相關工作。 11.制定產品的行銷推廣方案。 12.對產品需求進行版本管理，產品上線後改進等相關工作。
系統設計品保部	1.獨立於研發之外，負責新產品設計驗證。

單位名稱	工作職掌
	2.執行環境測試（如高低溫寬溫測試、震動與衝擊測試、落摔測試）。 3.執行電磁相容性（EMC/EMI）、安規認證（CE/FCC/UL）之預測與送驗取證作業。 4.進行軟硬體系統整合測試與相容性驗證，出具產品驗證報告。
硬體研發部	1.負責電子電路設計、電路板布局線路規劃與關鍵電子元件選型。 2.進行系統電路偵錯、訊號完整性與電源完整性測試。 3.研發階段物料清單之建立與維護，並與採購協調打樣料件。
軟體研發部	1.負責軟體架構之開發與客製化調校，範疇涵蓋底層驅動程式、底層 API 以及軟體開發套件（SDK）之開發與調整。 2.進行物聯網雲端平台或邊緣運算軟體架構之設計。 3.執行軟體程式碼審查、單元測試與版本控制管理。
設計部	1.負責產品外觀與機構設計，確保產品符合工業級嚴苛環境使用。 2.執行散熱模擬分析、結構強度計算及防塵防水設計。 3.負責機構零件之模具開發、開模檢討與打樣確認。
產品開發處	1.統籌管理產品開發部，掌管產品全生命週期之研發戰略。 2.依據公司營運方針，核定產品藍圖與技術發展方向。 3.調配跨專案之研發資源，監控重大研發專案之進度、預算與產出效益。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研究發展部門之人員學經歷、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單位：人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截至 8 月 31 日
期初人數		34	35	35
新進人數		7	6	5
離職人數		6	6	4
退休及資遣人數		-	-	-
期末人數		35	35	36
離職率(註)		14.63%	14.63%	10.00%
平均年資(年)		3.30	3.98	4.25
學歷分佈	博士	1	1	1
	碩士	11	10	11
	大學/大專	22	23	23
	高中/高職以下	1	1	1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期末人數+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 8 月底止研發人員分別為 35 人、35 人及 36 人，平均服務年資分別為 3.30 年、3.98 年及 4.25 年，係以大學及碩士以上學歷為主，且專長或工作經驗多為資工、電機相關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主管已累積多年專業技術及業界經驗，未來配合新產品之開發計畫，將持續進行研發人力之招募與培養，以強化研發實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 8 月底研發人員離職率分別為 14.63%、14.63%及 10.00%，離職原因多為個人生涯規劃且離職員工以基層研發人員為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建立研發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研發相關文件妥善保全，離職員工亦須妥善辦理交接，故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工作銜接或傳承不具關鍵性影響；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人員已分別簽屬員工保密切結書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嚴守職務所知之營業秘密，確保公司機密不外洩，故研發人員離職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發部門之運作及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3)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至最近期之研發費用及占營收淨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研發費用	70,097	80,262	33,990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346,278
占營收淨額比例	11.24%	10.21%	9.82%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研發費用分別為 70,097 千元、80,262 千元及 33,99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11.24%、10.21%及 9.8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研發費用主要為研發人員薪資獎金、安規認證及相關設備折舊等支出，而 113~115 年前二季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變化不大且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4)研發成果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多年來致力於新產品與新技術之研發，最近五年度具體研發成果如下：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110	QAI-300	最新一代 NVIDIA Jetson NX 邊緣人工智慧運算電腦	車牌辨識/人臉辨識/工廠自動化/安全監控
	BXP-100	掌上型無風扇 4K HDMI ARM 架構盒式電腦	數位看板/閘道器
	OnsiteBooking	無伺服器架構會議室與座位預定看板系統應用軟體	會議室訂位
111	TD-1070	時尚耐用會議室管理面	會議室門口預約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板電腦	
	GPC-1560	15.6 吋金屬外型 ARM 安卓面板電腦	KIOSK/廣告機
	HC-0550/0850/ 0870/1070/1570	AIoT 智慧控制平板系列產品線(Luminen)	智慧家庭中控面板
	BDS-1200/0800	原廠委託設計製造產品在智慧家庭及智慧門禁	智慧家庭門禁使用
112	EP-0400	節能版桌上型電子紙座位預約顯示器	個人座位桌牌/賣場產品標示顯示
	EP-0700	節能版電子紙會議室預約顯示器	會議室桌牌/賣場產品標示顯示
	TD-0360	方形內嵌式觸控技術以及可支援 Apple iPhone 桌上型座位管理 3.6 吋 ARM 架構面板電腦	智慧座位管理
	HC-0550/0850/ 0870/1070/1570	智慧控制平板產品線擴大，全系列共四種尺寸，以適應各種應用、安裝及場景	會議室中控面板
113	BXP-350	高階無風扇 8K 解析度盒式電腦	數位看板/閘道器
	TD-0360	方形內嵌式觸控技術以及可支援 Apple iPhone 桌上型座位管理 3.6 吋 ARM 架構面板電腦	智慧座位管理
	HC series & HC-0851N	智慧家庭控制平板整合 KNX 控制晶片/KNX 無線	KNX 生態圈的智慧家庭中控面板
	TD-1070 Lite	整合 Apple 電子錢包技術的報到會議室預約平板	整合手機報到的會議室門口預約
114	TDD-1000	智慧座位預約擴充基座	會議室 Hub /智慧座位預約並控制周邊配備，如:麥克風、攝影機等
	HC-1070M/157 0M	聯發科平台智慧影音控制平板電腦	高效能會議中控面板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遠端設備管理(Remote Device Management)	雲端遠端設備管理平台，可遠端監控與管理所有 Qbic ARM 架構設備	跨網段的遠端機器管理雲端平台，減少人員到場維護
	控制使用者介面	Qbic 觸控面板控制介面開發，搭配 AV over IP 編碼和解碼設備，能簡易切換畫面	會議室中控面板，控制會議中 AV 設備
115	RT-360	NXP MCU 方案 HMI 主板，可用於開發通用人機介面	初階通用型人機介面系統
	QOM-520/720	聯發科 AIoT 高 AI 算力 OSM，可搭配不同載板使用，應用於商業領域為主	工業電腦領域: POS, 醫療電腦面板，智慧家電，運動器材面板等
	QOM-95X	NXP CPU OSM 模組，可搭配不同載板使用，應用於 IPC 領域	工業電腦領域: 工廠自動化面板，控制器，人機介面等
	BXP-200	無風扇 4K Box PC	高性價比數位看板應用
	GTD-1100	GMS 認證的平板電腦，可支持橫放和直放	會議室預約平板，零售市場面板顯示
	RDS-100	DisplayLink 技術的擴充基座，可支援多數筆記型電腦以及 USB C 100W 充電	個人辦公座位 / 會議室集線中心
	OHFM-SA3EG	AMD FPGA 3EG oHFM 模組板搭配接口底板	機器手的控制核心
	SBC-MX8MP	NXP CPU i.MX8M Plus 主機板	光學檢測設備的燈光控制核心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宏遠證券整理。

(5)未來研發計畫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將持續強化 ARM 產品的核心價值，聚焦智慧應用市場，並透過深化產品佈局、提升品牌辨識度與附加價值，建立產品競爭優勢。短期而言，公司將持續強化既有 ARM 面板產品線，提升 Android / Linux 平台穩定性、AI 軟硬體整合能力及遠端管理功能與客製化服務效率，並結合品質認證、快速技術支援與長生命週期設計，降低客戶導入風險，提高客戶採用意願與黏著度；就中長期而言，公司將進一步拓展至工業互聯網設備、邊緣運算、智慧建築與智慧醫療等新興應用領域，透過平台化產品設計、完整生命週期支援與系統整合能力，逐步建立可複製、可擴展的產品與服務模式，成為垂直應用市場中具備軟硬整合能力的主要供應商。茲就該公司未來研究計畫說明如下:

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應用領域
Box PC - BXP-200	無風扇 4K 影片撥放器，搭配相機模組及人工智慧模型，可應用於不同情境，如:自動根據「看板前的人數、性別或年齡」自動切換內容或根據「停留時間」播放優惠等智慧功能	數位看板應用
Module - QOM-520/720	高邊緣運算算力，可支援 AI 模型，應用於不同場域，例如:智慧控制面板、手勢操作、智慧看板、貨架掃描、空調與通風系統預測與節能控制本地語音指令等	收銀終端機、醫療電腦面板、智慧家電及運動器材面板等
Module - QOM-MX95	可結合不同載板，應用於「操作界面、數據彙整及 AI 即時分析」三功能於一體的工控級面板設備，適用於工廠現場、機台設備、產線控制等高可靠度場景。	工廠自動化面板，控制器，人機介面等
Panel PC – 智慧門口對講機	整合門口對講與門鈴功能的智慧終端設備，針對住宅、公寓、商用辦公室、智慧建築等應用場景，提供即時通訊與門禁互動的解決方案	智慧家庭門禁使用
Panel PC – TD-0800	專用型的會議室預約面板通過 GMS 認證，可作為雲端服務入口，與 Google 雲端、Firebase、多語言模型等進一步整合。可加入語音控制（Google 助理）、影像/鏡頭模組＋視覺服務（Google 視覺）用於會議室或智慧辦公空間。	會議室預約平板，零售市場面板顯示
Meeting Hub - RDS-100	專用型小型會議室集線主機，連接會議室周邊線上會議設備，如:攝像頭，喇叭，麥克風等。提供 BYOD 攜帶自有設備辦公方便性。	個人辦公座位 / 會議室集線中心
Module - OHFM-SA3EG	使用 AMD FPGA SOC，做成模組化，並搭配單板來實行不同產品應用，首先會應用於靈巧手的核心版做使用，搭配 FPGA 軟件	機器手臂

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應用領域
	做控制。	
主機單板 SBC-MX8MP	開發 NXP i.MX8M Plus IC 做光學檢測機台主機板做即時燈光控制，以便在適當時機照在待測物體，以便檢測出瑕疵。	光學檢測設備

3.取得重要技術合作契約，就其內容評估對發行公司之營運風險

(1)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核心技術來源均為其研發團隊自主研發及長年經驗累積，並針對客戶需求進行開發及設計產品，累積產業領域經驗，且申請及獲准之專利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有，並無主要技術來源來自他人或支付他人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之情事。

(2)重要技術合作契約之內容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本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委託外部單位開發主要技術，且與他人簽訂重要技術合作契約足以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4.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等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 ARM 平台之應用開發及嵌入式電腦相關產品設計，不斷投入研發技術以及創新產品，已陸續取得多項專利權，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評估日止並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截至評估日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並持續維護之有效專利權及商標權列示如下：

(1)有效專利

項次	專利名稱	專利證號	類別	申請國別	專利起始日	專利終止日
1	整合顯示終端機之部分	US-D856953-S	設計	美國	2019/08/20	2034/08/20
2	整合顯示終端機	US-D856954-S	設計	美國	2019/08/20	2034/08/20
3	在場感測器	USD0894771S1	設計	美國	2020/09/01	2034/04/30
4	固定架模組及其固定架	M633460	新型	台灣	2022/10/21	2032/06/27
5	支撐架之部分	D222292	設計	台灣	2022/11/21	2037/06/27
6	SUPPORT FRAME(支撐架 8")	US D1019349S	設計	美國	2024/03/26	2039/03/26
7	Means of fixing and support(支撐架 8")	009072481-0001	設計	歐洲	2022/06/28	2047/06/28
8	支撐架之部分	D223693	設計	台灣	2023/02/11~	2037/06/27

項次	專利名稱	專利證號	類別	申請國別	專利起始日	專利終止日
	(4")					
9	SUPPORT FRAME (支撐架 4")	US D1017381S	設計	美國	2024/03/12	2039/03/12
10	Means of fixing and support (支撐架 4")	009072473-0001	設計	歐洲	2022/06/28	2047/06/28
11	伸縮式固定架結構 Telescopic fixed frame structure	M639397	新型	台灣	2023/04/01	2032/11/24
12	伸縮式固定架結構	CN218626319U (18579573)	新型	中國	2023/03/14	2032/11/24
13	支撐架之部分	D226654	設計	台灣	2023/07/21	2037/11/24
14	支撐架之部分	CN308651851S (8672873)	設計	中國	2024/05/24	2037/11/24
15	支撐架	US D1113939S	設計	美國	2026/02/17	2041/02/17
16	支撐架	015004327-0001	設計	歐洲	2022/11/25	2047/11/25
17	擴充站之主體	D239086	設計	台灣	2025/06/21	2039/12/24
18	擴充站之主體	CN309547011S (9570613)	設計	中國	2025/10/17	2040/01/08
19	擴充站之主體	015089942-0001	設計	歐洲	2025/1/14~	2050/1/14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申請中專利

項次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種類
1	擴充站之主體	美國	設計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3)商標權

註冊證號	商標名稱	註冊地點	有效期間
01863939	SignEffeX	中華民國	2017.09.01～2027.08.31
01764230	Qbic TECHNOLOGY	中華民國	2016.04.16～2036.04.15
01970246	Qbic	中華民國	2019.02.16～2029.02.15

註冊證號	商標名稱	註冊地點	有效期間
28932132	Qbic	中國	2019.03.07～2029.03.06
02208079		中華民國	2022.03.16～2032.03.15
02209482		中華民國	2022.03.16～2032.03.15
7101773		美國	2023.07.04～2033.07.04
018575207		歐洲	2022.02.03～2031.10.13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三)人力資源之營運風險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依產品別區分之每人每年生產量值表，並就重大變動情形者，加以分析其原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 ARM 架構之硬體與軟體開發，並專精於 ARM 平台之嵌入式電腦及平板電腦產品設計與規劃，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在成本效益考量下其產品主要為委外生產及組裝，該公司直接人工僅負責軟韌體燒錄及部分包裝作業，並未進行主要生產活動，故不適用生產量值分析，而擬就其每位員工每年平均營收貢獻進行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人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銷貨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346,278
員工人數	88	84	82
平均每人營收貢獻值	7,084.60	9,358.39	8,445.8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宏遠證券整理。
註：115 年前二季平均每人營收貢獻值係換算全年度。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平均每人營收貢獻值分別為 7,084.60 千元、9,358.39 千元及 8,445.80 千元，113~114 年度較去年同期呈上升趨勢，主係受北美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使得銷貨收入淨額增加所致；11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專案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致 114 年度同期營業收入基期較高，另部分專案客戶之新產品預計於 115 年 9 月量產，115 年前二季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銷貨收入淨額減少所致。整

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主要產品別每人年平均營收貢獻之變動情形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員工總人數、離職人員、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等資料，以評估離職率之變化情形及其合理性以及對申請公司營運之風險

單位：人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截至 8 月 31 日	
期初人數		85		88		84	
新進人數		15		11		23	
離職人數	經理人	-		-		-	
	一般職員	6		14		15	
	直接人員	2		1		3	
	合計	8		15		18	
資遣及退休人數		4		-		-	
期末員工人數	經理人	7		8		10	
	一般職員	75		71		72	
	直接人員	6		5		7	
	合計	88		84		89	
離職率		12.00%		15.15%		16.82%	
平均年齡		42.82		43.73		43.37	
平均服務年資		2.76		3.64		3.56	
員工學歷分佈	學歷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1	1.14	1	1.19	1	1.12
	碩士	23	26.14	21	25.00	21	23.60
	大專	56	63.64	54	64.29	58	65.17
	高中(含)以下	8	9.08	8	9.52	9	10.11
	合計	88	100.00	84	100.00	89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宏遠證券整理。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期末人數+離職人數+退休及資遣人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5 年截至 8 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8 人、84 人及 89 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產主要以外包為主，故以一般職員占比較高，其中一般職員主要負責業務銷售、生產管理、研發試驗及財務會計等業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15 年 8 月底之員工人數變化不大，各部門員工

人數穩定。在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平均年齡約42.82 歲~43.37 歲，平均服務年資約 2.76~3.56 年，並無重大異常情事；另就學歷分布觀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學(專)以上學歷者占總人數比重約在九成以上，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人才之專業背景具備一定要求，並依據各職缺需求招募相應之人才，有助於強化經營管理效能及增進整體產業競爭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5 年 8 月底止之離職員工(含資遣及退休)分別為 12 人、15 人及 18 人，離職率分別為 12.00%、15.15%及 16.82%，離職人員主要來自一般職員，其離職原因多為生涯規劃或個人家庭因素所致，且並非於公司擔任要職之高階經理人或重要研發人員，因此公司可透過持續招募新血，以彌補人力之不足。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備完善交接流程，且持續進行人員調配及招募適切之人選，故尚無人力銜接困難之情事，未來亦將持續加強員工福利政策，以留住人才，經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人力資源變動情形，尚不致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離職原因尚無重大異常，且均能適時增補，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團隊成員尚屬穩定，尚無因人員異動致公司營運或造成業務銜接困難之情事。

(四)各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

1.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資料，核至相關帳冊，財務報表金額是否相符，並評估各成本要素之比率變化與同類別公司有無重大異常情事及對申請公司營運之風險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名稱	類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原物料	151,306	83.37	135,941	81.32	75,210	81.92
	直接人工	1,246	0.68	1,294	0.77	979	1.07
	製造費用	13,645	7.52	11,334	6.78	5,822	6.34
	加工費	15,297	8.43	18,607	11.13	9,795	10.67
	小計	181,494	100.00	167,176	100.00	91,806	100.00
智慧門禁	原物料	199,255	88.81	287,664	88.64	118,491	89.44
	直接人工	7	0.00	28	0.01	30	0.02
	製造費用	43	0.02	122	0.03	134	0.10
	加工費	25,067	11.17	36,724	11.32	13,829	10.44
	小計	224,372	100.00	324,538	100.00	132,484	100.00
智慧零售	原物料	20,907	74.76	35,747	74.75	14,992	71.31
	直接人工	659	2.35	1,017	2.13	581	2.76
	製造費用	5,005	17.90	4,712	9.85	2,195	10.44
	加工費	1,396	4.99	6,344	13.27	3,255	15.49

產品名稱	類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小計	27,967	100.00	47,820	100.00	21,023	100.00
總計	原物料	371,468	85.62	459,352	85.14	208,693	85.07
	直接人工	1,912	0.44	2,339	0.43	1,590	0.65
	製造費用	18,693	4.31	16,168	3.00	8,151	3.32
	加工費	41,760	9.63	61,675	11.43	26,879	10.96
	小計	433,833	100.00	539,534	100.00	245,313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 ARM 架構嵌入式系統客製化設計服務，主要提供客戶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產品，其餘零售產品，主係為支架組件、延伸傳輸模組、電源供應組件等產業電腦週邊部件。上述產品成本係由原物料、直接人工、製造費用及加工費所組成，其中原物料主要包含電子料、面板模組、鋁件及鏡頭模組等多項零組件，主係向零組件製造商或代理通路商直接採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僅負責軟韌體燒錄及產品包裝，其生產多委由加工廠進行生產，產品經測試驗收後再出貨予下游終端市場客戶，故產品成本以原料為主，其次為加工費，而製造費用及直接人工占各產品成本比重最低。

在原物料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原物料分別為 371,468 千元、459,352 千元及 208,693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85.62%、85.14%及 85.07%，原物料金額主係隨營收增加使相對應成本增加，且比重各年度無明顯異動。

在直接人工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分別為 1,912 千元、2,339 千元及 1,590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0.44%、0.43%及 0.65%，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產多為委外，故直接人工比重占比微小且無明顯異動。

在製造費用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分別為 18,693 千元、16,168 千元及 8,151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4.31%、3.00%及 3.32%，製造費用比重變動主係隨各年度產品結構及加工費異動影響。

在加工費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分別為 41,760 千元、61,675 千元及 26,879 千元，占各年度該產品總成本比率分別為 9.63%、11.43%及 10.96%，且 114 年度起加工費比重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4 年起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產品改由公司自行採購原物料後再委由加工廠進行生產所致。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主要產品成本結構之變化，主係因客戶需求變化、原物料價格波動及生產模式改變所影響，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單價，評估價格變化情形

單位：個；新台幣元

年度 原料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原料名稱	數量	單價	數量	單價	數量	單價
電子料	22,650,231	5.45	29,071,854	5.33	20,484,261	7.77
面板模組	36,797	2,604.18	41,968	3,170.87	21,424	2,796.97
其他	5,846,450	33.66	7,987,398	30.14	4,242,246	25.21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提供客製化之完整工業電腦解決方案，主要原料為電子料及面板模組，採購原料規格係因不同產品設計而有所差異，故相關採購數量、單價均隨個別客戶需求、採購原料規格而有增減變化，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原料之採購量及單價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1)電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之電子料主要為記憶體、主動元件(各式 IC)、被動元件(電阻、電容等)及藍芽/WIFI 模組，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電子料採購數量分別為 22,650,231 個、29,071,854 個及 20,484,261 個，採購平均單價分別為 5.45 元、5.33 元及 7.77 元。在採購數量方面，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採購數量逐期增加，主係受北美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所致；在採購平均單價方面，114 年度較 113 年度變化不大，115 年前二季採購單價較 114 年同期大幅增加，主係自 114 年下半年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所致。

(2)面板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面板模組採購數量分別為 36,797 千個、41,968 千個及 21,424 千個，採購平均單價分別為 2,604.18 元、3,170.87 元及 2,796.97 元。在採購數量方面，114 年度較 113 年度採購數量增加，主係受北美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產品訂單持續成長所致；115 年前二季採購數量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在採購平均單價方面，114 年度較 113 年度採購平均單價增加，主係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影響，高單價面板模組需求量增加，使採購金額增加幅度大於採購數量增加幅度所致；115 年前二季採購平均單價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受產品組合影響，本期高單價面板模組採購數量減少所致。

(3)其他

其他原料係包含鋁擠/壓鑄件、相機模組、連接線材、輔料及包材等，其種

類繁多，各產品採購項目及規格不盡相同，故無法於統一計量單位之基礎上進行分析。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數量及金額隨銷售訂單多寡而有所變動，其平均採購單價則受到產品組合及原物料供需情形而有所波動，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供應商保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對主要原料皆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進行採購，故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尚無重大營運之風險。

3.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長期供貨契約，暨供貨短缺或中斷情形資料，並評估供貨契約有無重大限制條款及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有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契約之情事，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選擇之供應商及加工廠主係考量銷貨客戶之需求、品質、技術等，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確保貨源多元與穩定，主要原料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合作關係良好且穩定，故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並未發現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另為降低進貨集中風險，亦持續開發其他供應商，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

4.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者，取得當(鄰)地行情報導、同業資料及政府機關提供之房地價格比例(如評定現值及公告現值比例或房屋造價及地價比例等)，以評估合建分售、合建分屋或合建分成者，申請公司與地主之分配比率是否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非屬建設公司申請上櫃，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五)匯率變動情形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內外銷、內外購比率

【內外銷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新台幣	5,353	0.86	21,429	2.73	5,299	1.53
外銷	美金	618,092	99.14	764,676	97.27	340,979	98.47
合計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346,278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註：內外銷之區分係以銷售予客戶之地區為標準，銷售予國內之交易者屬內銷，銷售予國內以外之交易者屬外銷。

【內外購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購	新台幣	141,385	33.99	199,612	37.76	151,827	46.57
	美金	161,749	38.89	153,208	28.98	89,687	27.51
	小計	303,134	72.88	352,820	66.74	241,514	74.08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外購	美金	112,663	27.09	175,843	33.26	84,381	25.88
	人民幣	3	0.00	-	-	-	-
	歐元	152	0.03	-	-	146	0.04
	小計	112,818	27.12	175,843	33.26	84,527	25.92
合計		415,952	100.00	528,663	100.00	326,041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註：內外購之區分係以供應商出貨地區為標準，出貨地區於國內者屬內購，出貨地區於國內以外者屬外購。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以外銷為主，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外銷比率分別為 99.14%、97.27%及 98.47%，外銷市場包括美洲、歐洲及亞洲等地區，收款主要以美元計價為主；在進貨採購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內購為主，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內購比率分別為 72.88%、66.74%及 74.08%，除 114 年因專案採購使新台幣付款占比較高外，其餘年度付款係以美元為主，而外購亦以美元為主，歐元及人民幣所占比重不高，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合計美元計價之進貨金額占總進貨比重分別為 65.98%、62.24%及 53.39%。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相互沖抵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仍存在差額之匯率風險，故匯率變動對該公司財務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匯率之變化，參酌往來銀行所提供之匯率變動趨勢資訊，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資訊，適時進行外匯部位調節暨管理，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造成之負面影響。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兌換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兌換(損)益淨額	9,242	259	3,848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346,278
營業淨利	35,827	87,865	27,546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1.48	0.03	1.11
占營業淨利比例(%)	25.80	0.29	13.97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兌換(損)益分別為 9,242 千元、259 千元及 3,84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48%、0.03%及 1.11%；占各年度營業淨利比率分別為 25.80%、0.29%及 13.97%。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進銷貨主要以美金計價，美金應收帳款及進貨應付帳款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美金銷貨金額大於美金進貨金額，故兌換損益仍受美元兌新台幣匯率之變動影響。

113 年上半年因美國經濟與就業數據強韌、通膨降速不如預期，迫使聯準會(FED)延後降息時程，使美元維持強勢；時至下半年，FED 雖於 9 月啟動降息，然隨著川普的當選帶動「川普交易」熱潮爆發，且市場預期川普上任後將實施激進的關稅與對內減稅政策或將刺激通膨復燃，使得美元指數持續飆升，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產生兌換利益 9,242 千元；114 年度主係因上半年受美國政府宣布「對等關稅」計畫，對包括臺灣在內多個貿易夥伴加徵高額關稅，市場預期臺灣可能以新臺幣升值作為台美降低關稅之談判籌碼，致資金流入臺幣使美元兌新臺幣匯率快速且大幅貶值，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兌換利益大幅減少至 259 千元；115 年前二季因受美伊爆發軍事衝突導致霍爾木茲海峽關閉，引發全球能源供應中斷恐慌，美元遂發揮避險天堂功能而強勢走升，且美國憑藉能源自給優勢與 AI 科技投資之經濟韌性，相較歐亞等高度依賴能源進口之經濟體表現更具抗震力，使得全球資金大舉回流美元資產，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前二季產生兌換利益 3,848 千元。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兌換損益主係受美金兌新台幣匯率波動影響，另兌換利益占營業收入之比重並不大，對其營業收入尚無重大之影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採取相關避險管理措施因應。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兌換損益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3.公司之避險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加強風險之控管，及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業收入及獲利之影響性，採取下列之避險措施：

(1)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持續蒐集國際財經匯率相關資訊，並參考金融機構外匯部門提供之分析報告，密切關注國際間匯率之走勢與變化，透過適時換匯等方式調整外幣帳戶比重，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2)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以外銷收取之外幣支應外購產生之外幣款項，以降低淨外幣之影響數。

(3)於必要時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為依據，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作業，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三、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籌資效益

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籌資效益，請參閱本評估報告「肆、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之說明。

參、就發行人下列業務財務狀況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式及所獲致結論

一、業務狀況

(一)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主要銷售對象及供應商(年度前十名或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或進貨淨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之變化分析

1.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占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發行人之銷售政策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排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收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收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收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01	329,861	52.91	無	S01	487,834	62.06	無	S01	195,460	56.45	無
2	S02	53,753	8.62	無	S02	62,380	7.94	無	S02	23,900	6.90	無
3	S03	31,481	5.05	無	S05	25,295	3.22	無	S03	17,569	5.07	無
4	S04	25,495	4.09	無	S03	23,001	2.93	無	S05	10,322	2.98	無
5	S05	17,862	2.87	無	S07	21,814	2.77	無	S06	8,752	2.53	無
6	S06	13,919	2.23	無	S11	17,325	2.20	無	S04	6,996	2.02	無
7	S07	13,225	2.12	無	S06	12,676	1.61	無	S12	6,667	1.93	無
8	S08	8,168	1.31	無	S08	11,561	1.47	無	S10	6,226	1.80	無
9	S09	7,230	1.16	無	S04	9,779	1.24	無	TVM	5,935	1.71	無
10	S10	6,479	1.04	無	S12	8,425	1.07	無	S14	4,487	1.30	無
	其他	115,972	18.60	—	其他	106,015	13.49	—	其他	59,964	17.31	—
	銷貨淨額	623,445	100.00	—	銷貨淨額	786,105	100.00	—	銷貨淨額	346,278	100.00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主要銷售對象、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 ARM 架構之嵌入式系統與智慧解決方案，目前以提供工業電腦中 Panel PC 為主體，產品主要應用於企業辦公環境之會議室與空間管理顯示設備、門禁與出入口控制終端、零售場域之資訊顯示與互動設備等應用領域，銷售地區主要為美洲、歐洲及亞洲等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346,278 千元，茲說明其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其前十大銷售對象、金額及比率之變化情形如下：

A. S01

S01 為國內上櫃公司之美國子公司，S01 主要負責北美市場的行銷、技術支援與系統整合服務，針對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工業電腦與嵌入式解決方案，產品線涵蓋工業級 Panel PC、嵌入式主機板與模組、邊緣運算平台、數位看板及自助服務系統（Kiosk），廣泛應用於醫療照護、零售、自助服務、智慧製造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9 年開始與 S01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門禁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1 之金額分別為 329,861 千元、487,834 千元及 195,46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52.91%、62.06%及 56.45%，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01 之金額逐年增加，且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一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S01 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S01 合作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訂單動能較前期穩定上升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1 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使 114 年同期營業收入基期較高，致 115 年前二季出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B. S02

S02 為韓國三星集團之子公司，S02 主要從事專業影音事業之產品推廣、技術支援與系統整合服務，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完整音訊、影像與控制解決方案，S02 產品線涵蓋專業擴聲系統、會議與廣播設備、影音控制平台、音訊處理器及舞台燈光，廣泛應用於企業會議空間、教育場域、飯店與商用空間、公共設施及大型演出活動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02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專業影音之控制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2 之金額分別為 53,753 千元、62,380 千元及 23,90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8.62%、7.94%及 6.9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02 之金額逐年增加，且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二大銷售客戶，主係因北美企業商

用專業影音系統之建置與升級需求持續增加，帶動影音控制與控制介面相關產品之出貨規模擴大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2 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S02 之新產品預計於 115 年 9 月上市，115 年上半年度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 115 年前二季出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C.S03

S03 成立於西元 1981 年之專業影音設備供應商，總部位於以色列，並於荷蘭、美國及亞太地區設有區域據點，主要提供企業、教育及商用場域之影音傳輸、視訊切換、無線協作及控制管理等解決方案，產品線涵蓋視訊矩陣、AVoIP 編解碼器、無線協作平台、觸控控制介面與管理軟體等，可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整合式 AV 系統，廣泛應用於會議室、教室、指揮中心及商用展示空間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1 年開始與 S03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專業影音之控制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3 之金額分別為 31,481 千元、23,001 千元及 17,569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5.05%、2.93%及 5.07%,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3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因 S03 總部位於以色列，而以色列地區受戰爭及地緣政治情勢影響，相關專案推動進度放緩所致，故下滑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四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3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S03 於海外市場新增專案需求，帶動相關採購規模提升所致，故 115 年前二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三大銷售客戶。

D.S04

S04 成立於西元 2016 年，總部位於法國，主要為專注於智慧辦公與工作場域管理之軟體公司，提供可於手機、桌機及平板等裝置上使用之整合性平台與應用程式，協助企業進行辦公空間管理，提升空間使用效率及整體辦公體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3 年開始與 S04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4 之金額分別為 25,495 千元、9,779 千元及 6,996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4.09%、1.24%及 2.0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4 之金額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於歐洲市場之應用已趨成熟，市場成長動能相對平穩，且同業競爭情形較為激烈，致 S04 相關專案推動節奏放緩，使整體設備採購需求趨於保守所致，故 114 年度下滑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九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4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S04 終端客戶智慧辦公空間專案需求增加，帶動會議室管理及相關設備之建置需求提升所致，故 115 年前二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六大銷售客戶。

E.S05

S05 為國內上市公司之日本子公司， S05 主要專注於小型電腦及相關硬體產品之銷售與市場推廣，產品以小型化、低功耗之電腦系統為主，作為企

業與商用環境之資訊設備與系統應用之硬體平台。其終端應用領域以企業辦公空間、會議環境、商用終端設備等場域為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05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5 之金額分別為 17,862 千元、25,295 千元及 10,322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87%、3.22%及 2.98%，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5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因 S05 於日本市場業務拓展有成，且隨日本企業人力結構變化，對智慧辦公相關系統與設備之導入需求提升，隨終端客戶需求成長而穩定增加所致，故 114 年度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三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5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114 年前二季 S05 專案規模較大，帶動出貨金額提升，而 115 年前二季相關專案規模相對縮減，致相關設備採購需求減少所致，故 115 年前二季下滑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四大銷售客戶。

F.S06

S06 成立於西元 1980 年，為荷蘭專業的電子元件與模組供應及經銷商，主要提供嵌入式模組、顯示器、通訊與電源等相關解決方案，產品廣泛應用於工業自動化、醫療設備與通訊等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6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之工業顯示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6 之金額分別為 13,919 千元、12,676 千元及 8,752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23%、1.61%及 2.5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6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 S06 之智慧辦公相關客戶於歐洲之辦公室分點建置已進入後期階段，相關設備採購需求轉趨穩定所致，故 114 年度下降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七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6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S06 終端客戶智慧辦公空間專案需求增加，帶動會議室管理及相關設備之建置需求提升所致，故 115 年前二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五大銷售客戶。

G.S07

S07 成立於西元 1984 年，為丹麥之專業顯示設備與系統整合廠商，主要提供醫療院所使用之醫療顯示器、商用與公共場域之數位看板設備，以及控制室與會議室所需之顯示系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ISE（Integrated Systems Europe）展覽之交流過程中與 S07 建立合作關係，並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7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零售資訊看板及控制室等場域之工業顯示面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7 之金額分別為 13,225 千元、21,814 千元及 4,161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12%、2.77%及 1.2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7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07 前期採購之產品以入門規格為主，其後陸續採購較高階之顯示面板與相關設備，使 S07 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之金額提升，故 114 年度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五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

係 115 年受 DRAM 及 SSD 等記憶體與被動元件價格上漲影響，S07 考量相關專案成本增加，致部分專案推動時程調整或採購需求趨於保守，使其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產品之採購需求減少，故於 115 年前二季 S07 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H.S08

S08 成立於西元 2006 年，總部位於德國，係軟體與顯示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專注於提供企業與組織之會議室與辦公空間排程、資源管理、顯示與互動面板等軟體及顯示整合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8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8 之金額分別為 8,168 千元、11,561 千元及 3,681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31%、1.47%及 1.06%，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08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08 之終端客戶新增銀行機構及教育單位等多項應用專案，進而帶動 S08 對會議空間管理及場域資訊顯示相關系統需求提升，因此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08 出貨增加，並名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八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8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 115 年受 DRAM 及 SSD 等記憶體與被動元件價格上漲影響，S08 考量相關專案成本增加，致部分專案推動時程調整或採購需求趨於保守，使其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產品之採購需求減少，故 115 年前二季 S08 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I. S09

S09 成立於西元 2008 年，總部位於俄羅斯，係企業通訊與網路設備供應商及經銷商，主要提供 VoIP 通訊設備、SIP 電話、視訊會議系統及相關網路通訊解決方案，應用於企業通訊、呼叫中心、遠距協作及政府與商用單位之網路通訊建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09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09 之金額分別為 7,230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16%、0.00%及 0.0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度起停止與 S09 交易，主係因烏俄戰爭爆發後，俄羅斯市場受到國際經濟制裁與貿易限制影響，通訊設備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進出口流程受限所致，故於 114 年度起 S09 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J.S10

S10 成立於西元 1935 年，總部位於美國，為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S10 主要從事全球電子零組件與企業計算解決方案的供應及經銷商，提供半導體元件、被動元件、嵌入式系統及相關技術服務，並協助客戶進行產品設計、系統整合與供應鏈管理，S10 業務範圍涵蓋工業、通訊、汽車、醫療、企業設備及物聯網等多元應用領域，並透過全球據點服務各地市場之客戶需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0 年開始與 S10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

銷售予 S10 之金額分別為 6,479 千元、4,236 千元及 6,226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04%、0.54%及 1.8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0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於歐洲市場之應用已趨成熟，市場成長動能相對平穩，致 S10 相關專案推動節奏放緩使整體設備採購需求趨於保守所致，故於 114 年度 S10 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10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S10 相關專案於 115 年開始進入量產出貨階段，帶動相關採購規模提升所致，使 S10 於 115 年前二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八大銷售客戶。

K.S11

S11 為日本上市公司之子公司，S11 主要從事辦公室自動化設備與企業文件管理解決方案之銷售與服務，產品與服務範圍涵蓋多功能事務機、印表機、文件管理軟體、企業流程數位化方案、視訊會議與協作設備、智慧辦公系統及相關維運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2 年起開始與 S11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規劃所需之平板硬體設備，並配合 S11 之軟體系統進行整合，同時支援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應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11 之金額分別為 177 千元、17,325 千元及 1,126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3%、2.20%及 0.3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予 S11 之金額相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S11 於 114 年度承接新客戶智慧辦公相關系統導入專案，進而帶動 S11 相關顯示設備需求提升，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11 出貨增加，並名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六大銷售客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11 之金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S11 智慧辦公專案已於 114 年度完竣，使 S11 於 115 年度前二季相關設備需求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故 S11 於 115 年前二季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

L.S12

S12 成立於西元 2014 年，總部位於紐西蘭，為資訊設備與商用顯示相關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提供企業及商用場域所需之顯示設備、前端資訊終端及相關系統應用服務，S12 業務以專案型應用為主，依客戶實際需求整合前端顯示設備與系統方案，應用於企業辦公、商業空間及其他商用場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S12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12 之金額分別為 3,667 千元、8,425 千元及 6,66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59%、1.07%及 1.9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12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S12 於澳洲及紐西蘭市場新增智慧辦公相關之專案，且對企業導入智慧辦公與空間管理系統之需求提升，進而帶動 S12 相關智慧辦公設備採購規模增加，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12 出貨增加，並於 114 年度列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大銷售客戶，115 年前二季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七大銷售客戶。

M.TVM(公司全名：TVM Sweden AB；公司網站：https://www.tvmmedia.com/；授信條件：T/T in advance)

TVM 成立於西元 2016 年，總部位於瑞典，為資訊顯示與內容管理平台服務公司，主要提供商用場域顯示系統及相關內容管理應用服務，協助企業進行數位資訊呈現與顯示系統之整合運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起開始與 TVM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零售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TVM 之金額分別為 2,094 千元、5,513 千元及 5,935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34%、0.70%及 1.71%，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TVM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數位看板相關產品完成開發並進入量產出貨階段，帶動 TVM 採購規模擴大，另因應 115 年度世界盃足球賽前商用場域數位資訊顯示設備建置需求，TVM 提前進行相關專案備貨，因而進一步推升相關產品出貨金額，致出貨金額持續成長，並於 115 年前二季上升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九大銷售客戶。

N.S14

S14 成立於西元 2014 年，為英國之智慧辦公與工作場域管理軟體服務商，主要提供混合辦公環境下之空間管理、工位與會議室預約、辦公體驗優化及空間使用數據分析等平台服務，協助企業提升辦公空間使用效率與工作場域管理效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3 年起開始與 S14 進行交易，主要提供應用於智慧辦公相關之工業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予 S14 之金額分別為 3,992 千元、4,327 千元及 4,487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64%、0.55%及 1.3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銷售予 S14 之金額逐年增加及 115 年前二季銷售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S14 因其終端客戶智慧辦公及工作場域管理相關需求增加，帶動其對相關智慧辦公產品之採購需求提升，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14 出貨增加，並於 115 年前二季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大之銷售客戶。

(3)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

A.銷貨集中之原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前十大銷售客戶銷售金額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81.40%、86.51%及 82.69%，其中對第一大客戶 S01 之銷售比重分別為 52.91%、62.06%及 56.45%，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五成以上，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策略與產品市場特性所致，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資本額相對較小，在有限資源下傾向聚焦具規模效益及長期合作潛力之策略型客戶；另有鑑於 ARM 架構之工業電腦產品於市場中仍屬利基型應用，相關客戶須與具 ARM 架構設計經驗之廠商相互合作，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需集中資源於高附加價值及重複利用此設計技術之客戶合作，以提高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原物料之批量採購量，及製造模組重複利用率，此外亦透過技術快速複製，以利降低開發及營運成本。綜合上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01 有銷貨集中之情形，尚屬合理。

B.銷貨集中風險之因應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S01 之合作關係具高度技術整合性，主係 S01 之終端客戶所採用之智慧門禁產品係以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之 ARM-Based 技術平台為核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負責相關硬體設計與製造外，並就 CPU、MCU 韌體、Linux 系統整合、特殊模組及測試軟體等項目進行客製化開發。由於 ARM 架構產品須依各家硬體規格及功能設計個別開發韌體，且相關韌體與軟硬體整合技術無法直接通用；此外，更換代工廠將需重新申請 UL 認證，耗時較長，故 S01 之終端客戶應用端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技術服務、產品品質及交期具一定依賴性，形成較高之替代門檻。

再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降低對 S01 之營業收入比重，依據現有 Rockchip、NXP 與 MTK 三大技術平台延伸應用所建構之既有研發能量與客戶基礎，亦有持續拓展新客戶及專案，藉此降低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S01 銷貨集中之情形。

綜合上述，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銷貨集中於 S01 之情形，惟在產業結構、業務開發、客戶管理及產品技術優勢等因素下，該公司之銷貨集中情形尚屬合理，隨著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展及市場拓展，銷貨集中度可望逐步改善。

(4)公司之銷售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工商業用電腦硬體及相關軟體產品之設計、製造與銷售，產品主要應用於企業辦公環境之會議室與空間管理顯示設備、門禁與出入口控制終端、零售場域之資訊顯示與互動設備等應用領域。為配合產業發展趨勢並強化市場競爭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產業應用特性及區域市場需求，銷貨政策如下：

A.產業趨勢與合作布局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配合各產業系統商之需求，積極發展工商業用電腦於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等應用領域，並與國內外大型商業系統整合商（SI）建立合作關係，以深化產品應用並逐步完成市場布局。

B.全球化市場布局與在地化通路深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全球化市場布局為目標，透過各區域合作夥伴建置銷售通路，提供在地化銷售與技術支援服務，以提升市場覆蓋率與服務深度；同時依市場發展需求設立分公司或據點，強化在地服務能量，並積極深耕美國、日本、中東及亞洲其他重點市場，以提升整體營運動能與市場滲透率。

C.技術導向之產品與整體營運策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結合 ARM 架構與 AI 應用發展趨勢，發展具系統整合能力之工商業應用產品，並依不同應用場域設計符合客戶需求之整合型解決方案；透過持續強化軟硬體整合與產品完整性，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進而穩定擴大市場占有率與整體營運規模。

2.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各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占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並分析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

(1)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占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名次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是否為關係人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是否為關係人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是否為關係人
1	P01 供應商	45,566	10.95%	否	P01 供應商	122,757	23.22%	否	承嘉	99,475	30.51%	否
2	P02 供應商	37,239	8.95%	否	承嘉	54,111	10.24%	否	P01 供應商	49,345	15.13%	否
3	承嘉	30,306	7.29%	否	P05 供應商	29,042	5.49%	否	P05 供應商	11,864	3.64%	否
4	P03 供應商	28,280	6.80%	否	P06 供應商	27,280	5.16%	否	P06 供應商	10,038	3.08%	否
5	P04 供應商	21,292	5.12%	否	三和	24,671	4.67%	否	P04 供應商	9,740	2.99%	否
6	P05 供應商	18,431	4.43%	否	能得	23,033	4.36%	否	P02 供應商	8,264	2.53%	否
7	P06 供應商	18,405	4.42%	否	P04 供應商	21,581	4.08%	否	三和	8,098	2.48%	否
8	捷立創	17,438	4.19%	否	P07 供應商	19,878	3.76%	否	擎亞	8,002	2.45%	否
9	三和	16,589	3.99%	否	P08 供應商	13,288	2.51%	否	P08 供應商	6,809	2.09%	否
10	能得	16,111	3.87%	否	俐元	12,587	2.38%	否	P07 供應商	6,751	2.07%	否
	其他	166,295	39.99%	-	其他	180,435	34.13%	-	其他	107,655	33.03%	-
	進貨淨額	415,952	100.00%	-	進貨淨額	528,663	100.00%	-	進貨淨額	326,041	100.00%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製造與銷售，並專注於 ARM 架構之嵌入式系統與智慧解決方案，產品以工業電腦中之 Panel PC 為主體，應用領域涵蓋智慧門禁(Smart Access)、智慧辦公(Smart Office)及智慧零售(Smart Retail)等應用，其主要進貨分別為面板模組、電子材料、委外加工、鋁件、鏡頭模組、ODM 工業電腦成品及其他輔料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前十大供應商進貨金額占總進貨金額分別為 60.01%、65.87%及 66.97%，而進貨金額係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規模、進貨採購需求、供應商單價之變動及原料市場供給情形而有所增減，茲將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進貨供應商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A.面板模組供應商

(A)P01 供應商

P01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106 年，為專業顯示器模組製造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0 年度起與 P01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1 供應商採購面板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1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45,566 千元、122,757 千元及 49,345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10.95%、23.22%及 15.13%，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一大、第一大及第二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向 P01 供應商進貨金額大幅增加，主係 114 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以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度起停止與 P03 供應商合作，因此轉向 P01 供應商採購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 P01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

(B)P03 供應商

P03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98 年，為專業顯示器模組製造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3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3 供應商採購面板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3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28,280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6.80%、0.00%及 0.00%，於 113 年度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四大供應商，然自 11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起未向 P03

供應商進貨，主係 P03 供應商生產品質無法符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需求所致。

B.電子材料

(A)承嘉(公司全名：承嘉科技有限公司；地址：臺北市北投區大同街 206 之 5 號 1 樓；資本額：新台幣 10,000 千元；負責人：陳群仁；網址：www.shen-jia.com.tw)

承嘉設立於民國 102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的銷售與提供工業控制產品的客製化服務，包括零件採購、代工、組裝、測試，並代理各品牌(如 PPTC 可恢復保險絲)電子元件，協助客戶進行產品設計與成本簡化，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承嘉交易，主要向承嘉採購各式 IC、電阻、電容、記憶體及 WIFI 與藍芽模組等各式電子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承嘉進貨金額分別為 30,306 千元、54,111 千元及 99,475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7.29%、10.24%及 30.51%，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三大、第二大及第一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承嘉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承嘉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自 114 年度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惟僅承嘉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5 年前二季向承嘉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

(B)P04 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名稱	設立年度	首次交易年度	主要採購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P04-1 供應商	70	111	CPU 晶片	15,381	3.70%	17,164	3.25%	7,620	2.34%
P04-2 供應商	76	111	WIFI 及藍芽模組	2,542	0.61%	2,496	0.47%	688	0.21%
P04-3 供應商	82	111	燈條	2,369	0.57%	1,921	0.36%	1,432	0.44%
P04-4 供應商	94	111	網通 IC	1,000	0.24%	-	-	-	-
合計				21,292	5.12%	21,581	4.08%	9,740	2.99%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P04 供應商成立於民國 94 年，為亞太地區領先的半導體及各式電子零組件通路商，代理及經銷國際知名大廠之電子零組件，並提供完整的技術

支援、設計服務、物聯網解決方案及供應鏈管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4 供應商旗下之 P04-1 供應商、P04-2 供應商、P04-3 供應商及 P04-4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4 供應商採購 CPU 晶片、WIFI 及藍芽模組、燈條及網通 IC 等各式電子材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4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21,292 千元、21,581 千元及 9,740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5.12%、4.08%及 2.99%，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五大、第七大及第五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4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 P04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影音控制新產品預計於 115 年 9 月上市，115 年上半年度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 115 年前二季出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以及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

(C)捷立創(公司全名：捷立創科技有限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和街 186 巷 19 號；資本額：新台幣 2,000 千元；負責人：許文寬；網址：無)

捷立創設立於民國 111 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的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專營半導體主動零件與記憶體的銷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捷立創交易，主要向捷立創採購主動 IC 元件。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捷立創進貨金額分別為 17,438 千元、1,906 千元及 0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4.19%、0.36%及 0.00%，113 年度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八大供應商，自 11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起向捷立創進貨金額逐年減少，主係捷立創之電子元件報價較其他供應商高，且已於 115 年 1 月停業，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4 年下半年起未再與捷立創交易所致。

(D)能得(公司全名：能得電子有限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 5 段 646 號 9 樓之 3；資本額：新台幣 20,000 千元；負責人：許進樹；網址：www.nengder.com.tw)

能得設立於民國 94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的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專注於半導體主動零件與記憶體的銷售，並提供多元化的產品與專業的服務，與國際知名企業保持合作關係，為客戶提供迅速有效的電子零組件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能得交易，主要向能得採購主動元件與記憶體。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能得進貨金額分別為 16,111 千元、23,033 千元及 4,535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3.87%、4.36%及 1.39%，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大、第六大及第十五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能得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自 114 年度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由於能得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下半年向能得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能得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記憶體現貨市場持續嚴重缺貨，能得無法及時供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需之記憶體，故轉向承嘉及擎亞採購所致。

(E)擎亞(公司全名：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2 號 13 樓；資本額：新台幣 1,493,430 千元；負責人：李熙俊；網址：www.coasiaelec.com/zh-tw/)

擎亞設立於民國 86 年，為國內上櫃公司(股票代號：8096)，主要營業項目為代理銷售韓國三星電子行動通訊關鍵零組件，如 AMOLED、CIS、Memory、CPU 與中小尺寸之 TFT-LCD，及其他世界級大廠各式 Sensor(感測器)組件、驅動 IC 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0 年度起與擎亞交易，主要向擎亞採購記憶體。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擎亞進貨金額分別為 1,402 千元、2,921 千元及 8,002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0.34%、0.55%及 2.45%，自 115 年前二季起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八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擎亞進貨金額均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自 114 年度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影音控制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由於擎亞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開始增加向擎亞採購記憶體所致。

C.委外加工

(A)P06 供應商

P06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77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產品的專業代工服務(OEM/ODM)，包括 SMT 表面貼裝、DIP 插件、組裝、測試與包裝，服務範圍涵蓋電腦周邊、高頻通訊、醫療設備、工業控制板等多元領域，提供從電路板組裝到成品製造的一站式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 P06 供應商交易，主要委託 P06 供應商進行智慧門禁與智慧辦公產品之組裝、測試與包裝服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6 供應商進貨金

額分別為 18,405 千元、27,280 千元及 10,038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4.42%、5.16%及 3.08%，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七大、第四大及第四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6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帶動公司業績成長而增加委託加工服務量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 P06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影音控制新產品預計於 115 年 9 月上市，115 年上半年度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 115 年前二季出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以及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

(B)P07 供應商

P07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83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電子代工製造服務(EMS)，專精於工業電腦(IPC)及高混合(High-Mix)電子產品的垂直整合製造，提供採購、製程設計、PCB 組裝、系統組裝、測試及包裝等一條龍服務，主要業務包含醫療、運輸、監視、博奕等系統，以及 LCM、觸控模組、筆電、相機模組、通訊產品等多元化產品的代工。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2 年度起與 P07 供應商交易，主要委託 P07 供應商進行智慧門禁產品之組裝、測試與包裝服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7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13,652 千元、19,878 千元及 6,751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3.28%、3.76%及 2.07%，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一大、第八大及第十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7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帶動公司業績成長而增加委託加工服務量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 P07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

D.鋁件

(A)P05 供應商

P05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85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鋅鋁合金壓鑄模具的開發設計、壓鑄製造與後段 CNC 加工、表面處理、組裝測試等一條龍服務,產品廣泛應用於汽車零組件、機車、3C 產品(如 LED 燈殼、監視器、網通設備)、鼓風機、醫療級外殼等,提供從設計到成品完整的 OEM/ODM 客製化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5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5 供應商採購鋁材壓鑄件如外框、機殼及支架等。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5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18,431 千元、29,042 千元及 11,864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4.43%、5.49%及 3.64%,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六大、第三大及第三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5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 P05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

(B)P08 供應商

單位:千元

項目 名稱	設立年度	首次交易年度	主要採購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P08-1 供應商	84	111	鋁擠產品	10,415	2.50%	12,825	2.43%	6,213	1.91%
P08-2 供應商	96	111	鋁壓鑄及板金類	931	0.23%	463	0.08%	596	0.18%
合計				11,346	2.73%	13,288	2.51%	6,809	2.09%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P08 供應商分別設立於民國 84 年及 96 年, P08 供應商主要營業項目為鋁合金加工與製造廠,提供從設計、加工到組裝之一站式服務,專注於工業電腦機殼(IPC)、嵌入式電腦機殼(BOX PC)、觸控面板鋁框(PANEL PC),以及車用電腦系統與電動車鋁製零組件的生產,產品應用包含鋁滑軌(slide)、鋁散熱片(heat sink)及鋁把手(aluminum handle)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 P08 供應商交易,主要向 P08-1 供應商採購鋁擠製程產品,向 P08-2 供應商採購鋁壓鑄製程產品及板金類產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8 供應商進貨金

額分別為 11,346 千元、13,288 千元及 6,809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2.73%、2.51%及 2.09%，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三大、第九大及第九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8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 P08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

E.鏡頭模組

(A)三和(公司全名：深圳市前海三和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地址：中國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興海大道 3046 號香江金融大廈 1302-2R；資本額：人民幣 10,000 千元；負責人：方永；網址：無)

三和設立於民國 104 年，主要營業項目係以顯示模組為核心的智能終端產品及服務解決方案，包括新型平板顯示器件、觸控屏、攝像頭模組、智能控制系統、智能穿戴設備(如電子紙顯示器)，以及提供手機、平板和智能汽車等客戶的相關零組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三和交易，主要向三和採購鏡頭模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三和進貨金額分別為 16,589 千元、24,671 千元及 8,098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3.99%、4.67%及 2.48%，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九大、第五大及第七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三和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三和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主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故終端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訂單需求大量備貨，使 114 年同期進貨金額基期較高所致。

F.ODM 工業電腦成品

(A)P02 供應商

P02 供應商設立於民國 76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顯示器產品的研發、製造與銷售，包括液晶顯示器、液晶電視、智慧電視、智慧車載產品、手機及影音配件等，並以 AOC、Envision 及 Philips 等品牌銷售全球，同時也經營其他相關消費性電子產品的製造與設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度起與 P02 供應商交易，主要委由 P02 供應商 ODM 生產智慧辦公及智慧零售產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 P02 供應商進貨金額分別為 37,239 千元、7,540 千元及 8,264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8.95%、1.43%及 2.53%，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二大、第十六大及第六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 P02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生產模式原為依據客戶需求委託 ODM 廠製造，於 110 年度成立自有產品開發團隊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轉由自行研發及開發產品，並委由 OEM 廠製造，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逐年減少向 P02 供應商採購之需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向 P02 供應商進貨金額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用於辦公室及世界盃足球賽前商用場域之數位顯示看板需求增加，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G.其他輔料

(A)俐元(公司全名：俐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三龍街 20 之 1 號 1 樓；資本額：新台幣 17,000 千元；負責人：游閔智；網址：liyun.com.tw)

俐元設立於民國 76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輔材及耗材設計、製造廠商，為電子、電機及其他產業提供複合材料導電和絕緣解決方案，其主營業務涵蓋生產和加工各式絕緣材料、導電材料(如導電布、導電銅箔、導電泡棉)和功能性材料(如防火膠帶、吸波材)，並提供客戶客製化產品與設計服務，應用於電腦、車用電子、醫療、半導體等多元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11 年度起與俐元交易，主要向俐元採購導電背膠。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向俐元進貨金額分別為 7,537 千元、12,587 千元及 6,018 千元，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1.81%、2.38%及 1.85%，各期分別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十八大、第十大及第十三大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向俐元進貨金額較 113 年度增加，115 年前二季亦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受惠於終端客戶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

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採購需求增加所致。

(3)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IPC)及智慧裝置之研發、製造與銷售，主要進貨為面板模組、電子材料、委外加工、鋁件、鏡頭模組、ODM 工業電腦成品及其他輔料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之及 115 年前二季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45,566 千元、122,757 千元及 99,475 千元，占各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10.95%、23.22%及 30.51%。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對第一大供應商承嘉之進貨淨額比重達 30%以上，主要係自 114 年下半年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智慧門禁及智慧辦公訂單需求而向各家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尋求貨源，惟 115 年前二季僅承嘉可供應該公司所需之數量及規格，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5 年前二季向承嘉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現有多家電子零組件供應商外，亦已持續尋找國內外電子零組件供應商，以分散採購來源，應可有效降低集中採購風險，並確保供貨所需料件無虞。

整體而言，全球工業電腦產業發展成熟，不論面板模組、電子材料、委外加工、鋁件、鏡頭模組及其他生產輔料等工業電腦零組件，各領域的產業供應鏈完整，且國內外合格供應商眾多可供選擇，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亦未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其供貨來源尚屬穩定，故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進貨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貨政策係因應客製化接單營運模式，主要參酌現有庫存及安全庫存水位，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每週定期召開產銷會議，製造及採購單位則依據業務銷售預測需求、客戶訂單狀況、產品規劃及原物料供應情形，擬訂及調整生產排程計畫及原物料需求計畫，並由計算結果決定各項原物料之進料數量、進料時間點後，開立原物料請購單，採購單位依據請購單內容開立採購訂單予供應商，並要求供應商依據需求交期出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進貨政策上，採同類原物料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之分散採購進貨政策，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性及進貨成本合理性，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各供應商均能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故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未發生供貨中斷或短缺之情事。

(二)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發行人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母子公司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及收回可能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個體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及收回可能性及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之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包含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及 Qbic America, INC(以下簡稱 Qbic America)二個企業個體，其中 Qbic America 並無營業活動，故未產生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之情事，故僅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合併財務報告分析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及收回可能性及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之評估。

2.合併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及收回可能性及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合併應收款項

A.合併應收款項變動合理性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營業收入淨額		623,445	786,105	346,278
應收款項總額	應收票據	—	—	—
	應收帳款	165,465	174,961	149,8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合計	165,465	174,961	149,850
備抵損失提列數		18,567	18,491	17,868
應收款項淨額		146,898	156,470	131,982
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之比例(%)		11.22	10.57	11.92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3	4.62	4.26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天)		88	79	86
授信條件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客戶之資本規模、營業規模、財務狀況及過往交易情形、收款紀錄等而訂定不同之授信條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主要為 OA30 天~OA150 天。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註 1：應收款項週轉率=營業收入淨額/平均應收款項總額。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346,278 千元，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 165,465 千元、174,961 千元及 149,850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應收款項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因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受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

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增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產品出貨量逐年提升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總額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部分專案客戶之新產品預計於 115 年 9 月量產，115 年上半年度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使 115 年年化營業收入低於 114 年度所致。

在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26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6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3 年度增加，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總額成長，惟在營業收入增加幅度高於平均應收款項總額增加幅度之情況下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4 年度減少，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4 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相關專案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帶動 114 年度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成長；115 年上半年度相關客戶因持續去化既有庫存，拉貨速度較 114 年度整體趨緩，另其他專案客戶之新產品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 115 年前二季年化營業收入較 114 年度減少，且其減少幅度高於平均應收款項減少幅度所致。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及應收款項週轉率之變動情形尚屬合理，且應收款項收現天數皆落於正常授信條件區間內，經評估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B.合併備抵損失提列政策及提列金額適足性

(A)合併備抵損失提列政策

經取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提列政策，瞭解其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政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評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滾動率法統計歷史之平均損失率編制準備矩陣，並考量未來產業經濟趨勢與展望後，以一年的平均損失率調整標準差做為預期信用損失率。另外，根據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並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並進行滾動式調整。茲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年度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彙整如下：

年度 天數	平均加權預期信用損失率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0~90 天	2.30%	2.13%	1.85%
91~180 天	—	4.23%	6.13%
181~270 天	26.85%	—	—

年度 天數	平均加權預期信用損失率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271~360 天	62.47%	—	—
360 天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個別評估	100.00%	100.00%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損失提列政策原則上參考客戶財務狀況、收款情形及過去是否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依照帳齡提列呆帳，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尚屬合理。

(B)合併備抵損失提列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應收款項總額(A)	165,465	174,961	149,850
期初備抵損失提列數(B)	1,928	18,567	18,491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C)	15,538	(76)	(623)
減：本期實際沖銷(D)	—	—	—
外幣兌換損益(E)	1,101	—	—
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F)	18,567	18,491	17,868
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F/A)	11.22%	10.57%	11.92%
實際發生減損損失占已提列備抵損失比率(D/(B+C+E))	—	—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8,567 千元、18,491 千元及 17,868 千元，占各年度期末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11.22%、10.57 %及 11.9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較 113 年度下降，且 114 年度備抵損失較 113 年度減少 76 千元，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部門積極向客戶催收，並持續對應收款項控管良好，因而減少備抵損失之提列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較 114 年度增加，而 115 年前二季備抵損失較 114 年度減少 623 千元，主係因應收帳款收款情形良好，及逾期帳款收回，使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減少 623 千元，另 115 年前二季應收帳款減少幅度大於備抵損失減少幅度，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之期末備抵損失提列數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增加至 11.92%。

另經檢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期後收款情形良好，加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財務部門每月針對應收帳款進行分析控管，並由業務部門追蹤客戶付款情形，了解逾期應收款項發生之原因並加強催收，以降低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可能性。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除依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政策提列備抵損失外，亦加強對逾期應收款項之催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備抵損失提列數應尚足以涵蓋客戶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經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提列備抵損失金額應屬合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C.合併應收款項回收可能性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間 項目	115年6月30日金額	截至115年7月31日已收回情形		截至115年7月31日未收回情形	
應收票據	—	—	—	—	—
應收帳款	149,850	49,232	32.85%	100,618	67.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	—
合計	149,850	49,232	32.85%	100,618	67.15%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5年6月30日之應收款項總額149,850千元，截至115年7月31日止已收回金額為49,232千元，已收回比率為32.85%，未收回金額為100,618千元，未收回比率為67.15%，經檢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之帳齡及金額，未逾期金額為54,216千元，占未收回應收款項金額為53.88%，其餘未收回金額46,402千元為逾期應收款項，占未收回應收款項金額為46.12%，其中逾期帳齡1~30天以內之應收款項為28,666千元，逾期帳齡31~60天以內之應收款項為2,648千元，其餘為逾期360天以上之應收款項為15,088千元，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未收回應收款項以逾期1~30天為主，主係雙方對於結帳時點認知之不同，故客戶延後付款，逾期31~60天之應收款項則主係客戶就部分貨物之品質狀況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進行確認，致相關款項延後支付所致，其次為逾期360天以上，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而於113年4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依其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備抵損失並持續追蹤其付款進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後續已加強銷貨客戶信用評估及交易條件控管，審慎評估銷貨客戶信用及財務狀況，以降低未來發生類似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5年6月30日合併應收款項餘額，截至115年7月31日收回情形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持續追蹤應收款項逾期客戶之付款進度，加強應收帳款之催收，並已依其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提列備抵損失，且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歷史交易情形及期後收款情形觀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應收款項之控管應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與同業比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公司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和暢科技	623,445	623,445	786,105	786,105	346,278	346,278
	鑫創電子	666,577	666,577	563,628	563,870	(註 1)	293,407
	宸曜科技	1,217,728	1,445,332	1,342,964	1,642,902	(註 1)	1,135,607
	攸泰科技	1,965,764	2,021,425	1,799,350	1,970,085	(註 1)	941,716
應收款項總額	和暢科技	165,465	165,465	174,961	174,961	149,850	149,850
	鑫創電子	67,465	67,465	46,925	46,804	(註 1)	45,568
	宸曜科技	106,303	73,603	96,286	68,457	(註 1)	173,589
	攸泰科技(註 2)	280,979	267,296	168,076	200,983	(註 1)	306,353
備抵損失提列數	和暢科技	18,567	18,567	18,491	18,491	17,868	17,868
	鑫創電子	470	470	246	246	(註 1)	616
	宸曜科技	58	4,237	154	1,064	(註 1)	6,061
	攸泰科技	1,167	1,206	245	7,225	(註 1)	9,133
應收款項淨額	和暢科技	146,898	146,898	156,470	156,470	131,982	131,982
	鑫創電子	66,995	66,995	46,679	46,558	(註 1)	44,952
	宸曜科技	106,245	69,366	96,132	67,393	(註 1)	167,528
	攸泰科技(註 2)	279,812	266,090	167,831	193,758	(註 1)	297,220
備抵損失提列數占應收款項總額之比率(%)	和暢科技	11.22%	11.22%	10.57%	10.57%	11.92%	11.92%
	鑫創電子	0.70%	0.70%	0.52%	0.53%	(註 1)	1.35%
	宸曜科技	0.05%	5.76%	0.16%	1.55%	(註 1)	3.49%
	攸泰科技	0.42%	0.45%	0.15%	3.59%	(註 1)	2.98%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3)	和暢科技	4.13	4.13	4.62	4.62	4.26	4.26
	鑫創電子	14.02	14.02	9.85	9.87	(註 1)	12.71
	宸曜科技	13.36	21.23	13.26	23.13	(註 1)	18.77
	攸泰科技	6.03	6.47	8.01	8.41	(註 1)	7.42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天)	和暢科技	88	88	79	79	86	86
	鑫創電子	26	26	37	37	(註 1)	29
	宸曜科技	27	17	28	16	(註 1)	19
	攸泰科技	61	56	46	43	(註 1)	49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註 1：115 年前二季採樣同業未公告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資料，故不予計算與分析。

註 2：該公司應收款項係包含合約資產。

註 3：應收款項週轉率=營業收入淨額/平均應收款項總額，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週轉率係以年化營業收入計算。

(A)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26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6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該客戶並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總額占比較高，以致應收款項週轉率皆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備抵損失分別為 18,567 千元、18,491 千元及 17,868 千元，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11.22%、10.57%及 11.92%，備抵損失係依既定政策提列。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比例均高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將此應收款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若排除該客戶之減損損失之影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2.31%、2.13%及 2.06%，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備抵損失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

(B)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26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6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該客戶並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總額占比較高，以致應收款項週轉率皆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備抵損失分別為 18,567 千元、18,491 千元及 17,868 千元，占應收款項總額比率分別為 11.22%、10.57%及 11.92%，備抵損失係依既定政策提列。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比例均高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法定代理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法院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將此應收款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備抵損失提列情形及應收款項週轉率與同業相較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三)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發行人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母子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包含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暢科技)及 Qbic America, INC(以下簡稱 Qbic America)二個企業個體，其中 Qbic America 並無營業活動，故未產生營業收入及存貨之情事，故僅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合併財務報告分析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2.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合併存貨淨額變動合理性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二季
營業收入		623,445	786,105	346,278
營業成本		433,833	539,534	245,313
存貨總額	原物料	112,466	123,805	219,430
	半成品	79,165	72,576	88,895
	在製品	18,275	39,506	22,846
	製成品	22,825	5,339	4,607
	合計	232,731	241,226	335,77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896	31,035	31,890
存貨淨額		199,835	210,191	303,888
存貨週轉率(次)		1.97	2.28	1.70
存貨週轉天數(天)		185	160	215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存貨總額分別為 232,731 千元、241,226 千元及 335,778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存貨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主要係近年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帶動備貨需求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二季之存貨總額較 114 年度增加，主要係自 114 年下半年起 AI 伺服器對高階記憶

體之需求暴增，使消費性電子及工業電腦使用之記憶體產能嚴重受到排擠，導致記憶體現貨市場嚴重缺貨且價格飆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訂單需求而大量採購記憶體所致。

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70 次，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5 天。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存貨週轉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要係受惠於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市場規模持續擴張，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業績成長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第二季之存貨週轉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要係 115 年上半年度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 115 年前二季出貨金額較減少，亦使年化營業成本較 114 年度減少，以及因應記憶體缺貨情形而大量備貨，使存貨總額增加所致。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存貨總額及存貨週轉率之變動情形，主要係受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銷售業績影響，故其變動情形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114 年 6 月底之合併存貨截至 114 年 7 月底去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5 年 6 月 30 日金額	截至 115 年 7 月 31 日存貨去化情形		115 年 7 月 31 日餘額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原物料	219,430	64,232	29.27%	155,198	70.73%
半成品	88,895	23,580	26.53%	65,315	73.47%
在製品	22,846	10,789	47.22%	12,057	52.78%
製成品	4,607	1,580	34.30%	3,027	65.70%
合計	335,778	100,181	29.84%	235,597	70.16%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該公司 115 年 6 月底之存貨總額為 335,778 千元，截至 115 年 7 月底止，存貨去化金額為 100,181 千元，去化比率為 29.84%，各項存貨去化情形說明如下：

A.原物料

115 年 6 月底之原物料截至 115 年 7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64,232 千元，去化比率為 29.27%，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155,198 千元及 70.73%，未去化之原物料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參考銷售預算並評估原物料進貨之前置時間、日需量及原物料市場供應情形，而預先準備之安全庫存，包含為服務客戶後續維修或保固服務而預留之面板模組、金屬件及各式電子零組件，以及因供應商設有最低採購量政策、原廠料件即將停產或市場缺料而需預先備貨之原物料，因此去化速度較為緩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政策提列呆滯損失，經評估其去化狀況應尚無異常之情形。

B.半成品

115 年 6 月底之半成品截至 115 年 7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23,580 千元，去化比率為 26.53%，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65,315 千元及 73.47%，未去化

之半成品主要係依據銷售預測及生產排程先由 OEM 加工廠或 ODM 廠組裝完成之工業電腦半成品，並依據客戶訂單需求將客製化軟體及韌體寫入半成品後，即可轉為製成品進行銷售，另有部分半成品主要係產品週期結束已停止生產，為因應客戶後續之採購或保固維修需求而預留之庫存，以及因加工廠設有最低加工量政策而需增加採購之半成品，因此去化速度較緩慢，去化緩慢之半成品已依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政策提列呆滯損失，故經評估其去化狀況應尚無異常之情形。

C.在製品

115 年 6 月底之在製品截至 115 年 7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10,789 千元，去化比率為 47.22%，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12,057 千元及 52.78 %，尚未去化之在製品係屬於正常生產排程之在製品，故去化狀況尚無異常之情形。

D.製成品

115 年 6 月底之製成品截至 115 年 7 月底止去化金額為 1,580 千元，去化比率為 34.30%，未去化金額及比率分別為 3,027 千元及 65.70%，主要係該公司參考預測訂單及實際訂單而生產，以及產品專案開發延遲而延後出貨之工業電腦成品，去化緩慢之製成品已依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政策提列呆滯損失，故經評估其去化狀況應尚無異常之情形。

(3)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A.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期末存貨之評價係依據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加權平均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B.合併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

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主係衡量原物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行業特性、存貨庫齡、品質、未來再利用或銷售預期狀況及各產品發生呆滯可能性而訂定，並以入庫日作為存貨庫齡計算之基礎。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比率列示如下：

庫齡	0~360 天	361~540 天	541~720 天	721 天以上
提列比率	0%	25%	50%	1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係考量產業特性及存貨使用狀態所訂，經評估其提列政策尚屬適當。

C.合併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二季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A)	32,896	31,035	31,890
存貨總額(B)	232,731	241,226	335,77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存貨總額比率(A)/(B)(%)	14.13	12.87	9.5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分別為 32,896 千元、31,035 千元及 31,890 千元，占期末存貨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14.13%、12.87%及 9.50%。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存貨總額比率逐期減少，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銷售狀況良好且存貨持續去化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係考量行業特性及相關營運風險等因素，訂定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並據以遵循執行，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定期檢討庫存呆滯情形及評估擬報廢之存貨，提列金額均經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應屬適足，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與同業比較評估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公司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成本	和暢科技	433,833	433,833	539,534	539,534	245,313	245,313
	鑫創電子	436,454	436,454	379,616	379,697	註 3	192,724
	宸曜科技	722,501	818,033	814,353	952,878	註 3	680,742
	攸泰科技	1,554,396	1,556,704	1,369,544	1,450,289	註 3	674,460
期末存貨總額	和暢科技	232,731	232,731	241,226	241,226	335,778	335,778
	鑫創電子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3	註 1
	宸曜科技	376,071	註 1	511,802	註 1	註 3	註 1
	攸泰科技	822,107	824,607	755,926	792,128	註 3	797,843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和暢科技	32,896	32,896	31,035	31,035	31,890	31,890
	鑫創電子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3	註 1
	宸曜科技	52,427	註 1	52,524	註 1	註 3	註 1
	攸泰科技	110,192	110,650	126,368	134,978	註 3	135,281
期末存貨淨額	和暢科技	199,835	199,835	210,191	210,191	303,888	303,888
	鑫創電子	106,516	106,516	161,641	161,641	註 3	276,368
	宸曜科技	323,644	375,769	459,278	554,490	註 3	683,105
	攸泰科技	711,915	713,957	629,558	657,150	註 3	662,56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存貨總額之比率(%)	和暢科技	14.13	14.13	12.87	12.87	9.50	9.50
	鑫創電子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3	註 1
	宸曜科技	13.94	註 1	10.26	註 1	註 3	註 1
	攸泰科技	13.40	13.42	16.72	17.04	註 3	16.96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和暢科技	1.97	1.97	2.28	2.28	1.70	1.70
	鑫創電子	4.04	4.04	2.83	2.83	註 3	1.76
	宸曜科技	2.27	2.75	1.83	2.05	註 3	2.20
	攸泰科技	1.79	1.79	1.74	1.79	註 3	1.70
存貨週轉天數(天)(註 2)	和暢科技	185	185	160	160	215	215
	鑫創電子	90	90	129	129	註 3	207
	宸曜科技	161	133	199	178	註 3	166
	攸泰科技	204	204	210	204	註 3	215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及採樣同業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註 1：採樣同業之財務報告未揭露存貨總額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金額，故無法列示。

註 2：採樣同業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之合併存貨週轉率以存貨淨額計算之；採樣同業鑫創電子之個體存貨週轉率以存貨淨額計算之。

註 3：115 年第二季採樣同業未公告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資料，故不予計算與分析。

A.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合併存貨淨額比率分別為 14.13%、12.87%及 9.50%。與採樣同業

相較，除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財報未揭露而無法比較外，113 年度高於攸泰科技之 13.42%，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客戶專案生產需求而大量備貨之存貨尚未去化完成所致；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低於攸泰科技之 17.04%及 16.96%，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銷售狀況良好且存貨持續去化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合併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70 次，合併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5 天。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合併存貨週轉率及合併存貨週轉天數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

B.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個體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占個體存貨淨額比率分別為 14.13%、12.87%及 9.50%。與採樣同業相較，除鑫創電子財報未揭露而無法比較外，113 年度高於採樣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客戶專案生產需求而大量備貨之存貨尚未去化完成所致；114 年度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個體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70 次，個體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5 天。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個體存貨週轉率及個體存貨週轉天數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情形、存貨週轉率及存貨週轉天數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四)發行人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之業績概況

1.列表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應用涵蓋智慧零售、智慧辦公及智慧門禁等領域，並可依不同應用情境提供整合式硬體設備與系統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商用空間、辦公場域、公共設施及工業應用環境等。經檢視其所處產業特性、主要營運項目、產品應用範圍、營業收入結構及公司規模等要素，選取同屬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業之上櫃公司鑫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680，以下簡稱鑫創電子）、上櫃公司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2，以下簡稱宸曜科技）及上市公司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8，以下簡稱攸泰科技）作為其採樣同業，以進行後續業績比較分析。

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列表並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和暢科技	623,445	786,105	26.09	346,278	(14.79)
	鑫創電子	666,577	563,870	(15.41)	293,407	21.26
	宸曜科技	1,445,332	1,642,902	13.67	1,135,607	35.59
	攸泰科技	2,021,425	1,970,085	(2.54)	941,716	(17.91)
營業毛利	和暢科技	189,612	246,571	30.04	100,965	(20.94)
	鑫創電子	230,123	184,173	(19.97)	100,683	24.72
	宸曜科技	627,299	690,024	10.00	454,865	30.55
	攸泰科技	464,721	519,796	11.85	267,256	(6.16)
營業利益	和暢科技	35,827	87,865	145.25	27,546	(40.41)
	鑫創電子	60,588	1,301	(97.85)	4,676	147.30
	宸曜科技	217,722	261,407	20.06	207,207	49.28
	攸泰科技	(141,850)	(113,214)	(20.19)	(51,184)	(2,161.38)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1)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346,278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3 年度成長，主係因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受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增加，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出貨量與銷售金額同步成長所致；11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專案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致 114 年度同期營業收入基期較高，另部分專案客戶之新產品預計於 115 年 9 月量產，115 年前二季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與採樣同業相較，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低於採樣同業，惟在 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且在營業收入成長率方面，除 115 年前二季介於採樣同業之間，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幅度優於採樣同業，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業務布局與產品組合於相關市場具備一定競爭力。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期營業收入之變動主係隨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之產業發展趨勢與市場需求變化而消長，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惠於北美市場相關應用持續擴大，帶動智慧門禁產品需求成長，使 113～114 年度之營業收入呈現成長趨勢；115 年前二季則因 114 年同期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專案客戶提前拉貨致比較基期較高，且部分專案客戶新產品

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 115 年前二季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營業毛利

單位：%

項目	年度 /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毛利率	毛利率	成長率	毛利率	成長率
營業毛利	和暢科技	30.41	31.37	3.16	29.16	(7.22)
	鑫創電子	34.52	32.66	(5.39)	34.32	2.88
	宸曜科技	43.40	42.00	(3.23)	40.05	(3.73)
	攸泰科技	22.99	26.38	14.75	28.38	14.30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189,612 千元、246,571 千元及 100,965 千元，營業毛利率分別為 30.41%、31.37%及 29.16%。在營業毛利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之營業毛利呈現逐期增加趨勢，主係隨營業收入增加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受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採購成本上升影響，使智慧門禁相關產品成本增加，致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在營業毛利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營業毛利率亦呈現成長趨勢，主係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帶動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使智慧門禁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占比逐漸提高，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相關產品毛利率較前期提升，對整體毛利率表現產生正向助益，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營業毛利率水準上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營業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因 AI 伺服器及高階運算應用需求持續成長影響，帶動記憶體市場需求增加，部分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供應趨緊而價格大漲，致相關採購成本上升，進而使智慧門禁相關產品成本增加，故使 115 年前二季營業毛利率下降至 29.16%。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毛利成長優於採樣同業，而 115 年前二季營業毛利成長率低於採樣同業，主係受 AI 伺服器及高階運算應用需求成長影響，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供應趨緊，致相關採購成本上升，進而使智慧門禁相關產品成本增加所致，其變動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3)營業利益(損失)

單位：%

項目	年度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營業利益率	營業利益率	成長率	營業利益率	成長率
營業利益	和暢科技	5.75	11.18	94.43	7.95	(30.08)
	鑫創電子	9.09	0.23	(97.47)	1.59	138.88
	宸曜科技	15.06	15.91	5.64	18.25	10.14
	攸泰科技	(7.02)	(5.75)	(18.09)	(5.44)	(2,572.73)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35,827 千元、87,865 千元及 27,546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5.75%、11.18%及 7.95%。在營業利益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利益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隨營業毛利增加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營業收入較 114 年同期減少，且受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價格上漲影響，使得營業毛利減少，營業利益因而下滑。在營業利益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利益率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隨營業收入規模擴大，營業毛利增加，且營業毛利成長幅度優於營業費用成長幅度，致整體獲利結構改善所致。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度因其他應收帳款已逾期兩年以上，且已依法採取催收及法律保全程序並除帳處理，致先前所提列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予以迴轉，進而提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當期營業利益表現，使 114 年度營業利益率較 113 年度顯著提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率較去年同期下降，主係因營業收入減少及部分電子零組件採購成本上升影響，致營業毛利及營業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因研發及認證相關費用減少，使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下降，惟營業利益減少幅度高於營業收入減少幅度，故 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率較去年同期下降。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於 113~114 年度成長率均優於採樣同業，而 115 年前二季成長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經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之變化，主係隨相關市場需求變化、產品銷售情形及撙節營業費用，其整體變動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2.列表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270,981	43.47%	247,789	31.52%	143,894	41.55%
智慧門禁	311,631	49.99%	474,011	60.30%	175,617	50.72%
智慧零售	40,833	6.54%	64,305	8.18%	26,767	7.73%
合計	623,445	100.00%	786,105	100.00%	346,278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181,494	41.84%	167,176	30.99%	91,250	37.20%
智慧門禁	224,372	51.72%	324,538	60.15%	133,125	54.27%
智慧零售	27,967	6.44%	47,820	8.86%	20,938	8.53%
合計	433,833	100.00%	539,534	100.00%	245,313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3)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智慧辦公	89,487	47.19%	80,613	32.69%	52,644	52.14%
智慧門禁	87,259	46.02%	149,473	60.62%	42,492	42.09%
智慧零售	12,866	6.79%	16,485	6.69%	5,829	5.77%
合計	189,612	100.00%	246,571	100.00%	100,965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4)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工業電腦及智慧應用相關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主要分為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三大類，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主要產品別說明其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A.智慧辦公

(A)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70,981 千元、247,789 千元及 143,894 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 43.47%、31.52%及 41.55%。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較 113 年度減少 23,192 千元，主係智慧辦公相關產品處於產品世代及規格轉換期，舊世代產品出貨減少且主要客戶需求略減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5,625 千元，主係部分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仍受產品世代及規格轉換影響，主要客戶依其產品導入及採購規劃調整拉貨時程，致智慧辦公相關產品出貨金額較去年同期略為減少所致。

(B)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81,494 千元、167,176 千元及 91,250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89,487 千元、80,613 千元及 52,644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3.02%、32.53%及 36.59%。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智慧辦公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主係隨智慧辦公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增減所致；就毛利率而言，113~114 年度變化不大，115 年前二季毛利率增加，主要係 115 年前二季毛利率較佳之自有品牌高階會議室暨座位預約管理平板電腦出貨增加，帶動智慧辦公整體毛利率提升所致。

B.智慧門禁

(A)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11,631 千元、474,011 千元及 175,617 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 49.99%、60.30%及 50.72%。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及營收比重均呈現逐期增加之趨勢，主係因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使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銷售金額成長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4 年上半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專案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使 114 年同期營業收入基期較高，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智慧門禁相關產品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B)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智慧門禁之營業成本分別為224,372千元、324,538千元及133,125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87,259千元、149,473 千元及 42,492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8.00%、31.53%及24.20%。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智慧門禁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主係受相關產品營業收入增減所致；在毛利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智慧門禁毛利率增加，主係智慧門禁主力產品製程逐漸成熟，良率提升使重工及不良品相關費用減少，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積極進行原物料採購議價與供應鏈整合以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智慧門禁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係 AI 伺服器及高階運算應用需求持續成長影響，帶動記憶體市場需求增加，部分記憶體等電子零組件供應趨緊並出現缺貨情形，使相關採購成本上升所致。

C.智慧零售

(A)營業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40,833 千元、64,305 千元及 26,767 千元，占各期營收比重分別為6.54%、8.18%及 7.73%。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之營業收入較 113 年度增加23,472 千元，主係因 114 年度客戶新承接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故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相關產品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9,904 千元，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去年同期因客戶之專案採購使營收成長，而 115 年前二季未有相同規模之專案出貨所致。

(B)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7,967 千元、47,820 千元及 20,938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2,866千元、16,485 千元及 5,82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1.51%、25.64%及 21.78%。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智慧零售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主係受相關產品營業收入變化所致；在毛利率方面，114年度毛利率減少，主係因受到客戶專案採購內容及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毛利率較低之專案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所致，而 115 年前二季毛利率較 114 年同期增加，主係本期毛利率較低之專案產品比重降低所致。

3.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變動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營業收入	623,445	786,105	346,278
營業毛利	189,612	246,571	100,965
毛利率	30.41%	31.37%	29.16%
營業收入變動率	-	26.09%	(14.79)%
毛利率變動率	-	3.16%	(7.22)%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依上表所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與前一年度同期比較之營業收入變動率分別為 26.09%及(14.79)%，而毛利率變動率分別為 3.16%及(7.22)%，其中 114 年度之營業收入變動達 20%以上，應進行主要產品別之價量分析，茲就 114 年度與 113 年度之價量變動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	分析項目	113~114 年度
智慧辦公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86,469
	Q(P'－P)	(83,134)
	(P'－P)(Q'－Q)	(26,527)
	P'Q'－PQ	(23,192)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57,914
	Q(P'－P)	(54,759)
	(P'－P)(Q'－Q)	(17,473)
	P'Q'－PQ	(14,318)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8,874)
智慧門禁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147,476
	Q(P'－P)	10,116
	(P'－P)(Q'－Q)	4,788
	P'Q'－PQ	162,380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06,182
	Q(P'－P)	(4,083)
	(P'－P)(Q'－Q)	(1,933)
	P'Q'－PQ	100,166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62,214
智慧零售	1.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17,153
	Q(P'－P)	4,450
	(P'－P)(Q'－Q)	1,869

產品	分析項目	113~114 年度
	P'Q'－PQ	23,472
	2.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1,748
	Q(P'－P)	5,708
	(P'－P)(Q'－Q)	2,397
	P'Q'－PQ	19,853
	3.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3,619

註：P'、Q'：最近年度(期)單價、數量；P、Q：前一年度(期)單價及數量。

(1)113 年度及 114 年度主要產品之價量變動分析

A.智慧辦公

(A)營業收入減少 23,192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86,469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主係產品之銷售穩定成長，帶動整體出貨數量提升，故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不利差異 83,134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主係受到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售價較低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致整體平均單位售價較 113 年度下降，故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c.組合不利差異 26,527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售價下降，故產生組合不利差異。

(B)營業成本減少 14,318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57,914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主係產品之銷售穩定成長，致智慧辦公相關產品整體出貨數量提升，故產生營業成本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54,759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相關產品主係受到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成本較低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致整體平均單位成本較 113 年度下降，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17,473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辦公營業毛利之變化，主係受智慧辦公相關產品銷售金額減少及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毛利水準較佳之產品銷售比重下降，致 114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3 年度減少 8,874 千元。

B.智慧門禁

(A)營業收入增加 162,380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147,476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隨居住管理自動化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逐步普及，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10,116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主係受產品銷售組合變化影響，低單價之產品銷售比重下降，使整體銷售結構轉由高單價之產品占比較高，致平均單位售價較 113 年度提升，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4,788 千元

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門禁之銷售數量及平均單位售價增加，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B)營業成本增加 100,166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106,182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隨居住管理自動化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逐步普及，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需求穩定成長，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門禁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4,083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擴大生產規模，並透過加強原物料採購議價與供應鏈整合，使平均單位成本下降，另智慧門禁相關產品隨產品成熟度提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針對產品設計、製程流程及物料配置進行優化，提升生產良率，重工及不良品相關費用減少，進而產生價格有利差異所致。

c.組合有利差異 1,933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門禁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成本下降，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門禁營業毛利之變動，主係受北美地區智慧門禁市場持續發展影響，帶動相關產品出貨數量增加，並隨生產規模擴大及原物料採購與供應鏈整合成效顯現，使平均單位成本下降，另產品成熟度提升帶動製程與良率改善，致 114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3 年度增加 62,214 千元。

C.智慧零售

(A)營業收入增加 23,472 千元

a.數量有利差異 17,153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設備及相關產品需求同步提升，同時受美國地區數位看板應用持續擴大影響，隨零售等場域加速導入互動式顯示與內容管理需求提升，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故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b.價格有利差異 4,450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較高單價之設備及相關產品銷售比重提升，致整體平均單位售價較前期增加，故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c.組合有利差異 1,869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之銷售數量及平均單位售價增加，故產生組合有利差異。

(B)營業成本增加 19,853 千元

a.數量不利差異 11,748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設備及相關產品需求同步提升，同時受美國地區數位看板應用持續擴大影響，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智慧零售相關產品之出貨數量較前期增加，進而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b.價格不利差異 5,708 千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因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受該專案所需產品內容及銷售組合變化影響，單位成本較高之產品銷售比重提高，致平均單位成本增加，進而產生價格不利差異所致。

c.組合不利差異 2,397 千元

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之銷售數量增加及平均單位成本增加，故產生組合不利差異。

(C)營業毛利差異變動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智慧零售營業毛利之變化，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客戶新承接終端客戶之會議室相關系統整合專案，帶動設備及相關產品需求同步提升，致 114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3 年度增加 3,619 千元。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之主要產品營業收入與毛利率變動尚屬合理。

(五)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及截至承銷商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與關係人交易之評估

1.與關係人間業務交易往來情形，以評估其有無涉及非常規交易情事，如屬銷貨予關係人者，則再評估授信政策、交易條件、款項收回、所售產品關係人後續投入生產或再銷售之情形及其合理性，如未符一般交易常規，其差異之原因及合理性

(1)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關係人及關係企業名稱及關係

A.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以下簡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Qbic America, INC	Qbic America	該公司之子公司
周邦基	—	該公司董事長
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慧榮科技	實質關係人
Cool Dudes Enterprises Corporation	Cool Dudes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該公司之董事、主要管理階層、其親屬及所屬企業暨實質關係人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或個體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其他應收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慧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67	100.00	–	–	–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對慧榮科技之其他應收款金額分別為 1,967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營運需求而購買 Cadence 相關軟體授權共計 15 套，授權期間為 1 至 3 年，因慧榮科技亦有相同使用需求而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一套軟體授權，金額為美金 61,431.3 元（含稅/年）。經抽核相關帳冊及交易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B.勞務費用-顧問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Cool Dudes	642	100.00	4,110	100.00	2,200	100.0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對 Cool Dudes 勞務費用分別為 642 千元、4,110 千元及 2,200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海外市場拓展及營運需求，委託 Cool Dudes 提供美國市場之業務開發顧問服務。該公司之子公司 Qbic America 於 113 年 10 月 1 日與 Cool Dudes 簽訂顧問委任合約，依合約約定按月支付顧問費用美金 10,000 元，及顧問執行業務開發服務所生之費用及差旅費，得依合約約定申請報銷。經抽核相關合約內容及付款憑證，其交易情形尚屬合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交際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Cool Dudes	51	4.86	—	—	—	—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對 Cool Dudes 之交際費金額分別為 51 千元、0 千元及 0 千元，其主要係支付 Cool Dudes 參加 Appspace Wow 之展覽費用，經抽核相關傳票及付款憑證，其交易情形尚屬合理，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D.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名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前二季
短期員工福利	11,452	11,722	8,002
退職後福利	360	334	236
合計	11,812	12,056	8,238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係給付予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資及各類酬金等，其金額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照各關係人之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情形而有所變動，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發行人與同屬關係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Qbic America, INC. (以下簡稱 Qbic America)該公司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但其主要係協助母公司開發美國市場以進行產品銷售，並無實際銷售及生產製造，故 Qbic America 與該公司間並無相互競爭之情事。

二、財務狀況

(一)應列明發行人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損益狀況及財務比率，並作變動分析與同業比較

1.選擇採樣公司之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從事工業平板電腦、嵌入式系統及 Box-PC 等業務。綜觀國內外上市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完全相同之公司，故就從事工業用嵌入式電腦、強固型平板電腦及邊緣運算裝置業務相關之同業，再綜合考量比較公司之主要產品結構、實收資本額、獲利能力及各項財務比率等因素，選擇較為相近之上櫃公司鑫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680，以下簡稱鑫創電子)、上櫃公司宸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2，以下簡稱宸曜科技)及上市公司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928，以下簡稱攸泰科技)為其採樣同業。鑫創電子主要從事車載電腦及嵌入式電腦相關產品；宸曜科技主要從事 AI 邊緣運算電腦及工業電腦相關產品；攸泰科技主要從事產業電腦及嵌入式板卡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另同業平均之財務資料則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中之「C27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統計數採簡單算術平均數作為比較之依據。

單位:新台幣千元

採樣上市櫃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114年度營業收入	主要營業項目及占營收比重	主要產品用途
上櫃	鑫創電子(6680)	239,072	563,870	車載電腦(90.46%)、嵌入式電腦(4.63%)及其他(4.91%)	自動駕駛車載電腦系統、智慧車隊管理車載解決方案、智慧安防監控解決方案、軍事用途工業電腦解決方案
上櫃	宸曜科技(6922)	271,554	1,642,902	AI邊緣運算電腦(41.02%)、強固型無風扇寬溫工業電腦(33.86%)、垂直市場應用電腦(20.25%)及其他(4.87%)	強固型無風扇寬溫工業電腦、AI邊緣運算電腦、垂直市場應用電腦、I/O卡、週邊產品及其他
上市	攸泰科技(6928)	860,000	1,970,085	產業電腦(80.40%)、嵌入式板卡(1.18%)及其他(18.42%)	海事、政府方案、辦公室自動化、投票機、衛星通訊、農礦業、大眾運輸及物流等多元領域

資料來源：各公司114年度股東會年報

2. 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損益狀況、變動分析及與同業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 前二季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金額	增(減)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增(減)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和暢	623,445	786,105	162,660	26.09	406,383	346,278	(60,105)	(14.79)
	鑫創	666,577	563,870	(102,707)	(15.41)	241,961	293,407	51,446	21.26
	宸曜	1,445,332	1,642,902	197,570	13.67	837,535	1,135,607	298,072	35.59
	攸泰	2,021,425	1,970,085	(51,340)	(2.54)	1,147,151	941,716	(205,435)	(17.91)
營業成本	和暢	433,833	539,534	105,701	24.36	278,670	245,313	(33,357)	(11.97)
	鑫創	436,454	379,697	(56,757)	(13.00)	161,233	192,724	31,491	19.53
	宸曜	818,033	952,878	134,845	16.48	489,117	680,742	191,625	39.18
	攸泰	1,556,704	1,450,289	(106,415)	(6.84)	862,346	674,460	(187,886)	(21.79)
營業毛利	和暢	189,612	246,571	56,959	30.04	127,713	100,965	(26,748)	(20.94)
	鑫創	230,123	184,173	(45,950)	(19.97)	80,728	100,683	19,955	24.72
	宸曜	627,299	690,024	62,725	10.00	348,418	454,865	106,447	30.55
	攸泰	464,721	519,796	55,075	11.85	284,805	267,256	(17,549)	(6.16)
營業費用	和暢	153,785	158,706	4,921	3.20	81,490	73,419	(8,071)	(9.90)
	鑫創	169,535	182,872	13,337	7.87	90,614	96,007	5,393	5.95
	宸曜	409,577	428,617	19,040	4.65	209,614	247,658	38,044	18.15
	攸泰	606,571	633,010	26,439	4.36	282,322	318,440	36,118	12.79
營業(損)益	和暢	35,827	87,865	52,038	145.25	46,223	27,546	(18,677)	(40.41)
	鑫創	60,588	1,301	(59,287)	(97.85)	(9,886)	4,676	14,562	(147.30)
	宸曜	217,722	261,407	43,685	20.06	138,804	207,207	68,403	49.28
	攸泰	(141,850)	(113,214)	28,636	(20.19)	2,483	(51,184)	(53,667)	(2,161.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和暢	7,650	1,305	(6,345)	(82.94)	(20,489)	5,898	26,387	(128.79)
	鑫創	54,901	(10,712)	(65,613)	(119.51)	(17,425)	(2,220)	15,205	(87.26)
營業外收	宸曜	30,294	(20,684)	(50,978)	(168.28)	(34,117)	1,171	35,288	(103.43)

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 前二季	115 年前二季		
		金額	金額	增(減)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增(減)額	成長率%
入及支出	攸　泰	52,083	35,503	(16,580)	(31.83)	15,917	15,368	(549)	(3.45)
本期淨利(損)	和　暢	36,068	79,988	43,920	121.77	24,686	26,089	1,403	5.68
	鑫　創	96,472	(6,793)	(103,265)	(107.04)	(27,311)	1,960	29,271	(107.18)
	宸　曜	193,746	186,888	(6,858)	(3.54)	79,525	152,797	73,272	92.14
	攸　泰	(67,157)	(62,366)	4,791	(7.13)	11,441	(29,417)	(40,858)	(357.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和　暢	99	(434)	(533)	(538.38)	(920)	68	988	(107.39)
	鑫　創	816	(529)	(1,345)	(164.83)	(1,348)	154	1,502	(111.42)
	宸　曜	7,841	(1,871)	(9,712)	(123.86)	(20,508)	5,846	26,354	(128.51)
	攸　泰	754	19,845	19,091	2531.96	(2,499)	4,044	6,543	(261.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和　暢	36,167	79,554	43,387	119.96	23,766	26,157	2,391	10.06
	鑫　創	97,288	(7,322)	(104,610)	(107.53)	(28,659)	2,114	30,773	(107.38)
	宸　曜	201,587	185,017	(16,570)	(8.22)	59,017	158,643	99,626	168.81
	攸　泰	(66,403)	(42,521)	23,882	35.97	8,942	(25,373)	(34,315)	(383.75)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註：若前期及本期金額均為負數，則不計算成長率。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費用及營業損益

請參閱評估報告「參、一、(四)發行人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之業績概況」1 及 2 之相關說明。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前二季	115 年前二季
利息收入		1,795	3,246	1,389	2,4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外幣兌換(損)益	9,242	259	(20,753)	3,848
	租賃修改利益	(451)	—	—	—
	其他	(384)	(420)	(110)	(212)
	小計	8,407	(161)	(20,863)	3,636
財務成本		(2,552)	(1,780)	(1,015)	(1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50	1,305	(20,489)	5,898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	公司別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前二季	115 年前二季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和　　暢	1.23	0.17	(5.04)	1.70
	鑫　　創	8.24	(1.90)	(7.20)	(0.76)
	宸　　曜	2.10	(1.26)	(4.07)	0.10
	攸　　泰	2.58	1.80	1.39	1.63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金額分別為7,650千元、1,305千元及5,898千元，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1.23%、0.17%及 1.70%，主係由利息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等項目組成，茲分別說明如下：

A.利息收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795 千元、3,246 千元及 2,403 千元，主係存款產生之利息收入，並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銀行存款餘額變動而有所增減。

B.其他利益及損失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之主要項目為租賃修改損益、外幣兌換(損)益及其他等，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8,407 千元、(161)千元及 3,636 千元，其變動主要受外幣兌換損益影響，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外幣淨資產為美元，故外幣兌換損益主要受美元兌新臺幣匯率變動影響。113 年度受地緣政治影響使美元對新臺幣持續升值，故113 年度產生匯兌利益 9,242 千元；114 年上半年度受到美國政府宣布「對等關稅」計畫，對包括臺灣在內多個貿易夥伴加徵高額關稅，市場預期臺灣可

能以新臺幣升值作為台美降低關稅之談判籌碼，114 年底美元對新臺幣匯率下降，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兌換利益大幅減少至 259 千元；115 年前二季受美伊爆發軍事衝突導致霍爾木茲海峽關閉，引發全球能源供應中斷恐慌，使美元發揮避險功能而強勢升值，故 115 年前二季產生匯兌利益 3,848 千元。

C.財務成本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財務成本分別為 2,552 千元、1,780 千元及 141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財務成本主係該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認列租賃負債，並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而分別產生 263 千元、178 千元及 141 千元之財務成本；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與銀行保持良好往來關係，而短期動用銀行借款額度，故於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分別產生 2,289 千元、1,602 千元及 0 千元之財務成本。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外收支之變化情形及原因，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外收支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23%、0.17%及 1.70%，113 年度低於採樣同業，而 114 年度營業外收支占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115 年前二季則高於採樣同業，主係採樣同業之營運模式及規模皆不相同，致該公司與採樣同業間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有所差異。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3)本期淨利(損)

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 前二季	115 年 前二季
本期淨利率(%)	和　　暢	5.79	10.18	6.07	7.53
	鑫　　創	14.47	(1.20)	(11.29)	0.67
	宸　　曜	13.40	11.38	9.50	13.46
	攸　　泰	(3.32)	(3.17)	1.00	(3.12)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本期淨利分別為 36,068 千元、79,988 千元及 26,089 千元，本期淨利率分別為 5.79%、10.18%及 7.53%，整體呈現穩定表現。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本期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致 114 年度之本期淨利較 113 年度成長 121.77%，使本期淨利率亦隨之上升；115 年前二季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受到美伊爆發軍事衝突導致霍爾木茲海峽關閉，引發全球能源供應中斷恐慌，導致美元兌新台幣匯率大幅增值，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生兌換利益所致。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本期淨利率比重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本期淨利變化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4)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4年前二季	115年前二季
其他綜合損益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和　　暢	0.02	(0.06)	(0.23)	0.02
	鑫　　創	0.12	(0.09)	(0.56)	0.05
	宸　　曜	0.54	(0.11)	(2.45)	0.51
	攸　　泰	0.04	1.01	(0.22)	0.43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99千元、(4,34)千元及68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0.02%、(0.06)%、0.02%，其組成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其中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各期變化係隨美元兌新臺幣及匯率波動而有所增減，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其他綜合損益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低於採樣同業，而114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主係採樣同業之營運模式及規模皆不相同，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採樣同業間之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有所差異。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其他綜合損益變化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5)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4年前二季	115年前二季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和　　暢	5.80	10.12	5.85	7.55
	鑫　　創	14.60	(1.30)	(11.84)	0.72
	宸　　曜	13.95	11.26	7.05	13.97
	攸　　泰	(3.28)	(2.16)	0.78	(2.69)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宏遠證券整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36,167千元、79,554千元及26,157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5.80%、10.12%及7.55%。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綜合損益總額之變動原因，主係受各期之本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總額變動影響，相關分析請參閱前各段說明。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占營業收入比重介於採樣同業，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整體

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3.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及其變動分析與同業比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和暢科技	35.43	15.74	20.34
		鑫創電子	61.91	62.40	64.04
		宸曜科技	46.22	47.71	55.26
		攸泰科技	22.44	23.08	25.76
		同業平均	39.80	註2	註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和暢科技	1,280.21	3,564.70	5,180.51
		鑫創電子	266.16	222.46	225.66
		宸曜科技	227.70	190.43	195.68
		攸泰科技	4,150.50	3,262.73	3,707.45
		同業平均	280.90	註2	註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和暢科技	255.43	639.80	477.40
		鑫創電子	305.11	229.80	200.11
		宸曜科技	311.90	275.00	188.23
		攸泰科技	451.75	417.55	367.19
		同業平均	295.80	註2	註2
	速動比率(%)	和暢科技	143.03	431.77	277.98
		鑫創電子	250.60	153.92	104.40
		宸曜科技	195.33	122.51	95.78
		攸泰科技	319.20	288.56	257.00
		同業平均	225.40	註2	註2
	利息保障倍數(倍)	和暢科技	18.04	51.10	238.19
		鑫創電子	19.08	0.07	1.50
		宸曜科技	44.59	23.51	36.01
		攸泰科技	(34.78)	(28.02)	(26.49)
		同業平均	29.88	註2	註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總額)(註3)	和暢科技	4.13	4.62	4.26
		鑫創電子	14.02	9.87	12.71
		宸曜科技	21.23	23.13	18.77
		攸泰科技	6.47	8.41	7.42
		同業平均	5.70	註2	註2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日)(註3)	和暢科技	88	79	86
		鑫創電子	26	37	29
		宸曜科技	17	16	19
		攸泰科技	56	43	49
		同業平均	64	註2	註2
	存貨週轉率(次)(總額)(註3)	和暢科技	1.97	2.28	1.70
		鑫創電子	4.04	2.83	1.76
		宸曜科技	2.75	2.05	2.20
		攸泰科技	1.79	1.79	1.70
		同業平均	4.20	註2	註2
	平均售貨天數(天)(註3)	和暢科技	185	160	215
		鑫創電子	90	129	207
		宸曜科技	133	178	166
		攸泰科技	204	204	215
		同業平均	87	註2	註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和暢科技	19.87	35.77	47.03
		鑫創電子	2.22	1.07	1.07
		宸曜科技	4.41	2.20	2.69
		攸泰科技	38.18	33.60	31.23
		同業平均	9.20	註2	註2
	總資產週轉率(次)	和暢科技	1.23	1.26	0.92
		鑫創電子	0.59	0.38	0.39
		宸曜科技	1.00	0.86	1.03
		攸泰科技	0.82	0.73	0.70
		同業平均	0.70	註2	註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和暢科技	7.53	13.05	6.97
		鑫創電子	9.06	0.09	0.80
		宸曜科技	13.66	10.28	14.25
		攸泰科技	(2.65)	(2.24)	(2.12)
		同業平均	4.10	註2	註2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權益報酬率(%)	和暢科技	11.26	16.88	8.47
		鑫創電子	18.25	(1.20)	0.72
		宸曜科技	21.27	18.56	28.70
		攸泰科技	(3.84)	(3.00)	(2.91)
		同業平均	5.50	註2	註2
獲利能力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和暢科技	15.92	26.11	14.00
		鑫創電子	25.92	0.54	3.90
		宸曜科技	84.99	96.26	182.40
		攸泰科技	(16.49)	(13.16)	(11.90)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和暢科技	19.32	26.50	17.00
		鑫創電子	49.41	(3.94)	2.05
		宸曜科技	96.82	88.65	153.47
		攸泰科技	(10.44)	(9.04)	(8.33)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純益率(%)	和暢科技	5.79	10.18	7.53
		鑫創電子	14.47	(1.20)	0.67
		宸曜科技	13.40	11.38	13.46
		攸泰科技	(3.32)	(3.17)	(3.12)
		同業平均	(1.90)	註2	註2
	每股盈餘(元)	和暢科技	1.52	2.68	0.78
		鑫創電子	4.16	(0.29)	0.08
		宸曜科技	7.20	6.90	5.63
		攸泰科技	(0.82)	(0.73)	(0.34)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和暢科技	39.48	88.89	註5
		鑫創電子	41.53	3.62	註5
		宸曜科技	44.82	23.60	26.26
		攸泰科技	2.37	23.97	2.27
		同業平均	12.30	註2	註2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別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前二季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和暢科技	註5	1.45	9.86
		鑫創電子	37.04	27.97	19.15
		宸曜科技	53.25	38.60	46.45
		攸泰科技	53.24	68.02	259.98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和暢科技	18.35	13.38	註5
		鑫創電子	5.88	(7.29)	註5
		宸曜科技	3.97	(2.03)	12.31
		攸泰科技	(3.34)	3.95	0.66
		同業平均	4.50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和暢科技	1.65	1.26	1.41
		鑫創電子	1.32	21.53	4.08
		宸曜科技	1.15	1.12	0.90
		攸泰科技	0.55	0.32	0.14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財務槓桿度	和暢科技	1.08	1.02	1.01
		鑫創電子	1.12	(0.15)	(17.13)
		宸曜科技	1.03	1.04	1.02
		攸泰科技	0.98	0.98	0.98
		同業平均	註1	註1	註1

資料來源：1.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同業資料及同業平均來源為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編印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之「C27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註1：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並未提供該同業平均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

註2：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尚未公布114年度及115年度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3：為使同業間比較基礎一致，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以銷貨淨額除以平均應收款項「總額」為公式重新計算；存貨週轉率均以銷貨成本除以平均存貨「總額」為公式重新計算。惟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財報並未揭露存貨總額，故鑫創電子及宸曜科技之存貨週轉率係以銷貨成本除以平均存貨淨額為計算基礎。

註4：115年前二季度經營能力、獲利能力除純益率、每股盈餘及現金流量之財務比率均已年化表達。

註5：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故不適用。

註6：財務分析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其他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總額。

(2)應收款項收現天數＝365／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總額。
(4)平均售貨天數＝365／存貨週轉率。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額。
(4)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利益／實收資本額。
(5)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6)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5.43%、15.74%及 20.34%。114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並於 9 月收足股款，使 114 年度資產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並用於清償短期借款 80,000 千元，致使負債總額因償還短期借款而較 113 年度下降，在資產總額增加及負債總額減少之情況下，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至 15.74%；115 年前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為因應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 115 年前二季應付帳款較 114 年度增加 51.02%，帶動負債總額增加，故在負債總額增加幅度大於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之情形下，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至 20.34%。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均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1,280.21%、3,564.70%及 5,180.51%。114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192,000 千元，使 114 年度權益總額較 113 年度大幅上升 80.50%，故長期資金亦隨之上升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因持續提列折舊而較 114 年度減少 30.36%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介於同業平均及採樣同業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高於採樣同業，且該比率皆遠大於 100%，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長期資金足以支應資本支出及營運所需，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結構尚屬健全，且與同業相較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流動比率分別為 255.43%、639.80%及 477.40% ；速動比率分別為 143.03%、431.77%及 277.98%。114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並於 9 月收足股款，使 114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並用以償還短期借款 80,000 千元，使流動負債減少，致 114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提升至 639.80%及 431.77%；115 年前二季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因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缺貨之風險，公司策略性備料致存貨增加 39.20%、使應付帳款增加而帶動流動負債增加 46.65%，因流動負債成長幅度大於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14 年度下降。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低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營運所需資金主要仰賴短期銀行借款，使流動負債占比較大所致；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優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利息保障倍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18.04 倍、51.10 倍及 238.19 倍。114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以現金增資款清償短期借款，使 114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且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營運獲利增加，致 114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上升至 51.10 倍；115 年前二季利息保障倍數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已完全償還短期借款，使 115 年前二季利息費用減少，致 115 年前二季利息保障倍數上升至 238.19 倍。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利息保障倍數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利息保障倍數均優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償債能力尚屬穩健，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經營能力

A.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4.13 次、4.62 次及 4.26 次，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則分別為 88 天、79 天及 86 天。114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3 年度增加，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總額成長，惟在營業收入增加幅度高於平均應收款項總額增加幅度之情況下所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 年前二季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14 年度增加，而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惟期末應收款項亦隨客戶拉貨及營收規模減少而下降，且平均應收款項減少幅度高於年化營業收入減少幅度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而 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低於採樣同業，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因財務狀況惡化而全額提列備抵損失，致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總額占比較高，後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加強銷貨客戶信用評估及交易條件控管，並審慎評估銷貨客戶信用及財務狀況，以降低未來發生類似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天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1.97 次、2.28 次及 1.70 次，平均售貨天數則分別為 185 天、160 天及 215 天。114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近年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快速普及，隨居住管理自動化、物聯網設備導入及多戶住宅安防需求提升所帶動，整體門禁市場規模持續擴張，而系統整合商為滿足市場成長之需求，陸續提高對工業電腦及智慧門禁控制設備之採購量，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動能轉強，進而提高 114 年度存貨週轉率至 2.28 次；主要係部分專案客戶 114 年度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115 年前二季上半年因持續去化既有庫存，拉貨速度較 114 年度整體趨緩，另部分專案客戶之新產品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使年化營業成本較 114 年度減少，以及因應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存貨總額增加所致。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存貨週轉率均介於採樣同業與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存貨週轉率均介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19.87次、35.77次及47.03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呈現逐期遞增趨勢。114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113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成長所致；115年前二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114年度上升，主係115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使年化營業收入較114年度減少，惟在營業收入減少幅度略小於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幅度之情形下，致使115年前二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至47.03次。

與採樣同業與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優於採樣同業，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效率尚屬允當，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總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前二季之總資產週轉率分別為1.23次、1.26次及0.92次。114年度總資產週轉率較113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192,000千元，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獲利持續成長，亦帶動公司資產規模的提升，使得114年度平均總資產較113年度增加，且受惠於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市場規模持續擴張，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增加，在營業收入增加幅度略大於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之情形下，致使114年度總資產週轉率上升至1.26次；115年前二季總資產週轉率較114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115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115年前二季平均資產總額較114年度增加20.61%，然115年前二季年化營業收入較114年度減少11.90%所致，致使115年前二季總資產週轉率下降至0.92次。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比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3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114年度總資產週轉率優於採樣同業；115年前二季總資產週轉率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能力之各項指標變動尚屬穩健，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7.53%、13.05%及 6.97%。114 年度資產報酬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雖 114 年度平均資產總額因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且公司營運獲利持續成長而增加，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平均資產總額增加幅度下，使 114 年度資產報酬率上升至 13.05%；115 年前二季之資產報酬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 115 年前二季平均資產總額較 114 年度增加 20.61%，而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使 115 年前二季年化後稅後淨利較 114 年度減少 34.77%，故在稅後淨利減少及平均資產總額增加之情形下，致 115 年前二季之資產報酬率下降至 6.97%。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資產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之資產報酬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前二季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11.26%、16.88%及 8.47%。114 年度權益報酬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 114 年度之平均股東權益總額增加，惟在稅後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平均股東權益增加幅度下，致 114 年度權益報酬率上升至 16.88%；115 年前二季之權益報酬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 115 年前二季之平均股東權益總額增加，而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使 115 年前二季年化後稅後淨利較 114 年度減少 34.77%，故在稅後淨利減少及平均股東權益增加之情形下，致 115 年前二季權益報酬率下降至 8.47%。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權益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則 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權益報酬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15.92%、26.11%及 14.00%，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19.32%、26.50%及 17.00%。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

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較 113 年度分別增加 145.25%及 105.10%，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實收資本額增加，惟在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增加幅度大於實收資本額增加幅度下，使 114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增加至 26.11%及 26.50%；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使年化營業利益較 114 年度減少，致 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至 14.00%，另 115 年前二季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使營業外收入增加，惟年化後稅前淨利仍較 114 年度減少，致 115 年前二季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至 17.00%。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5.79%、10.18%及 7.53%，每股盈餘分別為 1.52 元、2.68 元及 0.78 元。114 年度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稅後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 121.77%，致 114 年度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分別上升至 10.18%及 2.68 元；115 年前二季純益率較 114 年度下降，主係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規模下降，雖外幣兌換利益挹注使營業外收入增加，惟稅後淨利減少幅度大於營業收入減少幅度，致 115 年前二季純益率下降至 7.53%，每股盈餘亦較去年同期減少。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各項獲利能力指標變化情形尚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為 39.48%及 88.89%。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隨營運獲利成長而較 113 年度增加，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流動負債因辦理現金增資並償還短期借款，而較 113 年度減少，致 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上升至 88.89%；115 年前二季現金流量比率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流出，故不予列示。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前二季現金流量比率因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出而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累計為負值，故不予列示及評估；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分別為 1.45%及 9.86%。114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113 年度上升，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獲利穩定成長，致 114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至 1.45%；115 年前二季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持續改善，帶動營業活動現金創造能力提升，致 115 年前二季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至 9.86%。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低於採樣同業，主係各公司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隨營運狀況及營運資金調配而變化，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現金再投資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為 18.35%及 13.38%。114 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192,000 千元，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資金大幅增加，雖因智慧門禁需求提升帶動營業獲利成長，使 114 年度之營業淨現金流入較 113 年度增加，惟在營運資金增加幅度大於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幅度下，致 114 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 13.38%；115 年前二季現金再投資比率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 115 年前二季記憶體面臨漲價及缺貨之風險而增加備貨，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流出，故不予列示。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度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114 年度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優於採樣同業，115 年前二季現金再投資比率因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出而低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現金流量指標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且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6)槓桿度

A.營運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在公司營運中代表固定成本之使用程度，固定成本占總成本比重越高，公司營運槓桿度將越大，營運風險越高，但每單位銷售額帶來之獲利率也越高，營運槓桿高低會因產業、銷售額高低而有不同，一般而言，營運槓桿度越接近 1，顯示固定成本之影響越小。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運槓桿度分別為 1.65 倍、1.26 倍及 1.41 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營運槓桿度較 113 年度下降，主係美國智慧門禁與建築安控市場逐年成長，相關門禁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營業利益成長所致；115 年前二季之營運槓桿度較 114 年度上升，主係 115 年上半年度部分專案客戶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使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均較 114 年度減少，惟營業利益減少幅度大於營業收入減少幅度，致 115 年前二季營運槓桿度較 114 年度上升。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 113 年度營運槓桿度高於採樣同業外，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營運槓桿度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財務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槓桿度為 1，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而該指數為正，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若財務結構不良，則易發生資金週轉困難而陷入財務危機。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8 倍、1.02 倍及 1.01 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財務槓桿度逐期下降，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將短期借款清償後，而 115 年前二季利息費用大幅降低所致。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財務槓桿度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槓桿度指標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且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發行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之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及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其對發行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背書保證之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後實施。另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背

書保證備查簿、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背書保證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2.重大承諾之情形

該公司已訂定「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相關合約，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重大承諾之情事。

3.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後實施。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資金貸與備查簿、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金貸與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4.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規定，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規範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衍生性商品交易備查簿、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衍生性商品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5.重大資產交易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作為重大資產交易之依據。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取得或處分資產公告申報資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並無重大資產交易之情事。

(三)發行人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資金募集及每股盈餘變化情形

1.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資金募集及每股盈餘變化情形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項目＼期間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二季
期初股本	194,201	224,991	336,514
現金增資	－	60,000	－
盈餘轉增資	11,081	29,024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439	22,499	－
股份基礎給付	270	－	－
期末股本	224,991	336,514	336,514
營業收入	623,445	786,105	346,278
本期淨利	36,068	79,988	26,089
每股盈餘(元)(註 1)	1.54(註 2)	2.68	0.78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係依據各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2：計算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未追溯調整無償配股之影響數。

2.評估所募集資金是否允當運用並產生合理效益

請參閱本評估報告「肆、就發行人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之說明。

3.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經檢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股本變化情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股本由 113 年期初之 194,201 千元增加至 115 年第二季期末之 336,514 千元，共計增加 142,313 千元，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13~114 年度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另於 113 年度辦理股份基礎給付，並於 114 年 7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23,445 千元、786,105 千元及 346,278 千元，本期淨利分別為 36,068 千元、79,988 千元及 26,089 千元，每股盈餘則分別為 1.54 元、2.68 元及 0.78 元。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受惠於北美洲智慧門禁及智慧建築相關應用需求增加，帶動智慧門禁相關產品出貨成長，使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較 113 年度增加，雖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增加，惟本期淨利增加幅度高於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增加幅度，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每股盈餘增加至 2.68 元；115 年前二季主要係 114 年度受美國政府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相關專案客戶為降低後續關稅變動及供應鏈風險而提前拉貨，115 年上半年度相關客戶因持續去化既有庫存，拉貨速度較 114 年度趨緩，另其他專案客戶之新產品尚處新舊產品轉換及量產前準備階段，致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減少，故每股盈餘下降至 0.78 元。

綜上評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之每股盈餘變化情形尚屬合理，尚無因資金募集而嚴重稀釋每股盈餘之情形。

(四)本次募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或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尚未逾三年，且增資計畫係用於償債或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前所提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項目預計效益之達成情形

經檢視該公司編製之 115 及 11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未來尚無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因此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另該司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事，而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14 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114 年度增資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該計畫已執行完畢，前各次相關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請參閱「肆、三、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已完成者之原預計效益是否顯現，如執行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評估其原因之合理性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之說明。

(五)發行人其他特殊財務狀況

經查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並無發現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有其他特殊財務狀況之情事。

肆、就發行人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本承銷商已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第參條第四項之規定查核竣事，並獲致下列結論：

一、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尚未完成者之執行狀況，如執行進度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再具體評估其落後原因之合理性、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是否有具體改進計畫

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且前各次現金增資之計畫均已執行完成，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二、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如經重大變更且尚未完成者，應說明其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

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且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均已執行完成,並無經重大變更且尚未完成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已完成者之原預計效益是否顯現,如執行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評估其原因之合理性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股東會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畫執行專區及私募專區公告等資料，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而前次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14 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案，其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民國 114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49115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192,000 千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2 元。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4 年度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4 年度第三季	112,000	112,000
償還銀行借款	114 年度第三季	80,000	80,000
合計		192,000	192,000

5.預計產生效益

(1)充實營運資金

該公司本次募集計畫預計將所募集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112,000 仟元，以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並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

(2)償還銀行借款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借款期間	原借款用途(註 2)	原借款金額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114 年度(註 1)	往後每年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26%	113/08/30 ~114/08/31	營運週轉金	50,000	50,000	377	1,13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25%	113/09/26 ~114/09/30	營運週轉金	30,000	30,000	225	675
合計				80,000	80,000	602	1,805

註 1：募集資金係於 114 年 8 月底募集完成並償還銀行借款。

註 2：營運週轉金借款於借款期間到期後將展延續借。

該公司本次募集計畫預計用於償還本公司銀行借款 80,000 仟元，除可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銀行依存度，並對企業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若以該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估算，114 年度及未來每年度預計分別可節省利息支出 602 仟元及 1,805 仟元，將可有效降低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並提升公司資金調度能力及維持競爭力。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截至 114 年第三季之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12,000	已依計畫進度於 114 年度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112,000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償還債款	支用金額	預定	80,000	已依計畫進度於 114 年度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80,000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三)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6 月 30 日 (增資前)	114 年 12 月 31 日 (增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58%	15.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45.40%	3,564.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7.88%	639.80%
	速動比率(%)	151.68%	431.77%

該公司 114 年度現金增資募集 192,000 仟元已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債款，資金支用已於 114 年度第三季執行完畢，執行情形良好。由上表之效益評估顯示，該公司在資金募集後之基本財務資料方面，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已明顯上升，負債占資產比率亦隨之下降，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效益應屬顯現。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辦理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之情事，另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董事會議事錄、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尚屬有效之借款合約明細與限制條件等，尚無發現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五、是否確實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資訊公開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開會通知書、股東會議事錄、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及私募專區之公告資訊等相關資料，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未有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

伍、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適法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一、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之情事，如有，則應就其事項性質依附表九之一中所列事項詳與評估對發行人財務狀況之影響及是否影響本次有價證券募集及發行

該公司本次係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非屬同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一款或第四款所列發行新股之情事，故不適用同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情事之評估。

二、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七條及第八條所列之情事

(一)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7 條所列情事之承銷商審查意見如下：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一、簽證會計師出具無法表示意見或否定意見之查核報告者。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並無左列情事。
二、簽證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其保留意見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者。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並無左列情事
三、發行人填報、簽證會計師複核或主辦證券承銷商出具之案件檢查表，顯示有違反法令或公司章程，致影響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者。		✓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案件，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無需檢附發行人填報、簽證會計師複核或主辦證券承銷商出具之案件檢查表，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四、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表示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者。		✓	經查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並無左列情事。
五、證券承銷商出具之評估報告，未明確表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者。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案件，屬「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之案件，依同準則第 8 條第 3 項規定，得不適用關於募集資金計畫必要性之評估；而本證券承銷商出具之評估報告，已明確表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資金用途之可行性及預計產生效益之合理性，並無左列情事，詳細內容請參閱本評估報告「陸、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是否具有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之說明。
六、經金管會退回、撤銷、廢止或自行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與金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撤回其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申報(請)案件，發行人自接獲金管會通知即日起三個月內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規定之案件者。但本次辦理合併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依法律規定進行收購或分割發行新股者，不在此限。			管會往來函文及相關資料，並詢問該公司相關人員，並無左列情事。
七、 申報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案件，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違反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規定者。但其資金用途係用於國內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承諾不再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者，不在此限。		✓	1.經查閱該公司決議辦理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董事會(115 年 9 月 4 日)議事錄，本次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非用於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2.經參閱該公司 113~114 年及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並無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情事。 3.綜上，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尚無違反左列情事
八、 上市、上櫃公司或興櫃股票公司未依本法第十四條之六第一項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未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股東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事錄、年報、公開說明書等相關資料，該公司已依規定於 110 年 4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且尚無發現其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有未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九、 未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但書規定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者。		✓	經查閱該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該公司已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故無左列情事。
十、 違反或不履行申請股票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時之承諾事項，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相關資料，尚未發現該公司有違反或不履行申請股票上櫃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時承諾事項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一、 經金管會發現有違反法令，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與金管會往來函文，並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該公司並無經金管會發現有違反法令，而有情節重大之情事，故無左列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並無違反「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7 條所列情事。

(二)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8 條所列情事之承銷商審查意見如下：

<table>
<tr><th rowspan="2">審 查 情 事</th><th colspan="3">有無左列之情事</th><th rowspan="2">評 估 依 據</th></tr>
<tr><th>有</th><th>無</th><th>不適用</th></tr>
<tr><td>一、 申報年度及前二年度公司董事變動達二分之一，且其股東取得股份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一者。但於申報日前已完成補正者，不在此限。</td><td></td><td>✓</td><td></td><td>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及公司變更登記表，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資訊，該公司董事變動情形說明如下：
<table>
<tr><th>職稱</th><th>113 年 6 月 28 日改選前名單</th><th>113 年 6 月 28 日改選後名單</th></tr>
<tr><td>董事</td><td>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邦基)</td><td>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邦基)</td></tr>
<tr><td>董事</td><td>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治均)</td><td>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丁予康)</td></tr>
<tr><td>董事</td><td>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香雲)</td><td>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文忠)</td></tr>
<tr><td>董事</td><td>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家駒)</td><td>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榮盛)</td></tr>
<tr><td>董事</td><td>陳書瀚</td><td>周家駒</td></tr>
<tr><td>董事</td><td></td><td>李香雲</td></tr>
<tr><td>獨立董事</td><td>蔣為峰</td><td>蔣為峰</td></tr>
<tr><td>獨立董事</td><td>李柱信</td><td>李柱信</td></tr>
<tr><td>獨立董事</td><td>王宇東</td><td>張日炎</td></tr>
</table>
(1)該公司因董事任期屆滿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進行全面改選，其中有三席董事發生異動。
(2)該公司自然人董事周家駒及李香雲於 114 年 6 月 27 日分別辭任董事一席；且該公司已於 114 年 6 月 27 股東會進行董事補選，分別由丁予康及謝榮盛擔任董事一職，其中有兩席董事發生異動。
(3)該公司獨立董事張日炎於 115 年 5 月 25 日辭任獨立董事一席；該公司已於 115 年 5 月 25 股東會進行董事補選，由許美滿擔任獨立董事一職，其中有一席董事發生異動。
綜上所述，申報年度及前二年度該公司董事變動 6 席，董事變動比率為 6/9，雖變動達</td></tr>
</table>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二分之一以上，惟經取得該公司及其董事之聲明書，已聲明無左列取得股份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1 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有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各款情事之一。但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三十九條第二項規定限制其上市買賣者，不在此限：				
(一)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現行有效契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未發現該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現行有效契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目前簽訂之重要契約內容，並取具該公司無退票查詢記錄等，並未發現該公司有左列情事，其結果足使該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現行有效契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取具該公司聲明書，並未發現該公司有左列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四)該有價證券之市場價格，發生連續暴漲或暴跌情事，並使他種有價證券隨同為非正常之漲跌。		✓		經查閱申報日前三個月之櫃檯買賣中心股價資料及往來函文，該公司有價證券之市場價格並無發生連續暴漲或暴跌情事，並使他種有價證券隨同為非正常之漲跌之情事。
(五)其他重大情事。		✓		經查閱該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尚未發現該公司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公益之虞之其他重大情事。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不具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者。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案件，屬「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列之案件，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規定，得不適用關於募集資金計畫必要性之評估。本證券承銷商業已對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明確表示其可行性及合理性，請參閱本評報告「陸、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是否具有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之說明。
四、前各次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有下列情事之一，迄未改善者：				
(一)無正當理由執行進度嚴重落後，且尚未完成者。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該公司除現金增資以外，並無其他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該公司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計畫均已執行完畢，並無執行進度嚴重落後，且尚未完成之情事，相關說明請參閱本評估報告「肆」之說明。
(二)無正當理由計畫經重大變更，且尚未完成者。但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已逾三年者，不在此限。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該公司除現金增資以外，並無其他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該公司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計畫均已執行完畢，並無經重大變更之情事，相關說明請參閱本評估報告「肆」之說明。
(三)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經重大變更，尚未提報股東會通過者。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該公司除現金增資以外，並無其他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該公司11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計畫均已執行完畢，尚無計畫經重大變更而需提報股東會通過之情事，相關說明請參閱本評估報告「肆」之說明。
(四)最近一年內未確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四款至第九款及「發行人募集與		✓		經查詢該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畫執行專區，該公司並無左列最近一年內未確實依第9條第1項第4款至第9款規定辦理之情事。另該公司並無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發行海外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者。				募集與發行海外有價證券之情事。
(五)未確實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情節重大。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私募專區，該公司未有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故不適用。
(六)未能產生合理效益且無正當理由者。但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請)時已逾三年者，不在此限。		✓		該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案件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114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案，業已依計畫執行完畢並產生合理效益，並無左列情事，請詳本評估報告「肆」之說明。
五、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重要內容（如發行辦法、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訂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未經列成議案，依公司法及章程提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並決議通過者。		✓		經查閱該公司董事會與股東會議事錄，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及相關重要內容，業已列成議案經115年9月4日董事會討論並決議通過，故並無左列情事。
六、非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將大量資金貸與他人，迄未改善，而辦理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者。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董事會議事錄，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詢問相關人員，該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七、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未改善者。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取得該公司聲明書，尚無發現該公司有重大非常規交易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八、持有具流動性質之金融資產投資、閒置性資產或投資性不動產而為有處分或積極開發計畫者，達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百分之四十或本次申報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募集總額之百分之六十，而辦理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者。但所募得資金用途係用於購買不動產、廠房及			✓	該公司本次係依照「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6條第2項第2款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依同準則第8條第4項規定，得不適用左列評估。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設備且有具體增資計畫佐證其募集資金之必要性者，不在此限。				
九、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之用途為轉投資以買賣有價證券為主要業務之公司或籌設證券商或證券服務事業者。		✓		經查閱該公司115年9月4日之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資金計畫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非為轉投資以買賣有價證券為主要業務之公司或籌設證券商或證券服務事業者，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不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一、違反「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條第二項規定情事者。		✓		經取具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已承諾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自申報日起至申報生效前，除依法令發布之資訊外，不得對特定人或不特定人說明或發布財務業務之預測性資訊，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二、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或執行有重大缺失者。		✓		經查閱該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報告、該公司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建議書及內部控制制度合理確信報告，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尚無重大缺失，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三、申報日前一個月，其股價變化異常者。		✓		經查詢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頁市場公告之興櫃股票達通知標準資訊、注意股票資訊及處置股票資訊之公告，該公司於申報日前一個月並無股價異常變化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四、公司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一)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經金管會通知補足持股而尚未補足。		✓		該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持有股數之規定，該公司董事持股情形說明如下： 1.截止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393,385,430元，已選任3席獨立董事，適用「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董事持股成數降為80%之規定，經查閱該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截至115年8月止之董事持股餘額明細資料，查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董事持股資料，該公司一般董事持股數為17,287,361股，占實收資本額39,338,543股之43.95%，已達「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另經查閱該公司與金管會之往來函文，並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查詢董事、監察人持股不足法定成數彙總表資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訊，未發現該公司有受金管會通知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該公司全體董事有持股不足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二)加計本次申報發行股份後，未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但經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承諾於募集完成時，補足持股，不在此限。		✓		2.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目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 39,338,543 股，該公司擬於申請股票初次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5,246,000 股作為股票公開承銷作業之用，故預計股票上櫃掛牌時之實收資本額為 44,584,543 股，依前述規定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最低持股應為 3,566,764 股(=44,584,543 股*10%*80%)，故加計本次申報發行股份後，該公司之董事持股 17,287,361 股，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規定，故無左列情事。
(三)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公司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未依承諾補足持股。			✓	3.經查閱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金管會之往來函文，並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查詢董事、監察人持股不足法定成數彙總表資訊，該公司並無金管會通知洽請全體董事補足持股之情事，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十五、 發行人或其現任董事長、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因違反本法、公司法、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等工商管理法律，或因犯貪污、瀆職、詐欺、背信、侵占等違反誠信之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者。		✓		經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並取得該公司及其現任董事長、總經理之聲明書、票據交換所與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回覆之信用資料或報告等，尚無發現該公司或其現任董事長、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有因違反左列事項，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六、 因違反證券交易法，經法院判決確定須負擔損害賠償義務，迄未依法履行者。		✓		經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詢問該公司相關人員、取得該公司相關事項聲明書，並查閱本次申報之公開說明書、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尚無發現該公司有因違反證券交易法，經法院判決確定須負擔損害賠償義務之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十七、 為他人借款提供擔保者，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五條規定，情		✓		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董事會議事錄，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詢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節重大，迄未改善。				問相關人員，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為他人借款提供擔保之情事，故無左列情事。
十八、合併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依法律規定進行收購或分割發行新股者，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一)違反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二章第五節之規定，情節重大。 (二)受讓或併購之股份非為他公司新發行之股份，所持有非流動之股權投資或他公司股東持有之已發行股份。 (三)受讓之股份或收購之營業或財產有設質或限制買賣等權利受損或受限制之情事。 (四)違反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第三項及第四項之規定。 (五)被合併公司最近一年度之財務報告非經會計師出具非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惟其資產負債表經出具無保留意見，不在此限。			✓	該公司本次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非屬合併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依法律規定進行收購或分割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十九、有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第六目規定之情事，且有下列情形之一： (一)申報現金發行新股，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未承諾將一定成數股份送交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保管。 (二)申報發行轉換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櫃前辦理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屬「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6條第2項第2款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非屬「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6條第2項第1款或第4款，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二十、證券承銷商於發行人申報時最			✓	本承銷商並無左列情事，且該公司本次係辦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之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近一年內經本會、證券交易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處記缺點累計達十點以上，且自被處記缺點累計達十點之日起未逾三個月。但發行人辦理現金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上櫃公開銷售者，不在此限。				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故不適用左列之評估。
二十一、 其他金管會為保護公益認為有必要者。		✓		經查閱該公司113~114年度及11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董事會議事錄、與金管會往來函文及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等，該公司並無左列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並無違反「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8條所列情事。

二之一、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者，是否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19條之1及19條之2所列情事

該公司本次係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6條第2項第2款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使用，並非屬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者，故不適用「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19條之1及第19條之2所列情事之評估。

三、是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評估尚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相關規定，說明如下：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第 1 條	為推動有價證券之發行，並保障投資，除其他法令另有規定外，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事宜時應遵守本自律規則。	本證券承銷商辦理該公司本次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謹遵守自律規則相關規定辦理。
第 2 條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主辦承銷商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間不得有下列情事： 一、任何一方與其母公司、母公司之全部子公司，合計持有對方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二、任何一方與其子公司派任於對方之董事，超過對方董事總席次半數者。 三、任何一方董事長或總經理與對方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者。 四、任何一方股份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股份為相同之股東持有者。 五、任何一方董事或監察人與對方之董事或監察人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係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在內。 六、任何一方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他方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者。但證券承銷商為金融機構或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子公司時，如其母公司、母公司之全部子公司總計持有發行公司股份未逾發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且擔任發行公司董事或監察人席次分別未逾三分之一者，不在此限。	經查閱本證券承銷商與該公司雙方最近期之公開說明書、年報、財務報告及聲明書，該公司與本證券承銷商間並無左列情事。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七、雙方依相關法令規定，應申請結合者或申報後未經公平交易委員會禁止結合者。 八、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致有失其獨立性之情事者。 2.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發行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金融債券，如銷售對象僅限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其主辦承銷商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如具證券承銷商之資格者，亦得擔任主辦承銷商。 3.本條所稱母公司及子公司，應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	
第 2 條之 1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應取得填報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於最近一年內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不得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會計師及證券商具有下列關係之聲明書： 一、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規定之關係人關係。 二、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2.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海外有價證券處理準則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海外存託憑證、海外股票或海外公司債發行辦法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同意生效內容無重大差異意見書中文本之律師，亦應符合前項之規定。	經取得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所出具之聲明書，該律師最近一年內並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與發行公司、會計師及本證券承銷商亦無左列關係。
第 3 條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應於向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副本時，檢送有關承銷商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向金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至繳	本證券承銷商與該公司皆已出具於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案件日至繳款截止日止，其相關宣傳或資訊揭露應以公開說明書所載內容為限，且不得發表除依金管會「公開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款截止日止，其相關宣傳或資訊揭露應以公開說明書所載內容為限之聲明書；總括申報追補發行新股案件，前開聲明書之聲明期間為自承銷商出具評估總結意見之日起至繳款截止日止，承銷商並應複核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有無違反前開規定 2.前項聲明書之聲明事項，應增列有關不得對特定人或不特定人說明或發布除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辦理公告之財務預測資訊內容以外之其他財務業務預測性資訊。 3.經主管機關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核定免向金管會申報生效者，第一項聲明書之聲明期間以向金管會申請案件至繳款截止日止。	本證券承銷商與該公司皆已出具於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案件日至繳款截止日止，其相關宣傳或資訊揭露應以公開說明書所載內容為限，且不得發表除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辦理公告之財務預測資訊內容以外之其他財務業務預測資訊之聲明書，並將於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副本時檢送。 本證券承銷商將輔導該公司遵循前述聲明書內容，並複核其有無違反之情事。
第 4 條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員工認股權憑證除外)，加計其前各次(含其所私募者)上述有價證券流通在外餘額依各別轉換(認購)價格設算轉換(認購)後所增加之股數，不得逾已發行股數之百分之五十。 2.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以已發行之股份做為轉換(認購)之用者，其做為轉換(認購)用之已發行股份不列入前項增加股數之計算。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1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以新發行之股份履行轉換義務或履約者，承銷商應加強輔導發行公司採取股票無實體發行之制度，惟自九十五年七月一日起，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公司發行股票或公司債應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2.承銷商輔導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交付，除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另有規定外，應以帳簿劃撥方式為之。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第 4 條之 2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應注意發行公司之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中應訂明「自發行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規定；另應注意避免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起暫停轉換(認購)期間與前各次具轉換(認股、交換)有價證券到期日前之停止轉換(認股、交換)期間接續，及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股份時先交付股票再辦理變更登記者，如遇普通股除息、除權或現金增資認股時，應符合證交所「營業細則」及櫃檯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第十條有關二階段公告規定。 2.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發行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認購)期間。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3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交換)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自發行日後屆滿一定期間起，除依法停止過戶期間外，持有人得依發行人所定之發行及轉換(認股、交換)辦法請求轉換(認股、交換)；但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為未上市(櫃)、未登錄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者，轉換(認股、交換)期間自發行日後屆滿一定期間至到期日前十日止為限。 2.前項依法停止過戶期間不得轉換(認股、交換)之限制，不包括股東常會及	該公司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股東臨時會之停止過戶期間。 3.第一項所稱一定期間不得少於三個月，並應由發行人或外國發行人於轉換(認購、交換)辦法中訂定之。	
第 4 條之 4	(刪除)	—
第 4 條之 5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股權轉換(交換、認購)性質之各種有價證券，應就發行年期、發行價格、贖回時點、轉換溢價率、收益率、賣回時點、擔保狀況、分券狀況等因素綜合評估其發行條件訂定之合理性。 2.對於發行條件顯不相當者，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重新合理訂定發行條件後，再行送件。	該公司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6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海外有價證券，其按發行價格計算之發行金額，應高於二千萬美元。但發行公司確有外幣需求或外國發行人確有特殊需求，且發行條件合理者，不受此限。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7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中應訂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依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所定反稀釋調整公式計算其調整後轉換價格時，其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加計已私募股數。 2.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請)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中應訂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後，除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所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遇有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遇有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股價格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應比照該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所定於遇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遇有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計算其調整後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交所或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3.依第二項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時，如須訂定每股時價，應以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第 4 條之 8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股權轉換(交換、認購)性質之各種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中應充分揭露當次發行有價證券之發行條件及該發行條件對股權稀釋、股東權益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9	1.除上市(櫃)公司、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案件外，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得先行印製價格以區間方式揭露之公開說明書寄交投資人，並於該公開說明書封面顯著處註明提醒投資人上網查詢、參閱承銷商配售通知之實際承銷價格並依承銷商之通知繳交價款。 2.承銷商應注意交寄當日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須將該公開說明書電子檔傳送至金管會指定之網站，另價格確定後二日內須將完整公開說電子檔傳送至金管會指定之網站。 3.第一項公開說明書上揭露之價格區間應與承銷商辦理詢價公告之預計承銷價格之可能範圍一致。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將採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本證券承銷商於辦理公開承銷時將遵守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10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股權轉換(認購、交換)性質之各種有價證券，應注意發行與轉換(認購、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交換)辦法中應訂明下列事項： 一、債券到期還本付息之款項支付日。 二、發行條件中包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者，應訂明行使賣回權之款項支付日。 三、發行條件中包含發行公司之收回權者，應訂明行使收回權利之款項或有價證券交付日。 四、發行條件中包含交換權者，應訂明投資人行使交換權之有價證券交付日。	
第 4 條之 11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股權性質之各種公司債，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及 36 號規定設算應負擔年息總額是否符合公司法第 249 條第 2 款及第 250 條第 2 款之規定。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12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件時，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申報案件時出具承諾書，承諾自申報日起至該有價證券掛牌後三個月內不得買回本公司股份。 2.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前項承諾書應承諾自申報日起至股票掛牌後一個月內不得買回本公司股份。 3.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第一項承諾書應承諾首次發行自申報日起及各次追補發行自承銷商出具評估總結意見之日起，至股票掛牌後一個月內不得買回本公司股份。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該公司已出具承諾書，承諾本次募資案件自向主管機關申報之日起至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有價證券掛牌後一個月內不得買回該公司之股份。
第 4 條之 13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集人民幣計價海外公司債時，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申報案件時出具承諾書及到期償債資金來源之計畫，承諾海外募得人民幣資金係供海外營運實體使用，不以任何方式匯回臺灣。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非屬申報募集人民幣計價海外公司債，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14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件時，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公開說明書記載發行公司、	本證券承銷商輔導該公司辦理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案時，已輔導其於公開說明書記載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發行公司辦理募資案件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要求或收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發行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之聲明書，並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編製公開說明書及簡式公開說明書，且於申報募資案件及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前，檢核上傳之公開說明書電子檔已確實用印且內容具完整性。	左列規定人員，絕無要求或收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之聲明書，並已依左列規定編製公開說明書，且於申報本次募資案件前，檢核上傳之公開說明書電子檔已確實用印且內容具完整性。另本證券承銷商將輔導該公司於向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前，依左列規定編製公開說明書及簡式公開說明書，屆時將再檢核依規定上傳之公開說明書電子檔已確實用印且內容具完整性。
第4條之15	1.承銷商輔導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募資案件時，應於募集完成年度及其後二個會計年度，協助其遵循中華民國證券相關法令。 2.承銷商輔導有重要子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應輔導外國發行人於申報案件時出具承諾書，承諾應將在臺所募資金存放於台資銀行或其海外子(分)行並依計劃支用。承銷商並應將前揭資金控管情形納入每季之募資計畫執行情形併予評估。 3.承銷商依前項輔導外國發行人申報在臺募集與發行公司債案件，擔保銀行及受託銀行限於在我國設有營業據點之銀行。	該公司非屬外國人發行人，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4條之16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件時，應就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財務業務狀況製作檢查表，並於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前五個營業日，向證交所或櫃買中心申報。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4條之17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交換)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若發行條件中訂有收回條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款者，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發行與轉換(認股、交換)辦法中應訂明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認股、交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第 4 條之 18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件時，應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永續發展相關事項納入輔導評估流程，並協助其依規定於公開說明書揭露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項。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本承銷商已將該公司辦理永續發展相關事項納入輔導評估流程，該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公開說明書揭露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項。
第 4 條之 19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募資案件時，應出具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是否應依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備案之意見。 2.承銷商應取得發行公司之說明意見，且發行公司應出具說明內容無虛偽、隱匿之聲明。	該公司非屬「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第 15 條規範之主體，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4 條之 20	1.承銷商輔導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國際債券，得與註冊於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IOSCO)多邊瞭解備忘錄(MMoU)簽署會員地，領有金融業務執照且受當地主管機關監理之境外金融機構簽訂契約引介發行人予承銷商，承銷商得以所收取之手續費給付報酬予該機構。 2.承銷商應於契約明訂雙方之權利義務及手續費分潤之條件。 3.第一項所稱國際債券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六款及第七款所指之債券為限。	該公司非屬外國發行人，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5 條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創新板上市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應於申報案件時出具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新股認購之承諾書，如屬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並應承諾不得參與首次發行及各次追補發行之新股認購。	該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或創新板上市公司，且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5 條之 1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創新板上市公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司、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申請延長募集期間且其財務預測無重大變動者，應檢送由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出具經會計師複核之財務預測仍屬有效性聲明書。	資發行普通股案件，並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5 條之 2	1.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申請初次上市(櫃)案件、股票申請創新板初次上市案件，除另有規定外，向金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時應以合理之方式訂定暫定價格，如有興櫃交易者，暫定價格不得低於向金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前興櫃有成交之十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如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者，得採股數區間方式辦理申報，並敘明實際發行價格或股數如有變動，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 2.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實際發行價格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3.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股票初次上市、上櫃、股票申請創新板上市前之承銷案件，主辦承銷商應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約定，由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協調股東按該次現金增資對外公開銷售之一定比例之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進行過額配售，並應依本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辦理。	本承銷商輔導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係供申請初次上櫃公開承銷之用，謹遵守左列之規定。另本承銷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並依「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辦理相關作業。
第 6 條	1.承銷商輔導上市(櫃)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創新板上市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	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尚屬興櫃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或創新板上市公司，且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2.承銷商輔導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除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外，應參考向本公會報備承銷契約前三十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該興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之均價，並應提出合理說明。 3.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 4.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實際發行價格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第 6 條之 1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創新板上市公司、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發行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三項規定，決議提撥發行新股總額超過百分之十對外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訂定方式應提報公司股東會。	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尚屬興櫃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或創新板上市公司，且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7 條	1.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者，如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本公會申報詢價圈購約定書及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	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尚屬興櫃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且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如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本公會申報辦理競價拍賣公告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2.承銷商輔導創新板上市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者，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本公會申報詢價圈購約定書及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3.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股數區間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 4.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實際發行價格及股數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第 7 條之 1	1.承銷商輔導上櫃(市)公司申請轉上市(櫃)或轉創新板者為達股權分散標準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承銷案件，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向本公會申報辦理公開申購公告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	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尚屬興櫃公司，非屬上市或上櫃公司，且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非為上櫃(市)公司申請轉上市(櫃)為達股權分散標準辦理之用，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2.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股數區間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 3.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於實際發行價格及股數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第 8 條	1.採詢價圈購配售辦理之承銷案件，於承銷契約報本公會前，如發行價格偏離市場價格過大者，應重新辦理詢價，並於詢價後，隨即進行承銷作業。 2.承銷商於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應一併檢送下列資料： 一、詢價圈購之相關資料(含詢價期間、詢價範圍、各圈購價格及其圈購股數、詢價公告暫訂發行價格占詢價公告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成數等資料)。 二、配售原則及預計配售予自然人、法人及本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七款有關董事、監察人、大股東、關係人等之股數及配售比率。 3.承銷商於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後，應隨即辦理承銷公告及相關承銷事宜。	該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係採部分競價拍賣及部分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8-1 條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準用第六條、第六條之一、第七條及第八條規定。	該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且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非屬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項目	自律規則	評估依據
第 9 條	1.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一項保留員、工承購股份於員、工未認購時之處理方式，均應列成議案經股東會討論並決議通過。 2.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暫訂發行價格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八成。 3.實際發行價格不得低於訂價日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八成。 4.前項實際發行價格低於九成者，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不得於發行後三個月內請求兌回，承銷商並應輔導上市(櫃)公司於發行計畫及存託契約中載明。 5.創新板上市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件，前各項規定準用之。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櫃公開銷售之用，並非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用，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綜上評估，該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件業已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本承銷商輔導該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亦將依自律規則之規定辦理。

四、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

(一)發行人是否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九條、第一百三十條、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五項、第一百六十七條第三項及第四項、第二百四十六條、第二百四十七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四規定，且無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九條及第二百五十條、第二百六十九條及第二百七十條規定之情事

審 查 情 事	是否符合左列規定			評 估 依 據
	是	否	不適用	
公司法第 129 條（章程之絕對應載明事項） 發起人應以全體之同意訂立章程，載明下列各款事項，並簽名或蓋章：	✓			經查閱該公司之公司章程，該公司已於章程載明左列各款事項，故符合左列事項規定。

審查情事	是否符合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不適用	
一、公司名稱。 二、所營事業。 三、採行票面金額股者，股份總數及每股金額；採行無票面金額股者，股份總數。 四、本公司所在地。 五、董事及監察人之人數及任期。 六、訂立章程之年、月、日。				
公司法第 130 條（章程之相對應載明事項） 下列各款事項，非經載明於章程者，不生效力： 一、分公司之設立。 二、解散之事由。 三、特別股之種類及其權利義務。 四、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及受益者之姓名。 前項第 4 款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股東會得修改或撤銷之。但不得侵及發起人既得之利益。	✓			該公司已於章程內載明公司法第 130 條第 1 項第 1 款之事項，且自該公司設立以來，尚無分公司之設立、解散、發行特別股與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故無違反左列之規定。
公司法第 156 條第 5 項（股份與資本） 股東之出資，除現金外，得以對公司所有之貨幣債權、公司事業所需之財產或技術抵充之；其抵充之數額需經董事會決議。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以現金作為對價，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公司法第 167 條第 3 項及第 4 項（股份之收回、收買及收質） 被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從屬公司，不得將控制公司之股份收買或收為質物。 前項控制公司及其從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他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合計超過半數者，他公司亦不得將控制公司及其從屬公司之股份收買或收為質物。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本次申報之公開說明書，該公司並無轉投資他公司，故無違反左列事項規定。
公司法第 246 條（公司債之募集） 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後，得募集公司債。但須將募集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股東會。 前項決議，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公司法第 247 條（公司債總額之限制） 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之公司債總額，不得逾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 無擔保公司債之總額，不得逾前項餘額二分之一。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4（公司債發行總額） 已依證券交易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募集與發行公司債，其發行總額，除經主管機關徵詢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同意者外，依下列規定辦理，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七條規定之限制：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審查情事	是否符合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不適用	
一、有擔保公司債、轉換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其發行總額，不得逾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餘額之百分之二百。 二、前款以外之無擔保公司債，其發行總額，不得逾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餘額之二分之一。				
公司法第 249 條（無擔保公司債發行之禁止） 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一、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已了結，自了結之日起三年內。 二、最近三年或開業不及三年之開業年度課稅後之平均淨利，未達原定發行之公司債，應負擔年息總額之百分之一百五十。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公司法第 250 條（公司債發行之禁止） 公司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發行公司債： 一、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已了結，自了結之日起三年內。 二、最近三年或開業不及三年之開業年度課稅後之平均淨利，未達原定發行之公司債應負擔年息總額之百分之一百者。但經銀行保證發行之公司債不受限制。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公司法第 269 條（公開發行新股之限制） 公司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公開發行具有優先權利之特別股： 一、最近三年或開業不及三年之開業年度課稅後之平均淨利，不足支付已發行及擬發行之特別股股息者。 二、對於已發行之特別股約定股息，未能按期支付者。			✓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故不適用左列事項評估。
公司法第 270 條（公開發行新股之禁止） 公司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公開發行新股： 一、最近連續二年有虧損者。但依其事業性質，須有較長準備期間或具有健全之營業計畫，確能改善營利能力者，不在此限。 二、資產不足抵償債務者。		✓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最近二年度稅後淨利分別為 36,068 千元及 79,988 千元，並無連續二年呈現虧損之情形；另該公司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其資產總額為 780,419 千元，高於負債總額 158,716 千元，故無資產不足抵償債務之情事，並無違反左列規定。

綜上評估，該公司對上述各項應遵循之法令並未有違反情事，故對該公司之營運及本次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應無不利影響。

(二)發行人是否有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日出具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股東會年報、本次申報之公開說明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目前存續有效之重要契約、票據交換所與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信用報告及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相關評估請詳本評估報告伍、二、(二)之說明。

(三)發行人及其現任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與從屬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至刊印日止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經參酌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查閱該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查詢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並取得該公司、現任董事、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其他繫屬中案件，且前開案件並未對該公司財務業務或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該公司於 112 年 11 月與應收帳款逾期之個別評估客戶（即法國公司 SAS SHARINGCLOUD）簽訂還款協議書，惟該客戶嗣於 113 年 4 月啟動破產程序，並由其清算人發出債權登記通知以待承審法院（即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 Nanterre Commercial Court）進行後續剩餘財產分配。經查，該公司已向法院完成美金 46 萬元（折合約新台幣 15,080 千元）之債權申報，並基於穩健保守原則，將該筆債權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該公司針對上述繫屬中之非訟案，該公司已為相應之處理，且所涉金額以該公司資本額觀之非屬重大，故應尚不致對該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且該公司現任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並無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四)發行人或其現任董事、監察人、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至刊印日止是否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者

該公司自 110 年 4 月 1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而不適用監察人相關規定。經查閱該公司本次申報之公開說明書、112~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股東會年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等，並經取得該公司及其現任董事、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尚無發現該公司及其現任董事、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有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者。

(五)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經查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本次申報之公開說明書、該公司之重大契約明細、詢問該公司相關人員，尚無發現該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對投資人權益有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六)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

經參酌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查閱該公司 113~114 年度及 11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足以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勞資糾紛或汙染環境事件。

(七)發行人之資金用途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者，其核准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情事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資金計畫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依規定無須事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五、說明發行人委請填報其案件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該律師於最近一年內並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與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主辦證券承銷商未具有下列關係：

(一)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關係。

(二)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經取得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所出具之聲明書，其於最近一年內並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與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主辦證券承銷商間，未具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規定之互為關係人或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之關係。

陸、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是否具有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本承銷商已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第參、七規定查核完畢，所獲致結論如下: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

(一)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862,500 千元。

2. 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46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臺幣 25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131,150 千元。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若募集資金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則增加之部分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3. 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5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5 年第四季	131,150	131,150
合計		131,150	131,150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次計畫募集資金預計為新台幣131,150仟元，擬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運用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可使該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對該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之助益。

(二)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 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經 114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撥公開承銷案，並於 115 年 9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現金增資股票發行計畫，且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增資事宜，其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 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該公司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46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擬暫訂以每股 25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31,150 千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5%，計 786 千股由該公司員工認購外，餘 4,460 千股則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採部份競價拍賣，部份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將授權董事長按發行價格洽特定人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則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應可確保資金募集完成，故該公司本次資金募集完成尚具可行性。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募集金額，考量主管機關審核與承銷作業時程，預計於 115 年第四季完成 131,150 千元資金募集後，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可望強化該公司財務結構，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藉以提升競爭力，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內容，評估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計畫應屬可行。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故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 條第 2 項第 2 款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初次上櫃前之公開銷售案件，且本承銷商評估報告已明確表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資金用途之可行性及預計產生效益之合理性，故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8 條第 3 項規定，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得不適用有關募集資金計畫必要性之評估。

(四)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預計募集之資金新台幣 131,150 千元，本次增資計畫之運用進度，將視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時程等因素而定，預計於 115 年第四季收足股款，待資金募集完成後，即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作為公司因應營運所需之資金，並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及提升資金運用調度彈性，故其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資金 131,150 千元，將於 115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後隨即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本次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如下表：

單位：%

項目 / 年度		募資前	募資後
		115 年 6 月 30 日	115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20.34	17.4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180.44	6,265.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73.85	558.98
	速動比率	274.43	361.71

註：本次籌資後之各項財務比率係以 115 年第二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為基礎，設算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 131,150 千元後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131,150 千元，以 115 年 6 月自結個體財務報表推估其募資後之財務比率，在財務結構方面，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負債比率將由 20.34%降至 17.4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5,180.34%上升至 6,265.12%，顯示募資後將可有效改善該公司財務結構；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由籌資前的 473.85%及 274.43%，分別提升至 558.98%及 361.71%，償債能力亦明顯改善，故本次募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預計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所募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具合理性。

一之一、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者，應另提供評估說明

該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供上櫃前公開承銷，非屬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二、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發行人如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之案件，得僅就發行新股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

該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 條第 2 項第 2 款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初次上櫃前之公開銷售作業，故僅就發行新股對本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46 千股，加計目前已發行之流通在外股數為 39,339 千股，辦理現金增資後之股數為 44,585 千股，現金增資後股權稀釋比率為 11.77%。考量該公司整體營運及獲利均維持一定水準，且本次募資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將可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資金且維持公司之競爭力，整體而言，對該公司營運發展係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該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應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尚無重大影響。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如用於轉投資、償債、充實營運資金、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用於轉投資者之評估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而非用於轉投資，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二）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用於償債或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之評估

1. 查閱發行人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以了解發行人之營業特性、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與前揭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之合理性及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並分析本次增資計畫對發行人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時點與原因相關影響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前述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

(1)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該公司編製 11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1~7 月份為實際數，8~12 月份為預估數；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則均為預估數，其預估數係參酌未來營收狀況、款項收付情形及各項資本支出等按月編製而成。該公司 115 年度及 116 年度收支預測表，請詳次頁。

11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86,164	322,865	287,320	307,046	303,704	283,691	280,947	287,082	260,273	190,075	262,767	267,809	3,339,743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86,370	14,493	114,986	55,966	45,440	60,932	61,063	31,242	36,885	37,196	79,342	80,844	704,759
其他	1,099	1,774	3,285	2,036	3,630	2,812	1,721	2,830	2,000	2,000	2,000	2,000	27,187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87,469	16,267	118,271	58,002	49,070	63,744	62,784	34,072	38,885	39,196	81,342	82,844	731,946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37,050	28,330	84,347	48,395	56,335	49,145	41,143	46,391	71,892	81,354	60,000	60,000	664,382
薪資付現	8,245	16,975	8,193	8,285	8,157	7,327	8,340	8,442	8,500	8,500	8,500	8,500	107,964
費用及其他付現	5,473	6,507	6,005	4,664	4,191	4,308	6,977	6,048	8,375	7,500	7,500	7,500	75,04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400	481	189	-	300	300	300	300	2,270
應付所得稅	-	-	-	-	-	5,227	-	-	5,000	-	-	-	10,227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50,768	51,812	98,545	61,344	69,083	66,488	56,649	60,881	94,067	97,654	76,300	76,300	859,89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70,768	71,812	118,545	81,344	89,083	86,488	76,649	80,881	114,067	117,654	96,300	96,300	879,89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6)=(1)+(2)-(5)	302,865	267,320	287,046	283,704	263,691	260,947	267,082	240,273	185,091	111,617	247,809	254,353	138,219
現金增資	-	-	-	-	-	-	-	-	-	131,150	-	-	131,150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15,016)	-	-	-	(15,016)
銀行借款淨增(減)	-	-	-	-	-	-	-	-	-	-	-	-	-
融資淨額合計(7)	-	-	-	-	-	-	-	-	(15,016)	131,150	-	-	116,134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22,865	287,320	307,046	303,704	283,691	280,947	287,082	260,273	190,075	262,767	267,809	274,353	3,327,932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74,353	324,061	352,148	357,948	363,748	364,548	370,348	376,148	381,948	362,748	368,548	374,348	4,270,894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123,908	110,787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34,695
其他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125,908	112,787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82,000	1,058,695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720,000
薪資付現	8,500	17,0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110,500
費用及其他付現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7,500	9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400
應付所得稅	-	-	-	-	5,000	-	-	-	5,000	-	-	-	10,000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	-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76,200	84,700	76,200	76,200	81,200	76,200	76,200	76,200	81,200	76,200	76,200	76,200	932,90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96,200	104,700	96,200	96,200	101,200	96,200	96,200	96,200	101,200	96,200	96,200	96,200	952,90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6)=(1)+(2)-(5)	304,061	332,148	337,948	343,748	344,548	350,348	356,148	361,948	362,748	348,548	354,348	360,148	380,148
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20,000)	-	-	-	(20,000)
銀行借款淨增(減)	-	-	-	-	-	-	-	-	-	-	-	-	-
融資淨額合計(7)	-	-	-	-	-	-	-	-	(20,000)	-	-	-	(20,0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24,061	352,148	357,948	363,748	364,548	370,348	376,148	381,948	362,748	368,548	374,348	380,148	4,376,689

資料來源：和暢科技提供

(2) 營業特性

該公司成立於 103 年，主要業務係提供客戶智慧空間管理解決方案、智慧建築物聯網終端設備、以及零售需求全方位數位解決方案，主要產品為智慧面板電腦及嵌入式工業電腦產品，其應用領域包含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智慧辦公、智慧門禁、及智慧零售等多元智慧裝置等領域，銷售對象主要為國內外加值型經銷商，因此主要現金流入為銷貨之應收帳款收現；而生產方面該公司採購生產所需之原物料，並委由加工廠進行組裝生產，因此主要現金支出為原物料採購、加工費及日常營運之成本。該公司所編製之 115～116 年度各月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係依據 115 年 1～7 月份實際營運情況為基礎，並考量行業特性、產業發展趨勢及未來年度營運計畫、銷售及採購政策等因素予以推估 115 年 8～12 月份及 116 年度收入及支出情形所編製而成，故其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3) 應收款項收款與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A.應收款項收款政策

該公司在應收帳款收款政策方面，該公司係依據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規模、信用狀況、財務狀況及業務往來情形等因素，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而該公司所編製之 115 年度及 116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依據該公司已往每月之實際收款情形，並參酌 115 年度及 116 年度預估營業收入預算、主要客戶之收款政策月結 30~150 天，按保守穩健之原則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收款項之收現情形，故其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B.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該公司在應付帳款付款政策方面，該公司係依過去交易條件及進貨數量而定。該公司目前付款條件主係月結 30~60 天，預計 115~116 年度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與最近年度並無顯著差異，故以此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其應付帳款付款尚屬合理。

(4) 資本支出計畫

該公司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據未來經營策略及營運發展計畫為編製基礎；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取得之資金，主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該公司預估 115~116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分別為 2,270 千元及 2,400 千元，主係生產模具及購置電腦、伺服器等軟硬體支出，經評估其編製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5) 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之合理性及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

經檢視該公司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中 115 年 1~7 月為實際數，115 年 8~12 月及 116 年度為預估數，其預估數係考量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計畫、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及資金運用規劃等因素編製而成。

經核對該公司 115 年 1 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該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相符，另該公司截至

115 年 7 月底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其 115 年 7 月底自結財務報表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相符，此外，本次現金增資款項之預計現金流入及資金運用進度與本次募資計畫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 115 年度及 11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另該公司並未對外公佈財務預測，故不適用現金收支與財務預測關聯性之評估。

(6) 本次增資計畫對發行人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之時點與原因相關影響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依據該公司編製之 115 年度及 11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該公司目前之自有資金尚屬充足，並無明顯資金缺口，惟考量該公司未來營業發展所需具備之營運資金，並為強化財務結構，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該公司未來長期營運發展之需求並改善財務結構。此外配合承銷制度之規定，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4 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 2 條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有其合理性。

(7) 前述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

經檢視該公司編製之 115 及 11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未來尚無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因此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2.就發行人申報年度財務槓桿、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評估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4 年度	115 年第二季
財務槓桿度(倍)	1.02	1.00
負債比率(%)	15.74	20.34
營業收入淨額	786,105	346,278
本期淨利	79,988	26,089
每股盈餘(元)	2.68	0.78

資料來源：該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5 年第二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宏遠證券整理

(1)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經檢視該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15 年第二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2 及 1.00 倍，足以顯示其利息費用對於該公司之財務風險影響尚屬有限。預計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集之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將可維持良好財務槓桿度。

另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15.74%及 20.34%，預計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除增加未來資金運用之彈性，亦可提升償債能力及強化財務結構，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計畫對於健全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應有正面之效益。

(2) 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

該公司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786,105 千元及 346,278 千元；本期淨利分別為 79,988 千元及 26,089 千元，該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均呈現穩定成長趨勢，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後，將有助於優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並藉此保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計畫對該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之提升應有正面之效益。

(3) 每股盈餘稀釋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委託本承銷商辦理初次上櫃前之公開銷售，預計於 115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新股之股數為 5,246 千股，占該公司現金增資後總股數 44,585 千股之 11.77%，考量該公司透過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可充實公司營運資金，以支應該公司未來長期營運發展之需求並改善財務結構，且該公司營運規模及所屬產業處於穩定成長趨勢，故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該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應屬有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對其財務槓桿、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均具正面效益，且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尚無重大影響，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 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及顯現之效益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並非用於償債，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增資計畫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就預計自購置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與金額，了解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並無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四)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增資計畫如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其賣方轉讓之理由、受讓價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受讓過程是否適法及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並無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之一、本次增資計畫如非以現金出資時，其出資金額之合理性及取得資產之必要性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以現金出資方式辦理，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四、本次增資計畫如併同減資計畫辦理時，應事項評估其可行性與合理性

(一)發生虧損原因、改善計畫、減資對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暨若計畫 引進新經營團隊或與他公司進行策略聯盟，對發行人營運及獲利改善情形。

(二)減、增資之計畫內容。

(三)減、增資前後對發行人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四)發行人係非受產業或景氣影響產生虧損，是否已依規定委託會計師就內部控 制制度進行專案查核?是否就所列缺失提出改善措施及其執行情形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未併同減資計畫辦理，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五、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現金發行新股者：應評估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發行價格訂定方式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以溢價發行，並非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故不適用本項評估項目。

六、發行人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發行辦法依規定採彈性訂定方式者，是否已評估下列事項

(一) 已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原股東未放棄優先認股，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承銷者，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及其適法性及合理性

該公司為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請股票初次上櫃之公司，且已於 114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二) 已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經股東會已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採全數詢價圈購或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者，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股數區間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須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及其適法性及合理性。及暫定發行股數區間是否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九條第三款規定之情事

該公司為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請股票初次上櫃之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 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申請初次上市（櫃）案件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以合理之

方式訂定暫定價格，並敘明實際發行價格如有變動，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其適法性及合理性

1.暫定價格之訂定

該公司於 115 年 9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246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暫定以每股新臺幣 25 元溢價發行，主係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參考市場法、成本法及現金流量法等股價評價方法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成交價等方式，推算合理之承銷價格，作為該公司辦理股票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再參酌該公司所處產業、經營績效、發行市場環境及同業之市場狀況，以及考量辦理初次上櫃股票流動性風險貼水等因素後，由本證券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而實際每股發行價格經主管機關核准後，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並依該公司實際營運情形、當時股票市場狀況、該公司經營績效及投資人意願等，與該公司共同議定實際發行價格。

2.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預計效益，及其適法性與合理性

本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時，如因競價拍賣結果致最後訂價變動，使每股實際發行價格低於本次承銷價格時，擬維持原預定募集股數 5,600 千股，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3.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及其適法性及合理性

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減少充實營運資金金額或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若募集資金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則增加之部分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備未來因應營業規模成長而增加之資金需求，並可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提升該公司資金調度之靈活性及鞏固公司市場競爭力，進而降低企業經營風險，有利於整體營運發展。

經評估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均具適法性及合理性。

(四)公司債未足額發行者，需就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方式之合理性予以說明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七、發行人申報發行人民幣債券者，應審慎評估到期償債資金來源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幣別為新臺幣，並非發行人民幣債券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陸之一、是否確實依規定於公開說明書揭露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項

該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本承銷商已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辦理永續發展相關事項納入輔導評估流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公開說明書揭露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項。

柒、就本次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型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後之特別股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特別股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捌、就本次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轉換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玖、就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後之公司債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就本次發行公司債債權確保情形(列明有無擔保、擔保品種類與價值等)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其實際情形，如為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取得其相關項目及評等結果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壹、就本次轉換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貳、就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係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參、就發行人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無此情事。

拾肆、於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如有重大期後事項，亦應查明本要點各相關事項並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無此情事。

主辦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克勤

中 華 民 國　一一五　年　九　月　十一　日

（僅限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商評估報告使用）

和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邦基